

孔雀之乡的民俗与旅游

一、昆明市旅游观光

昆明，美丽的春城、花都

云南省省会昆明，是一座美丽的城市，这里气候宜人，是世界上四个你得上“四季如春”的城市之一。

原来，昆明位于云贵高原中部，是一个四周为群山环抱，中间一马平川的大坝子。这里海拔 1,895 米，夏天凉爽不热，最热月份的平均气温为 19.9。冬天，北来的寒风被北边的大山所阻挡，而南边的山峦较低，来自孟加拉湾的北部湾的暖湿气流，徐徐吹来，使昆明冬日晴空湛蓝，阳光明媚，温暖如春，最冷月份的平均气温为 7.8。因而，这里夏无酷暑，冬无严寒，是一个得天独厚的全天候的旅游名城。

昆明气候温和，日照时间长，加上雨量充足，土壤肥沃；特别适宜各种花木的生长。在这座春之城，不论是公园绿地，田野山坡，还是市民庭院，公寓阳台，一年四季总是姹紫嫣红，鲜花纷呈，堪称“四时无日不开花”的花之都。

在昆明的诸多花卉中，最受人们喜爱的是山茶、杜鹃花、报春花、玉兰花，合称昆明的四大名花。

· 山茶 ·

山茶树大花繁，花色姵丽。更喜冬日山茶冒霜吐艳，寄情清冷。

为此，著名民族英雄林则徐曾写诗赞曰：“滇中常见四时花，经冬犹喜红山茶。”

山茶品种繁多，古称山茶有 72 种，现已增至 105 种。花卉专家以花的不同姿态和颜色，将山茶分为两大类。一是以茶花的姿态命名，例如，形似彩蝶的叫“蝶翅”，状若菊花的叫“菊瓣”，杯状的称“白玉杯”，鳞形的称“松子鳞”，等等。二是以茶花的颜色，借物相呼的，诸如“玛瑙”、“琥珀”、“胭脂”、“猩唇”等等。

山茶备受人们珍爱，一是树干高疏，大至合抱，二是枝叶团扶，万花似锦，三是耐寒斗霜，四时常青，四是次第开放，数月不败，五是寿经几百年，犹枝叶繁茂，年年开花……有人更赞誉山茶有“十德”：花好，叶浓，枝软，干高，皮润，形奇，耐寒，逢春开，花期长，宜插瓶。

在昆明的万千山茶花中，当推距市东北 7 公里处的鸣凤山金殿上的一株“照殿红”最名闻遐迩。这株已逾 500 多年的古山茶树，高柯于直，花开数百朵，形似彩蝶展翅，色红若朝霞灿烂，光照殿宇，故名“照殿红”。

· 杜鹃花 ·

杜鹃花，因常在春末夏初，每当杜鹃鸟啼叫时节盛开，且花红如血，故名。又因杜鹃花开似火，烂漫如锦，铺天盖地而来，映照得满山遍野红艳艳的，于是又称“映山红”。

云南杜鹃花，品种多达 420 多种，约占世界杜鹃花种类的一半。其中，光是红色的杜鹃花，便有“红绒杜鹃”、“火红杜鹃”、“樱花杜鹃”、“黑

红杜鹃”、“万里红杜鹃”……至于以形命名的，则有“大树杜鹃”、“紫玉盘杜鹃”、“碎米花杜鹃”等等。此外，还有以形传情的“微笑杜鹃”、“迷人杜鹃”、“美容杜鹃”、“夺目杜鹃”……

然而，在昆明及其郊区山坡上，从二月到八月都可见到花形优美，娇艳夺目的杜鹃花。早春二月，“爆杖杜鹃”以其艳红、火爆、热烈、抢先报春；阳春三月，花蕊含露、青翠欲滴似的“露珠杜鹃”，绽开枝头……七月，有花色紫蓝、叶味芳香的“密枝杜鹃”，笑迎游人；八月则可在远处山坡看到黑紫色的“弯柱杜鹃”。

· 玉兰花 ·

与外地玉兰花相比，昆明玉兰开花最早，花期最长。甚至到了隆冬时节，高大的玉兰树上仍然开着朱砂、雪白、淡紫色的硕大花朵，煞是可爱。

玉兰花有落叶、常绿两种。常绿的有“山玉兰”、“荷花玉兰”等。落叶的又有先花后叶与先叶后花之分。前看如“白玉兰”、“珠砂玉兰”、“紫玉兰”等，后者如“天女花”“大叶五兰”等。其中，最珍贵的“白玉兰”，宛如在满树枝头挂上了万盏莲灯，给人美丽俊俏而又圣洁之感。

· 报春花 ·

每年春节之前，昆明和滇南田野上，到处开着淡紫、大红、粉红、鹅黄、雪白的小花。它们争妍斗艳，抢先报告春天的到来，于是人称报春花。花朵纤秀、幽香宜人的报春花，花期长达5~7个月，把田野装扮得繁花似锦。为此，昆明人将这种报春天使列为四大名花之一。

昆明湖山秀丽，历史悠久，可游览的名胜古迹很多。在城里，有烟柳碧翠、海鸥群集的翠湖公园，有号称云南“动物王国”的圆通公园，有保存了宋代大理国时代经幢的古幢公园……在郊区则有大观公园、西山森林公园、黑龙潭公园、筇竹寺、金殿、昙华寺、郑和公园、石寨山遗址、路南石林……

“西山睡美人”及其传说

日暮，漫步昆明街头，遥看西边几座连绵起伏的峰峦，其轮廓宛如一位美女仰卧在暮色苍茫的天边，那朝大的脸庞，高隆的乳峰，微屈的双腿，都颇富女性的曲线美。特别是那一头垂入滇池的长长秀发，更使这位美女显得丰姿绰约，妩媚动人。这就是人称“西

山睡美人”的昆明美景之一。

当地民间流传着许多关于“睡美人”的故事。其中一个故事说，从前，滇池边注着一位名叫阿娟的姑娘。她大天在滇池边浣纱，以换些钱偿还财主的债务。一天，由于过度劳累，她头晕跌入滇池。幸得青年渔民阿山及时赶来，把她救了起来。此后，他俩倾心相爱了。谁知村里的财主早就在打阿娟的主意了，他听说阿娟与阿山互订终身，便定下毒计把阿山害死在滇池里。阿娟闻讯，悲痛欲绝。她披头散发地跪到滇池边，不停地呼唤亲人，最后，她终于支持不住，气绝身亡了。奇怪的是，她一仰面倒下，便立时变成了这个长留人间的“睡美人”了。

另一个故事更为神奇。古时，这里的国玉要为王子找王妃，可是挑来挑去，就是没有一个中意的。后来，国王想了个办法，他写了一张字条交给王子，只要王子看中了谁，把这张字条交给她，便是定亲的凭证。

王子带上这张字条，走呀找呀。他走村串乡，穿州过府，可是，在他见过的千万个姑娘中，还是没有一个中意的。

一天，王子走累了，他背靠路边一块石头坐下歇息，不一会便睡着了，手中的字条也落在石头上，王子醒来后，忘了拿字条便回宫去了。谁知石头贴了字条，竟神奇地跟在王子后面回城去。站在城楼上的国王见状大惊，以为是什么妖怪变成石头缠上了王子，眼看就要跟进城了，这怎么得了！于是，他立刻张弓搭箭，对准石头“嗖”的一声射了过去。石头中箭倒下，却忽地变成了一位美丽的姑娘。王子回身扶起姑娘，放声痛哭：“这就是我要娶的姑娘啊！”痛不欲生的王子，抱起姑娘走到滇他边，他放下姑娘，自己纵身跳了大下，留下了姑娘长眠湖边，成了“西山睡美人”。

故事很悲怆动人，然而这毕竟是传说而已。据研究，在亿万年前，这里原是一片汪洋大海。后来由于地壳运动，有的隆起为山，有的断陷成湖，并形成了今日的西山大断层，塑造出眼前神奇美丽的“睡美人”。

“三月三”，耍西山

西山因位于城西而得名，它由碧鸡山、华亭山、太华山、罗汉山、观音山等诸峰组成，逶迤绵延几十里。这里一年四季，山峦叠翠，林壑幽静，鸟语花香……现在，西山已成为中国著名的森林公园。

“三月三，耍西山”，这是昆明民间传统习俗。每逢农历三月初三，昆明百姓，特别是彝、白、纳西、傣、哈尼、傣、苗等民族的兄弟姐妹，都要身穿节日盛装，呼群约伴，趁着大好春光，到西山踏青游春。他们中，或祭坟扫墓，凭吊烈士、先人；或步入古刹，焚香礼佛，虔诚默祷；或围聚草坪，合着月琴、三弦、笙笛、芦笙的奏乐，欢歌曼舞；还有耍龙的，舞狮的。练武功的……当然，情侣恋人，他们则成双成对地依偎在林间树下，低吟浅唱，唱调子传情。人们都尽情地享受着大自然的美景和节日的欢乐，日暮尽兴方归。

西山公园的名胜古迹很多，有明代谪状元杨升庵在西山讲学的“碧峤精舍”、升庵祠，有徐霞客纪念馆和人民音乐家聂耳墓等古今名人故居、墓塚，有普贤寺、华亭寺、太华寺等佛教丛林，有三清阁等道家宫观，有慈云洞、达天洞等精巧的洞室石刻，以及历代名人撰写的楹联、题记等等。其中，最吸引游人的，要数华亭寺和太华寺。

华亭寺，初为大理国鄯阐侯高智升所建的别墅。元代津寺，后经明、清、近代和解放后的多次扩建、重修，成为昆明著名的佛寺。这座寺院由钟楼、天王殿、大雄宝殿、禅房等古建筑群组成殿宇雄伟，规模宏大，布局严谨。整座寺院，苍松翠柏，茂林修竹，绿荫蔽

日，极为清静雅致。尤其是华亭寺面对滇池，”游人站在寺前，极目远眺，四周群山叠嶂和滇池浩淼烟波，尽收眼底。于是，寺门有一楹联为之写照曰：“绕树千章，松苍竹翠；出门一笑，海阔天空。”

出华亭寺，沿着林荫公路前行一公里多，经过琉璃亭，便到了大华寺。当然，游人若沿便道走去，则可领略盘桓山间小径的种种山野情趣。这座始

建于元代（1306年）的佛寺，因位于西山最高峰大华山中而得名。寺院除天王殿、大雄宝殿，还有“思召堂”、“鬢镜轩”（现为“映碧谢”）、“缥渺楼”等。

太华寺向以花木繁多著称。例如，“思召堂”和“映碧谢”之间的庭院，绿竹、红梅、山茶、茉莉、杜鹃等古木名品，皆奇丽引人。其中尤以数十株玉兰树，每当和煦春风吹来，枝头绽开一朵朵宛如玉杯似的玉兰花，莹洁雅丽，芬郁宜人。于是“太华玉兰”名列昆明第一。

太华寺东南有一座悬挂了“一碧万顷”匾额的楼台，游人登楼，凭栏远眺滇池，水天相接，帆影点点，令人心旷神怡，故名“望海楼”。倘若在此留宿，既可观赏灿若群星闪烁的昆明夜景，又可在夜阑之时，静听松涛阵阵和宿鸟投林的鸣叫，别有一番山林野趣。第二天清晨，趁早登楼，呼吸着林中新空气，观看冉冉升起的旭日，映照得滇池泛起万道金光的壮丽景色，更具诗情画意。

重阳登龙门

三清阁和龙门，这是西山公园最奇险最壮观的景点。凡到昆明的游人，大概都会慕名前来游览。

从太华寺出来，经过人民音乐家聂耳墓，沿着盘缠山腰的公路南行，不久便遥见在怪石鳞峒的石崖上，有一处饰以丹青的亭阁——三清阁。游人离开公路，踏上曲径，登上72层台阶，穿过三清境石坊，过了罗汉石崖，便到达三清阁了。

三清，这是道教三位最高神仙（玉清元始天尊、上清灵宝天尊、天清道德天尊）所主宰的三仙境，即道家神仙居住的最高仙境。这，里的三清阁，初为元代梁玉建造的避暑行宫，后改建为寺，名“玉皇阁”。明代又改建为上下连缀共九层的海涯寺。清代道光年间修复扩建，从三清境石坊到老君殿等十多楹殿宇，基本上是那时留下的。新中国成立后，经过多次修缮，使这座道教洞天更加雄伟壮丽。

游人登楼，凭栏远眺，但见万里长空与茫茫滇池，海天一色，昆明城池历历在目，颇有凌虚之感。于是，人们又称三清阁为凌虚阁。为此，有人曾为三清阁北侧的飞云阁撰一联：“半壁起危楼，岭如屏，海如镜，舟如叶，城廓村落如画，况四时风月，朝暮晴阴，试问古今游人，谁领略万千气象；九秋临绝顶，洞有云，崖有泉，松有涛，花鸟林壑有情，忆八载星霜，关河奔走，难得栖迟故里，来啸傲金碧湖山。”楹联作者仅用84字，便把飞云阁周围的景色和个人情怀，描写得如此精采。

从飞云阁上去，过了吕祖殿，便见一座巍峨的“凌霄宝阁”坊。有趣的是，在前面的石崖间有一泉池，水甚清澈。相传，明代道人赵羽士在此修炼，他饮用的水，全靠一牛从山下驮来。20多年后的一天，这头老牛忽用前蹄刨蹴山岩，脚下神奇地冒出涓涓泉流来。但，老牛永远倒下了，它僵卧的地方却突然凹陷成池。于是人称这是“孝牛泉”。其实，细瞧泉池，有大小二孔，每边长二尺多，周围皆有、钎凿的痕迹。可知此乃人力所为。这个神话故事只是表达了山高缺水的人们对水的愿望而已。如今，这里已用水泵抽水上山，不再望池兴叹了。

从三清阁上行，经过一段在悬崖绝壁上凿出的岩石走廊、隧道，便来到

了一座方形石室“慈云洞”。石室后厅正壁石崖上，雕刻了送子观音像，左右两边还各有骑龙跨虎的石雕神像。在民间传说中，观音菩萨主宰人间的生育，向她顶礼膜拜便可得于嗣。从前，那些婚后未育妇女来此烧香祷告，以求得一男半女。

慈云洞是清代乾隆年间西山附近下渔村的吴来清所开凿。这位贫苦农民出家后，常在昆明城内和四郊修桥铺路，以利行人。那时，慈云洞下边，原有一座在石崖上架木构筑起来的朱家阁。游人登临，须手攀铁索走在木栈上，心惊胆战。于是，当有人建议他为西山朱家阁开凿石径，另辟洞天，以消除百姓的艰险时，他便欣然接受了。从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开始，他一锤一钻地凿了起来。经过15年的艰辛劳作，他先开凿了三清阁上的老君殿旧石室，接着又开凿出这段石道和慈云洞。于是，游人不再凌虚抓索而行了。慈云洞立着的一块清朝道光年间镌刻的《重修慈云洞吴道士功行碑记》，记载了这位道士以一人的辛劳换来万众便利的善举。在老君殿和慈云洞里的许多题诗，也赞颂了吴道士的艰苦卓绝的精神。一位名叫那文风的彝族文人作诗赞道：“万钻千椎显钜才，悬崖陡处辟仙台。何须佛洞天生就，直赛龙门禹凿开。……”

出慈云洞，沿着在绝壁上凿出的隧道，过“云华洞”再前行三四十米，便到达了俗称龙门的达天阁。据载，从慈云洞到龙门牌坊的石崖隧道，是吴来清死后由昆明人杨汝兰筹划，延聘艺人、石工凿刻的。后来，昆明进士杨际泰参与此事，招募工匠艺人继续开凿，直至凿成达天阁为止。石工大都来自西山脚下的龙工庙村，他们腰系绳索，悬吊半空，在万丈陡崖上挥锤凿崖，其艰苦之状不难想象。据传，当时只要凿到一升石碴，便可领得一升大米为工钱。总之，从吴来清开始，前后经过了72年的努力，最后才完成这一艰巨工程。

慈云洞、达天阁的凿石，不但工程浩大，雕工也甚为精细。例如，龙门牌坊，就着石崖雕出龙头、圆柱和衔梁等，并装饰傅彩，金碧辉煌。达天阁石室，宽、深各5米左右，顶棚雕有一株硕果下垂的仙桃以及祥云、仙鹤。洞内的神龛、神像、香炉、花瓶和门洞、槛联、碑刻，全是在石崖上精雕细镂而成的。特别是正壁神龛上，雕刻了魁星、文昌帝君和关圣帝君三尊神像，形象生动。端居正中的魁星，高约1米，他右脚踏鳌首，左脚上抬蹬升斗，左手横胸擒龙，右手高悬朱笔。魁星，本为中国古代天文观象家划分的二十八宿中的一宿“奎星”。汉代认为“奎主文章”，后来，遂成主宰文运兴衰之神，并改“奎星”为“魁星”，塑像以把，民间传说，倘被魁星手中的朱笔点中者，便可望在科举考试中步步高升，独占鳌头，金榜题名，登科进仕。谁知达天阁的石刻艺人雕刻魁星朱笔时，不慎将笔凿断了，尽管后来补了上去，毕竟留下了缺陷。特别是有些迷信者认为，既然朱笔断落，何以提笔点十？岂不是给云南学子的科举仕途带来不祥之兆吗？这位石刻艺人为自己不可挽回的失误而悔恨莫及，一气之下便从刻石平台跳进了滇池。

大概因为有这种不祥之说，从前每到农历九月初九重阳节，昆明士子纷纷相携登临龙门，一来登高赏花，观景，饮酒，题诗。二来借以消灾避祸，并希冀自己喜登龙门，真能像：“鲤鱼跳龙门”的传说那样，考试高中，名登金榜，仕途腾达。

今天，谁也不会把自己的前程寄托在一次登高旅游上面了。不过，秋高气爽，游览龙门胜地，凭栏俯瞰滇池，远眺昆明和呈贡、晋宁城乡景致，仰

望蓝天白云，此间良辰美景，雅趣豪情，的确令人胸襟为之大汗。

从前，游人登临龙门，常为狭窄得须侧身而过的凿石栈道而担惊受怕和阻塞误时，为方便游客，1984年新辟了龙门迂回栈道。这样，个仅增加了龙门出口，使游人畅通无阻，还为西山增加了一个新景点——比龙门高100米的龙门新平台。

五百里滇池

紧靠昆明西南的滇池，又称昆明湖。它方圆五百里，烟波浩渺，既有湖泊的秀逸和韵味，又有大海般的气势和情调。于是，它吸引着来昆明的游人。

滇池名“滇”，其由来有各种说法，一说滇与颠同音，乃“山颠之他”，即高原之顶的湖他的意思。一说滇池之水，从螳螂川西出，再折向北流入金沙江，为倒流如颠之意。又说“滇”（甸）是彝语平坝的意思。还有人认为，“滇”是此地古代部族的名字，先有滇人，后才有滇池之名。

滇池是远古时代高原断层陷落而成。这个形似弦月的淡水湖，南北长39公里，东西宽为13.5公里（平均宽8公里），湖岸长约200公里，面积318平方公里，平均水深5米，最深处为8米，蓄水量约15.7亿立方米，是中国第六大内陆淡水湖。

滇他的湖光山色十分壮丽。天气晴朗，无风之时，湖面平静似镜，滇他是那么温柔美丽。当微风吹过，湖边垂柳随风轻颺时，湖面泛起层层涟漪，滇池变得妩媚动人了。当狂风袭来，掀起滔滔浪头，惊涛拍岸，滇池霎时变得刚劲强悍起来，宛如汹涌的大海。

滇他的迷人之处还在于它一日之内，随着天际日色、云彩的变化而变幻无穷。

清晨，茫茫湖面笼罩着一层灰白色的浓雾，随着东方泛白，晨雾像轻纱似的摇曳起来，仿佛有无形的巨手揭开了笼罩着湖面的这层轻纱。不一会，万丈霞光染红了天边，也映红了湖面。火红的太阳喷礴而出时，万道金光给滇池铺洒了粼粼金波。傍晚，村舍升起袅袅炊烟，滇池湖面、岸边山峦都渐渐罩上苍茫的暮霭。入夜，风停了，浪拍累了，平静的湖面，溶入月色，倒映着岸边村镇的灯光和点点渔火，静谧的滇池夜色更富诗情画意了。

五百里滇他的岸边，游览胜景甚多：海埂湖滨公园、西园别墅、龙门村、观音山、白鱼口……

海埂公园在滇他的东北部，离昆明市区约7公里。海埂是伸入滇他的湖中长堤，这里汉港纵横，堤岸垂柳轻颺。海埂南面的海滩是一片细软白沙。湖水由浅入深，是天然的湖滨游泳场。夏日到这里游泳，击水逐浪，卧波纳凉，最为惬意。近年又在这里新建一座云南民俗文化村，游人到此参观，可领略到彝、傣、白等民族的淳情厚意和有趣的民族风情。

位于滇池西南部的白鱼口，是昆明著名的风景疗养胜地。这里的空谷园，有磊楼别墅、引胜桥、红云坞、待月亭、温泉水等园林设施，雅致宜人。在此凭栏眺望滇池，波光粼粼，白帆樯影，群鸥逐浪。每当春日樱花烂漫时节，绯红一片，如云似霞，景色更加绮丽迷人。

大观楼和古今第一长联

昆明市西南郊的大观公园，是到昆明的旅人必游之地。

宋元时期，大观楼一带还是茫茫滇池的一角。沧海桑日，随着后来滇池水位下降，这里才露出了水面。清代康熙年间，云南巡抚王继文见这一带湖光水色宜人，便命人在这里修建亭台，挖池筑堤，栽花种柳，渐成昆明一景。

进园往西走去，但见夹道杨柳，随风飘拂，婀娜多姿，路边荷塘，那刚冒出水面的小荷，两角尖尖，水灵中带点稚嫩。平铺池面的莲叶，像一个个翠绿的玉盘；而叶盘的水珠，宛如一颗颗晶莹的珍珠，随着水波荡漾而来回滚动。夏日，亭亭玉立的荷花，迎风摇曳，显得格外娇艳妩媚。

在怪石嶙峋的彩云崖畔，耸立着一座巍峨的三层方楼。它描金绘彩，富丽堂皇，游人登楼，极目四望，但见碧波浩浩森森，远处青山环绕，景色甚为辽阔壮观，故名大观楼。

大观楼之所以吸引游人，还在于悬挂在楼前的那副长达 180 字的著名长联。

它的上联是：

“五百里滇池，奔来眼底。披襟岸帻，喜茫茫空阔无边！看：东曦神骏，西袁灵仪，北走蜿蜒，南翔缟素。高人韵士，何妨选胜登临，趁蟹屿螺洲，梳裹就风鬟雾鬓；更苹天苇地，点缀些翠羽丹霞。莫辜负：四围香稻，万顷晴沙，九百芙蓉，三春杨柳。”

它的下联是：

“数千年往事，注到心头。把酒凌虚，叹滚滚英雄谁在？想：汉习楼船，唐标铁柱，宋挥玉斧，元跨革囊。伟烈丰功，费尽移山心力，尽珠帘画栋，卷不及暮雨朝云；便断碣残碑，都付与苍烟落照。只赢得：几杵疏钟，半江渔火，两行秋雁，一枕清霜。”

这一副长联，上联描写滇池的景色：四周的山峦，东面的金马山如奔驰的神马，西边的碧鸡山像展翅的凤凰，北方的蛇山似蜿蜒的长蛇，南端的鹤山若飞翔的白鹤。而螃蟹状的岛屿上，螺狮形的洲绪上，柳枝在雾中随风飘舞，宛若少女在梳理她的鬓发；铺天盖地的苇草上，点缀其间的翡翠似的鸟雀，映照着烂漫红霞。还有，请不要辜负那滇池四周飘香的稻田，晴日下的万顷沙滩，以及夏天莲荷，春日杨柳。

下联是咏史述事，追忆云南历史：汉武帝的造船习水，唐玄宗树立的纪功铁柱，宋太祖的玉斧挥图，元世祖乘皮筏渡江统一中国。历代帝王的丰功伟业，到头来也不过像朝云暮雨那样过去了；就连那纪功的残碑，也只是横卧在苍烟和夕阳之下。于是，只落得留下古庙的钟声，江中渔火和南飞的秋雁，深秋的寒霜而已。

这一长联，写景咏史，寓情于景，情景交融，意境深远，对仗工整。论者认为它“大气磅礴，光耀宇宙，海内长联，应推第一”。（《滇南楹联丛钞》跋）是当之无愧的“古今第一长联”。

这一长联的作者，是清代乾隆年间的昆明文人孙髯翁。这位饱学之士、诗赋名家，却一生清苦贫寒，晚年竟落得卖卜度日，甚至遭断炊之苦。但是，这位正直之上，刚正不阿，以“万树梅花一布衣”做然冷眼尘世，他不但不流合污，而且暗示这种腐败社会，亦将是“暮雨朝云”，是“苍烟落照”下的“断碣残碑”而已。相反，他接近人民，把同情寄予老百姓，他呼吁减

租免税，寻求治理昆明水患良策，等等。于是，他受到了百姓的爱戴，他和他的长联一起，永留人间。

筇竹寺的五百罗汉

筇竹寺在昆明城西北的玉案山。这里峰峦叠翠，林密山幽，云绕雾漫，自古便是昆明的佛教圣地，环山建有古寺十余座，其中尤以筇竹寺最闻名。

筇竹，原名邛竹，因产于邛地而得名。它竹细、节高、实心，既结实坚硬，又轻便美观，民间常用它作扶杖，于是又称扶老竹。早在两千多年前，筇竹杖已通过西南丝绸之路，传往南亚和西亚各国。张窋出使西域时，便在大夏（今阿富汗）市场上见到来自中国西南地区所产的蜀布和邓竹杖。

寺庙以筇竹为名，相传源于一个神奇的故事。一天，大理国部阐侯（都阐，今昆明）高光和他的弟弟高智到玉案山打猎。他们发现一头犀牛，便紧追而去。当他俩追到如今筇竹寺西北边的山坳时，犀牛忽地无影无踪，却见山腰祥云朵朵，并隐约可见几位相貌古怪的僧人立于云朵上。待他俩跑上山去寻访时，僧人早已不知去向，而只有几根僧人作拐杖的筇竹杖插在地里。兄弟俩想拔出筇竹杖来看看，却怎么也拔不动。第二天上山一看，这几根竹杖已长成了一片策竹林。他俩惊讶之余，忽悟此乃神佛显灵，暗示这里是佛界宝地。于是，他俩便在这里建起寺庙，并命名为筇竹寺。如今寺门有一副对联述说此事：

地产灵山，白象呈祥，青狮献瑞；
天开胜境，犀牛表异，筇竹传奇。

大理国是宋代的云南地方君国，据此传说，筇竹寺为宋代所建。其实，此寺为元朝初年的雄辩法师李法镜所建，距今有700多年的历史。后来，元朝武宗皇帝赏赐寺庙一部《大藏经》，仁宗皇帝又颁布了保护此寺一切财产的圣旨——这一圣旨用汉文、蒙文镌刻立碑，俗称“筇竹寺白话碑”，已成为研究云南佛教、寺院的重要实物。到了清代末年，著名的民间雕塑家黎广修和他的艺徒，为这里塑造了五百尊罗汉以后，为它增添了光辉。于是，筇竹寺更闻名遐迩了。

筇竹寺五百罗汉陈列在大雄宝殿两壁和天台莱阁、梵音阁两厢。虽然大雄宝殿的罗汉也讲究对称，左为降龙的，右是伏虎的，但就整体布局而言，却富于变化，颇具匠心，与常见的罗汉多为整齐的单座坐像不同，这里的罗汉分上中下三层，上下两层多为坐像，中层则多为立像，而且塑得最为精彩引人。筇竹罗汉，既有单个的，双人的，还有一组组的组雕。组雕也变化甚多，有圆圈式的，有行进队列式的——瞧那一个个罗汉，或腾云，或驾雾，或骑虎，或踏鳌，似乎相约同赴哪座名山古刹聚会听经呢。

游客从这里的众多罗汉中，可以领略到当时寺庙的生活：他们中有的正襟危坐，潜心读经；有的盘腿而坐，捻珠向佛；有的托钵而行，沿街化斋……可见，这些罗汉并未超尘脱世，不食人间烟火。他们或扫院，或挑柴，或放牧，或荷锄，还有瞧画轴的、买水果的，向游人展示了当日的人生百态。

黎广修和他的徒弟，以他们高超的雕塑技艺，给泥巴赋予了生命。他们塑造的五百罗汉，各具不同的性格，有的慈眉善目，温柔敦厚；有的怒目圆睁，嫉恶如仇；有的忠厚老实，有的狡黠深算；有的天真纯朴，有的城府莫测……那些千姿万态的罗汉，其表情之丰富也令人赞叹不已。譬如刻画笑态，

便有恣情狂笑，仰天大笑，抿嘴微笑，斜眼冷笑……表现了不同人物不同境遇的不同心态。

筇竹寺罗汉的塑造者，还善于刻画人物的内心世界，捕捉那些稍纵即逝的细微表情。例如，梵音阁有一尊罗汉，他赤脚叉腿而坐，左手托注腮帮，右手则用耳挖子掏耳朵，他那眯眼敛眉、嘴巴右角上翘的伸态，恰到好处地表现了他既痒痒又舒坦的神情，刻画得惟妙惟肖。

筇竹罗汉组塑，更是值得细细观赏。例如，一位上了年岁的罗汉，他人戴风中，手扶龙头竹杖，正扳着手指，向同伴低声细语，诉说着什么，而那手捧法器，年纪稍轻的同伴，则躬身侧耳静听，并流露出惊讶、深思的神情。他们皆神气活观，栩栩如生。

那些运用夸张手法塑造的罗汉，也给游人留下难忘的印象。例如，那位长臂罗汉，正欲伸手摘月，他的手臂比身体长了许多；而高脚罗汉，大概为下洋捉鳖，只见他卷起裤腿，插足惊涛骇浪之中，而水深只及膝盖：还有长眉老者，多目佛心，等等，他们皆想象奇特而又不失其真，并借以表现了人们征服大自然的理想，以及希冀健康长寿的良好愿望。

筇竹寺罗汉的塑造者，纯熟地运用圆雕、镂空雕等表现手法，不论刻画人物动态神情，还是对人物衣饰乃至裙带的折叠扭转等，皆线条流畅，刀法劲健，极见功夫。同时，塑造者对不同身份、地位、性格的人物所处的周围环境、器物道具等，亦互相照应，使之情景交融，和谐统一。在着色方面，多采用中国传统的重彩手法，色彩鲜艳明快，对比强烈，但是，一些色彩淡雅的罗汉造像，也清新协调，别有情趣。

黎广修，四川合川人对目传，这位民间雕塑家青壮年时，在四川新都宝光寺塑造了五百罗汉时，便已显露了非凡的艺术才华。当他和艺徒应筇竹寺住持梦佛和尚的邀请来这里塑造罗汉时，更加潜心创造。他时时注意搜集各种人物形象，积累创作素材。然而，旧时迷信，以为若被艺人作为“模特儿”雕神塑佛之后，其灵魂便被摄走了。待神佛受祀时，这“模特儿”便会死亡。于是，黎广修只好利用进城赶街和上茶馆品茶时，留心观察各种人物的形象、动态、神情、衣饰。若遇有寸目貌奇特者，更为认真审视，默记在心，回来即刻勾划草图。靠着点点滴滴的积累，他和艺徒们经过七年的日夜辛勤创造，终于塑造了妙趣横生的五百罗汉，他的这一成就被人们誉为“东方雕塑宝库的明珠”。

鸣凤山金殿

金殿位于昆明城东 8 公里鸣凤山密林中，因用黄铜铸成，在阳光照耀下，光芒四射，映照得翠谷幽林金光灿烂，故名金殿。

游人登山，过“迎仙桥”，进“鸣凤坊”后，在古柏参天的山林里，沿着石径一步一步拾级而上。待穿过仙楼琼阁似的一天门、二天门和三天门以后，眼前豁然开朗——在古柏丛立的宽平山地上，耸立着一处壮丽建筑群：从富丽堂皇的“棂星门”进去，走过两厢长长的配殿，穿过阙楼，便到达了建造在高台上的金殿。

金殿是道教太和宫的中心建筑，高 6.7 米，宽、深各 6.2 米。金殿的梁柱斗拱、门窗瓦顶，殿内的供案、筛幔和真武帝君造像，以及匾额、槛联，皆用铜铸成，重约 200 吨。它精细地模仿簷歇山式的古典建筑，结构严谨，

浑然一体。殿内供奉的真武帝君坐像，丰姿魁伟，长相庄严。两侧的金童、玉女形象恭顺。特别是持剑肃立两旁的水火二将，形象威武，性格勇猛，其销甲衣纹，精雕细铰，铸工精美。

金殿是明代万历年间（1602年），由云南巡抚陈用宾仿照湖北均县武当山天柱峰太和宫和金殿所建，至今已有390年了。明末拆掉后，又于清初由吴三桂重建。此后200多年来，虽经风雨剥蚀和地震考验，气势轩昂的金殿依然屹立山巅。前几年，这座中国现存最大的铜铸殿宇，已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将受到更好的保护。

金殿公园堪称是一座古代冶铜艺术陈列馆：殿内有铜铸的七星剑，殿旁置一小铜亭，殿前竖有六星旗，园内“明钟楼”上悬挂着一口大铜钟。此外，还有铜铸的金汗等等。

大铜钟铸于明代永乐二十一年（1423年）。它高2.1米，口径周长6.7米，壁厚15厘米，重约14吨，是昆明现存最大的铜钟。起初，它置于昆明城南南门外西面的宣化楼，1953年拆除城楼时，移至古幢公园，前些年又移到这里。从前，巨钟用于报时、报警，声传20里。相传，当日铸钟，困难重重。这时，恰有一位技艺高超的神异工匠来到昆明，在他指点下冶铜灌模，终于铸成这口巨钟。试敲钟那天，工匠辞行回去，行前他嘱咐敲钟人：“你们要在估摸我走到百里之外时，才可敲钟。”谁知敲钟人等待不及，工匠才走了20里左右便敲钟，结果钟声只能传到20里，否则，便可传至百里之外。

金犴原置盘龙江畔的井宿祠。从前，盘龙江经常泛滥成灾。古人迷信，以为这里“蚊汛为患”，清代便铸了这头金犴，让这似牛非牛，独角伏地，昂首视江作欲斗状的怪兽，镇蚊安澜，护佑百姓。后来，井宿祠改作学校，便将金犴移至金殿公园保护起来。

昆明美食

昆明地区，气候温和湿润，果蔬繁茂，物产丰富，加上历代美食家的创造，使昆明有许多独具地方特色的风味食品和菜肴。这里只介绍其中四种。

· 过桥米线 ·

米线即米粉条，这是选用优质大米，经发酵、磨浆、滤条、蒸粉、压榨等工序制成的线状食品。米线是云南百姓喜爱的食品之一。过去，大年初一，家家必食米线，借长长的米线，祝愿幸福长久。三月初三，昆明人相邀去西山游玩时，也常吃凉拌的米线，当地谚曰：“三月三，耍西山，吃凉米线。”

米线品种甚多，吃法多样，既可热吃，也可凉吃，可荤可素，丰俭由人。不过，外地游客最好是到羊市口“云南过桥米线馆”一类的米线馆去品尝正宗的过桥米线最为惬意。

吃过桥米线时，要用大汤碗盛来热汤。这是用肥鸡和猪筒子骨熬成的，清冽透亮，汤面覆盖着一层黄黄的鸡油，看似不冒一丝热气，实则滚烫保热。食客先将鸡胸脯肉片、猪肉片、鱼片、猪肝片、猪腰片等永入汤碗，轻轻一搅，不一会便把肉片涮得又热又嫩。接着，再夹入豌豆夹、韭菜、菠菜、玉兰片一类菜蔬。最后，放入米线，配以香油、胡椒、辣椒油、香菜末等调料。于是，满碗五颜六色，那雪白的米线，与红色的猪肝片、猪腰片、碧绿

的菠菜、豌豆夹，鹅黄的黄芽韭菜，相间交辉。吃起来，肉片鲜嫩，绿菜爽脆，米线软滑，汤味浓美，十分可口了。

关于过桥米线的由来，有人认为，这是夹米线入碗时，好像用米线在两碗之间搭架一桥而得名。但是，老百姓更相信一个民间故事中所说的原由：

从前，蒙自一位秀才为了应考，他把自己关在南湖中的小岛上，日夜攻读。妻子每天给他送饭，因路远饭菜常常凉了，秀才便不吃。怎么办呢？一天妻子炖了一只肥母鸡，她用土罐盛了鸡汤，带上秀才爱吃的米线和佐料，用竹篮装了送去，当她端汤罐时，手被烫得缩了回来，原来，鸡汤上飘浮着一层厚厚的鸡油，保持了温度。于是，她把佐料放入汤内涮烫，再放入米线。秀才吃得热乎乎的，味道也觉着格外鲜美，大加赞扬，因为妻子送饭必须经过一桥，秀才便笑着对妻子说：“就把你今儿做的美餐，叫做过桥米线吧。”从此，过桥米线便在民间传开了。

· 汽锅鸡 ·

汽锅鸡，因用汽锅蒸制而得名。昆明南部建水出产的紫陶汽锅，采用当地的红、黄、青、紫、白五色陶土制成，具有“色如紫铜，声如罄鸣，光洁如镜，永不褪色”的特点。制作时，艺人先将五色土泡水，搅浆，再过滤成绛红色的陶泥。制成泥坯后，绘上山水、花卉等图案，再雕刻和嵌上其它颜色的陶土，经过烧炼和用石器打磨，使之浑然一体，图案清晰。那些用久了的汽锅，光可鉴人，严然是古朴典雅的民间工艺品。

制作汽锅鸡时，先将鸡块入锅，放上佐料后，搁进放了水的大砂锅里，封严锅盖。用旺火蒸三四小时，这时，蒸汽从汽锅底部中间的一根管道不断地喷进锅里，既蒸熟了鸡块，又在锅内凝成水珠，成为汤汁。从而，使汽锅蒸出的鸡块肉烂骨离，汤鲜肉嫩，最能保持鸡的原味和营养。

云南盛产药材，当地人在蒸制汽锅鸡时，还爱加上一些中药材。例如，产于高寒草甸山地的冬虫夏草，冬为虫，夏为草，富含虫草酸、维生素、蛋白质等，可治疗肺结核、肺气虚、肺肾两虚，对肾虚阳萎、腰酸背痛等症亦有疗效，因而与人参、鹿茸齐名。三七，医学界认为它有治疗冠心病、抗癌和提神补气之效。天麻则对头痛、头晕、手足抽搐、痉挛和风湿痛有显著疗效。因此，人们在蒸制汽锅鸡时，常常对病下药，分别放进适量的冬虫夏草、三七、天麻等，以滋补强身，祛病延年。

· 鸡枞 ·

鸡枞非鸡，而是一种美味的伞菌。云南气候温和湿润，每当仲夏多雨时节，山野草地，各种菌类竞相破土而出。其中，可供食用的菌类多达三四十种，如以形命名的“牛肝”、“虎掌”、“刷把”，以色取名的“铜绿”、“青头”、“紫沙包”，还有形容其变化之快的“见手青”，等等。

鸡枞菌是云南诸菌之冠。它那表面黑褐色或微黄色的伞盖边缘，呈辐射状裂开，于是，古人说它“纷披如鸡羽”，故而得名。鸡枞肉质肥厚，质细丝白，脆嫩爽口，且富含蛋白质和钙、磷、铁等多种营养成分，用它烹制的菜肴，不论煎炒、油炸，还是清蒸、做汤，皆清香鲜美。于是，到云南旅行的人，无不以品尝这一美味山珍为乐事。

有人从《庄子》的“鸡菌不知晦朔”里，推测早在两千多年前已开始食用鸡纵了。明朝的熹宗皇帝朱由校，最嗜鸡纵了。只因鸡纵娇嫩易变质，采后过夜便香味大减。为此，正像唐明皇为使杨贵妃能吃到新鲜的南国佳果荔枝，而令沿途驿站快马急递那样，他也每年由驿站用快马急送鸡纵菌到京城。不知是鸡纵稀罕难得，还是熹宗皇帝太偏爱此物，以至于连正宫娘娘张皇后也没有分享这一佳肴的福分。

在昆明市北郊的富民县，老百姓采得鸡纵后，恐其变质，常常用盐腌制，或熬液为油。吃过桥米线时，倘若拌上些许腌鸡纵或油鸡纵，别有一番风味。

· 昆明酸腌菜 ·

“昆明酸腌菜，云南人最爱”，这是广为流行的云南民谚之一。

昆明酸腌菜是老百姓的家常腌菜，制法简单易行。每年冬春季节，家家将俗你“苦菜”的青菜洗净，挂起晾干。待青菜变蔫后，切段，撒上粗盐，拌以辣椒、花椒、生姜、八角、小茴香和些许料酒——这些作料，既可抑菌、防腐，又增添了各种香味。然后，装入陶罐，封严，腌制一个月后便可食用了。

酸腌菜，或青碧，或土黄，味酸适口，开胃下饭，既是平日一道菜肴，又是常用的当家调味佳品，不论是凉拌、爆炒，还是热煮、煨，烧、蒸制，皆别有风味。

例如、吃凉拌米线时，如拌入剁碎的酸腌菜和香油、酱油、辣椒油及葱花、香菜、姜汁、蒜水等，五味俱全，甚为可口。又如炒饵块时，将酸腌菜及火腿、韭菜、姜末、葱花等佐料，与饵块下锅爆炒，则又香又鲜。再如烧鲤鱼时，把肥美的鲜鲤鱼用油炸过，放过煸炒过的酸腌菜和辣椒、姜、蒜、料酒等调料，这道煨烧的鲤鱼味鲜肉嫩，酸辣适口。

此外，用酸腌菜和姜片、泡辣椒熬制的酸辣汤，酸辣可口，既是酒醉时的醒酒之物，又有活血发汗、散风驱寒作用，民间常用它防治感冒。

青铜器与古滇人风俗

五百里滇池，风光秀丽。湖边平畴万顷，宜耕宜渔。这里曾是古滇人的活动中心，他们在这里创造了光辉的农耕、畜牧、盐业、矿冶文化，并形成了独特的风俗习惯。据司马迁《史记·西南夷列传》记载，公元前3世纪，楚国大将庄阶率兵入滇时，他便称赞滇池“池方三百里，旁平地，肥饶数千里”，“有盐池田渔之饶，金银畜产之富”。为此，当后来归路被秦国切断时，他便“以其众王滇，变服，从其俗，以长之”，在这里定居下来了。

古滇人还创造了绚丽多彩的青铜文化。从50年代以来，考古工作者先后4次对晋宁县石寨山的50座古墓进行发掘，出土了4,000余件青铜器。从其中一座古墓中出土的蛇纽篆书金质“滇王之印”，可确证墓主是两千多年前为西汉皇帝所封的滇王，同时也表明了当时云南与中央王朝的臣属关系。后来，在晋宁南面的江川县李家山的20多座古墓中，又出土了1,000多件青铜器。

这些分属于兵器、生产工具、生活用具、乐器和装饰品的青铜器，以及铸接在其上面的人物和图景，反映了古代滇人的生活场景和民俗文化事象。

例如，表现生产活动的青铜器，有农耕的祈年、播种、收获、上仓、报祭；有畜牧的带犬放牧牛羊马匹；群鸡啄食；还有狩猎、纺织，等等。描绘社会生活和人世百态的青铜器，有干栏式房屋，有厨房炊事，箩筐碗碟，厅堂饮宴，有官家乘坐肩舆，百姓向王爷纳贡，赶街易货，等等。反映民间风俗习惯的青铜器，有滇人的衣裙服饰，椎发跣足，纹身刺面，有敲击铜鼓，节日剽牛，有吹奏芦笙，踏歌起舞，游戏嬉乐，男女媾台，还有措首，人祭，等等，洋洋大观的青铜器，堪称古滇人的风俗百图。

有一面铜鼓，鼓面上铸有乘船游滇他的图景，甚是生动有趣：一人立于船头吹芦笙，三人摆手起舞，一人执壶张嘴，似为边饮边歌；船前还有戏水游鱼、泛湖双鸭。依此可推测早在 2000 多年前，古滇人便有了泛湖行舟乐了：

最引入注目的，还是一件铸在贮贝器圆盖上的“杀人祭铜柱”的古俗图。在一座干栏式楼房里，正中高踞一位贵族，排列在左右及后面的 16 面铜鼓，显示了他的权力和财富。8 人列座两侧，似正在饮宴。楼下诸多奴仆，或椎牛宰羊，或烹煮食物，或捧盘登梯献食，或持锤击鼓，或吹弹奏乐。楼下近处，是古滇人赶街集市的情景：有头顶箩筐而行的，有提着大鱼叫卖的，有正往箩里取货的，还有在一旁观看的或俯身交谈、或嬉戏玩耍的，极富生活情趣。稍远，在蛇蟠宝柱上，正缚着一个准备受刑的裸身男人，旁列骑马武士……这一切，全部铸于直径为 35 厘米的贮贝器的圆盖上，其场面之大，人物之多（共有 120 多人），布局之巧妙，令人叹为观止。

据研究，这件青铜器表现的是当时的“诅盟”场面。古滇人遇有重要事件，盟主便召集各部落头人前来共同盟誓。那位楼上的正中高踞者，大概便是盟主；前列 8 人，可能是部落酋长或头人，至于楼下的杀牲、献食、奏乐和集市等等，则是附属这一集会的。

盟誓、祭把时要杀人献牲，这曾是古代汉人和许多少数民族的共同习俗。据史籍记载，古代中原地区出师征战时，要杀死俘虏以祭旗和鼓舞士气；而结盟缔约时，则要杀死奴隶以表示忠于誓盟。古滇人在播种和收获之前，还有猎取首级举行人祭，以祈求丰收的习俗。这些残酷野蛮的陋俗，后来渐渐为椎牛、宰鸡的献牲，以及诸如献牛耳血和折箭盟誓等所取代了。

古代航海家郑和故里

500 多年前，三保太监郑和七次率领庞大船队下西洋。郑和的故里在滇池南端的晋宁县城（古称昆阳），那里流传着许多有关郑和的故事和轶闻。

郑和故里在晋宁城郊月山上的郑和公园内。沿着红土山坡上新砌的石阶，拾级而上，不一会便登上了苍松翠柏葱郁的郑和公园（公园大门的门楣上，镶嵌着黑底白线的浮雕航海图，那一艘艘乘风破浪行驶的帆船，把游人带回了当年远航西洋的情景。

公园内立有“明三保太监郑和故里”石碑。石碑附近发现有当年的民房建筑遗址。1371 年，郑和诞生在昆阳宝山乡和代村的一户回民家庭。祖先是西域人，元朝进军云南后，始迁居昆阳定居。郑和的曾祖母马氏，因祖父从母姓，方改姓马。郑和 12 岁那年，明军进入云南，他被抓受阉，最后被送到北京做了燕王朱棣的小太监。他天资聪慧，加上刻苦学习，这位身材魁梧“博辩机敏，长于智略，知兵习战”的大监，遂跟随燕王左右，在与建文帝争夺皇位的斗争中，屡建奇功，深得燕王信任。燕王当上皇帝后，由于明朝有“马

不能登金殿”的忌讳，便由皇帝赐姓郑，并提拔为内官监太监（首领），成了明成祖身边的要人。

这时，郑和想起亡故的父亲，便请礼部尚书李至刚代写墓志铭。有趣的是，郑和幼年离家，父亲叫什么名字也不晓得，仅从乡人称呼父亲“哈只”，便以为是父亲的名字。其实，阿拉伯语“哈只”，意为“巡礼人”，是对去过麦加圣地朝觐者的尊称——郑和的祖父和父亲都是虔诚的穆斯林，曾先后去过麦加朝圣。碑文写好后，过了6年才携回家刻石立碑。现在，这通石碑立于公园内马哈只墓前，墓额呈半月形，颇具特色。这通墓碑，已成研究郑和的重要文物。

明成祖为了发展与四邻国家的友好关系，开展对外贸易，扩大明王朝在海外的威望和影响，决定派郑和率领船队下两洋。据说，此举也与寻找建文帝的下落有关。建文帝被赶下台后，或说已死于宫中，或说从暗道逃跑，削发为僧，甚至还有已流亡海外的传言。明成祖对此放心不下，便派人四出查访，郑和下西洋，亦提负这一使命的。

在红墙碧瓦的郑和纪念馆里，新建的“望海楼”——它以巨船形为底，上造三层楼，宛如一艘巍峨的“楼船”。楼上楼下，陈列了郑和像、各种文物、图片、资料、地图，向游人叙述了当年郑和奉明成祖之命，从1405年到1433年的28年间，先后七次下西洋，最远抵达非洲东岸、红海，历经30余国，航程30多万公里。第一次下西洋时，航船多达62艘，包括宝船、马船、粮船、坐船、战船等，船上官员、水手、武士、译员、医生、造船工匠、贸易人员等等，共有27,800人。其中最大的宝船，长148米，宽60米，可乘千人。郑和下西洋，为世界航海史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在“望海楼”里陈列的一幅巨大的航海图，为一个自右至左的长幅，共分20幅，40面，图中对郑和所经过的航海路线作了详细记录。航海图上标明远近的山、滩、礁、岛，用虚线指示的航线，以及写明的航程和目的地，都为后来的航行带来了许多便利。

郑和远航，比西方哥伦布的航海早了半个世纪，实为世界航海史上前所未有的壮举。因而也不免被抹上一些神话色彩。例如，明代宣德六年树立的“天妃灵应碑”（俗称“郑和碑”），碑文记述了郑和七次下西洋的时间、到达地点，也记述了他经历惊涛骇浪时，因天妃妈祖显灵，方化险为夷的故事。比方第四次远航，船队经过阿拉伯海时，正值西南季风强盛季节，风雨交加，卷起了惊涛骇浪，桅杆被折断了，风帆被毁坏了……面对重重艰难险阻，富有航海经验的郑和，沉着指挥，与风浪搏斗了25个日日夜夜，终于跨过了阿拉伯海，进入了波斯湾。于是，民间便有了天妃娘娘显灵，护佑航海的传说。

其实，作为航海家郑和，他的成就与他的家庭熏陶和生活环境分不开。孩童时期的郑和，便常听父亲讲述他航海去麦加朝觐的经历，那印度洋上的惊涛骇浪，麦加的宏伟礼拜堂，各国的奇风异俗，都使小郑和听得入了神，并萌生了将来也要出海远航的念头。12岁时，他便和村人一起，在茫茫似海的滇池上学习驾舟了。

目前，郑和故里正在新建一座以西洋异国情调为主题的“郑和下西洋风景游览区”。

这座占地140公顷的游览区，分别采用原样、适度缩小和微缩修建等方法，向游人展示郑和当年的航海情景。在游览区里，游人将欣赏到泰国的佛

塔，柬埔寨的吴哥窟，马来西亚的民居，爪哇的婆罗浮雕，斯里兰卡的狮子岩，印度的泰姬陵，伊拉克的法罗斯灯塔，也门的城堡，沙特阿拉伯的伊斯兰建筑，以及非洲的巨石文化和草屋，等等，大量展品，展现了这些国家的建筑、自然环境、文化习俗及日常生活风貌。

在这座将于 1994 年建成的游览区里，“天方夜谭”园，还通过现代的形、声、光、色和动作等手段，将世界闻名的“一千零一夜”故事呈现给观众。

喜鹊衣的来历

云南境内居住着汉、彝、白、傣、纳西、布朗、普米、阿昌、景颇、藏、苗、拉祜、德昂、苗等 24 个民族，是中国民族最多的一个省。在晋宁县，除了汉族，还聚居着彝、回、哈尼、傈僳族。俗话讲，“千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然而，在晋宁县互邻的彝、汉村寨里，却有不少同风共俗的地方。

宝丰坝子是汉族村落。当地农妇的衣装，头缠黑布帕，身着紧身的素色上衣，外套滚了花边的黑布背心，腰系绣花围裙，下身是蓝裤子，绣花鞋。这种黑头帕、黑背心、白袖子的衣饰，因颇似黑头、黑身、白翅膀的喜鹊，因而被你为“喜鹊衣”。

喜鹊是中国民间传说里的吉祥鸟。在两千多年前的先秦时代，人们以为喜鹊只有感应预兆的神异本领，把它视为能预兆报信的鸟儿。在古代神话故事《牛郎织女》里，每到农历七月七日晚上，正是群鹊在银河上飞架一座鹊桥，从而促成了牛郎、织女一年一度的相会。此后，民间关于喜鹊报喜的传说愈来愈多，倘有喜鹊飞来门前栖枝鸣，预示将有贵客登门，或主家将有喜事临门。

宝丰坝的喜鹊衣，是从彝族村寨传来的。原来，彝家姑娘嫁往汉族村寨时，她们依俗将少女时期穿着的花头帕、素背心改成黑色。这本是彝族已婚妇女的衣饰标志。没想到这一改装，倒使她们成民间传说中给人们带来喜讯和幸福的喜鹊，也丰富了宝丰坝汉族妇女的衣饰。

住在宝丰坝的汉族的小伙子，都以能娶到山里的彝家姑娘为幸事。他们称赞美丽、俊俏的彝女是“半截观音”，喜爱她们勤劳冲、朴实、温柔、善良的性格。于是，两个民族的不少青年男女，在打柴、赶街、民俗节日以及唱调子、喝山酒和“踢乐”等民间娱乐活动中结交、相爱了。

踢乐是彝族的一种歌舞欢娱活动。按照当地的规矩，姑娘们只能找外村的小伙子踢乐，而不能与本村人同乐。得到约会的汉族小伙子，带着酒、糖果、腊肉来到约会地点——一般都在村前寨后的缓坡上，烧旺篝火等候。一俟彝家姑娘到来，他们便献上美酒、腊肉。随后，大家围成圆圈，趁着酒力，踢踏起舞了。这伙人跳累了，小憩草地，吃肉喝酒，另一伙人便“耐嘿”一声，接上去唱呀跳呀。随着欢乐的歌舞以及互诉衷情，他们在心田播下了爱情的种子。这时，含情脉脉的姑娘，把绣花荷包系庄小伙子腰间，许下了终身不过，倘若那个村子的小伙子失约了，那么，受到戏弄的彝家姑娘便依照民族的习惯，砍来许多荆棘，布满约会地点，以表示对失约者的抗议和绝交。

田坝乡是个秀丽的彝族村寨。150 多户人家坐落在欢唱不息的小溪边，村后是松杉苍郁的山林。

从前，彝民住宅都是夯土而成的平顶房，墙厚窗小，屋顶皆卧一犬，以警戒攻寨的械斗队伍。近 40 多年来，随着彝汉民族团结的加强，交往频繁，

通婚者也日渐多了起来。彝民见汉人的筒瓦斜面屋顶，既沥水又结实，便渐渐改习汉人的建筑：进了门楼，正面是三间或五间用作厅堂、作卧室的二层楼房，左右各有两间耳房分别作厨房和仓库，中间是采光和沥雨的天井，这与宝丰坝的汉族民居，已毫无二致了。

农闲时节，田坝乡的青年男女常常聚集一起，在二胡等伴奏下，练唱花灯戏。花灯本是流行于云南等省的汉族民间小戏，三五演员，带上简单行头，常于春节、元宵节串村演出，以娱乡民。没想到田坝乡的彝族青年也酷爱花灯戏，并唱得有板有眼，字正腔圆，正像汉族妇女喜欢彝族衣饰一样，汉族戏曲在彝寨扎根，这正是当今云南民族团结，民族文化相互交流、相互吸收的结果。

跳鼓闹丧

在宝丰坝采风时，恰遇后锁乡殷姓村姬病逝。村民闻讯，依俗前去吊唁，跳鼓闹丧。

丧家在正厅设置了肃穆的灵堂。灵前红烛高照，两侧挂满松枝、翠柏、挽联、丧帐，以及用彩纸扎成的花圈、绣球、“金山”、“银山”。灵前一侧的方桌上还摆了两个猪头，这是唁客送来的祭品。

前来吊唁的亲友、乡邻，围得密密匝匝的。他们向逝者鞠躬致哀，焚香燃烛，并向丧家献上糯米糕、糖、酒等礼物。而后，大家便坐在铺了松树针叶的灵堂和天井，陪着遗属守灵。

当遗属因失去亲人而痛哭时，8位腰挎皮鼓的男女，在一位手捧木雕龙头的汉子（俗称“龙头”）的引导下，走进天井，击鼓起舞了。他们踢踏，旋转，忽而转圈，忽而插花，舞步豪迈，情绪激昂。过了一会，舞者停跳缓行，跟着“龙头”唱起悼歌：

灵堂面前把头叩，
孝子穿得像白鸽。
家家都有儿和女，
送老归山卯不脱。

……

在本地，凡年过60岁的老人寿终正寝，遗属和村民反而把丧事当作喜事来办。若按照汉族规矩，无非是吊唁者送礼致哀，亲友乡邻帮助治丧，丧家设宴酬谢，最后出柩上山安葬。后来，村民见彝寨办丧事，全村相聚，击鼓歌舞，既吊唁了逝者，又告慰了遗属，把悲悲切切的丧事，办得既隆重热闹而又相当节约简朴，便学了过来。

夜深了，唁客还在唱着高亢的悼歌：

山中难找千年树，
世间难寻百岁人。
老人驾鹤归西天，
我们敲鼓又跳舞。

……

唁客轮流歌舞，通宵不歇，直至天明。

第二天上午出柩时，8名小伙子把棺材抬出后，便在外边用两条板凳架起来。于是，唁客又围着灵柩击鼓跳舞。舞毕将要抬棺时，遗属和唁客皆跪

伏地上，排成一条白白的长队，让棺材从他们的头上抬过去。此谓“架桥”，以示对逝者的尊敬。就这样，每走百米便停一次，绕棺跳舞，直上山安葬。

路南石林及其传说

从昆明向东南行 120 公里，进入路南县以后，见绿树丛中有一大片石柱突兀而起，远远看去犹如石岩组成的森林——哦，驰名中外的旅游胜地路南石林到了！凡是到昆明的游人，大概都要来游览这一被誉为“天下第一奇观”的大自然奇迹。

石林游览区主要有大石林、小石林、外石林和其他一些景点。

进入大石林，穿行于蜿蜒曲折的石径中，欣赏不尽造物主用巨斧劈出似的石门、石壁、石塔、石笋……

走着瞧着，抬头忽见两峰之间同擎一块大岩石，看那欲坠的险状，仿佛稍一震动便会掉来似的。此景名叫“千钧一发”，真是再贴切不过了。游人见状，无不快米离开。其实，“南天砥柱”已支撑不知多少万年了，自然是有惊无险的。

走得有点倦意了，见前面有一座崖洞宛若厅室，里面还摆着石桌石凳，正好在这里憩息片刻。这里叫“且住为佳”，正中游人下怀。有趣的是，石桌如磬，用小石轻轻叩击，便发出馥钮之声，使人仿佛听到深山古刹传来的钟声。石室外，有一涨碧池深潭，池边石峰耸立，宛如刀丛密布。池中兀立的石峰，好像一把巨剑刺入青天，于是称之为“剑峰池”

离剑峰池，从巉崖窄道攀援而行，要手脚并用地爬过一段悬梯，才能登上了莲花峰顶。这里的峰顶悬挂一块巨大的岩石，而石片花瓣似向上翘起，宛若一朵巨大的莲花，故名。游人在此环顾四周的石峰，仿佛自己坐在刀剑之上，那奇险之状，极富刺激味儿。待扶着岩壁慢慢走下来，沿着石径前行，仰望两边奇峰怪石，或如鸟儿哺雏，羊儿相偎，或似大象缓行，凤凰梳翅……大自然的神奇雕塑，令人联想翩翩，意趣无穷。

与幽深的大石林相比，外石林地处开阔的山丘上，景观明朗多了。这里的一座座天设地造的怪石，有的像母携稚子，牵衣而行；有的如书生走马驮书赴京赶考；有的似念佛老僧在漫步，有的若慈悲观音在颂经，还有那骆驼、大象、黑熊、猛虎，其神情姿态无不惟妙惟肖，引人无限遐思。

与大石林相连的小石林，地势平坦，且有空旷的草坪。一排被称为“石屏风”的石峰前面，横列着座座石峰。其中的一座石峰，峰顶呈淡红色，好像一位头戴红花帕、身背竹篓的少女对目传，此峰是撒尼姑娘阿诗玛变的，附近撒尼村寨至今流传着她的故事。

阿诗玛是阿着底村的姑娘，她与哥哥阿黑相依为命，过着清贫的日子。有钱有势的财主热市巴拉，想娶美丽的阿诗玛做儿媳妇，他派人上门说亲不成，便把她抢回去，关进牢里。勇敢、机智的阿黑听说后，立即骑马赶到财主家。他和财主比赛唱歌，比赛砍树、接树、撒种、拾种等，都把财主斗败了。狠心的财主不服输，反而放出老虎来，又被阿黑射死了……当获胜的阿黑带着阿诗玛回家时，财主勾结崖神，放出洪水。当他俩过河时，滔滔洪水冲走了阿诗玛。阿黑为了找到阿诗玛，大声呼喊：“阿诗玛！阿诗玛！”后来，应山仙子把她搭救上来，但变成了眼前这座“阿诗玛”石峰。如今，游人若对着它喊一声：“阿诗玛！”那么，对面石崖和石林都会传来“阿诗玛”

的回声。

其实，“阿诗玛”和这片石林，乃是大自然所为。科学工作者从岩石中发现的三叶虫、藻类化石，证实这里曾有古海底。大约是 2.8 亿年前的地壳运动，使这片汪洋大海隆升为陆地。而千百万年来的雨水冲刷、溶蚀，则为这片石灰岩塑造出眼前的莽莽石林。

马帮——山间运输队

一条山径，像金色的彩带缠绕着莽莽丛山。随着一阵阵“叮！叮！”铃声，一队驮着货包的马帮，从山坳嶙嶙而来。他们是富民县的山民，赶着驮了土豆、萝卜、油菜籽和木炭的马帮，去附近的者北镇赶集。

富民离昆明不过 40 公里，这里到处是大山保洞。从前，山里不通公路，来自四川的盐巴、红糖、药材、应张，运往四川的布匹、染料、日用品，全靠马帮驮运。特别是来自四川会理的岩盐，非从这里南运不可，由是人称“盐路”。

据说，云南的马帮运输始于公元前 4 世纪，到了近代，以昆明为中心，广支叉驮着各地特产、货物的长途驮运马帮，行进在通往东西南北的几条干线和许多支线上，成为沟通西南贸易的重要交通工具。抗日战争开始以后，内地大城市相继失守，昆明成了后方重镇，人多、货多了，然而公路少、车辆缺，马帮运输又应运而兴盛起来。据统计，当时云南有 17 条通向省内省外的主要马帮运输线路，总长 9000 多公里，驮马多达 43,000 多匹。

赶马人一般呛马四匹，每匹驮货 60 公斤左右。途中赶马人结伴成帮而行，因此俗称“马帮”。土司、官家、大商行的马帮，多达二三十人，吆着 100 多匹马。马帮的头领叫“马哥头”，有至高无上的权力。赶马人一般身披一件羊皮褂子，以防风御寒。光景好的，还多披一条羊毛毡子，白天防风挡雨，夜晚则当睡觉的被子、褥子。穷苦的赶马人，买不起羊皮褂、毡子，只好披一张油布遮挡风雨。

依照俗规，马帮中走在最前面的是一匹大骡子，它头系红缨为饰，额顶佩挂一面俗称“照妖镜”的小圆镜，颈挂两个大铃铛，雄纠纠地在前开路。它叫“大铃”。第二匹马，颈戴一串系了 12 个铃铛的圈儿，它叫“二串”，又称“应山铃”。铃声是马帮的信号。山径崎岖、狭窄，赶马人听见前方的铃声，知道时面来了马帮，便赶紧上前拢住自己的带头“大铃”，让马儿靠边，以使双方的驮马都平安通过，免得相挤跌下山涧，或把马背上的货包碰翻，或将货包撞坏。在马帮殿后的则是小毛驴，它不时“咳咳”地引颈高叫，据说这有驱兽避邪之效，以保行旅平安。夜宿马店，毛驴每隔两个小时叫一次，成了赶马人的“报时钟”。

从前山里土匪猖獗，常在深山僻静的地方，拦劫马帮。尽管当局也雇了一些丁壮，组织了“保商队”。可是，一来防不胜防，二来兵匪难分，一些保商队有时甚至扮成土匪行动呢，为此，土司、官家的马帮，一般都配备了武器，快到强人出没的地方时，他们先朝天放几枪，以示威警告：“别瞎了眼，抢了你们的马帮，决不轻饶你们！”一些常来常往的马帮，则与沿途土匪达成默契。分利若干。于是。他们按照事先约定的暗号，在马帮货包上插上三角旗或青枫树枝，便可通行无阻，有的马帮，干脆在带头的骡子的货包上，插一面上书某某司令部的旗子开路。土匪一见这些有来头的大马帮，都

悄悄躲了起来。当人数不多的山民吆马而来时，瞭哨的喽啰一看，便发出了暗号：“牛吃麦子啰！”隐蔽在丛林里的土匪一听，便下手抢劫。

对赶马人来说，驮马生病也是他们最耽心的事情之一。他们得时时观察马匹的动静。一旦发现马嘴唇发干，舌苔苍白，懒于走动，不吃草料，就知道这是马受凉发烧了。如果躺卧地上，四蹄蜷缩，朝天打滚，这八成是小肠痉挛。要是马腹鼓胀，大便不通，总爱回头张望屁股，便是胃里积食了。

马帮没有兽医，赶马人便用世代相传的土办法给马治病。例如，马儿积食，便喂些香油润肠；小肠痉挛时，用牛角筒给灌服抽烟用的竹烟筒水；马儿发烧，则要先绑住马腿，再掰开马嘴，翻起舌根扎扎针，挤出一些血，再抹点盐巴消消炎，便能慢慢退烧。对于因为过度劳累，倒卧地上不起来的马儿，这得赶快冲一碗红糖水喂它。下一会，马儿又能起来继续赶路了。

有趣的是，一些大马帮，除了带狗，还有带猴子的，让它当马帮的“瞭望员”兼“马大夫”。行进途中，猴子骑在头马上，警惕地注视着前方。倘若发现前方有了险情，立即吱叫报警。进马店歇息时，猴子抢先跳了进去，闻嗅厩棚和料槽。如有病马歇过、吃过，猴子便能嗅出异味来，立刻发出怪叫声报告赶马人，以免驮马染上疾病。猴子还经常嗅闻马匹，要是哪匹马风寒初起，或郁结成疾，它也会叫唤报告主人。于是，赶马人亲昵地称猴子为“避马瘟”。据说，《西游记》中的孙悟空，曾在天宫被玉皇大帝官封“弼马温”，即源于民间此俗。

正因为这样，赶马人对猴子常常另眼相待。例如，马帮中午架锅做饭，赶马人吃饱之后，还要把饭倒些在地上喂狗；而给猴子吃的饭，则是放在锅盖下。有时马帮上路了，猴子还没吃完，便急忙头顶锅盖，骑在狗背上去追赶马帮。

马帮路过平川坝子时，赶马人总算稍得清闲了。这时，看着袅袅炊烟、葱绿庄稼和村姑农妇，赶马人难免泛起对家园和妻小的思念之情，于是，善歌者想起赶马的凄苦生活，即兴唱起了赶马调：

石榴开花红又红，
有女莫嫁赶马人。
吃饭好像饿死鬼，
半年一载才回门。

赶马莫走夷方去（夷方，少数民族地区），
夷方路险病痛多，
草地当作绿丝毡，
石头当作花枕头。

……

新中国成立，随着公路渐渐通向山区城乡，长途驮运的马帮慢慢消失了。近年来，改革开放带来了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于是，在那些尚未通公路的山村，人们又喂马养骡，从事短途驮运，以赚些拉脚钱。据统计，眼下云南共有驮货马匹4万多匹。当然，如今土匪敛迹，社会安宁，只要有两人作伴，帮着抬驮子，即可上路，用不着再特意结成浩浩荡荡的大马帮了。

这天是者北镇的赶街日。来自四乡八村的山民，在穿镇而过的柏油公路两侧，在古老的石铺小巷里，摆摊设市，使这个小村镇熙熙攘攘热闹起来。

坐落在小巷里的刘氏宅院，曾是一家俗你“马店”的马帮客栈。大门石阶留下了马帮踩踏的深深蹄印。此宅院是一幢宽敞的两层楼房，楼上是赶马人的客房和店家的卧室，楼下小过厅为歇脚聊天的地方。西边是厨房和堆放驮架、货包的仓库，东边是可歇70匹马的厩棚。者北镇是马帮的必经之路，北去禄劝县，南往昆明市，正好都是马帮一天的路程，难怪这个小镇从前竟有7家马店呢。

夕阳西下，马店也开始忙碌了：一见马帮进店，店家便赶快迎上去招呼“马哥头”和赶马人，帮着卸驮子，安顿住处，铡草备料，挑水饮马……老板娘则生人为他们烧饭。夜里，店家照例要守夜”看护马匹和货包。倘有丢失，店主得按价赔偿。清晨四点，趁着天凉正直赶路，马帮就出发了。

然而，来自四川甘孜、阿坝的藏族马帮却不住店。他们自带行李和食品，走到某个村庄，天黑了，便在村外找块平地，打桩拴马，进村买来草料喂马。而后，赶马人支起吊锅，点燃篝火，用酥油、茶叶、盐巴烧好奶茶，拌上青裸面，捏成糌粑充饥。带了牛羊肉的，便用腰刀割了吃……最后，他们把又长又大的藏袍一裹，围着篝火，席地而睡。

马店依照古例，队不收取赶马人的住宿费，而只按马匹收草钱和料钱，对于腊月二十八九来往店的马帮，只要“马哥头”对店主说一声：“这是今年最后一趟马帮了。”店主一听，除免收草料钱外，还要阑好菜好饭款待他们。这叫“扫店饭”。不过，每年正月开张时，第一个来住店的马帮，依俗要给店主送上一包米糕，并在门口放一串鞭炮，以祝贺今年马店生意兴隆。对此，店家照例免收他们的草料钱，此谓“开店钱”。

马帮歇店，规矩甚多。就说赶马人的吃饭用餐，便有诸多禁忌：摆在桌上的饭瓶枷菜碗，挪动不得，更不可端起菜碗倒菜汤，否则途中将有翻驮的麻烦。用汤匙舀汤后应拿出来，绝不可泡在汤盆里，免得驮包掉进河流湖泊。当地煮白菜、豆腐，不搁油盐，而由用餐人挟上菜，往盛有盐水、香油、辣椒、花椒油等调料的碗里蘸一。下，这叫“蘸水”。可是，驮运盐巴的马帮，忌说：“蘸水”，而要改称“滑水”，以免盐包掉进河湖泊水化没了。

第二天清早，马帮要出发上路了，对此赶马人也有种种忌俗。例如，赶马人起床，不得在床上穿衣服；任何人都不能用双手扶住门框，蹲坐或踩踏门槛——原来，“柴门”与“财门”谐音，把生财之门卡住了，或踩在脚下，发不了财不说，还可能遭遇土匪抢劫而破财呢。

对此，倘有违俗犯忌，“马哥头”当即下令：“卸下驮子，改日再走！”于是，这多耽误一天的草料钱，全部由犯忌者掏腰包。从这些传统的习俗，也不难看出马帮生活的艰辛和危险。

“云南十八怪”

店主烧饭时，只见她用竹编炊箕淘洗大米后，倒进开水锅里煮一会，再捞起来放进饭甑里蒸了起来。看着那斗笠似的草编锅盖，使人蓦地想起云南民谣说：“云南十八怪，斗笠当锅盖，鸡蛋拴着卖，绣花鞋后跟多一块，老太太上树比猴快，吹火筒当烟袋……”

十八怪者，实乃外地人对云南民间生活习俗的少见多怪。其中，有好些

“怪”恰恰表明云南百姓的生产技艺和生活智慧之出众。

云南气候温和湿润，四季如春，果木常绿。特别是在亚热带和热带雨林地区，更是一一年四季果作不断。那些经常爬树摘水果的妇女，往往练就了一套堪比猿猴的上树本领。于是，便有了“老太太上树比猴快”的说法了。

云南各族妇女，素有挑花绣朵的传统。她们常常通过绣制花鞋来显示自己的心灵手巧和刺绣技艺。绣花鞋既用来美化生活，也用于人生礼仪活动中。例如，大理白族姑娘出嫁之前，她得绣制几十双花鞋，作为婚嫁之日赠送亲友的见面礼品：送给公公婆婆的是绣有寿字图案的大红寿鞋；送给未婚姐妹的是绣了山茶花、牡丹花图案，以祝她们找到如意郎君……云南民间绣花鞋的鞋后跟，往往多一块高出鞋帮的布，让外地人见了称奇道怪，其实，这是当鞋拔子用的。

十八怪中的“吹火筒当烟袋”，这是流行于云南、贵州、广西等南方省区的民间吸烟用具，叫“竹烟筒”或“水烟筒”。这是用粗大而竹节又长的捕竹制成，直径6—10厘米。长为60—80厘米，在竹筒中部，斜插了一根10厘米长的烟嘴。竹烟筒里灌了水，但水深不得超过烟嘴顶端。据说，用它吸烟，烟雾从水中通过，可滤掉一些尼古丁，与吸旱烟袋或抽烟斗相比，要凉快、舒服一些。于是，成了吸烟者必备之物，以至有些人上山下田干活，也带着一个油光锃亮的竹烟筒。

云南产稻，村姑农妇常用稻草搓成辫绳，再编织草鞋、篮包等物。农家的锅盖，也多用稻草编成的，因又高又尖，酷似斗笠，遂成外地人眼中的云南一怪了。何以此地的锅盖要编得高尖似笠呢？待女店主掀开锅盖，立时便明白了：原来饭甑里蒸了腊肉、香肠、菜干，要是用扁平的锅盖，能搁下这么些碗碗碟碟吗？

至于“鸡蛋拴着卖”，更是令人叫绝，村民捡来几根稻草，用水浸软，尔后左缠右绕，便把一个一个鸡蛋拴绑成串，提着进城去卖——云南人的这一怪，堪称包装技艺的一绝呢？

二、古老的彝族文化习俗

土林奇观

瑰丽的路南石林，早为世人所知。然而，对云南元谋土林，知道的人可能不多。其实，这里一片片黄色上林，色彩明快，造型奇特，堪与驰名中外的石林相媲美。

元谋土林分布甚广，但其中以班果、虎溪的上林，规模宏大，土峰奇丽，最吸引游人。

土林一般形成在山坡的凹陷处——在一条黄土沙沟的两旁，往往矗立着一片又一片金黄色的土林。

观赏土林的游人，不要急急忙忙奔向沟底的土林，最好先站在山坡上从高处领略天设地造的自然奇观：遥看沟边的土林，或如一幢幢兀立的危楼，或似一堵堵颓垣残壁，而那蜿蜒曲折的沙沟，则宛若一条条街道巷陌……它们沐浴在斜阳的余辉里，光影变幻，迷离恍惚，使人联想翩翩：是古代一场金戈铁马的征战，把这座繁华的街镇变成了如今的颓残遗址……

顺着沙沟土路进入土林，置身密密如林的土峰之中，看着那千姿百态的造型，更是令人无限遐思：这边是顶天立地的巨柱、宝塔，那边是直刺青天的利剑、长矛；有的像亭亭玉立的少女，仿佛在遥望远方的心上人；有的似威武骁勇的将士，正在整装待发；有的像嬉戏的顽猴、昂首的骆驼、站立的棕熊；有的像蘑菇、圆桌、鸟雀、花卉……有趣的是，一些似人似兽的土峰，当你转个弯，从另一个角度瞧过去，却变成了别的造型了。置身奇景迭出的大自然迷宫之中，真真假假，美不胜收。

走近细瞧，这一座座土峰，多由沙粒、粘土组成，其间还杂有一些石英、玛瑙等，它们经过风雨剥蚀显露出来，在阳光的辉映下，光彩闪烁。

关于土林的成因，据科学工作者研究，这是在漫长的岁月中，由于土壤不断地吸水、膨胀和失水、收缩，地面发生了龟裂。加上雨水沿着裂缝不断地冲刷、流蚀，又使地面裂缝渐渐加深、扩宽和延长。年复一年的大自然外力作用，终于使这里显露出一座座土柱，并进而形成了眼前这一片片神奇的土林。

为何同是一块土地，土峰之间的土壤冲蚀流失得这般迅速，而土峰的巅顶却坚固如盘石，以至成了整座土峰的保护伞盖呢？据研究，这片古老的土地，是较厚的河湖沉积层，其中一些地方含有丰富的动植物化石，如巨大的烁属性硅化木、剑齿象、中国犀、剑齿虎等，它们是距今两百万年前积淀下来，在砂子和粘土中含有或多或少的钙质胶结物，有的还夹杂了一些铁质结核体。这些比较坚硬而又不透水的胶结层，与前面提到的那些易于被侵蚀而龟裂的土层相比，它们不易被阳光、雨水和流水所侵蚀。于是，便保留下来成了土峰的顶盖，并保护着土峰的柱体，从而形成了这一座座土峰，长留世间，供人观赏。

元谋，中华远古人类童年的摇篮

黄河流域是中华民族发祥地。以生活在距今五六十万年前的北京周口店的北京人，和生活在 65—80 万年前的陕西蓝田的蓝田人为肇始，这些中国远

古人类为中华民族写下了历史的首篇。

然而,自从1965年5月1日地质工作者在云南元谋上那蚌村西北的小丘梁上,发掘出两颗属于170万年前的古人类牙齿化石后,古人类学宣布:应把中国历史上推到170万年前;长江流域也是中华民族的摇篮!

在上那蚌村发现的牙齿化石呈浅灰色,石化程度很深。古人类学家研究后认为,这是一个男性青年的左上内侧门齿和右上内侧门齿。两颗门齿都较粗壮硕大,唇面显示比较扁平,舌面模式则非常复杂。与北京人、蓝田人的同类牙齿相比,它显得更原始一些,如保留着门齿唇面扁平,有小的低凹区,齿根侧面无明显线槽等猿类的一些动物特征。但是,这两颗门齿的大小程度和构造复杂性等方面,又与北京人、蓝田人有相似之处,特别是门齿舌面有发达的铲形舌窝——铲形舌窝是现代蒙古人种的特征之一。这表明它是从猿进化为人的早期类型的直立人牙齿化石。于是,古人类学家为之定名“直立人元谋新亚种”,俗称“元谋人”。

此后,科学工作者在上那蚌村继续发掘,发现了17件旧石器、一些炭屑、骨针及大批哺乳动物化石等遗物。

用石英岩为原料的旧石器,其类型有刮削器、尖状器、石片和用于砍砸的石锤。它们虽比较简单、粗糙,但一些石器上留下的明显人工痕迹表明,这是已发现的中国最早的石器。同时,这表明元谋人可能已学会制造和使用石制工具了。

在元谋人遗址中,还发掘了大批生活于150—300万年前而后来绝灭的哺乳动物化石及肢骨碎片,有些肢骨碎片上遗留下明显的人工砍砸痕迹。在同一区域,还发现了一些炭屑和两块颜色发黑的动物化石,经鉴定可能为人烧的骨头。这些用火的遗迹表明,元谋人可能已经学会用火了。这是元谋人从动物分离出来的标志。

科学工作者根据对地层情况的综合考察研究,最后运用古地磁法,测定了元谋人的生存年代为距今170万年左右。元谋人的发现,不仅把中国的历史推前了近100万年,而且也把人类用火的时间推前了几十万年。

今日的元谋,童山濯濯,雨量稀少,气候燥热。然而,科学工作者从元谋人遗址出土的远古动物化石和植物孢子花粉分析中推测,170万年前,这里是一个丘陵起伏,森林茂密,又有湖沼的草原的盆地。那时,气候温和、凉爽,森林中大都是常绿松林,其间还杂生了桦树、榆树、栎树等落叶乔木。林间及湖沼边的草原上,藜科、艾属等植物非常茂盛,活跃着云南马、水牛、羚羊、云南水鹿、斯氏水鹿、山西轴鹿、鹿、麋等食草类动物。在森林边缘的灌木丛中,出没着小灵猫、爪蹄兽、竹鼠、野猪等动物。近水的地方还常出现觅食的大象。而凶猛的虎、豹则出没无常,伺机捕食草类动物……

170万年前的元谋人,就是生活在这样的自然环境里。他们依靠木棒和简陋的原始石器,采集野果,挖掘植物块根,以及在湖边捕鱼采蚌,用以充饥。他们有时也依靠群体的力量,利用木棒、石块,围猎到野兽,便在篝火上烧烤,饱餐一顿。他们白天觅食,夜晚便栖息于林下或丘陵山洞里。他们常常食不果腹,忍饥挨饿,还要遭受猛兽的侵袭,风吹雨淋和疾病的折磨……

元谋人就是在与这种艰苦环境的奋斗中生存下来,发展成为中华民族的祖先的。

土掌房、转转酒和木器文化

· 土掌房与垛木房 ·

彝族村寨，大多依山傍水，环境幽美。村民一般都依照水流和山势的走向，选择向阳、背风、汲水和交通方便的平缓山坡建造房屋。

平坦地区的彝族房屋，一般为土木结构的瓦房。住宅布局大多是三间正房，分别作为堂屋、卧室和仓库，左右各有两间耳房作为厨房和杂物间，俗称“三间两耳”。但也有“三间四耳”或“五间四耳”的大户人家。

在彝族的传统住宅中，最具特色的是“土掌房”。它以块石作墙基，用坯砌墙或用当地又粘又韧的红土夯墙，墙上架梁，梁上铺以竹木、树枝以及茅草或稻草，上面抹一层稀泥，再铺以细泥土，洒水捶实，拍平，做成平台屋顶。这种掌式土屋，多为平房，但也有两层楼房，只是二楼一般不住人，而只用于储存粮食和杂物。“土掌房”就地取材，简便易建，冬暖夏凉，舒适宜人。特别是那平台屋顶上，既可堆放东西，又可作晒场。远远望去，那一幢幢炊烟袅袅的“土掌房”，层层迭迭，宛如一座座古城堡。从前，倘有土匪攻寨，村民登上平台屋顶以瞪望敌情，并居高临下射击匪敌。

居住在小凉山及其他山区的彝民，为避高山风寒，房屋一般较为低矮，楼层较低，窗户极小，有的甚至有门无窗，屋内甚为幽暗。生活在林区的彝民，他们的传统住宅是“垛木房”。这是用砍了口的原木，交叉堆垛为墙，屋顶盖以劈开的木板为瓦，再压上石块，俗称“瓦板房”。如今，这种消耗大量木材的房屋，已逐渐被土木结构的瓦房所代替了。

· 以火塘为中心 ·

彝族人家的正房，正中一间是堂屋，内设俗称“锅庄”的火塘，上面置一个支锅的铁三脚架或三块支锅石。火塘是煮饭烧菜的地方，又是全家围火吃饭、谈天、休憩和待客的场所。夜晚，他们在火塘周围铺上铺盖，用俗称“查尔瓦”的羊毛披毡一裹，便围靠着火塘睡觉了。

不过，以火塘为中心席地而坐时，有主次、高低之分。火塘左侧较暖和，是家中长辈老人的座位，贵客一般也坐在火塘左侧，但不可坐在正面，因为这里放置了祖宗灵位。火塘右侧是妇女和晚辈的座位。靠门放置各种炊具、食品和杂物。

· 砣砣肉 ·

平坝彝区的老百姓，平日以稻米、玉米、小麦、洋芋等为主食。而高寒山区则以玉米、荞麦、洋芋为主食。副食多为蔬菜、豆类、瓜果和羊、猪、鸡等肉类。

逢年过节，或贵客登门，主人要杀鸡宰羊甚至杀猪待客。有趣的是，宰杀之前，主人要请客人先验看牲畜，以示主人的诚意和对客人的尊敬。同时，他们杀牲不用刀，杀鸡鸭用手捏死，杀羊、猪则用木棒等捶击头部，于是俗称“打牲”，或曰“打羊”、“打猪”。有的地方打牲以后，还要取出胆囊请客人验看，并以羊胆光滑新鲜，饱满为喜。倘若羊胆干瘪，客人要对主人说几句安慰的话语，以此解褻。

烹煮时，主人把剁成拳头大小的肉块下锅炖煮。吃起来又鲜又香，十分可口。因肉块似砣，又因用手托着吃，故曰“砣砣肉”（或称“饨饨肉”）。有的地方还把肝脏与脆嫩骨头一起剁碎，拌上盐巴、辣椒粉、花椒、酱油再吃。这道名叫“吃肝生”的菜肴，别有一番滋味。

彝族热情好客。他们宴客时，往往只有男主人陪客，或让客人先吃，女主人等客人吃完了才吃。所以，作客彝家，切不可把酒菜都吃光了。同时，就餐后告辞时，客人要赠送一些礼物或留下一些钱。以示答谢。

· 转转酒 ·

彝民嗜酒，男女老少皆能饮酒。彝族谚语说：“汉人贵在茶，彝人贵在酒”。彝家待客“有酒便是宴”，而对菜肴则不甚在意。他们喝酒时，常见把酒倒进大碗里，你喝一口递给我，我啜一口传给他，大家依次轮流喝着这一碗酒。于是，人称彝家这种喝酒方式为“转转酒”。

彝家办喜事时，客人多了，便在庭院搭盖临时青棚，地上铺以松树针叶，大伙围坐松毛上饮宴。此谓“松毛席”，在彝区旅行，不时可见三五朋友熟人，途中相遇便掏出瓶酒，在路边围成圆圈，就着酒瓶你一口我一口地喝起“转转酒”来，有时来了生人，虽是萍水相逢，也一见如故地喝起“转转酒”。大家边喝边劝道：“地上没有走不通的路，江河没有流不走的水，彝家没有错喝的酒，喝吧！”

关于“转转酒”的由来，民间还有一个传说。很久以前，山里住着汉、藏、彝三个民族，他们和睦相处，日子长了便结为兄弟。一年，彝族兄弟开荒种了一块养子地，秋后收下许多养子，磨出许多荞子面，就请汉族、藏族兄弟来吃。谁知煮得太多了，第一天没吃完，待第二天热着吃时，荞子面竟发酵变成了又香又烈的酒水。他们舀进大碗里，却彼此谦让，谁都想自己少喝一点，让兄弟多喝一些。就这样，一碗酒在兄弟三人手里转来转去，半天碗里的酒也没喝多少。这时，忽地金光一闪，从天上飞来一位仙人对他们说道：“喝吧，只要勤劳耕种，喝完了还会有新的酒来。”于是兄弟三人听后，个个开怀畅饮了。奇怪的是，直到他们全都喝醉了，那碗酒还是满满的。从此以后，彝家便有了喝“转转酒”的习惯。

· 木器文化 ·

彝家欢宴宾客的餐具器皿也别具特色。那一个个高脚酒杯，盛肉的大盘，盛汤的大钵，舀汤的匙勺全是木制品。当你用装了长长木把、状如镰刀的木构舀肉汤时，那鲜美可口的肉汤和有趣的餐具，真是令人陶醉。这些木器，以梨、椿木等为原料，用旋车旋制，再髹以生漆。他们先用黑漆打底色，再用黄色、红色绘出常见的民族图案：象征八方的八角形和月牙形、水波纹、古泉纹、四瓣纹、网纹、涡纹等。

值得一提的还有那漆本酒壶。当你捧起圆球形或扁圆形酒壶，从壶顶的一根吸管吸吮美酒时，看着浑圆一体的酒壶，无口无盖，心里不免嘀咕：“从哪里灌酒入壶呢？”原来，酒壶的底部装有一竖置的注管。将壶倒置，便可以从底部的注管灌酒入壶。而把壶放正后，酒装好了，又滴酒不漏。

在凉山，彝家从提水的桶、装水的缸、到巫师“毕摩”的法具、打仗的

兵器，大都是木制品，堪称木器世界。据研究，这种木器文化现象，与古代彝族的自然环境、经济生活有关。他们的祖先曾是游牧民族，那些易碎的陶瓷物品，不适宜经常迁徙流动的生活，轻便而又比较坚固的木器，则更受到牧人的欢迎，于是便世代相传下来了。

多彩的彝族服饰

彝族是个聪明、智慧的民族，他们用灵巧的双手装扮自己，加上彝族支系繁多，各地服饰均各具特色。因而，在中国各民族中，彝族服饰甚为多姿多彩。

在金沙江边的小凉山地区，彝族男女服饰风格古朴。男子一般都在额顶留一块三寸见方的头发，彝民称之为“子尔”，把它视为能主凶吉祸福的天神所在。它神圣不可侵犯，任何人也不得触摸，否则，便是对他的最大侮辱，并将兆灾祸临头。于是，汉族尊称为“天菩萨”。他们还用三四米长的黑布缠头，并将头帕的一端卷成姆指粗细的长锥形，彝语呼之为“子帖”。因它高挑在额前左方，显得英姿勃发，汉族称之为“英雄舍”。男子还有左耳戴一串红黄色的大耳珠，珠下再缀饰红丝线。他们一般上身穿黑色窄袖、镶有花边的右任短布褂，下身着宽大多褶、颇似裙子的长裤，外面再披一件下端饰有长穗流苏的披毡。彝族称披毡为“查尔瓦”，用黑色羊毛织成。它的用处甚多：防风挡沙，晴天遮日，雨天避水，夜间用它一裹身子又可当被褥，于是人人必备，一年到头不可或缺。

凉山地区的彝族妇女服饰，颇为典雅。以中青年女子为例。她们头盖一块绣花的方布帕，并将头帕的前端叠成瓦式，遮于前额，再用毛线和发辫缠压住。双耳一般都戴有银质耳环、耳坠，领口饰以一块银排花。她们身穿绣花右襟上衣，既宽又短，仅及腹部。下身则用黑、黄、蓝、白诸种色布环绕拼接成百褶裙，裙长及地，修长优美，走起路来更是左右摇曳，婀娜多姿。她们外出时，也常常身披一件黑色的“查尔瓦”。

楚雄其他地区的彝族男子服饰，与凉山彝民有所不同。他们一般多用黑布包头，而不留“天菩萨”，不扎“英雄髻”，耳朵也不戴耳珠子。他们平日身穿蓝色或黑色的对襟窄袖上衣，衣短及腹，衣襟上的两排布纽扣，别致有趣。有的还在右胸和口袋边绣以花卉为饰。裤子又肥又短，以便利上山和下田干活。他们的节日盛装则丰富多彩。例如火把节期间，不少小伙子头戴白草帽，帽沿缀以红绿绒球，帽顶插上毛色漂亮的野鸡尾。据说，这是他们崇拜动物观念在头饰上的遗迹。

最美丽的还是姑娘和少妇的服饰，尽管她们不着五彩长裙而穿蓝布长裤，但她们的右衽上衣，大都绣有各种花卉、云图或几何图案，腰围也镶滚美丽的花边。她们对自己的头饰尤为注重。有些村寨妇女戴的帽子，或状似马缨花，或形如锦鸡，还有戴鱼形帽、鸡冠帽的，可谓“百花齐放”。

彝族人民还给这些寄寓着动植物崇拜的头饰，创作了许多神话故事。例如，关于鸡冠帽的由来，便颇为动人。

用金黄或红色的硬布剪成鸡冠状，镶以大小银泡而成鸡冠帽，戴上它银光闪烁，宛如“喔喔”高啼的雄鸡。相传，从前一对青年恋人晚上在林中约会时，被恶魔发现了，它吼叫着扑了过来。小伙子急忙拔刀与恶魔搏斗，保护姑娘逃走。谁知恶魔杀害了小伙子，又追赶姑娘来了，眼看快追上时，寨

里的雄鸡喔喔啼叫了。恶魔一听。吓得掉头便逃。姑娘得救了，她想到恶魔害怕雄鸡，便抱着一只公鸡来到林中。说来也怪，被恶魔施放魔术而昏死过去的小伙子，一听到雄鸡的啼叫，猛地坐了起来。于是他俩回到寨子，结成了夫妻。

举行婚礼时，姑娘摹仿雄鸡，做了鸡冠帽戴在头上，一来纪念雄鸡的救命之恩，二来希望雄鸡佑安，使他们生活美满幸福。于是，鸡冠帽便在彝寨流传开来了。至于缀饰帽上的大小银泡，则是头顶月亮、星星的象征，以示光明永在，幸福长存。

插花节及其传说

插花节是楚雄大姚县华山地区彝族村寨盛大的传统节日。

每逢农历二月初八这天，四乡八寨的彝族男女老少清早便登上县华山，他们采来一捧捧、一簇簇鲜艳的马缨花、杜鹃花和迎春花，红的、粉的、黄的、白的，真是五彩缤纷。

按照俗规，人们在山坡上的一块草地上搭起南北两道花门，盖起花棚，并由巫师“毕摩”主持祭奠马缨花的仪式。

祭仪结束后，人们背着装满鲜花的竹篓回家去，开始了插花活动。他们先扛来梯子，把花枝插到屋檐、门楣和窗户框上，再往室内的床头、案桌、箱柜插上花儿。当地俗信认为，这天插了鲜花便能吉祥如意。于是，人们互相插花为贺：孩子向父母亲，年青人给老人的头帕插上红杜鹃，祝福健康长寿；长者给晚辈和孩子头上插花，祝愿吉祥幸福……

村民们这天还要在村口寨门搭起插满鲜花的花牌坊，既用艳丽的花儿把村寨装饰得喜气洋洋，迎接进寨的宾客，又祝福村民团结，寨子安宁。对老农来说，他们当然不会忘记劳苦功高的耕牛、驮马和羊群。于是，他们以感激之情把花枝拴挂在牛角、马头和羊角上。有的人还给田间地头、果园树杈以及路边桥头等各处都插挂鲜花，以祈六畜兴旺，五谷丰登，林茂粮丰，行旅平安。于是，每到这天，县华山区村寨的里里外外，到处鲜花耀眼，喜气洋洋，令人赏心悦目。

节日的高潮是当天下午在县华山坡上举行的插花会。方圆几百里的彝族群众穿过花门，聚集在大草坪上。他们人人身穿节日盛装，特别是那些年轻姑娘们，更是衣饰华丽：她们头系花头帕，身穿绣花镶边的左衽衣，腰束花围裙，脚登绣花鞋，再手持一两束鲜花，真是花团锦簇，分外喜人。

吹过开场号之后，一队彝族小伙子进场跳“耍花龙”，他们舞步豪迈，舞姿刚健，博得阵阵掌声。接着，一群男女青年进场。他们围成圆圈，小伙子吹起芦笙，姑娘们跳起了传统的插花舞……当剧团演出歌舞剧《咪依鲁》时，女主角一登场亮相，四周观众纷纷把花束抛入场地，欢呼雷动，向咪依鲁（彝语称马缨花为咪依鲁，也称象马缨花一样美丽的姑娘为咪依鲁）表示诚挚的祝福和敬礼。

咪依鲁是县华山区彝民崇敬的姑娘，民间广泛流传着关于她的悲壮动人的故事。

很久以前，县华山出了个名叫咪依鲁的姑娘，她长得像鲜花一样美丽，她会唱很多彝家调子，她绣的花草鸟兽都活灵活现的。一天，她在山上放羊遇到了恶狼，幸得青年猎人查列若及时赶到，打死了恶狼，救了羊群。咪依

鲁感激他的救助，便摘下一朵白色的马缨花送给查列若。猎人接花后，又把这朵花插在咪依鲁头上。他们两人从此相爱了。

且说当时县华山住着一个残暴的土司，他早对咪依鲁垂涎三尺，意欲霸占她，但遭到姑娘的拒绝。当他得知咪依鲁和查列若相爱后，更是气急败坏。于是，他设下毒计，让人修建了一座“天仙园”谎称请来仙女教姑娘们织布绣花。实际上，姑娘一进入“天仙园”就会被他糟蹋摧残。就在咪依鲁和查列若订亲这天，土司派人告诉她母亲：“天仙园”选中了咪依鲁，必须在三天之内送去。

咪依鲁知道后，她不愿出逃，连累父母亲。第三天——农历二月初八，她打定了主意，含泪告别了父母，从山上采来一朵白花戴在头上，便只身一人上“天仙园”去了。

到了“天仙园”，她悄悄摘下头上的白花，泡进酒杯里，然后端着酒杯对土司说：“老爷，为了你我恩爱到底，咱俩就一同喝干这碗花酒吧！”说完，咪依鲁自己先喝了两口，土司一听，高兴得骨头都酥了，乐得端起酒杯一饮而尽。不一会，两人都被毒死了。原来，这种花含有剧毒。聪明的咪依鲁为了除掉残暴的土司，保护彝家姐妹不再被糟蹋，她勇敢地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查列若从山上打猎回来，听说咪依鲁进了“天仙园”，怒火难按。他在自己身上绑了七把快刀，手持弓箭，朝“天仙园”冲去。土司的家丁见状吓得东躲西藏。查列若终于找到了死去的咪依鲁，他悲愤欲绝抱着她走出“天仙园”，来到县华山。他边走边哭边呼唤着咪依鲁的名字。他哭干了泪水，两眼流出鲜血，鲜血一滴一滴地把县华山上的马缨花染红了。从此，县华山春天开放的马缨花变成了血红色。

这天是二月初八，从此县华山的彝家人就把这一天定为盛大的节日，以表示对咪依鲁的纪念。由于当日咪依鲁是头插鲜花为民除暴的，彝民便把这视为驱邪纳吉的象征，遂有了头插鲜花和互相插花以祝福吉祥的习俗。

插花节还是青年男女结交择偶的好机会。他们在对调子和跳舞中结识后，便成双成对地悄悄进入林中树下，互相插花和倾诉爱慕之情。不过，正如当地谚语说的“插花自由，爱花自愿”，如果姑娘看上了小伙子，就让他把花插在头上，并回插一朵花；倘若姑娘躲躲闪闪，不让插花，那是她还没拿定主意。这时，小伙子就该知趣

与相互祝福，把花插到头帕上不同，当姑娘回花给小伙子时，必须将花儿插到他的衣襟上。别的姑娘一看，知道他已经有了心上人，便不再追求他了。原来，插花还是彝族姑娘求爱择偶的标志呢。

比美的赛装节

近年，许多大城市兴起了时装表演，由专业或业余模特儿组成的服装表演队，经常向人们展示最新款式的时装。在辽宁大连，每年金秋时节还要举办规模盛大的服装节。

然而，早在几百年前，云南大姚和永仁直直地区的彝民，年年都要举行传统的赛装节，以比赛服饰和健美。

正月十五清早，彝家姑娘使用自己精心制作的绣花衣服、围腰、花鞋和各种饰物，把自己打扮得像鲜花彩蝶似的美丽。她们呼群约伴，从四面八方

汇聚到直直的赛装场。不一会，三五成群的小伙子来了，关心儿女婚事的老人来了，附近的汉族、傣族、傈僳族兄弟姐妹来了，还有外地观光客及采风艺术家来了……至于那些摆摊设市的商贩们，更是早早就赶来了，以便占个好摊位。于是，平日寂静的赛装场一下子熙熙攘攘，热闹起来了。

赛装活动照例在中午开始。最先入场的是各村绣花高手组成的赛装队。她们一村一队，依次上场，在唢呐、芦笙等伴奏下，翩翩起舞，展示自己的服饰。她们的优美舞姿和多彩服装，不时博得阵阵掌声和喝彩声。

村寨赛装结束后，人们开始分散活动。这时，有人将自己绣制的帽子、围腰、头帕和滚镶衣裙的花边，摆在地上，挂于树杈，供人们观赏和购买。一些全家男女老少都穿着新衣的，他们围坐树下，吃着带来的节日食品，边吃边聊，并让人们观赏自己的衣饰。更多的是那些姑娘小伙子们，他们三三两两地人群中走来走去，既观赏别人的服饰，展示自己的手艺，同时，也物色着自己中意的心上人。

这时，要是哪位小伙子看上了某个姑娘，他可悄悄走上去，趁其不备将她身上的一件饰物或绣品抢走，并向附近的树林里走去。对此，姑娘若不喜欢这个小伙子，便不理睬他。而自觉没趣的小伙子，则应托人把抢去的饰物绣品送回给她。姑娘要是看上了他，则可假装向他追回饰物而跟进树林里去。于是，他俩开始对歌，谈情说爱了。

关于赛装节的由来，当地流传着一个这样的故事。

古时候，彝族猎手朝里诺、朝拉若兄弟，来直直的泥泽薄打猎。他俩见这里山青水秀，土地肥沃，便爱上了这块地方：“要是在这里种稻谷，准保年年丰收。”奇怪的是，当他们弯腰喝泉水时，忽然从箭筒里滚出三粒稻谷种。兄弟俩乐坏了，连忙拣起谷种，种到泥塘里，边种边说：“要是这里是我们的彝家安居乐业的地方，这三颗谷种就一定会发芽，长成三大丛，稻穗长得像马尾巴那样长那样粗。”

兄弟俩当天赶回家去，搬来锄头、镰刀、猎具和各种炊具、什物，在泥泽薄盖起窝棚住了下来。在兄弟俩的细心管护下，谷种发芽，长成三大丛禾苗。秋后，谷穗果然长得像马尾巴那般长那般粗。附近村寨的乡亲听说后，便陆续迁来这里垦田、播种。秋天，家家都获得了丰收，过上了好光景。

乡亲们听说兄弟俩还没成家，都争着为他俩提亲，姑娘们更是爱慕勤劳勇敢的开拓者。当长老问他俩喜欢哪位姑娘时，朝里诺说：“哪家姑娘最心灵手巧，就和哪家姑娘成亲。”朝拉若也说：“我喜爱直直的山水、树木、花草，哪位姑娘能把这些美丽的山水花草绣在衣裳上，我就娶她为妻。”

消息传开后，姑娘们都忙开了。她们精心织出细白麻布，又从山上采来鲜艳的花朵，嫩绿的青草，把麻布染成红、黄、青、绿、蓝色。她们还用五彩线，在衣裳、围腰、鞋帽上绣高山流水、奇花异草、鸟雀鱼兽……

为了让朝里诺兄弟挑选到最心灵手巧的姑娘，长老们决定在正月十五这天让全寨姑娘都穿上自己最美丽的服装进行比赛。于是，永仁直直一带便传下了用比赛服装来选择心上人的习俗。

欢乐的火把节

每年农历六月二十四日开始的火把节，是云南、四川、贵州等省彝族和白、哈尼、布朗、傈僳、纳西、普米、拉祜、基诺族的共同节日。尽管各民

族、各地区的节期和节日活动内容不尽相同，但都要点燃火把游乐，故名。

节前，彝寨家家都要打粑粑，打牲烹肉，准备佳酿，邀请亲友欢聚。节前，村民们先要在村中广场竖起一个大火把。这是一根一二十米高的大松木，周围用松枝、木柴层层围叠成宝塔状，塔顶插挂“五谷丰登”、“人畜平安”的彩旗和鲜花、翠枝。人们还在自己门前竖立一根火把，或准备一个柴火堆。

入夜，待锣声、号声一响，人们点燃火把。老妪还要举着火把在屋里屋外照燎一番。她们从正房、灶间到畜圈、难房，从墙角、门背到床底、柜脚，都用火把燎一燎。她们边烧边祝福道：“烧得好，烧得好啊！烧掉了晦气，今年日子过得红红火火啰！”

接着，人们举着火把，抬着米酒、炒豆等节日食品，汇聚在村中广场。村民相遇，有的还从挎包或衣袋里掏出一把松香粉，朝对方的火把上撒去。随着“膨”的一声，松香粉在举火者面前燃起一团绚丽的火焰，并弥漫出一股沁人心脾的松脂香气。火把节撒松香粉，这是彝族、白族、纳西族的传统习俗。他们称之为“泼火”，并借此表示良好的祝愿：晚辈对长者撒，是表示尊敬，祝福煌康长寿；长辈向晚辈撒，是一种爱慰，祝其吉祥如意；同辈相撒，是表示友爱；青年男女互撒，那时向意中人表示爱慕之情。

村民来到广场后，大伙一起将堆成塔似的大火把点燃起来。霎时，火光冲天，映红村寨，映红大伙的笑脸。这时，锣鼓声、欢呼声和木柴燃烧发出的“噼啪”声，响成一片，给村村寨寨带来了红火和欢乐。接着，村民们高举火把，成群结队地在村头寨边、田埂和山上游行，宛如一条条火龙在蜿蜒漫游……

最后，举火巡行的人们又汇聚于村中广场。老年人围成一个个圆圈，举杯畅饮，谈古说今。青年人围着火把，吹芦笙，弹月琴，踏脚起舞，对唱调子。娃娃们则在人群中追逐嬉闹……男女老幼，大家都在这节日之夜尽情娱乐。

不过，各地彝区的火把节活动，也有所不同。在凉山，村民依俗要先给家里的五谷六畜叫魂，安置“财粮神位”，以祈五谷丰收，六畜兴旺。接着，村民在巫师“毕摩”的带领下，高擎火把，跳着带有宗教色彩的粗犷舞步，象征冲破了邪恶势力把守的一道道石门、铜门、铁门。最后，大家围着火堆，载歌载舞，尽情欢娱。

在禄丰，彝民从农历六月二十日的“迎火把”便开始过火把节。他们白天祀祖，打牲置酒，欢宴客人，晚上玩火把。节日的高潮是二十七日的送火把上火把山。正午，当三声号炮响过，立时鼓乐齐鸣，送火把仪式开始了：走在前面是三位高举火把的老者，后面是分别妆扮为黑、红、白脸的百人大刀队，他们分别在三位戴黑、红、白面具者带领下，边走边舞，来到火把山下。随着一声呐喊，他们冲向山顶，并在山上表演，相互挥刀拼杀，欢呼狂舞。最后，舞者将面具、火把放在一起，烧起熊熊火堆。这时，男女老幼或取下帽子，或脱下上衣、围腰，围着火堆绕三圈，以驱邪纳吉。送火把仪式结束后，人们陆续下山回去了。

武定、禄劝等地的火把节，还有射箭、赛马、摔跤、打秋千和斗牛等传统竞技活动。而最具特色的要数双拍的扳牛比赛。赛前，村寨先挑选12名勇猛精壮的小伙子，分成二队。比赛开始，只见这12名壮汉冲进比赛场地，向一头肥壮的牛扑去，同时将牛举抬起来，并使劲地推向对方——只要将牛推倒在对方，就取得了胜利。这时，获胜者不仅赢得了观众的热烈掌声和欢呼

声，同时，还将获得那些待字闺中的姑娘的爱情。

关于火把节的由来，各民族有着不同的说法。据传，唐代六诏之一的蒙舍诏主皮逻阁，早有吞并其他五诏之意。一天，他假意邀请五诏君主到松明楼祭祀祖先，而实为诱集他们，焚楼杀人。邓睽诏主的妻子柏节夫人识破这一阴谋，劝阻丈夫未成，便脱下自己的铁手钏戴在他手臂上。皮逻阁果然将五诏君主都烧死在松明楼里。柏节夫人一听到噩耗，连夜打起火把赶到松明楼。她用手刨开灰烬，终于找到了铁钏，寻回了丈夫的尸骨。于是，民间便有了火把节，以纪念六月二十四日火烧松明楼时，各诏将士连夜高举火把，前往抢救自己的君主。

彝族村寨中还流传着一些神话故事。其中一个故事是：天上阿育神把五谷撒到地上，人间从此才有了五谷，丰衣足食。谁知天王对此不满，他派大力神下凡毁坏地里的庄稼。大力神下凡后，肆虐逞威，把水牛扭翻在地，又四处捣毁庄稼。彝族英雄朵阿惹姿见义勇为，与大力神搏斗、摔跤，终于打败了大力神。谁知大力神败走后，散下香炉灰，让炉灰变成害虫来啃吃庄稼。彝民见状，便扎出无数火把在村里、田里巡行，烧死害虫。这就是彝族火把节举火巡游和摔跤、斗牛习俗的由来。

农历六月下旬，正是云南各地水稻吐穗扬花季节，也是虫害猖獗之时。举火巡行稻田，引来飞蛾扑火自焚，这确实是一种灭虫保丰收的措施。为此，有些彝寨的村民还将火把视若水稻吐穗，并称之为“火把引穗”或“火把穗”。于是，火把也愈扎愈大，以祈求五谷丰收。

据研究，火把节还与古代彝族十月太阳历有关。彝族将一年 365 天分成 10 个月，每月 36 天，余下 5 天（或 6 天）为过年日。火把节便是上半年的过年日。将火把节视为年节，这是彝族的传统习俗。

此外，从火把节举火驱除灾疫，祝福吉祥，以至用火把象征稻穗、幸福和子嗣等习俗，民俗研究者认为，这是彝族先民对火崇拜的遗风。

奇特有趣的婚恋习俗

在彝族的种种婚恋习俗中，最有趣的是，举行过“换裙礼”的少女，方可在“玩场”中与心上人结交恋爱，以及青棚通宵哭嫁，向迎亲者泼水，抢背新娘，洞房搏斗等等传统婚俗。

· 少女换裙礼 ·

在凉山地区，彝族姑娘进入成年时（一般多在 15 岁），依俗要举行隆重的“换裙礼”。

父母对女儿的换裙礼甚为重视，他们请巫师“毕摩”挑选黄道吉日后，便开始置备姑娘的各种衣裙首饰，打猪宰羊，备酒宴客。

换裙仪式在晚上举行。长辈、局外人一律回避，应邀的客人是一群 15 至 17 岁的姑娘女友。她们围坐火塘，谈笑欢饮，并向以“假新娘”身份出现的换裙姑娘祝福吉祥如意。一些调皮的姐妹还要说些逗弄姑娘和大家开心的话儿。仪式开始，姐妹们先为姑娘梳头，把原来的单辫子改梳成双辫子，盘于头顶。她们还给少女戴上绣花头帕，并将她额前的刘海梳得溜滑光亮，使情窦初开的少女更显俊俏美丽，愈增迷人的风韵。她们还把姑娘原先佩带两

耳的白坠片或穿耳旧线扯下，换上红玛瑙似的珊瑚珠或银光闪闪的耳坠，以示吉祥如意。最后，姑娘脱去原先的红白两色童裙，换上绣了花边的上衣和黑、蓝、黄、白等五彩相间的有褶拖地长裙。

姑娘换上新裙后，便和女友们通宵达旦地歌舞欢娱。按照彝族的习惯，举行过换裙礼的姑娘便可到“玩场”跳舞唱歌，参加社交活动，开始寻找自己的心上人。

· 在“玩场”和对歌中相恋 ·

许多彝族地区的青年男女都有自由恋爱的传统。如今，姑娘、小伙子在平日的下田耕作、上山打柴、放牧牛羊、集市赶街以及民族节日中结交爱慕后，便相约在“玩场”中进一步幽会恋爱。

夜晚，小伙子按照预先的约会，弹着月琴或吹着短笛、木叶，来到心上人的门前树下，呼喊姑娘。姑娘出来后，他们一起来到林中草地。他们烧起篝火，而后便围成圆圈唱歌跳舞。这伙人唱累跳累了，坐下歇息交谈，另一伙人“啊嗨”一声，又接上去唱呀跳呀……就这样，他们在“玩场”的娱乐中进一步相互了解，增进恋情。

每伍二月初九的“闹花节”，五月端午的“花街”，六月二十四的“火把节”……这些民族节日更是青年男女择偶的好机会。

这时，有情人常常在对调子中相互问答，以歌传情。他们唱的：歌词，或为《梅葛》、《阿细的光基》等民族史诗中的婚恋歌，或为即兴编同，用形象生动的比喻表达自己的情意。他们对唱的调子，有随着对象不同的村寨、环境、身份而变化的“相会”歌，有抒发互慕爱恋、忠贞不渝的“叙情”歌，以及最后表现依依惜别和相约再会的“辞行”歌。其中，尤以“叙情”最为动人。例如姑娘唱道：

我的阿哥呀，
你可知道，
月亮为什么不曾落下来？
那是她恋着天上的太阳。
星星为什么不曾落下来？
那是她恋着天上的银河。
山箐中的泉水为什么长流不断？
那是她在追赶着山里的春天。
阿哥哟，
你可知道，
多情的妹妹为什么不出嫁？
她是依恋着有情有意的哥哥。

……

他们愈唱情意愈浓。于是，有的就在歌场订下自己的终身。当然，更多的是回家告诉父母，托媒人上门提亲。

· 媒人说亲和吃酒定亲 ·

媒人带着酒、糖等礼物上门说亲来了。依照俗规，只要姑娘的父亲喝了

男家送来的提亲酒，便意味着答应了这门亲事。此后，逢年过节，男家还要给女方送些钱、布、肉、酒等礼物去。

定亲较为讲究，男方须带着事先议定的聘礼——从前，富家要以可观的银锭、牛马为聘金，贫者只以若干钱、酒、糖、布，再牵上两只羊作过礼。于是，双方举杯欢宴，共庆结下百年之好。此谓“吃定亲酒”。

奇怪的是，在凉山彝寨，不论姑娘对这门亲事是否满意，当她看见男家来人取出钱帛聘礼时，便舀了一瓢水悄悄从定亲人的背后浇下去，弄得定亲人像个落汤鸡似的。据说，此俗乃为反抗抢婚古俗的遗风。

待择定婚期后，男家要送些钱给女方，让他们置办家具和准备嫁妆。常见的妆奁有衣柜、衣箱、桌子、凳子以及梳妆、洗漱用具等。到迎娶时，男家还要为新娘准备一套新嫁衣和一应首饰。

有趣的是，当男家娶亲人带着这套新嫁装上门时，女方已请来村里善唱的女歌师到家恭候，并在她唱的“娶亲歌”中，一一收下新嫁妆：当她唱到头帕时，娶亲人便奉上头帕；唱到绣花鞋时，即献上花鞋……倘若女歌师唱错了，娶亲人将这件衣饰拿出来，在女歌师面前绕三圈，然后便放进自己的挎包，既不给新娘，也不还回新郎。反之，若娶亲人未带来女歌师所唱的衣服，她可拿起簸箕打三下娶亲人，以引得众人哄堂大笑。

· 让新娘挨饿 ·

结婚前 10 天，新娘便开始减少饭食和饮水了。结婚前三天，依照惯例，姑娘每天只吃一餐，每餐吃一枚鸡蛋，每次只可喝一口水。倘若新娘实在口干舌燥难以忍耐时，也只能啜一点水润润喉咙。

此俗称为“新娘子饿食饿水”。如此严格的节食限饮，目的在于让新娘在新婚的三天之内少上厕所。特别是结婚当日，倘若新娘在迎娶路上或婚礼之时解大小便或放屁，则被视为伤风败俗，不但新娘要遭人咒骂一生，连娘家和婆家也会因而被人耻笑不止。

相传，此俗源于一个古老的“虎妻”传说。从前，有个嫁往远地的新娘在迎娶途中小解时，被一只猛虎吃掉了。尔后，猛虎变成新娘进了婆家。一天，它趁丈夫出门，又把小姑子吃了。后来，村民们烧起大火，才把这只“虎妻”赶走。此后，为避免新娘在迎亲途中解手，便有了饿食饿水的习俗。

· 青棚里的《哭嫁歌》 ·

姑娘明天就要出阁了。在这以前，女家请来村邻友好，在庭院一侧用木头、树枝搭起一间小屋，铺以松树枝叶。于是，姑娘在女友陪伴下，拜别双亲，住进了这间俗称“青棚”的临时小屋。

夜阑人静，姑娘在清冷的青棚里，想到明天就要辞别父母和兄弟姐妹，万种离情别绪一齐涌上心头，于是不禁伤心地唱起了世代相传的《哭嫁歌》。她饱含深情想起了母亲的千般恩情：

生长母家时，
睡时枕母臂，
饥时食母饭，
寒时穿母衣，

不下塘汲水，
不上山砍柴，
挖菜不攀篱，
慈母为照理。

.....

姑娘想到明天便要结束自由自在、无忧无虑的少女生活，嫁往他乡，进入新的家庭。想到对丈夫，特别是对公婆了解不多，想到未来的生活，是甜是苦，孰喜孰悲，尚难预料，于是便不禁哀怨地唱道：

嫁到夫家去，
砍柴登高山，
汲水下池塘，
挖菜攀刺篱；
菜叶若枯黄，
夫家说闲话，
汲水水浑浊，
夫家闲话多！

.....

就这样，姑娘和女伴们唱呀哭呀，不知不觉便东方发白了。据说，姑娘的《哭嫁歌》唱得愈多愈好，这不仅令父母和听者深受感动，博得孝顺的美誉，还会给娘家带来好光景。

· 水泼棒打娶亲人 ·

结婚这天，由新郎的兄弟和伙伴组成的迎亲队伍（必须单数），牵着一匹马，上女家迎娶。

快到新娘村寨时，他们个个都提心吊胆，生怕遭到女方村民的袭击。原来，新娘的兄弟和同辈青年，按照彝家俗规，早在迎亲队进村的必经之地埋伏多时。那些开设了后门和别的通道的村寨，小伙子们还要打上木桩封锁起来。他们或手持木棒。或手拿水瓢，只等迎亲人一进入埋伏，便呐喊一声舀水泼洒，挥棒迎击阻拦.....只要持棒者不把迎亲人打伤出血（迎娶见血，为彝家之大忌），怎么嬉闹都行的。

当迎亲的人们落汤鸡似的来到新娘家时，却见大门紧闭。于是，他们或说尽好话求情，或奉上一个个“红包”求女家开门。谁知大门一开，那些躲在门后的姑娘们立时拥了上来，用锅底黑灰把他们一个个都抹成了大黑脸。只有他们来到堂屋祖宗灵位前，向女家的先祖磕头祭告之后，打闹阻拦才暂时停歇。这时，新娘的父母烧旺火塘，让他们围火烤衣，并向他们敬酒，端上香喷喷的“砣砣肉”。当然，此时仍有几个调皮姑娘，或冷不防从背后抢走小伙子手中的“砣砣肉”，或朝刚刚洗干净的脸上，再抹上两道黑印.....

向迎亲人泼水，这是彝家的古老习俗。泼水者自然以泼得愈多愈乐，就是那些迎娶者也心甘情愿地挨水淋。据说，水乃吉祥之物，水泼得越多越好，这意味着新娘到了婆家后，将带来雨水丰沛，丰衣足食，也可免得新娘子去远处背水了。

· 背新娘 ·

穿上新嫁衣，戴上各种首饰的新娘，蒙上了盖头，就要出阁了。按照彝家俗规，新娘双脚不得落地沾土，否则便有子嗣不蕃之虞。于是，须由接亲的小伙子来背新娘，并扶她上马。不过，这时还有新娘的女友上来拦阻，或把马鞍藏起来，非让他们再次求告一番，否则不能上路。

归途上，迎娶队还有种种规矩：倘山高路窄无法骑马时，须由接亲的小伙子轮流背负新娘而行；过河涉水，更得由人背过河。新娘的绣花鞋万万不能沾水……新娘须在日头落山以后，方可进入男家大门。于是，那些迎娶者与送亲人常在路上停下歇息，或互相嘻笑逗乐来拖延时间。

日暮，新娘抵达男家时，立时鼓乐大作，鞭炮齐鸣。不过，他们得先把新娘背进在庭院一侧搭盖的小草棚里。只有当婆家的嫂子为新娘梳头改妆之后，正式成为男家的一员，方可进入堂屋叩拜祖先，礼拜公婆和长辈、亲友。最后，新娘和新郎在一阵急促的鼓乐声中，争先恐后地奔进洞房，以抢先坐在婚床上——先坐者将成为新家庭的当家人。

· 洞房里的打斗 ·

入夜，亲友乡邻团团围坐，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唱饮酒歌，对“克智”诗……“克智”，这是男家与女家各选一位文思敏捷，能言善诗者，互相巧语对答，比赛知识才智。他俩从天文地理、宇宙万物，到人世沧桑、民族历史、故事传说，相互提问，或攻或守，以诘得对手无言对答为胜。但是，他俩往往势均力敌，最后多为双方握手言和。

按照彝家的习惯，新婚之夜，新娘不能与新郎同房，而由娘家陪来的傧相一直陪护。在凉山地区，待宾客散去，夜深人静时，洞房里的一对新人，还有一番打闹搏斗。他俩摔摔打打，撕衣抓脸，从洞房传出来的砰砰之声，震得四邻皆闻。当然，这其中也有因为新娘嫌弃丈夫，无爱情可言而拒婚反抗动真格的。但是，更多的是迫于祖宗的规矩而虚张声势地顿足跺楼，故意弄出摔打、撞击之声，以掩人耳目的。这时，公公、婆婆及一些好事的“听房”者，正侧耳谛听着洞房里的动静呢！

原来，按照彝族习俗，洞房之夜，新娘如果不反抗搏斗，将被人嘲笑：“这是不会反抗的女人！”据说，他们日后生下的孩子，祖先将不予承认，死后还进不了“阴间”呢！

· 回门与坐家 ·

第二天，新郎便依俗陪着新娘和送亲人一块回娘家去了。

与汉族地区新人回门，必须于当日双双返回男家不同，彝族新娘回门后便在娘家住下不归。丈夫只是在逢年过节或农忙时节，可以接妻子回家住一些日子，这时他俩方可同居。直至有孩子之前，她一直长住娘家。于是，人称这种不落夫家之俗为“坐家”。

据研究，彝族这种种奇特的婚俗，是古代彝族抢婚的遗风：古时抢婚多在黄昏日暮进行，故有新娘须在日落才进男家的习俗；迎亲者在女家所遇到的棒打、水泼、卸马鞍等，这是对抢婚者所进行的反抗；迎亲要背新娘而行，特别是过河时绝不让新娘衣鞋沾水，亦是防范被抢女子轻生投水的措施……

研究这些抢婚遗俗，可揭示人类从母系氏族社会向父系社会过渡的历史轨迹，反映人类社会围绕婚姻制度的变革，以及母系制的逃婚和父系制的抢婚所进行的斗争。于是，有人认为，新娘出嫁前夕的通宵“哭嫁”，实为对母权社会的挽歌。而“不落夫家”之俗，则是对母系社会留下的一点温情而已。

妇女孕育趣俗

· 祭神祈子 ·

结婚成家以后，便盼望着新妇有喜，怀孕生子，倘若新媳婚后几年未生育，婆婆一焦急，便要请巫师“毕摩”来念经“促育”，彝语称之为“曲耳比”。

依照古俗，家人要用一头黑母猪和小猪，一只鸡，一枚鸡蛋，一坛酒，十五双柳树枝，请“毕摩”念经两天。在祈求主宰天上人间的天君赐子的同时，还要上山祭山神。他们上山后，妇女坐在前面，坐在她后面的“毕摩”念经祷告。祷词大意是：高贵的山神，我们来祭奠，请你吃猪肉，请你喝养酒，酒肉下肚去，望你要开恩，给她送个孩……

祭毕，“毕摩”、求子的妇女和家人一块吃肉、喝酒。最后，还要将祈子妇女的全套衣服和她丈夫的头帕绑在树上，并将鸡蛋扔掉。祭神祈子活动结束后，懂医识药的“毕摩”，还要带着祈子妇女和家人采挖一种名叫“双胎参”的草药。这种草药既可滋补身子，又有促育受孕的功效。当然，妇女果真怀孕时，人们往往只记住“毕摩”念经之灵验，而忘却了“双胎参”的效果。

· 难产薰柏枝 ·

从前，彝寨医疗卫生条件极差，孕妇一般都在自己家中生育。请邻里老嫗帮助接生。万一难产，其家人连忙敬祀灶神爷，请“毕摩”来念“敬灶神经”。

“毕摩”念毕，还要将一些河卵石放进火里烧。同时，摘来一把柏树枝叶，放于水瓢里，倒进半瓢凉水。待灶里河卵石烧红时，夹取5块卵石，放水瓢中，霎时，淬出的水蒸气便弥漫了产房。这时，“毕摩”还要端起水瓢在产妇头上绕三圈，让她呼吸柏枝的香味。最后，“毕摩”从灶塘里夹取一小块灶土，煨水给产妇喝。说来也怪，经过这么催产后，有时果然婴儿呱呱坠地降生了。于是，产妇以及家人对“毕摩”催生之恩皆感激不尽。

原来，柏枝芳香，有安定情绪和提神之效。至于烧过多年的灶心土，据说也是一味催产的民间偏方良药。

· 抱鸡报喜 ·

妻子生下孩子后，丈夫便到岳父母家报喜去。他依俗要携带一坛酒和一只鸡——生了男孩，抱母鸡去；产女孩，抱公鸡去。岳父岳母一看抱来的鸡，不用问便晓得女儿是生男还是生女了。待女婿回去时，岳丈照例要回送一只

鸡：抱来的是母鸡，便回赠公鸡；反之，便送母鸡。当然，这种用于赠礼的鸡，那是要好生喂养，万万宰杀不得的。

· 接到喜报后，岳丈家便忙着置办送闺女的礼物了。按照规矩，须备送一坛白酒，一套孩子衣服、鞋帽，一叠尿布，几百只鸡蛋，以及一个用五彩丝线精心绣制的孩童背单。背单上，或绣龙虎鸟兽，或绣花卉图案，皆寄寓祝福孩子健康成长的意义。这些礼物，一般在孩子诞生的第三天，由孩子的外婆和舅舅送去，一来表示祝贺，二来让坐月子的闺女补养补养身子。岳母他们回去时，女婿要送一套新衣服给岳母，以示答谢。

产妇坐月子期间，亲友、村邻闻讯也会上门祝贺，并送来鸡蛋和其他食品。对此，主家只好等到孩子满月时，在满月酒中酬谢了。

· 满月“挂喜红” ·

孩子满月，这是民间人生礼俗中的一大喜事。在合家置办满月喜酒时，依例要请“毕摩”念经，祝福孩子健康成长，日后成才。这天还要请一位长辈给婴儿剃胎发（也有留发不剃，待孩子三岁时才剃头的）。有的彝寨还仿照汉族习俗，要给孩子穿上新衣服、鞋帽，佩挂“长命锁”，戴上手镯、脚铃的各种小银饰，以驱邪佑安，祝福孩子长命百岁。

亲友纷纷前来贺喜、吃酒。有的地方还有“满月挂红”之举：亲朋扯来红布，挂于主家大门上（门板须临时钉上若干钉子，以便于挂红布），并让红布垂挂到地上，以增喜庆气氛。此俗谓之“挂喜红”。

· 架桥认干爹 ·

婴儿或饥或饱，或冷或热，或何处不适，难免哭啼呼唤。但是如果经常啼哭不止，尤其每于夜晚啼叫不安，俗信认为这是有祟须得抱去路上“撞名”，以祈安宁。

作父母的选择一个吉日，扛起一个可以过人的小木桥，再带上一瓶酒、一只煮熟的鸡、一锅饭，来到小水沟边。他们架上小木桥后，便抱着孩子躲在一旁等候。当他们看见成年男子从这座小木桥上走过时，便跑出来拖住他，并将他的上衣钮扣扯一个下来。于是，他们抱着孩子叩拜过桥人，请求他给孩子起个名字，当孩子的“干爹”。

此时，过桥人一般皆慨然应允。他抱过孩子，朝东西南北四方拜三拜，过桥人便成了孩子的干爹。当他们完成这些架桥认干爹的，仪式后，就地烧火煮热饭菜，举杯欢饮，共祝孩子健康成长。此后，两家常来常往，还有不少真的成了父子一般情深谊重的。

彝族丧葬奇俗

彝族支系繁多，加上大分散、小聚居，这使各地彝区的传统葬俗有所差异。仅是葬法，便有树葬、陶器葬、岩葬、火葬、棺本土葬等不同葬式。

· 树葬 ·

相传，此俗源起三国时代孟获。他的爱妾死后，孟获用帛缎包裹尸身，放在青松的树杈上，众人围在树下歌舞，以为悼念。后来，因树葬的尸骨会从树上掉下来，于是将帛缎包裹遗骨，放入木桶，置于树洞或灵房，此谓“桶葬”。今天，这些古老的葬法已不见了。

· 陶器葬 ·

这是将死者放进 6 尺高的陶坛里，再埋入土穴，堆垒坟头。奇怪的是，不论是装尸入坛，还是埋入土中，遗体皆为站立姿势。他们以此表示人活着时，头顶青天，脚踏大地，而死后也应站着死，方显彝族人顶天立地的骨气。于是俗称“直葬”或“冲天葬”。这种传统葬法，今天也极罕见了。

· 岩葬 ·

岩葬有三种形式：一、将逝者用棺木盛殓后，葬入山崖岩洞里；二、把棺木放入岩洞后，用百头把洞口封砌起来；三、将死者火化后，再把骨灰装入陶罐，放进岩洞。

这些葬法与彝族“死后归源流”的传统观念分不开。他们认为，彝族的初祖不会盖房子，曾在山洞里住了几千年，岩洞是祖先的发源地。只有将死者葬入岩洞，死者灵魂回到先祖之地，方能得到祖先的保护而享受“冥福”。

· 火葬 ·

火葬曾是广泛流行于各地彝族地区的古老葬俗。明代改土归流，受了汉族土葬的影响，才渐渐改为土葬。但是，在大小凉山地区，目前尚行火葬。

老人弥留之际，趁其一息尚存，要立即将其移至户外。反之，倘若老人在家中断气，便视为已留下灾祸，以至于非把这所房屋拆掉重建新屋，才能驱邪去秽。

死者的亲属为死者洗身后，穿上寿衣，蒙盖白布。寿衣皆是新制的，但不得穿双数衣裤；不得有铜铁衣扣，以免来世变成无下巴之鬼；不得披羊毛披毡“查尔瓦”，也不得穿胶鞋。这时，各位亲友接到丧讯后，须带着白布、头帕、披毡、酒、牵着白羊，前来奔丧。他们远远便号陶大哭，鸣枪放炮。丧家闻讯，也得鸣枪迎接。他们在门口相互敬酒，以示互相安慰。待哭得泪干失声时，善唱者作歌颂扬逝者一生勤劳善良，功德卓著，等等。

在停尸两天的吊唁期间，一方面请巫师“毕摩”、道士作道场，念经“超度”逝者，一方面派人（单数）去砍柴，送至火葬场。每村都有火葬场，但从前有等级差别，山上最尊贵，越往下越低贱。他们摆架烧柴时，先南北方向摆放两根长木柴，然后在其上摆放短木柴：如系男尸，要横竖摆放 9 层木柴；若是女尸，则摆柴 7 层。

第三天出殡时，村里先派人去制作木架。这也是在两根长木杆上，再横架 9 层或 7 层横木。然后，便由四名小伙子抬尸上火葬场。出殡队伍中，前几位高擎火把者，后面是死者的遗属，以及鸣枪放炮的。到了火化场（女人及未滿 18 岁的人不得到火化处），将遗体放在柴堆上。男尸仰卧，女尸侧卧（有的地方为男尸向左，女尸朝右）。在一片号陶的哭声中，一位老者举

火焚化。他须不停地加柴添火，直至把遗体焚化为止。最后，当孝子确队已焚化了，遗属和送葬者方可回家去。

第二天，遗属早早到火化处看看柴灰上是否有脚印：倘有鸟兽脚印，这是吉兆；若有人的脚印，则认为还会死人。这时，他们用石头或土块把火化处围起来，或挖坑埋掉骨灰，或用坛罐装上骨灰，送到存放祖灵的岩洞去。

过去彝族人认为，尸体火化后，灵魂便可化为青烟升上天界，得到超脱；将骨灰埋入土中，渗入黄泉，则可“投胎转世”。有的彝族人认为，火化尸体时，可以“灵归虎祖”。

· 棺木土葬 ·

这是明代以后受汉族影响而形成的葬式。用棺木盛殓死者时，先要用柏枝、檀香煮水洗尸，再穿上寿衣。据说，未用檀香水洗尸的，其“灵魂”不为祖先所收而成孤魂野鬼，便会给后代带来麻烦。一般地方在堂屋设置灵堂，用两条长凳垫着棺木，灵前点起长明灯；摆上祭品。灵堂挂满挽联和甲纸帛糊制的“白鹤”、“金山”、“银山”及纸做的日常用物。堂屋、天井铺上稻草或松毛，以供遗属和亲友吊唁时坐卧。遗属和唁客还在灵堂唱起“守灵歌”，颂赞死者勤劳、节俭的一生，叙述祖先开垦荒地、营造房屋、狩猎、牧畜、织布、酿酒等历史。

有的地方在停尸吊唁期间，还有献水、奠酒之俗。前者是在棺木前放一碗水，由“毕摩”的助手边唱“献水词”，边用一枝金竹叶蘸水洒祭。后者是每天早晚由“毕摩”唱诵“奠酒词”，并用养麦酒祭奠死者，以劝死者的“灵魂”放心地去祖先发源地居住。

第三天出殡时，途中还有一又一次的路祭：送葬者用长凳停放灵柩，众人绕棺唱歌跳舞，直至上山安葬。

在彝族丧葬习俗中，最具特色的还有“指路送魂”和“冷丧设灵”。

指路送魂，彝语叫“搓比”，汉语称为“开路”。彝族人认为，死者灵魂不灭，而且其魂魄有三：一个被送回祖先发源地；一个守居坟地；一个留住家堂。祖先居住的“仙界”，为“不冷不热，不饥不渴，不黑不暗”之地，但是，要去那里路程遥远，“鸟飞要三天，马跑要三年”，加上途中山川阻隔，艰险重重，故而需要“指路送魂”。

送魂一般在火化或安葬后一个月进行，也有延至数年或更久才举行的。这是由死者的遗属办斋场，请“毕摩”念《送魂经》，一则追忆死者的功德，二来给死者指明回归祖先发源地的路程。随着“毕摩”的诵经，亡灵似乎可随之翻山越岭，过河渡江，一站一站地前行，最后到达目的地。这实际上是在告诉老百姓，要记住彝族的族源和先民的迁移路线。

最后，“毕摩”还要为遗属招魂，劝他们不要因为过分悲哀而失魂落魄，而要振奋精神，担当起教养子孙后代，耕田放牧，种麻织布的责任。

前面提到，彝族人认为死者的三个灵魂中，有一个是留住家堂的，因此便要举行仪式，以安置供奉的灵位。这一仪式叫“冷丧设灵”。

在凉山，“毕摩”念完《送魂经》后，取出一根5寸长、手指般粗细的树枝，一端劈开一小缝，夹入少许竹根（因竹子在彝族先民迁移中有过救命之恩，故而感恩不忘）和碎银子，再用绿线缠好（如死者是女性则用红线）。这便是亡者的灵牌了。随后，由“毕摩”举着灵牌，遗属带上猪、鸡、鸡蛋、

荞麦等祭品，来到火葬场。他们在火葬场插上许多柳树枝，摆上各种供品。最后，由“毕摩”诵一番经，便认为已把死者的“灵魂”附于灵牌上了。于是，家人把灵牌供于灵房的墙上，以示请回了祖先，可以保护家人安宁。

若干年后，当死者的老伴也去世时，还要再做一次“冷丧”。凉山彝区称之为“作帛”。这时，家人要请“毕摩”念经，宰羊杀牛，宴请亲友、村民。“毕摩”念经之后，孝子将象征两位亡灵的灵牌，放进一个用桦木做的长约五寸的小棺木里。最后，孝子背负着这个小棺木，送到人迹罕至的岩洞里。这时，全部丧葬活动宣告结束。

彝族葬俗中，有追忆先祖，不忘民族之根和自强不息的精神。但也杂有封建迷信成分，而且费用铺张。因此，有些传统葬俗现在又作了改革，并渐趋简化了。

古老的十月太阳历

历法，这是衡量一个国家、民族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之一。彝族古老的十月太阳历，便是彝族对中华民族文明所作的重大贡献。

据彝族学者刘尧汉、卢央等人研究，彝族十月太阳历有下列特点：

一、与中国传统的阴历不同，十月太阳历既不用初一、初二、初三等序数纪日，也不用甲子、乙丑、丙寅一类的干支纪日，而是用十二属相纪日。但崇虎的彝族的属相顺序不是鼠、牛、虎、兔……而是把虎放在首位，以虎、兔、龙、蛇、马、羊、猴、鸡、犬、猪、鼠、牛为序来纪日。彝历以三个属相周 36 日为一个个月；每轮回三十个属相周 360 日为一年。十个月终了，另外 5 天（或 6 天）为“过年日”。平年为 5 天，每隔四年的闰年为 6 天。这样四年平均为 365.25 天，与回归年（太阳年）365.2422 日密近。

二、一年分五季，分别为土、铜、水、木、火代表，一季分公母（或称雌雄）两月，分别为一月土公，二月土母，三月铜公，四月铜母，五月水公，六月水母，七月木公，八月木母，九月火公，十月火母。

三、十月历以观测太阳运动来确定冬夏，以北斗星的斗柄指向来确定寒暑。当太阳“运动”到最南点（日至南）时为冬至，到最北点（日至北）为夏至。而冬季（农历十二月）傍晚观测北斗柄正下指时为大寒，夏季（农历六月）傍晚北斗柄正上指时为大暑。为此，彝族以大暑欢度火把节；以大寒为岁首，过“十月年”。

因为彝历不按月亮盈亏为周期，而是以地球绕太阳为周期，故称“太阳历”。

彝历一年分为十个月，每月恒定 36 天。由于每月日数相等，不分大月、小月，便于使用和记忆。同时，由于彝历是根据北斗、太阳来定冬夏、明寒暑，便可把一年内各季节划分得十分准确。因此，民俗研究者称赞这种既整齐、准确，又简明、易记的彝历，是“文明的十月太阳历”。

据研究，彝族十月太阳历，源出远古三皇五帝之首的伏羲，它是原始母系氏族社会羌戎氏族部落的虎图腾的名号，经历了万年以上，并由它的遗裔之一彝族延续至今。

十月太阳历与中国传统文化有着深刻的关系。仅以数字而言，“三十六”与“七十二”，常见于经、史、子、集，是中国传统中常用的成数。例如，秦始皇分天下为“三十六郡”，兵法韬略有“三十六计”，社会行业有“三

十六行”或其十倍“三百六十行”，武林中的少林拳法有“三十六跌打”，《水浒》则以“三十六天罡，七十二地煞”，象征其 108 位英雄好汉。至于道教，其“十部妙经合三十六卷”，观庵仙山则有“十大洞天，三十六小洞天，七十二福地”等等。关于这些成数的来源，过去曾有过种种解释，但都未能令人信服。然而，若用十月太阳历去解释，便可解说得明了。原来，这些都是源于太阳历的一年十个月，一月三十六天，一季两个月七十二天。

有趣的是，十月太阳历的观测，竟与古代彝族的火葬场地“向天坟”有密切关系。彝族学者刘尧汉、卢央等人，在贵州威宁，云南楚雄、武定、弥渡，以及四川雷波等彝族地区，发现了众多的“向天坟”。据研究，这些各地彝族酋长、土司、贵族的火葬坟场，因坟顶有葫芦形的凹陷向天而得名。它一般都较高大，兼具古观象台或天文台的作用。

例如，现存最大的一座是贵州威宁盐仓区古彝王的向天坟，呈大、中、小三圆台堆垒而成的金字塔形。墓基周长 217.2 米，直径 70 米，墓高 47.3 米，有台阶自基台、中台而达顶台。据考察，这座名为“苴穆乌屈”（彝语“乌屈”为坟墓，“直穆”为王、酋长、首领之意）的向天坟，建在一座山上，正南有一个孤立的山峰，而东、西、北三面都只有比向天坟矮得多的小山。这样，坟南的山峰为向天坟附近唯一的突出标志物。根据南面山峰的高度，以及与向天坟之间的距离，冬至那天，日中时分的峰影正好投射在向天坟顶的“葫芦口”，因而成了测定冬至的场所。而向天坟北面是一片开阔地，夏天晚上，北斗星斗柄南指之时，又正好在坟顶的上面，就这样，世所罕见的向天坟，成了古代彝族用来日测太阳运动以定冬夏，夜观斗柄南指以定寒暑的观象台、天文台，从而制定了十月太阳历。

崇火习俗

彝族是个崇火的民族。在彝族民间流传着许多关于火的神话故事和诗篇，记录了彝族先民用火的历程和崇火古俗。今天，彝族人民中还沿袭着种种崇火习俗。

用火，这是人类的巨大进步，它使人类与动物界区分了开来。在彝族创世史诗《勒俄特依》中，便有人创造了人类的篇章：

天上坠下一火球，
掉在恩接介列山，
烧起熊熊大火，
……
白天烧得黑烟滚滚。
夜晚烧得火光闪闪，
天是这样烧，
地是这样烧，
为了创造人类烧，
为了诞生祖先烧。

远古人类的取火方法，最初来自雷击起火，后来又学会了摩擦起火。流行于红河彝区的史诗《阿细的先基》，也有雷击起火和摩擦起火的诗句：

天上打起雷来，
有一样红通通的东西，

从天上掉下来，
……
姑娘和儿子们，
在旁边的树蓬里，
折了些小树枝，
拿来撬老树，
撬着撬着嘛，
撬出火来了。
人们有了火，
会把生的肉，
烤成熟的吃，
会把生的东西，
烧成熟的了。

最有趣的是，在楚雄彝族神话诗中，彝族始祖阿普独摩不仅用击石法取火，而且用火使人类学会了说话：

有一个人王，
有两只眼睛。
世界上没有火，
他造出火来。
他吃不动果子，
用石头打，
打出火来啦。

然而，由阿普独摩与仙女婚后生下的 18 个男孩和 18 个女孩，竟是天天只会围着火烤火，而不会说话的哑巴。怎么办呢？又是神

奇的火，使他们说了话：

山中砍棵竹，
烧在火塘中，
轰的一声竹爆炸，
火星四散烫着小哑巴，
你叫声“阿子子”，
我叫一声“阿抖抖”

……
一群哑巴说了话。

火给人类带来了光明、温暖、熟食，摆脱了野兽的攻击……彝族先民还有把火用于狩猎、农耕、畜牧、医疗等等。比如，他们白天发现野兽后，便在峡谷的三方堆积树枝，夜晚点燃火堆。当野兽朝无火的方向逃跑时，便成了等候在那里的猎人的猎获物。他们还在野兽栖息的洞口点燃火堆，用烟熏兽，以便捕捉。若洞藏猛兽，他们便燃烧那些有毒的树枝和草类，使猛兽中毒无力而易于捕获。彝民还有火烧荒，既烧死了害虫，烧松了土块，还用灰烬当肥料。当他们生了病，或腰酸背痛，关节发炎，他们使用拔火罐的方法来消炎治病。彝民还用这种方法为骡马治病疗疾……

在凉山，彝家堂屋的火塘在人们生活中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他们在火塘上烧水做饭，围火吃饭，待客聊天。夜晚，他们在火塘周围铺上垫子，用羊毛披毡“查尔瓦”一裹，便蜷缩着身子依偎着火塘入睡。还有，少女成年

换裙，青年男女订婚完婚，为老人祝寿等人生仪礼，也在火塘边举行。

正因为他们一生都离不开火塘，于是便产生了对火塘的崇拜：任何人都不得从火塘上跨过，也不得绕火塘而行；不得向火塘吐痰和扔骨头、菜渣等秽物；不得往火塘泼水；甚至连支锅的铁三脚架或支锅石也奉若神明，不得用手触摸……

彝族把火视为驱邪消灾和带来吉祥幸福的神圣之物。因而，在节日里，人们烧起篝火，围火弹琴唱歌，踏歌起舞，尽情欢乐。特别是在火把节，村寨要扎起大火把，家门前要烧火堆，人人手持火把在屋里屋外、村里、田头燎照和巡行，就是希冀用火来辟除灾难、疫病乃至口角不和，带来稻谷丰收，六畜兴旺，子孙繁衍，村寨安宁。对火的崇拜，还使他们离开人世时，也要有火为伴。在火葬中让魂归祖宗发源地。而家人为死者设置的灵牌，则要安放在火塘旁边的正面墙上。

黑虎图腾

657 万彝族人民散居于云南、四川、贵州、广西等地。各地彝民有不同的氏族图腾。例如，云南新平鲁魁山大寨的彝民，以葫芦、

色蕉、细芽菜、樟、羊、水牛、黑斑鸠、绿斑鸠和猪槽等植物、动物、器物为氏族图腾。又如武定彝族，以黄牛、猴、獐、龙、蛇、梨树、水、山、光明等动植物和自然现象为图腾。

然而，这众多图腾都是不同地区、不同世系彝族的亚图腾。追根溯源，这些氏族都以虎为原始图腾。彝族人民对虎的崇拜表现极为广泛。

彝语称虎为“罗”。各地彝民对自己民族的称呼也是“罗”，或“罗”的各方言变音“乐”、“洛”、“拉”、“腊”、“勒”，“牢”、“浪”、“老”、“禄”，等等。彝族男子自称“罗罗颇”，女人自称“罗罗摩”，分别为公虎、母虎之意。

史籍关于彝族及其各个部落的称呼，如罗罗、罗布、罗加、罗雄、鹿卢、落蒙、弥勒、休腊等等，也是彝语虎部落、母虎部落的意思。

彝族聚居区的许多山川河流、村镇，多冠以虎名。例如，斜贯云南西部的哀牢山，意为大虎山。纵贯滇西的澜沧江，澜为“拉”、“罗”的别译，“沧”是跌下之意。澜沧江，意为有虎跌入之江。相传、有一只老虎想从东岸跃向西岸，结果未达彼岸而跌入江中，故名。楚雄市区名“峨罗”，乃大虎之意。还有，罗殿、罗甸、鲁甸、罗平以及禄丰、禄劝等地名，均为虎族居住的坝子或区域之意。

前面写到，彝族十月太阳历是以十二属相轮回纪日的。但崇虎的彝族以虎为十二属相之首，故名“罗摩尼增”，意即“母虎日历”。四川凉山彝族还有“虎推动地球运转成岁”的传说。凉山甘洛祭司杨光银珍藏的一本“耳苏文”日历，便附有老虎推动地球运动成岁的彩图。

许多彝区的百姓都把老虎视为自己的祖先。哀牢山区的彝民，过去家家供奉有一幅巫师绘制的先祖画像，他们称这画像为“涅罗摩”，意为“母虎祖灵”，即自己的祖先是母虎。每逢祭祖之时，巫师要将绘有黑色虎头的葫芦悬挂在门楣上，以示家人正在祭祖。

双柏县的一些彝寨还有一年一度的“虎节”。村民们在正月初八这天，家家置酒备肉，恭迎虎族先祖回来，这叫“接虎祖”。到正月十五的“送虎

祖”时，再欢送虎祖回祖先发祥地去。在“虎节”期间，村民皆虔诚地祭把虎祖，以祈消灾降福。一群精壮汉子，还要用黑披毡“查尔瓦”扎成虎头、虎尾形状，披挂在身上，再把头、脸和腿脚都彩绘一番，以扮成吊睛白额大虎。于是，他们在村寨广场上随着鼓乐阵阵，跳跃欢舞，以示与虎祖同乐。

在凉山古侯部落的什列惹古氏族成员安比土，他家保存着一个传了十几代的完整虎头颅骨，每逢虎年头月的虎日都要隆重祭祀它。相传，这一氏族的先祖达史兹古，在一次战争中，单身只骑逃至金沙江边。眼看着后面的追兵快赶上来了。在这危急关头，他的坐骑忽地变成一只大虎，随着它一声长啸，便驮着达史兹古渡过了金沙江，并繁衍了什列惹古氏族。于是，他们都自称“阿达拉莫惹”——虎的子孙，并世代供奉虎头。

还有，从前彝族部落首领以及巫师祭祖和做法事时，要设法披上虎皮，以表明自己是虎族。当然，由于如今虎皮难觅而少见了。不过，此俗的遗风还见于招魂之中，孩子生病时，巫师或家人为之叫魂时，皆高呼道：“罗！罗！”他们把孩子的灵魂视为老虎。

火葬是彝族的古老葬俗，他们以此希冀死后变虎，方可魂归祖地。为此，讲究的人家还得用虎皮裹尸焚化，以示是虎族。据《后汉书》所载，此俗源于“虎祖显灵佑安”的故事：春秋时期，当羌人首领爰剑为逃避秦人追捕时，躲进了山洞。秦人烧起烟火熏洞。这时，因“有景象如虎，为其蔽火，得以不死”。史籍的这一记载虽带神话色彩，但从中可见两千多年前古羌人已有崇虎和“虎祖佑安”之俗。

广泛流传于楚雄彝区的创世纪史诗《梅葛》中，虎不仅是人的祖先，还造化出世间万物：神把虎的尸休肢解了，用虎的左眼作了太阳，右眼作月亮，虎须作阳光，牙齿作星星，虎油作云彩，虎气作雾气，虎肚作大海，虎血成海水，虎肠作河流，排骨作道路，虎皮作大地，硬毛为树木，软毛为花草，细毛变秧苗，虎身上的虱子变成猪、牛、羊……然后“天上撒下三把雪，落地变成三代人”。

由此看来，作为远古羌戎遗裔的彝族的图腾意识，已扩大为整个宇宙观念，成为独特的“虎宇宙观”。

值得注意的是，在崇虎的诸民族中，白族、土家族崇拜的是白虎，彝、纳西、傈僳族则崇拜黑虎。

彝族崇尚黑虎的例证甚多。彝民称他们聚居的金沙江、雅砻江为“纳矣”、“诺矣”，为黑水之意。这两江的分水岭“纳拉山”，为黑虎山。乌蒙山脉的“罗尼白”山峰，亦为黑虎山之意。

在乌蒙山、哀牢山区，许多彝民自称“纳罗”、“纳罗颇”，即黑虎族的意思。唐代云南的地方政权南诏国王室中，开国君主细奴逻，彝语“细”为首领之意，“奴”为黑之意，“逻”是虎，其名之义是黑虎族的首领。而各地彝民供奉的祖灵神像“湿罗摩”，是黑母虎；他们祭祖时，要在门口悬挂绘有黑虎头的葫芦……这一切无不表明彝族对黑虎的图腾崇拜。

有趣的是，彝民对黑虎的崇拜观念还扩大为对黑色的崇尚之俗：

居住在四川、云南凉山的彝族自称“倮苏”，云南乌蒙山区彝民大多自称“纳苏”、“聂苏”，贵州彝族自称“糯苏”、“纳”、“诺”、“聂”、“糯”意为黑，“苏”意为人，族，即为黑族之意。从前，尚处奴隶制社会的大小凉山，彝民等级森严，而那些自称是“黑彝”的阶层，自认为骨头也是黑的，故而血统高贵，所以成为世代相袭并握有大权的奴隶主。

尚黑使彝族的传统服装以黑为主：男子头缠黑帕，身穿黑衣黑裤；女子的衣饰虽然色彩丰富一些，但亦以黑、青、蓝等深色布料为底色——在彝语中，黑、青、蓝皆称之为“纳”，黑也。至于凉山地区的彝族男女，更是一年到头人人身披一件黑色披毡查尔瓦的。

崇黑之俗还使彝族认为祖先灵魂喜欢黑色。于是，盖好新房后，要把房子用烟火薰黑方可迁入居住。如今虽作了改革，但还得把供奉了祖先灵位或贴挂了祖先画像的墙壁熏黑才行。

三、大理白族风情

苍山洱海的风花雪月

大理是中国的历史文化名城之一，也是白族人民的聚居区。这里的苍山、洱海，是白族古老文化的摇篮，也是大理雄奇秀丽自然风光的代表。其中，最具特色的是下关的风，上关的花，苍山的雪，洱海的月，合称大理的“风花雪月”。

· 苍山雪 ·

苍山，又名点苍山，古称“玷苍山”，乃白头之山的意思。它是横断山脉中段的一座名山，南北长约 42 公里，东西宽为 24 公里。它自北向南并列着 19 座耸入云端的山峰。主峰马龙峰，海拔 4122 米。

苍山胜景，向以雪、云、泉著称。苍山之云，或淡如轻烟，或浓若泼墨，变幻无穷，多姿多彩。其中尤以“玉带云”最为奇妙。每当夏秋之交，苍山群峰的山腰常有一条飘带似的白云，它时而像柔纱轻拖，时而似细浪拍岸；清晨，山腰横亘的乳白色的云带，在旭日的辉映下，变得五光十色……玉带云不但美妙迷人，据说还是丰收之兆，当地有这样的谚语：“苍山系白带，饿狗吃白米。”

苍山的巅顶，积雪皑皑，奇伟壮丽。特别是在阳春三月，每当旭日东升时，阳光照射在晶莹的雪峰上，光芒万丈，璀璨夺目。而月白风清之夜，沐浴在溶溶月色之中的苍山群峰，冰清玉洁，使人想起神话中的水晶世界。

面对皑皑雪峰，白族人民赋予它许多美好的传说。其中一个故事是，很久以前，一个瘟神侵入大理坝子，播病弄灾，给百姓带来了无穷的灾难。这时，有一户人家的兄妹俩为使乡亲免遭瘟疫，便到观音菩萨那里去学法术。他俩回到家乡后，立刻施行法术，把瘟神赶到苍山顶上去，让大雪把瘟神冻僵了。为了叫瘟神永不复生，妹妹就在十九峰之一的雪人峰上，变成了雪神，以永远镇慑住瘟神。从此，苍山的峰巅便有了晶莹耀眼的积雪了。

盛夏，苍山的积雪渐渐消融（马龙峰、雪人峰、玉局峰、中和峰等，即使在夏日也是白雪皑皑的）。这时，悬流飞泻，别有一番奇景。沿着 18 条山溪奔流而下的雪山融水与山涧泉流交汇一起，灌溉着苍山洱海之间的万顷田畴。

· 洱海月 ·

苍山东麓是秀丽的洱海。这个地震造成的高原断层陷落湖，湖水清碧透明。每当风和日丽之时，苍山银峰一一倒映湖面，银苍与碧洱交相辉映。格外迷人。这时乘船游湖，饱览湖光山色，最令人惬意。

洱海风光，四时变幻，多姿多彩。清早，晨雾轻笼，湖面迷迷茫茫的。待东方日出，朝阳四射，湖面金波粼粼。这时，渔舟扬帆，撒网捕鱼。夕阳西下，披着落日余辉的归舟，载着丰收和渔歌泊岸

最迷人的还是洱海夜月。月明星稀，洱海风停水静，皎洁的月色溶入湖面，犹如万点星光，泛起万顷银波。加上轻涛拍岸，鱼儿觅食戏水，使洱海

有如童话世界般的美妙。

· 下关风 ·

大理多风，有时风力达 8 级以上。其中，下关的风更为厉害——风季时，这里几乎每天狂风呼啸，有时刮得仿佛地动山摇，屋瓦雷鸣。由于常年刮大风，为了减少风的压力，这里的树都光枝秃身，只剩下树顶有一簇可怜的枝叶。

大理是富于神话传说的地方。在白族民间传说中，“下关风”的由来是：苍山猎人与南诏公主成亲后，却被罗荃法师祭法打下洱海，化作石骡。公主的呼号惊动了白狐仙子。为使南诏公主重获团圆，仙子向观音菩萨借来六瓶宝风，若用瓶里的风吹干洱海水，石骡便可复原为人。谁知仙子心急如焚，走到下关西洱河天生桥时，被罗荃法师设下的绊脚石绊倒，摔碎了五瓶风，仅剩一瓶风，从此，下关常年从狐仙洞吹出来狂风，这还是那摔碎了的五个瓶子放出来的风。

神话自然是神话。其实，苍山屏峙，挡住了来自印度洋的季风；而苍山南端的下关西洱河谷，正好是个天然的缺口。于是，长驱而来的季风，从下关这一小小风口刮过，风力、风速陡增，使下关成了远近著名的“风城”。

· 上关花 ·

“上关花”乃著名的“朝珠花”。它每月开一朵，一年开十二朵，花大如莲，香味胜过桂花，花色红黄蓝白紫，五色斑斓，奇丽无比。每朵花结 9 粒花籽，圆润晶莹，光洁可爱，籽壳坚硬，而且每株一年结籽 108 枚，与佛门的念珠 108 颗相合，于是人称“朝珠花”。

“朝珠花”也有一则民间传说。相传，上关附近的花树村村民段隆的妻子难产，苍山神赐予他一颗宝珠，让他妻子口含宝珠，终于平安生下孩儿。谁知产妇一高兴，不慎将宝珠掉落地上，不几天竟长成一棵美丽的花树。从此，上关才有了远近闻名的宝花树。

其实，在大理，不论走到哪一家，你都可看到百姓在庭院花圃栽种的各种奇花异草。栽花种树这一优良传统，不仅美化了人们的生活，也为大理名城增添了几分情趣和风韵。

南诏德化碑及其故事

大理有着悠久的历史。考古学家在苍山脚下发现了十几处新石器时代的遗址，从出土的新月形穿孔石刀、陶器和半穴居式房屋等，可知 3000 多年前的土著居民，已在这里过着农耕和牧畜的生活。从春秋战国、秦汉以来，这里与内地汉族人关系密切，交流频繁，并带来各族人民经济文化的发展。

唐代初期，大理地区建立了六诏（诏，彝语为王的意思），其中的蒙舍诏因在六诏的南端，又称南诏。唐王朝为打击吐蕃在洱海地区的势力，支持南诏王皮逻阁，在唐开元二十六年（738 年）用武力征服其他五诏，占据了整个洱海地区，并在太和城设都，建立了奴隶制地方政权南诏国。

大理城南太和村村西，是南诏国都太和城遗址。那里现存南北两道古城

墙遗址，北城墙西起苍山佛顶峰脚，东至洱海，长约 2 公里。南城墙西起五指山北麓，东至洱边村，长约 1 公里多，两墙之间相距 1.5 公里，太和城便建在其中央名叫佛顶坡上。遗址立有一块“南诏德化碑”，是 1200 多年前的古碑。它高 3.02 米，宽 2.27 米，厚 0.58 米，细腻如玉的青石面上，镌刻了 3800 字，行书记述了南诏和唐朝关系的历史。这块珍贵的古碑，已被列为全国重点保护文物。

开始，南诏国向唐朝称臣，往来甚密。可是到了天宝年间，由于唐玄宗昏愤，宰相杨国忠专权，他们的穷兵黩武政策，给这里带来了连年的战争。

天宝八年（749 年），面对唐军压境的威胁，南诏王阁逻凤带着妻子去拜谒云南太守张虔陀。想不到这个骄横的边官不但乘机敲诈勒索他，还调戏了他的妻子。阁逻凤一怒之下，起兵复仇，攻州夺县，张虔陀被逼饮鸩自杀。

天宝十年，唐玄宗发兵攻打南诏，阁逻凤谢罪请和，不允，无奈被迫应战。他打败了朝廷的远征军，差一点活捉了率兵的鲜于仲通。当时的著名诗人白居易，在他的《蛮子朝歌》中，描写了这一战役：“鲜于仲通六万卒，征蛮一阵全军没，至今西洱河岸边，箭孔刀痕满枯骨。”

然而，权奸假奏捷报，掩盖了败绩，还给败将鲜于仲通升了官。于是又有了天宝十三年 10 万大军的南征。不过，长途跋涉加上瘟疫，使这次远征败得更惨，连主帅李宓也被抓住沉江而死。几次征战，前后死者达 20 万。对此，白居易在《新丰折臂翁》诗中怒斥道：“无何天宝大征兵，户有三丁点一丁……皆云前去征蛮者，千万人行无一回。”

面对累累尸骨，南诏王下令收葬，在西洱河边建了“万人塚”。相传虽然立了塚，但每到天阴雨湿，“冤鬼”哀叫之声不绝。直到明代邓子龙路过这里，在碑上题诗：“唐将南征以捷闻，可怜枯骨卧黄昏。惟有苍山公道雪，年年披白吊忠魂。”据说“冤鬼”得此慰藉，怨声乃止。这些诗文恰好表达了人民大众的真挚思想和感情。

不过，即使在民族之间的攻占杀伐的历史中，也留下一段流芳千古的佳话。

在攻打张虔陀时，阁逻凤俘虏了西泸县令郑回。他非但不杀不辱，还叫自己的儿子、孙子拜郑回为师。后来，孙子异牟寻继位，让郑回当了清平官（宰相），对他言听计从。正是由于郑回的斡旋劝说，南诏复称臣于唐，多年的征战结束了。接着又有了嫁女联姻和互派弟子留学等友好交流的史实。相传，著名的“南诏德化碑”，便是郑回所撰。

前面提到的李宓将军，他被沉江而死后，后人却为他塑像立庙，他和他的一些部将还成了当地的本主神，一直享用人间的香火。据传，唐军全军覆没，确有一部分战死，但更多的是逃散或当了俘虏。他们渐渐与当地民族融合，成了当地民族的一部分。相传，李宓的孙女，还与南诏大将段宗榜结婚，也成了被奉祀的本主之一。这些都表现了南诏人民的宽容大度和对民族和睦的诚挚。

作为历史的镜子，“南诏德化碑”为后人提供了有益的借鉴。大概就是吸取了这段沉痛历史的教训吧，其后的历代帝王基本上都对这里采取了息事宁边的政策。民族和睦与交流，使大理成了物阜民丰、文化发达的地方。

今天，各族人民更团结了。当年连年征战的古战场龙尾关，变成了工厂、学校、商店、机关林立的下关市。而唐代万人塚附近的西洱河上建起的三级水电站，也是白、汉等民族同心协力的结晶。从这里发出的强大电流，照亮

了西南各族人民的光辉前程。

迷人的白族妇女服饰

白族尚白，素以白色衣服为贵。在大理平坝地区，男子的服饰多为头缠白色头巾，上身穿白色对襟衣，外套一件黑色领褂，下身穿蓝色或白色的长裤。他们出门时，还常常肩挂绣花挎包，既可装东西，又是一种装饰。

大理白族妇女服饰之美观大方，更是令人称羨。姑娘们的服饰最为鲜艳迷人。她们一般多用红头绳缠绕发辫，盘缠于额顶，再用一块彩帕或绣花头帕包头。而耳边飘垂的一绺长长的雪白缨穗，显出了少女的风韵。她们上身穿紧身白色布褂，外配一件红色的灯芯绒领褂，下身是蓝色布裤。这一套衣装，色彩明快，又和谐协调。特别是那紧束腰身的镶边绣花围裙和飘垂的裙带，愈显女性的苗条和婀娜多姿。白族妇女的裤腿较短，只到膝盖下一点，但腿扎裹腿，脚登绣花鞋。她们走起路来，显得精神抖擞，潇洒利落，又楚楚动人。

已婚妇女的服饰与姑娘差不多，只是颜色素淡一些。她们将盘缠的发辫改梳挽髻，再用丝网罩住，绾以簪子，包以蓝色的扎染头帕。上身穿蓝色布褂，外套黑色灯芯绒领褂，下身为黑色或蓝色布裤。

还有，不论年龄大小，白族妇女身穿的右襟上衣，往往是前短后长。这样，在用背篓负物时，可以起保护腰背的作用。

白族妇女还喜用一些首饰、佩物美化自己。每逢赶街，串亲访友，节日喜庆，她们常头插冠针、簪子，耳戴耳环，胸佩串珠，右衽结纽处挂“三须”、“五须”银饰，腰系绣花飘带，手上戴纽丝银镯、戒指。

不过，各地白族妇女的服饰也有所差异，各具特色。例如，生活在邓川、洱源一带的白族姑娘，她们喜欢戴“凤凰帽”。这是用两瓣鱼尾形的帽帮缝合成凤凰一般的帽身，帽后沿有2寸来长的上翘帽尾，帽前沿正中有一颗红光闪闪、用白银镶边的帽花，帽花周围饰满白银和绿玉饰物。帽子上方带还插着一朵五彩丛花，谁见了都会赞美不已。

关于凤凰帽，当地流传着一个动人的故事。相传，洱源罗坪山有座彩凤峰，是凤凰居住的地方。彩凤峰下住着姐妹两人，她们靠砍柴过日。一天，她俩上山迷路，来到深山里。这时，只见从各地飞来的百鸟在此聚会，并簇拥着一只金凤凰来到姐妹俩面前。金凤凰见姐妹俩美丽善良。就把自己的一顶金凤凰帽送给姐姐，把银凤凰帽送给妹妹。她俩戴上凤凰帽，更加美丽迷人了。

一天，国王到彩凤峰打猎，见头戴金凤凰帽的姑娘美如天仙，便下令卫士把她抢进王宫，逼她做皇后。无路可走的姐姐只得含恨自杀了。妹妹听此噩耗，决心为姐姐报仇。她戴上银光闪烁的凤凰帽来都城。国王见她比姐姐更漂亮，便把她骗进王宫，要她当皇后。在王宫的盛大婚典上，妹妹向国王敬交杯酒时，悄悄把毒药放进酒里。妹妹终于为姐姐报了仇。

为纪念这对坚贞不屈的姑娘，从此凤凰帽便在洱源白族姐妹中流传下来了。

白族饮食习俗点滴

大理白族地区的日常饮食，随当地物产不同而有所差异。平坝地区的百姓以稻米、小麦为主食，住在山区的则以玉米、荞子为主食。平常食用的蔬菜有白菜、青菜、萝卜、茄子、瓜类、豆类及辣椒等。在白族饮食习俗中，下列几种较具民族特色。

· 生皮 ·

生皮是白族特有的菜肴。这是将整只猪或羊置于稻草火上烘烤。待烤至半生半熟时，去毛再烤，直至皮肉呈金黄色时为止。吃时将肉切成肉丝或肉片，佐以姜、葱、蒜、炖梅、辣椒、芫荽等调料，又香又鲜，为款待贵客的民族佳肴。

· 海水煮海鱼 ·

洱海边的渔民煮鱼时，特别是烹煮当地称为“油鱼”等肥美鱼儿时，一般都不用油煎。他们舀来洱海之水，待锅内水沸时，放入鲜鱼，再搁上浓重的辣椒粉和花椒粉，其味鲜美麻辣，俗称“海水煮海鱼”。

· 下关砂锅鱼 ·

这是下关的地方特色菜肴。将洱海的肥美鲤鱼，剖腹洗净，抹上少许精盐，腌上十来分钟，与火腿片、嫩鸡块、鲜肉片、猪肝片、冬菇、蛋卷、肉丸、海参、豆腐、玉兰片等各种适量配料，同置砂锅内，再撒入适量的胡椒、精盐、味精等调料，置炭火炉上文火煨煮而成。食时，将砂锅以盘衬垫上席，即热气腾腾，又鲜美可口。

· 炖梅 ·

大理地区产梅，尤以洱海东岸，绵延百里的半山半坝地区到处是梅树林。梅有苦梅、盐梅两种。用苦梅制作的炖梅，是白族人民喜欢的调味品。炖梅是将苦梅放入沙罐，加上盐和花椒，盖严后，置于火塘正中，周围堆上稻壳，点燃后，用微火连着炖上一至两天。这时，黑色的炖梅味道酸香异常，老百姓常用作吃生皮的调料，或加上红糖做成炖梅汤。炖梅耐贮，能放上一二年而不坏。

· 雕梅 ·

产于洱源县的雕梅，制作时先用石灰水将盐梅浸泡。取出晾干后，用小刀在梅肉上雕刻连续曲折的花纹，并小心挤出梅核，使其中空若缕，压扁后其状似一朵朵盛开的菊花。这时，放入酒中浸泡，再用红糖浸渍。几个月后开瓶取出，雕梅色泽金黄，清香四溢，是洱源县出产的上乘果品。

洱源白族姑娘，人人善制雕梅，并成了衡量姑娘是否心灵手巧的标志。因为当地婚俗中，姑娘出嫁前，须依俗给婆家送上一盘姑娘制作的雕梅作为见面礼。新婚之夜，新娘要为亲友宾客摆设点心甜席，此谓“摆果酒”，案

桌上陈列着新娘带来的蜜钱、干果、雕梅款待客人，并让大伙品评。于是，洱源姑娘皆精心雕刻，她们制出的雕梅，不但是上乘的果品，还称得上是一种工艺美术品。

· 饵块 ·

饵块又称粑粑，是广泛流行于云南的传统小吃。但是，大理饵块别具特色：将蒸熟的米团，放在大理石垫板上，用手工搓揉，包入糖和核桃盐、卤腐等，置炭火炉上烘烤。这种现揉现烧的饵块，软糯香可口。

· 乳扇 ·

洱源邓川坝，土地肥沃，水草丰美，这里的农家素有饲养乳牛的传统。当地出产的乳扇，为远近驰名的特产。制乳扇时，先将鲜牛奶发酵成酸奶水，再放入锅内加热至 60—70℃，随即倾入鲜牛奶，并用竹筷轻轻搅动，使奶中的蛋白质和脂肪等渐渐凝结成絮状，再用竹筷摊成薄片，晾在竹架上风干而成。

黄中带白、纯洁光亮、薄似纸张的乳扇，富含蛋白质、脂肪等，营养丰富。它可以生吃，也可煎、蒸、烤吃。但最好是用香油煎成淡黄色，取出置凉，又脆又香，尤为可口。乳扇是白族宴客的美味佳肴，是祭礼的必备供品，也是馈友的佳品。

· 烤茶 ·

烤茶是白族的传统茶俗。白族人家的堂屋，一般都设置了镶以木架的铸铁火盆，上面放有一个铁三角架，来了客人，主人便让客人到堂屋落座，并在火盆升火，放上砂罐准备烤茶待客。待砂罐煨热后，放入茶叶，迅速抖动簸荡煨烤。待茶叶烤至微黄色，飘逸出清幽的茶香时，冲入一勺开水。这时，只听“嗞”的一声，被冲起来的茶水泡沫也升至罐口，有如绣球花状，堂屋立时飘逸一股诱人的茶香。这一冲茶之声，又响又脆，因而又你烤茶为“雷响茶”。

待茶泡沫落下砂罐时，便可冲入开水，斟茶献客了。煨烤的茶水，茶色澄黄，浓香扑鼻。烤茶一般冲水三道，边煨烤边品茗：初饮觉得其味微苦，再品则甘香醇厚，最后一道更觉其味甘甜，愈品味道愈美，满齿留香，令人回味不止。此谓“头苦、二甘、三回味。”有的地方在饮第二道茶时，还往茶内放入核桃仁片、红糖、蜂蜜和几粒花椒，别具一番风味。

烤茶的茶具也很别致。烤茶的砂罐粗糙，而茶盅却为小巧玲珑、洁白晶莹的瓷杯。按照“酒满敬客，茶满欺人”的习俗，主人斟茶要少，仅以品啜一二口为宜。当主人双手高举茶盅向客人献第一盅茶时，客人接茶后应将它转敬主人家中的最年长者和座中长辈，彼此谦让一番之后，客人方可品茗。这时，客人一边品啜，还要一边赞赏茶味的甘香，欣赏茶盅的精巧。因而，白族的烤茶习俗，堪称一门茶道艺术。

白族烤茶所用的茶叶，多为下关沱茶。下关向为制茶中心，这里出产的散茶，远销西藏、四川等地。因路途遥远，常遭风雨，损失甚大。后来将散

茶压成碗形茶块，不但耐储易运，还不失茶味。茶叶运至地处长江、沱江汇合口的四川泸州时，茶商为广销此茶，便宣传道：“沱江水，下关茶，香高味醇品质佳”。久而久之，四川人便将下关出品的茶叶称为下关沱茶。于是，这种茶味醇厚，汤色澄黄，香气馥郁，解渴提神，又有消食行气、散烟醒酒之效的下关沱茶，便声名远扬了。

· 猪肝胙 ·

霜降过后，洱海边的一些农家开始宰猪了。这时，他们照例要腌制白族传统风味食品——猪肝胙。

猪肝胙的制法大略如下：将新鲜猪肝、猪肚、猪大肠和排骨等洗净，入锅煮成半熟，捞起来晾凉后，把猪肝、猪肠、猪肚切块，将排骨剁成小节块。然后，再按 10% 的比例放入盐巴，12% 的比例配辣椒粉，以及 150—200 克的花椒粉、50—100 克的小茴香粉和烈性酒 1 斤，调匀拌和后，装入陶罐，压紧，封严，置于通风阴凉之处。

经三四个月以后，可开罐食用了。启封时，一股猪肝胙特有的香味便飘逸出来。食用时，用一碗盛上猪肝胙，放入饭甑蒸局。蒸后的猪肝胙光洁油亮，香味诱人，吃起来麻辣咸香，鲜嫩可口，是白族农家款待亲友的上好下酒菜。如果食用米线、面条，用它作盖浇菜，其味更佳。

大理石、扎染、草帽

大理白族地区，人杰地灵，物产富饶。在众多的物产中，尤以大理石、扎染、草帽这三种最为远近驰名。

· 大理石 ·

大理石又名点苍石、文石。它石质细腻，花纹美丽，色彩丰富，是名贵的建筑和装饰石材，因出自大理而得名。据史载，大理奇石，最迟在唐代便已闻名遐迩了。开采 1000 多年来，苍山的大理石储量仍十分丰富。

不过，采自点苍山的顽石，一般人难以从其外表看透其内在的花纹和色彩。然而，经验丰富的石工，则以其独有的慧眼，便能知道顽石内的秀质，并将各种石材分别派上用场：或做桌面，或制花盆，或雕工艺品，或刻器皿，或作建筑物的贴面……

石工们先用钢锯割石成片，再经水磨、修边、打蜡等一番精琢细磨后，石面光洁润泽，并显示出各自的奇丽花纹，以及水墨、彩花、雪白、银灰等绚烂色彩。

在众多的大理石中，尤以水墨色的最为珍贵。那奇妙的纹彩宛如一幅幅迷人的水墨国画，引人无限联想遐思：你看，有的像屹立的奇峰，青峦叠翠；有的似飘浮在千沟万壑里的云彩；有的如奔腾的江河，蜿蜒的小溪；还有像驰骋的骏马，威武的雄狮，翱翔的苍鹰……用它们制成一方方桌面、屏风，令人百看不厌；用它们作墙壁、方柱的贴面，更是高贵华丽。

关于大理石的由来，当地民间流传着这样的故事：

相传，王母娘娘身边专管织造天上五彩云锦的玉女仙姑，听说人间苍山、

洱海的自然风光十分美丽，便让凤凰引路，来到苍山上采集这里的美景，绘入画稿，带回天庭。

仙姑正在苍山应乐峰采景时，忽见为白王打石盖房的白郎，因劳累昏倒在地。她心里又怜又爱，便帮助他一起开山采石——令人惊异的是，凡她挖出的石头，甚至连她走过的地方的石头，都变成了绿玉和白玉石，以便让白郎和采石乡亲卖得好价，多挣点钱。

玉女仙姑想着用五年时间——天上一日为人间一年，把苍山的全部石头都点成美丽的石玉。可是，王母娘娘派喜鹊来催她回去了。正当她起身飘飞时，白郎伸手去拉，把她身上的五彩玉带扯落下来。这就是如今夏秋季节那一条条横卧苍山山腰的“玉带云”。而玉女仙站在驾云上天时，不小心把画稿飘落在苍山上，使苍山石头变得像画稿上的云彩、江河、山峦、鸟兽那般美丽了。

· 扎染 ·

扎染是大理著名的民间工艺品。摆于街头小摊的扎染头帕、腰围、衣裙、帽子……初看质朴无华，可仔细一瞧，布上那些蓝底白花的蝴蝶、蜜蜂、鸟雀、鱼儿和梅花等各种花卉图案，其晕染的花纹效果，仿佛是中国传统写意国画那般形象生动，意趣无穷，令人爱不释手。

据说，古老的扎染源自中原，并流传各地。1957年，在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古墓群出土的距今1600年的东晋西凉时期的绞染绢，在红底上设白色小菱形纹样，被认为是现存最早的扎染物。它在中原式微后，在大理白族民间妇女中广泛流传和不断发展。在大理扎染中，尤以周城村姑农妇的制品为佳。据统计，在8000周城村民中，有一半以上的人在从事这一工艺制作，堪称“扎染之乡”。

做扎染时，她们将棉麻白布或毛巾，用线按一定的规则绞结起来，或用针线缝扎起来。然后，放入染缸，染以靛蓝。晒干后，拆掉缝扎之线，那些被缝扎的地方，因染不上靛蓝而保留了底色，拆开后就显示出各种花纹和图样来。

在设计绘图、绞扎花纹、浸染上色和拆线漂洗等工序中，以绞扎花纹为最难。有多少花纹便得扎多少结，一针一线，一扎一缝，马虎不得。如今，出自周城农妇之手的扎染制品，绝大部分都飘洋过海，成了欧美、日本等国的抢手货。

· 草帽 ·

大理白族人，特别是那些青年男女，他们下地干活，串亲访友，赶街赴会，节日欢娱，总爱随身带一顶金黄色的草帽。轻便实用的草帽，既能遮阳挡雨，又是姑娘、小伙子传情表意的爱情信物。当地便有描述草帽与爱情的民歌：

女唱：大理下来草帽街，
小妹我一见草帽喜心怀，
买顶草帽头上戴，
遮住脸儿，等呀等哥来。

男唱：大理下来草帽街，
 小哥我一见草帽喜心怀，
 不爱草帽编得好，
 就爱小妹，好呀好人才。

据考，大理的草帽生产历史悠久。在唐代，当南诏国的王都太和城衰落
后，便由草帽集市来代替其昔日的繁华。如今，大理每有街场集市，你便可
看到一处处出售草帽的摊挡。那金黄一片的草帽，花样款式繁多：太阳帽、
青年帽、礼帽、藏帽、茶花帽、半圆形旅游帽……琳琅满目，令人美不胜收。
瞧着这些编织精致、纹样美丽的草帽儿，真称得上是在欣赏一件件艺术品哩！

大理白族材寨，特别是洱海西边的白族村姑农妇，几乎人人都会编织草
帽。当地谣谚说：“若看姑娘手儿巧不巧，就看草帽编得好不好”。编织草
帽的程序甚多。她们先在打麦场上选择麦秆，去掉麦皮，理好剪齐，再于厅
堂或大青树下编织麦秆辫，那一根根麦秆在她们手中不停地翻飞着，不一会
便变成了金龙似的长长麦辫。经过漂白加工后的麦辫，色泽明亮，质地柔软，
光滑平整。最后，她们再根据不同的规格品种，将草辫编织成各式各样的草
帽。

装饰精美的民居

聚居在大理平坝地区的白族人民，他们的住房素以整齐、庄重、轩昂、
精致的特色，享誉中国各民族。

大理民居，白墙青瓦，多用石块、木料和筒瓦建成。当地有一民谚说：
“大理有三宝，石头砌墙不会倒。”村民既用整齐的石块垒房，也能用卵石
砌起高墙，并坚固异常。白族人民高超的建筑技艺，由此可见一斑。

白族传统民居的布局，以“三方一个照壁”为主。这是由一幢两层楼的
正房，两侧各配一座楼房，以及正房对面的一堵照壁，共同围成一座封闭式
的院落。人口较少的住户，或盖“一正两耳”，或造“两方一耳”房屋：前
者是一幢正房，两侧各配一座耳房；后者是两幢楼房互相垂直，交叉处建一
座较小的耳房。这种布局的民宅，都在正房对面砌起一堵照壁，以围成院落，
中心称“天井”。殷富人家的住房为“四合五天井”，这是由东西南北各一
幢楼房组成的一座大院落，同时，每幢楼房的交合处都建有一座小耳房和天
井，这样连同院落中心的大天井，共有五个天井，故名。此外，一些豪门大户，
还有“一进五院”的庞大群体住宅，当地美其名曰“六合同春”。

白族传统住宅的结构，多为“排架”（以一排柱子为主的屋架称排架）
承重，四柱落地。左、右、后三面砌墙围护，前面及房间则用木板作间隔。
左右山墙到顶，屋面挑出，这样，倘若邻居不慎失火，便可防止火灾蔓延。
本地房屋，前面重檐，形成了前出廊的格局——光线充足的前廊，常常被用
作“外客厅”。值得一提的是，在“排架”和楼板照面枋的下面，前后都有一
根通穿的枋木——当地称之为“穿枋”。它们把整座房屋的“排架”连成
一个整体，并与照面枋、檐口挂枋和落地枋相联结，加强了拉力，从而增强
了房屋的抗震能力。

中国各地的民居多为坐北朝南，以向阳背风，温暖舒适。可是，大理地
区是个风口，常年刮偏西大风，因此，这里的房屋以东西轴线安排布局，主

房皆坐西朝东，门窗也都向东开设，以背风暖和，也使房屋更坚固。

大理白族素有美化自己住宅的传统。民居的屋脊、墙脊的飞檐，高高翘起，远远看去似有振翅欲飞之势。这里的门、窗、照壁及檐下墙面，都用民间喜爱的木雕、石雕、彩绘和水墨画装饰，十分高雅秀美。

本地百姓最看重门面的装饰。特别是那些双层翘角的殿阁式门楼，用泥塑、木雕、石刻、大理石屏、凸花砖和青砖等，组成斗拱重叠、翘角飞檐、花坊精巧、结构严谨的艺术建筑，给人宏伟壮观的感觉。装饰门楼的雕刻、彩绘，或历史人物，或山水胜景，或花草虫鱼，皆具有浓郁的中国民族特色。例如，门头饰以飞鱼，以取“鲤鱼跳龙门”的吉祥之意。而大门石础的雕龙刻虎，既得兽王守门护宅，又给人“虎踞龙盘”的安泰之感。

照壁是整体建筑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有分隔空间，增强空间层次的效果。照壁由对称的高低两台滴水组成，庑殿式瓦面，四角上翘。墙面一般都用石灰粉刷洁白，上端绘以山水、花鸟一类的彩画，正中书写“福”、“寿”、“旭日东升”、“紫气东来”等大字。照壁给民居宅院平添了几分文雅与和谐。

本地住户还喜爱用木雕装饰自己的房门和窗户。其中，正房中间的客厅“格子门”上的木雕最为精致。“格子门”有三合六扇，平日只开四扇，节日和喜庆来客较多时，则全部打开。格子门分上、中、下三部分。上面多雕刻镂空的历史人物和花鸟图案，以利采光和空气流通。讲究人家，还采用多层次的透雕为饰。例如，一幅“喜鹊登枝”图，枝枝互交，叶叶相接；一对相向鸣唱的喜鹊，或栖或飞，或俯或仰，栩栩如生，动静结合，层次分明，立体感很强。格子门的中下部分，多为浮雕装饰。常见的有寓意吉祥的“龙凤呈祥”、“松鹤延年”、“梅花报春”等传统图案。还有，建房主人如要木雕格子门，无须请艺人到家里雕刻，而只须赶一趟街，便可选购到自己满意的雕花格子门——这些建筑艺术品大都出自剑川的白族艺人之手。

白族民居，进了门楼便见一堵照壁。照壁建造得甚为精致：上有青瓦或琉璃瓦的铺盖；挑檐下，正中是方形、菱形或扇形的题诗壁画，常见的多为山水风光、历史人物和龙、凤、梅花鹿、金孔雀等祥兽瑞禽。照壁一般都书写了“福禄寿喜”、“毓秀钟灵”、“紫气东来”等吉语，以寄托对幸福生活的追求。

照壁是白族民居习俗的显著特色。白族人家建房，必须首先迎东建筑一堵照壁，让朝霞晨光最先照耀在这堵大墙壁上，于是人称“照壁”，又称“风水壁”。

关于这一名称的由来，白族民间有一个传说。很久以前，大理是一片汪洋泽国，百姓常受洱海泛滥之苦。同时，洱海里的罗刹水怪，也常常飞啄人的眼睛。大慈大悲的观音娘娘听说后，下凡与罗刹水怪斗智。她用洱海边生长的螺狮当作人的眼睛给罗刹吃，又让黄狗将水怪赶出了大理。从此以后，白族盖房造屋时，便在门楼里建起照壁，以喻挡住了洱海的狂涛洪水，祈得安居乐业，吉祥幸福。

栽花种树的传统

大理地区气候温和，四季如春，山青水秀。优美的自然风光和悠久的文化传统，陶冶了白族人民爱美的情趣。这里的白族人家素有栽花种树和以观

赏花木为乐的生活习惯。

白族平坝村落，四周绿树扶疏，翠竹掩映。进得村来，只见村中广场，一棵棵大青树，浓荫如盖。于是，商贩在树荫摆摊设市，村童在树下玩耍娱乐。一条条从山上流下来的小水渠，从家家门前潺潺流过，堪称“家家泉水，户户垂柳”。

这里几乎家家户户都在自己庭院开辟一块小花圃，种上自己喜爱的四时花卉。他们还在庭院墙根种些梨、桃、梅、石榴、李子一类的果树。就是那些庭院狭小的人家，他们也在屋檐下种些花卉，或在厦台上及墙角摆些花盆，以点缀自己的庭院。

至于讲究的人家，更是巧运匠心，精心设计、装饰其庭院花园。例如，大理城的一户王姓人家的后花园，便是其中的佼佼者。

主人的精心设计，将其后花园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以红漆木栏杆花亭为中心。亭顶铺满青翠的素心花，亭中设石桌、长椅，石桌上摆一假山盆栽。这里是夏日消暑纳凉之处。第二部分以水井为中心。主人将水井围以圆形石栏，栏外挖水池，上架一桥，站在桥上可观赏池中嬉戏游乐的金鱼和红鲤。水池设置栏杆围护，并让攀援而上的金银花构成一天然园门，上挂一联：“园雅何须大，花香不在多——春满人间”。第三部分是靠近房屋窗户的花坛。半圆形的花坛上，摆着各种盆栽花卉，最上面是一个装饰有亭、阁、水榭和尖塔的假山。第四部分是长长的花廊，一端翠竹萧疏，一端栽种无花果，花廊两边摆满 50 多种花卉的盆栽。整个庭院花园，四时花开不败，花香宜人，令人赏心悦目。

白族人民还有赏花的传统。劳动、工作之余，男人在庭院踱步观赏花木，或闻其芳香，或赞其形美色艳，以至沉醉其间，忘乎一切。妇女则端坐一旁，边观赏边描花绣朵。那些花圃大、花卉多的人家，当百花盛开时，还要邀集亲朋好友，赏花品茗。每当友人盛赞花卉芳菲时，主人心里也乐开了花。

每年农历二月十四日是古老的“朝花节”。这天，家家都依俗把自己的盆栽花木盆景摆于门口，让前来赶“花街”的人们一饱眼福。秋天，当桂花吐金时，姑娘们常在自己胸前插上一小簇，一来以金桂为饰，二可闻其清香，三则比喻心志的高贵。就连那些上山砍柴割草的，也常常采些火红的山茶、杜鹃，插于背篓和柴挑上，带回去插于花瓶养上几天。这不禁使人想起古人描写的“山松野草带花挑”的山野情趣。

从月亮上搬下来的三月街

云南人称集市为“街”、“街子”。每年农历三月十五至二十日举行的大理三月街，是白族的民族节日，也是吸引远近各族人民的贸易盛会。据说，每大部有一二十万赶街者。附近各省乃至中原、江南和东北各地，也向这里派来各种贸易团。

街场在大理城西苍山中和峰的山脚下，这里是一片空旷的平坡地。从古城西门通往街场的二三里的道路两侧，摆满了各种摊档，从花纹清新秀丽的大理石制品，金黄色的精巧草帽，苍山的竹器，洱海的弓鱼、虾干，到剑川的木器，永胜的细陶，祥云的泥塑，宾川的蜜饯，腾冲的玉器……各地的土特产，应有尽有。

穿过用青松和纸花扎成的彩色牌坊，不久便进入街场中心。这里临时搭

起的一座座货棚，鳞次栉比，整整齐齐的，数以千计的货棚组成了一座棚帐新城。身穿节日盛装的白族和纳西族、彝族、藏族、傈僳族、普米族、苗族、回族群众，在货棚前挑选着家用电器、日用百货、布料和民族特需用品。近年来，电视机、录音机、冰箱等高档货，已成了这里的抢手货。白族人民对农业机械化的迫切要求，使来自昆明市的一家拖拉机厂对所收到的订单感到满意。

马匹和药材是大理三月街传统的大宗输出品。采自苍山的天麻、虫草、三七、当归、党参、“雪山一枝蒿”；来自藏区的藏红花、鹿茸、麝香、熊胆等名贵药材，皆极受内地客商的欢迎。在尘土飞扬的马市上，那些不愿受羁的骏马，不住地踢踏、喷气。高原出产的马匹个头不算高大，但健壮有力，善于爬山越岭。相传，南宋名将岳飞抗金的战马，就有许多是大理良马。近年来，三月街上市的马匹都在2万匹以上。

为期六天的三月街，也是文化娱乐的节日。人们这里看电影、看展览、对歌、跳舞、看滇戏、耍花灯、听曲艺、赛马……其中，由大理文工团演出的“霸王鞭”，很受观众欢迎。霸王鞭用竹木制成，长约1米左右，用彩布分缠五节，每节挂数枚铜钱。舞者在锣鼓、唢呐声中，击鞭起舞，做出各种矫健优美的舞蹈动作。只见那彩鞭忽而像银蛇缠身，忽而似金龙飞舞，当彩鞭碰击舞者的肩、臂、腰、腿时，发出了有节律的“嚓嚓”之声，令人赏心悦目。

关于三月街的由来，众说不一。

据明代李元阳《云南通志》所载：“三月三日至十五日，在苍山脚下贸易各省市之货，自唐永徽间至今，朝代累更，此市不变。”不过，始于唐代永徽年间的三月街，当时叫“观音街”。明人著述的《白国因由》说：“善男信女朔望会集，于三月十五日在榆城西搭棚礼拜方广经，……年年三月十五日众皆聚集以蔬食祭之，名曰祭观音处，后人于此交易，传为祭观音，即今之三月街也。”

相传，“观音街”源于佛教的一个神话故事。从前，洱海有个罗刹魔王，每天煽着双翅飞到各个村寨，啄食小孩的眼睛。善心的观音菩萨见百姓遭此大难，于三月十五日下凡，用智法斗败罗刹，将它雨铁链锁住，压在莲花峰下，使其永远不能出来害人。从此，每到三月十五日，人们搭棚礼拜诵经，祭祀观音。后来，这种纯属宗教的活动，逐渐演变为今天这样的贸易集市和民族盛会。

白族人信佛，洱海地区向来就有“妙香国”之称。据说，在香火鼎盛时期，佛寺多达360余处。那时的善男信女，不仅把家乡的苍山视为释迦牟尼讲经的圣地，还把民俗节日也同佛门联系起来。

另一种传说更带有浪漫色彩。一天，洱海边的渔民阿善驾舟下海捕鱼。他下了一网又一网，却网网皆空，便弹琴悲歌起来。凄怆的乐曲感动了洱海龙王的三公主阿香，她来到船上帮着撒网，每网都是满网大鱼。阿善感激她，阿香却表示了对他的爱恋之情。于是，阿善带着她回村去，建立了美满的家庭。

三月十五日，天上一年一度的“月亮街”到了，各路神仙驾祥云，乘白鹤，齐会月宫。阿香变成金龙，驮着阿善上月宫赶街去。只听得耳边风声呼呼，不一会，阿善睁眼一瞧，月宫到了。他俩见月亮街上摆满珍珠宝玉，灵丹仙草，琼浆玉液，很是热闹。可找了半天，就是没有卖渔网、农具的。他

俩有点扫兴。回村后，他俩见乡亲们还在赏月，便说起赶月亮街的情形。大伙一听都说：咱们把月亮街搬到人间来吧。从此，每逢三月十五，人们便在苍山脚下摆起街场来了。

绕三灵——白族的狂欢节

每年农历四月二十三至二十五日的“绕三灵”，又称“绕山林”、“绕桑林”。绕，白语“观”，乃“逛”的意思，这是大理白族一年一度的民间狂欢节。“三灵”，指的是白族民间信仰中的三位与建立古国有关的神话人物，即被奉为本民族主神的“建国皇帝”，而供奉三种的庙宇，白族称之为本主庙。“绕三灵”是白族民间对古代祖先创业功绩的追念。

节日第一天，来自各个村寨的几十支狂欢队伍，都先到大理城东门外的本主庙集中。每支队伍前面有两位上了年纪的男人作领队。他俩头缠白布帕，身穿白布对襟衣，外罩黑领褂，下身穿彩绸长裤，脚登系有绒花的绣花鞋。他俩同时手持一挂有红彩绸和葫芦的柳枝，一人右手扶柳枝，左手拿着佛尘。另一个左手扶柳枝，右手甩着一条毛巾。他俩边唱边舞，唱词幽默，动作诙谐。

在他俩带领下，身穿节日盛装的男女村众，皆排成长队，一边歌舞一边行进。他们中的小伙子，或敲锣打鼓，或吹着唢呐，还有敲着八角鼓、双飞燕的。姑娘们则打着叮当作响的霸王鞭，还有吹奏木叶、唱白族调、花柳曲调的。队伍中还有许多上了年纪的白族妇女，她们身背简单的行装，从很远的村庄赶来参加盛会。她们沿途也尖着嗓子唱白族调，或咏唱自己村寨的本主，或即兴编词描述沿途风光，或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

按照传统习惯，这一支支狂欢的人流，第一天先逛到被称为“神都”的五台峰下庆洞庄的本主庙圣源寺。大家在这里朝拜苍山神以后，便围聚在林间空地，烧起篝火，野炊聚餐。餐毕，众人又围绕领队手中的柳枝，歌舞欢游。待夜幕降临后，他们方在林间露宿过夜。

据说，他们朝拜的第一灵是苍山神。相传，古代大理是一片汪洋泽国，白族先民注在苍山林莽里，尚处游猎阶段。每当狩猎归来，他们认为这是苍山神的恩赐。于是大家烧起篝火，烧烤兽肉，待祭过苍山神以后，大家便边吃肉边唱歌跳舞，绕着山林尽情玩乐。这就是“绕三灵”又称“绕山林”的由来。

另一种说法是，洱海水向东退去，苍山下出现了一片陆地，白族先民便搬到平坝居住了。这时，被封为“建国皇帝”的西天护法神住在庆洞庄，他教民围垦造田，种桑栽柳，纺纱织布。每逢四月采桑时，村民便和建国皇帝一起，边采桑边唱歌跳舞，从此便形成了一年一度的“绕桑林”盛会。其实，“建国皇帝”及大理国主段思平的祖先段宗牐，被封为“一德天心中央皇帝”，并被周围71个村庄的村民奉为本主神，并成了大理地区的神中之神。

第二天，狂欢的人们从“神都”启程，像一条长蛇阵似的向南朝洱海边的河湓城行进，朝拜这里的本主神段赤诚。杀蟒英雄死后，他被这里的村民奉为护村本主神。当晚，狂欢的人们在这里通宵对歌、欢舞。并向本主神祈雨。相传，有一年久旱无雨，眼看就要栽秧了，然而田干无水。心急如焚的村民在“绕山林”时，向建国皇帝祈雨。晚上，建国皇帝显灵来到他们中间，赐给他们一个宝葫芦，叫他们到河湓城本主庙找洱河灵帝段赤诚。段赤诚拿

了葫芦到洱海装满水，让人们带回去。过了几天，当人们要栽秧时，果然天降大雨，村民及时栽秧获得了丰收。于是，有人又称“绕三灵”为“祈雨会”。

第三天是“绕三灵”的高潮。人们拜别段赤诚后，继续沿着洱海边前进，来到大理城郊的三塔附近的马久邑本主庙，朝拜这里的本主建国皇帝的公主和她的丈夫“保安景帝”。大家在这里尽情歌舞之后，于当天下午尽兴而归。于是，热闹了三天的“绕三灵”结束了。

从关于“绕三灵”由来的传说推测，这一民间歌舞狂欢活动，既与白族的本主神崇拜有关，也与白族先民的稻作生产关系密切。因为栽秧事关一年的农业丰歉，在生产力和科学不发达的时代，人们面对水灾旱魃的威胁而又无能为力，便产生了向神灵祈求风调雨顺，祝愿五谷丰登的民俗节日活动。再说，“绕三灵”这种歌舞狂欢，也是在紧张繁忙的栽秧之前一种有益身心和村社团结的游春娱乐活动。

栽秧会与田家乐

三月街一结束，农家便开始栽秧了。白族栽秧时节的栽秧会独具民族特色。这里略述洱海边的桃源村栽秧会的盛景。

还未进村，远远便听见一派鼓乐之声。循声而去，只见田埂上站着四位乐手，他们面对五六十位正在稻田弯腰插秧的男女，击鼓，敲锣，打钹，吹唢呐，吹打得正起劲呢。一位正在旁边驶牛耙田的中年人说：“今天是我们桃源村开秧门，搞了这个栽秧会。”

大理一带盛产稻、麦、马铃薯、蚕豆等，但以水稻为主，因此，栽秧的快慢与好坏，对一年的丰歉关系极大。当地农谚说：“早栽三天成谷，迟栽三天成草。”为了把栽秧这一赶季节的累活变得轻松一些，白族人民创造了栽秧会这样的农事娱乐活动。

栽秧会又是白族村社的临时劳动互助组织，一般是几十户人家自愿结合起来，以换工形式进行集体栽秧。大家通过协商，推选一位德高望重的劳动能手作为“秧倌”——在整个栽秧过程中，秧倌有至高无上的权力，由他来安排几十户人家的栽秧先后顺序，掌握进度和检查栽插质量，等等。

栽秧会的第一天叫“开秧门”。这一天，村民在秧倌的牛角号令下，抬着秧旗，挑着秧苗，吹吹打打出发了。每个栽秧会都有各具特色的“秧旗”。一般来说，秧旗有三丈多高，顶端设置了用彩绸扎就的四方升、斗，以象征“五谷丰登”。旗杆上还饰有彩带、雉尾、铜铃和彩绸绣球，旗杆中部斜挂一面用犬牙形白布镶边的三角大旗，旗上绣有“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一类祈丰的吉词。三角旗的颜色或红或蓝——从前，桃源村和洱海边的村子怕洪涝，村民用蓝旗祈求万里蓝天的晴日；而怕旱的山区，则用红旗祷告天雨。

村民来到田边，按照秧倌的牛角号声，先把威武大方、吉祥美观的秧旗竖立起来。从开秧门这天起，秧旗竖在哪里，大伙就在哪里栽秧。竖旗之后，人们还在田头摆上祝愿丰收的糖果、米酒，众人齐声吟唱祈祝丰收的曲调，然后每人都喝口米酒，分食糖果，当饶有风趣的“开秧门”仪式结束后，众人便在牛角号令和鼓乐声中下田栽秧了。

在栽秧期间，人们始终在鼓、钹、芒锣和唢呐的伴奏下插秧。高亢、激昂的唢呐曲调，多为《栽秧调》、《大摆队伍》、《蜜蜂过江》、《龙上天》

等传统乐曲，其音乐节奏时快时慢，或紧或松，借以指挥劳动和调节速度。当乐队吹奏《催秧调》时，大伙必须合着其急速的节奏，低头猛插，任何人不准说话、抬头和随意走动，违者将受到秧倌的处罚。

《催秧调》一停，正好也栽完一大坵田。随着乐队休息，插秧人都上来田埂小憩。不一会，忽然从东边飘来一阵姑娘们的歌声。她们起音很高，尖细而刚直，而尾音却变得那么柔美动人。原来，栽秧休息，正是人们即兴编词对调子的时候，他们或互祝丰收，或咏唱家乡山水风物，或相谑为戏……白族农事大忙季节唱调子的风俗是怎么来的呢？

相传，古时候专司调子的歌仙，见人间栽秧太劳累了。为了减轻大家的辛劳，他特意背了三升调子到处撒播。他撒到哪里，哪里调子就多。想不到他飞到大理地区时病死了，剩下的一升多调子，全部落到苍山洱海一带。于是，大理白族的调子就特别多，并且形成了越忙越唱调子的习惯。

“田家乐”是栽秧结束之后的又一节日活动。这时，秧插完了，村民都松了一口气，盼望着能愉快地欢娱一番。于是，在栽秧会完成的第二天，村里依例举行“关秧门”仪式，以尽情庆贺欢乐，因而人称“田家乐”。对于缺水怕旱的村寨来说，村民还在这天祭祀水神，以祈雨求丰——当地称之为“谢水节”。

“关秧门”这天，村民杀猪宰羊，聚会村里的本主庙前。大家祭过本主神之后，便在庙前置酒烹肉，聚餐欢饮。这时，人们轮着给秧倌和喷呐手敬酒。一些善谗者，还用泥巴把栽秧会的指挥者抹成了大花脸，以表示对劳苦功高者由衷的感谢。

餐毕，人们抬着秧旗，簇拥骑在马上秧倌，在村里巡行。秧倌的后面是化装成渔人、樵夫、耕者和读书郎等人物，以及手舞霸王鞭的舞者。其中，最有趣的是秧倌。他或被抹成大花脸，或让他身穿长袍马褂，戴上一副墨镜，头戴斗笠，笠上再安上一把秧苗……村众一见他这副滑稽相，无不笑得前俯后仰，乐不可支。

游乐队伍来到村中广场后，便在这里围圈演出。他们或跳起霸王鞭舞，或即兴编词，对唱调子，还有表演“吹吹腔”、“大本曲”的，那些夹杂了戏剧性喜笑怒骂、插科打诨的表演，更是令人捧腹大笑，使全体村民沉浸在田家乐的无限欢快之中。

洱海渔俗和耍海会

洱海，古称叶榆泽、昆明池。后因湖的轮廓似耳，故名。洱海南北长约40公里，东西平均宽为5—6公里，平均水深12米，最深处在湖的东部，约23米，面积246平方公里。

洱海是1.2万年前大理附近发生一次强烈地震，地壳断裂成一个大的内陆盆地后，聚水而成的淡水湖。当没有风时，平静的湖面像一块巨大的蓝宝石，平展展地铺向天边。而刮起大风时，湖面波涛汹涌，白浪滔滔，宛若茫茫大海。

洱海鱼类资源丰富。常见的有弓鱼、鲤鱼、鲫鱼、鲢鱼、草鱼、青鱼、油鱼、小白鱼以及形似麦穗的“麦穗鱼”等，弓鱼乍看像鲫鱼，但体形瘦长似箭。下雨后，弓鱼能头衔尾巴跃出水面1米左右，以此为乐，因宛如一张弯弓，故名。弓鱼鳞极细小，使人误为是无鳞鱼。由于它肉质细嫩，多鱼子，

刺少，苦胆小，美味可口，素有洱海“鱼魁”之称。

洱海四周村落中有不少渔民和船家。渔民用的是当地称为“骡子船”的小船——意为像骡子似的灵活和有耐力。全家人出海打鱼，往往需要两条船：一条用于打鱼，船上有渔具和叼鱼的鸬鹚；另一条是专为烧饭和睡觉的“座家船”。如一对夫妇出海的，只是单只的“夫妻船”，女的划船，男的撒网，晚上在船上过夜。

洱海渔民使用的网具，常见的有挂网、甑网、罩网、拖网等。他们傍晚出海，放下仿佛在水中拦起一堵墙似的挂网，任其随波飘流。第二天早上收网——鱼儿撞在网墙上便给缠住跑不掉了。甑网是将网围于四方木框，做成一个方形网袋，放入湖中捞捕鱼儿。罩网是将网围于圆形木圈，见鱼掷网，将鱼罩注。拖网捕鱼是把长口袋似的拖网挂于船尾，开船兜捕迎面游来的鱼儿。此外，以往还有一种拉网，是在湖边撒下长网围捕鱼儿。只是拉网又长又大，须几十个壮汉方可拉动。近年，鱼儿减少，现已少用拉网了。

渔民、船家虽在岸边村落中建有房舍，但他们一年中多数日子以船为家。那些以运输为生的船民，全家都生活在载重量为10吨左右的木帆船上：船头舱室设有卧室，旁边架有锅灶，船中部装运货物，船尾是厕所和饲养猪、鸡。

每有新的航船下水，船主和亲友、村邻都要在湖边举行隆重的下水仪式。

新船船头披挂红绸，插上两枝大青树枝和各色彩旗，把新船装饰得喜气洋洋的。船主在岸边摆设香案，红烛高燃，香烟缭绕。香案上摆着猪头、鸡、年糕、糖果、茶、酒等一应供品，以及盛有大米和放有钱币的米斗和插有青松翠柏的花瓶。这一切无非是借其含义谐音，祝福新船下水平安，光景越来越好，丰衣足食，财源茂盛。香案两侧坐着村中老人，他们虔诚地替船主向海神、船神祈祷新船下水顺利，行船顺风得利，吉祥如意。

中午时分，在热烈的鼓乐和鞭炮声中，近百名壮汉，有的在船头两边拉拽，有的在船尾推行，众人喊着号子声，齐心合力，把新船送下了洱海。于是，岸边立时爆发出热烈的欢呼声。

洱海风大浪险，渔民、船家常年驾舟在湖上航行和打鱼，难免有覆舟之虞。于是，在船家中慢慢形成了许多特殊的禁忌和崇拜。他们除了忌说“翻”、“沉”、“破”、“火”一类字眼，以避讳翻船和失火烧船外，还崇拜大鱼——他们把大鱼视为鱼龙、鱼精。出海撒网，倘捕得2米长的大鱼，不但立即将大鱼放回湖中，还要焚香祷告，祈求鱼神原谅冒犯，不要加害他们。每年春节期间或渔汛到来之前，渔民则要以全鸡、全鱼、汤饭和菜肴作供品，祭祀海神，祈求海神保佑这一年捕鱼平安和渔业丰收。

洱海对大理渔民、船家乃至农家的丰歉、光景的好坏关系极大。于是，白族对洱海之神顶礼膜拜，并留下许多与洱海有关的节日：渔潭会、龙舟会，耍海会……

耍海会，每年农历八月初五至十二日在洱海举行。届时，大理及附近各地的白、汉、彝、回等民族人民纷纷来到洱海边的临水亭、丰乐亭一带，登上青松翠柏和彩旗装饰一新的游船，乘船游湖。这时，秋高气爽，湖水清碧，波光粼粼，白帆点点，白鸥飞掠而过，湖面倒映苍山、白云，湖光山色格外迷人。人们乘船游览洱海的三岛（金梭岛、玉儿岛、赤文岛）、四洲（青沙鼻、大鹤洲、鸳鸯洲、马帘洲）、太平湖等五湖以及莲花曲等九曲，并在饱览胜景的同时，凭吊杀蟒英雄段赤诚。

相传，南诏时期，点苍山的马耳峰下出了一条大蟒。它或潜伏山涧，张

口吸气，把人畜吸入血盆大口中，或潜入洱海，兴风作浪掀翻船只，弄得苍山洱海的百姓不得安宁。南诏王召集文武百官商议除蟒办法，文官武将皆束手无策，最后只好张榜招募勇士杀蟒。

段赤诚是点苍山下的石匠，他心地善良，力大无比，武艺高强。他听说恶蟒危害百姓，人人自危，便决心为民除害。于是，他前去应诏，揭下了榜文。他深知只身与恶蟒搏斗，势必一去不回。但为民除害，亦死得其所。于是，他想出了与恶蟒同归于尽的妙计：他手提宝剑，背上捆扎 24 把钢刀，刀口都涂上了毒药。

这天傍晚，正当恶蟒又在洱海兴风作浪时，段赤诚驾船迎着狂风骇浪冲了上去，挥剑与恶蟒搏斗。当他精疲力竭时，恶蟒张开血盆大口把他吞进肚里了。这时，他拼了全身最后的力气，在恶蟒肚里翻滚着，用手中的宝剑左戳右刺，背上的钢刀更把恶蟒的五脏六腑割得稀巴烂。恶蟒终于被除掉了。岸边的老百姓为了安葬段赤诚，大家纷纷驾船出海，把飘浮湖面的恶蟒尸体拖回岸边，剖开蟒腹，拣出段赤诚的遗骨，安葬在点苍山的马耳峰下。民间传说杀蟒英雄段赤诚救民殉身之后，成为灵帝，和白族的其他两位传说里的民族本主神“建国皇帝”和“保安皇帝”，合称白族“三灵”，永享白族民间烟火祀奉。

为了纪念这位可歌可泣的英雄，人们将蛇骨烧成砖头，在段赤诚墓地上建起一座大塔。同时，每逢段赤诚下洱海杀蟒这天，远近百姓便仿效当年驾船抢救段赤诚尸骨，纷纷驾船出海，遂成流传到今天的耍海会。

蝴蝶泉的传说

离周城不到两公里，在苍山十九峰的第一峰云弄峰下，有一处蝴蝶泉，是大理的名胜之一。凡到大理的游人，没有不到那里一游的。

穿过一座镌有郭沫若手书“蝴蝶泉”大字的大理石牌坊，就可见到绿树丛中，有一泓用大理石围砌的泉池。池底汨汨地涌流着几股清碧的泉水。泉水清冽甘美，富含有益人体健康的矿物质。于是，游人皆俯身于出水口的小渠旁，捧起一两把泉水品尝。为此当地有谚曰：“喝点蝶泉水，够你万年醉。”

一棵古老的“蝴蝶树”，从池上横卧而过。每到春末夏初繁花满树时，各种形状的蝴蝶飞来这里聚会。最奇异的是农历四月十五这天，一串串蝴蝶，首尾相衔，从树上一直垂到泉池水面，随风飘曳，五彩缤纷，蔚为奇观。

蝴蝶为什么在这里相会呢？生物学家曾对这一现象作过深入的观察和研究。原来，附近山沟，温和湿润，花繁草茂，宜于蝴蝶生长。而蝴蝶泉边的“蝴蝶树”，每到春末夏初，开满状如粉蝶的花儿，芬芳引蝶。这时，树叶还分泌一种像蜜汁般的油亮粘液，也可供彩蝶食用。于是，每当蝶花盛开时节，万千蝴蝶便飞来这里交配、产卵，形成一年一度的蝴蝶会。

关于蝴蝶泉的由来，民间流传着种种解释和神奇有趣的故事。其中一个故事是：

蝴蝶泉原名无底潭，潭边住着樵夫张老爹和孤女雯姑。一天，父女俩上山砍柴，忽见一只受伤的小鹿跑来伏倒在雯姑身边，啾啾哀叫。不一会，一个手持弓箭的猎手也紧紧追了上来。雯姑抱起可怜的小鹿向猎人求情，请求不要杀死小鹿。猎人名叫霞郎，他接受了雯姑的请求，即以小鹿相赠，并从

药囊中取出药粉，为小鹿敷药治伤。雯姑对霞郎感激不尽。此后，他俩常在无底潭边相会。雯姑还把自己绣有一百只蝴蝶的“百蝶巾”，作为爱情的信物送给了霞郎。

谁知大理城的虞王，对美貌的雯姑早就垂涎三尺了。他求婚被拒绝后，借口要让雯姑去虞王府里绣百蝶巾，把她抢走。张老爹上前救护，竟被虞王府兵丁活活打死。通人性的小鹿目睹这一幕幕惨状，立即飞奔上山找到霞郎，咬着他的衣裳往山下拽。霞郎来到无底潭边，见了雯姑的遗信，他先安葬了老人，随后便背上弓箭，骑马举刀赶到虞王府。趁着夜深人静，霞郎救出了雯姑。虞王发现后，急派总管率兵追来。霞郎张弓搭箭，一箭射倒一个追兵……无奈追兵人多势众，霞郎只得护着雯姑且战且退，最后退到无底潭边。这时，霞郎的箭射完了，刀也砍断了。在无路可逃时，霞郎雯姑相抱着跃入无底潭，小鹿也跟着跳潭为自己的主人相殉。

说来也怪，就在他俩跳潭时，万里晴天突然变为电闪雷鸣，下起暴雨，把虞王的总管和兵丁吓跑了。

雨过天晴，鸟语花香，潭中飞起一对大彩蝶，随后又飞出一只只彩蝶。相传，它们就是霞郎、雯姑及小鹿和霞郎贴身所带的“百蝶巾”的蝴蝶所变化的。

为纪念霞郎、雯姑，人们不但把无底潭改名蝴蝶泉，还在他俩跳潭殉难的农历四月十五这天，到泉边凭吊，怀念这对坚强不屈的情人。一对对情侣恋人，还在这天到泉边聚会，唱调子，跳舞，倾诉爱恋之情。四面八方的彩蝶，也在这天纷纷飞来泉边相会，遂成大理的奇特景观之一。

有趣的白族婚恋习俗

白族的恋爱、婚姻习俗，充满幸福和高雅的情趣。

白族青年有自由恋爱的传统。姑娘、小伙子们通过赶街和栽秧、捕鱼、打柴等劳动，以及诸如三月街、绕三灵、渔潭会、耍海会、石宝山歌会等民族节日和盛会，他们相识、恋爱。

白族青年的恋爱活动饶有情趣。例如，每年农历八月十五的中秋之夜，剑川县剑湖周围村寨的未婚青年，每人划着一只小渔船到剑湖聚会。他们唱着高亢优美的情歌，把船划向湖心。随着歌声的飘荡，湖上的渔船越来越多。这时，他们各自物色自己喜爱的人儿，并以歌代言，或试探对方的心意，或抒发爱慕之情。

就这样，对过几支调子之后，小伙子便把事先准备好的烛灯点燃，放于湖面，任湖水飘荡——小伙子的目光和心意，自然也随之飘荡。当烛灯飘到哪个姑娘的船头时，倘若姑娘用水将烛灯浇灭，这是她不接受小伙子的追求。这时，他得知趣地离开，另觅知音。如果姑娘接住烛灯，并把它放在自己船头，小伙子便可把船靠拢过来，并跳上姑娘的渔船，与她共划一船。此时，月光溶溶，湖面波光粼粼，他俩低吟浅唱，互相用调子打听对方的姓名、年龄、家庭、志向、情趣，互表爱慕之情……他们越唱情意越浓，于是，有的还定下了终身。

当爱情臻于成熟时，小伙子便请父母央求媒人去女家说亲。如果女家同意，便将姑娘的生辰八字给媒人带回，请算命先生合婚。如不冲不克，女方父母也允诺这门婚事，便把女儿的八字写在红纸柬帖给男方收执，以作婚约

凭证。当然，男方托媒去女方要红帖时，依俗要送酒、茶、糖、布等，但因礼物轻，俗称“送水礼”。

迎娶前一两个月，男方须派媒人上门商议结婚日期和议定男方应付的“催嫁银子”——这是男方送给女家置办嫁妆之费用，也有由男家做好一应嫁妆送去的。其实，订婚之后，女家便开始准备妆奁了，从铺陈帐盖到各色粗细领挂，皆应齐备。因为姑娘嫁到婆家后，忙于活计，少有挑花绣朵的工夫了。再说，婚嫁之日，新娘依例要给亲人赠送见面礼，其中光是绣花鞋，从公婆、哥嫂到弟妹、小侄以及亲友，每人一双，合计少则几十双，多则一二百双。

婚礼多在农历十二月举行。从前人们迷信，迎娶须选择吉日，尤其要避开“白虎压房”、“白虎压床”的忌讳，以免给家庭带来灾祸。

白族婚礼前后约需三天。第一天是俗称为“彩棚”的准备工作。亲友、邻里已组织起包括总理、管库、提调、司厨、司饭、司菜、书写、买办、男女照应、杂用等一应职事人员。于是，大家一齐动手，各司其职：搭彩棚，写喜联，杀猪，购物，备菜……婚娶大礼的各种事务，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

这天，男家要迎“喜神”——主宰男女婚配事宜的神明，用鸡和猪头祭祀村里的本主神，以祈喜事顺遂，保佑平安。同时，这天还要派媒人和几位陪郎带着衣物、猪肉等礼品，到女家行“割截礼”，请求明天姑娘顺当上轿出嫁。晚上，新郎还要拜“喜匾”，一切准备停当后，亲友、邻里便在天井烧起篝火，大家围火而坐，听歌手演唱当地民间流行的“吹吹腔”、“大本曲”等，通宵达旦地欢娱。

这天新娘家里也热闹非凡。他们在水井搭起彩棚，地上铺以松叶，摆上一溜八仙桌，摆酒设菜。晚上，村里的小姐妹们带着糖果、糕点来给新娘贺喜来了。这时，红烛高照，众姐妹边吃边向新娘祝贺婚姻美满幸福。此俗谓之“贺新娘”。

第二天是迎娶的“正喜日”。新郎拜别祖先、父母后，由哥哥（或堂哥）把一个大红绣球绸花，缚在新郎的左臂上，便接亲去了。浩浩荡荡的迎亲队伍中，有吹打奏乐的，有燃放鞭炮的，有捧着香烟、糖果、酒等食品的，还有“参事”先生和众多伴郎，好不热闹。从前，新郎须坐着红轿去接亲，人们还得抬着花轿去接新娘，轿上还安有驱邪制妖的桃木箭和镜子。有的地方还让几位小伙子各背琴、剑、书、香炉，骑马随行。讲究的人家，还要排出举旌旗，持金瓜、钺斧的仪仗队。

迎亲队伍到新娘家门前下了马。可是，为表示不让爱女离开，女家却把大门关闭起来。于是，吹鼓手高奏鼓乐，三起三歇，以表示新郎的诚意。有的地方则由新郎在门口甩响三声响炮，并向客人奉上烟酒糖果，方开门迎入。这时，女家摆开酒席，招待迎亲者，他们6人一席，而新郎一人则单独享用独人酒席。

不过，想接走新娘还得经过一番考验。女方的老人在堂屋出对于来考验新郎：“接个新娘不容易，领回家后怎过日？”新郎答道：“不容易来也容易，勤劳节俭过日子。”众人一听连声喝彩。老人又考问道：“要是婆婆骂了她，你帮妈来是帮妻？”“参事”先生一听，连忙对新郎耳语一番，于是新郎答道：“通天大路只一条，道理上边说几句。”……

此时，在媒人的催促下，新娘羞答答地上楼梳妆了。她得脚踏装粮食的米斗梳妆，以示日后丰收，有吃有穿。盛装的新娘最后还须在胸口挂一面圆

镜，手持一把剪刀，以此未照妖驱邪。

红日西下，经过媒人再三催请，哭泣不止的新娘，向祖宗辞别之后，才由她哥哥（或堂哥）抱着上了轿。于是，迎亲的、送亲的，抬着各种嫁妆上路了。他们照例要在村里转一圈，以显示嫁妆之丰富和场面之热闹。同时，途中每逢过桥或交叉路口，迎亲的姑娘和小伙子都得变着花样让新郎新娘唱调子，扭秧歌，或让他俩互咬苹果，或抵着鼻子咬一根火柴等等，以增进欢乐的气氛。

新娘入门后，新郎新娘先在喜神牌位前拜天地和喜神。随后新娘便由其兄弟背着快步跑入新房。原来，新郎新娘要争着进洞房去抢枕头和坐床，谁抢了先，便预兆着谁是这个新家的主事者。有趣的是，这时宾客也蜂拥而上，他们一边朝新娘身上撒米花，一边用手向新娘的手上、身上、腿上搯来。当地认为，搯了新娘，沾得喜气，商人将生意兴隆，读书人将飞黄腾达，患病的则可消灾免病。对此，新娘还恼怒不得，她只得拿出事先准备好的剪刀比划着，进行善意的威胁，直至进入洞房。

这时，洞房烧起了火盆，有人把辣椒粉撒进火盆，浓烟呛得新郎新娘咳嗽不止。他们喝交杯酒时，喜酒也被放了辣椒粉，又辣得他俩大咳一阵。后来吃的喜饭、各种菜肴也放了许多辣椒，浓厚的辣味辣得新郎新娘难以下口。原来，白族话“辣”与“亲热”谐音，酒、菜越辣，便意味着这对新夫妻愈加亲热。

晚上是“闹洞房”。新郎新娘双双手捧茶盘向来宾敬烟献茶。只是进茶水，先进苦茶，后敬甜茶，以示先苦后甜。随后，众人尽情地逗新郎新娘，让他俩吟诗、作对、唱调子、表演节目，……闹洞房，既去掉新娘的羞涩，又给婚礼增添了欢乐气氛。

第三天清晨，新娘家里派人来接新郎新娘回门。这时，新娘依例要改梳发髻，新郎则手捧锦花一朵到岳丈家去谢花红。这天，新娘家要置办酒席招待新姑爷和同来的亲友。当新人下午回去时，岳母要送一对小鸡给他们，希望他们养鸡喂鸭，好生过日子。

婚后的第一个赶街日，新郎和新娘背着背篓，内装瓜子、枣子、松子等，出门后沿街向友人和村邻敬送香烟和瓜子等，以示对邻里乡亲的尊重，这叫“赶喜街”。按白族习俗，没有赶过喜街的新婚夫妇是不允许出门的。

本主崇拜

白族一年有 20 多个节日，除了民族共同的节日外，每个村子还有自己的本主节。

本主，意为本境之主，是本乡本土的保护神。白族本主庙，有的是一个村子供奉一位本主，有的是几个村子共祀一位本主。据统计，从前大理共有 62 位本主，其中 21 位是女本主，41 位是男本主。

本主是白族自然崇拜、祖先崇拜和英雄崇拜等原始宗教观念的产物。白族本主有下列四类：

第一类本主是巨石、大树等自然物。第二类是以雨水为象征的龙王，能驱散云雾的苍山神、太阳神和洱海神。第三类是牛、猴等动物。第四类是各种各样的人物。他们之中，有大理历史上的君主、王子和文官武将，如被誉

为“建国皇帝”的段宗牒，南诏清平官（宰相）郑回，以及唐朝征伐南诏的败将李宓等。有传说中为民除害的英雄人物，如杀蟒英雄段赤诚。有历代的节妇孝子，例如，坚贞的白洁夫人，洱源风羽大村的本主——他是一位为给病重的父母采药而饿死在深山的孝子。此外，还有出身低微的平民百姓。

白族对自己的本主奉若自己的祖宗，为之建庙，塑造木雕或泥塑的偶像。平日谁家杀了猪，要先敬祀本主。婚嫁喜庆，应先叩拜本主。村民若是有灾有病，则到本主庙烧香磕头，以求驱灾祛病。遇上什么难以决断的事情，也向本主求卦问卜。倘遇天旱、洪涝等自然灾害，则要全村共祭本主，以祈消灾除难。至于逢年过节，特别是每到本主生日那天，全村更要举行隆重的本主节。

白族对本主的崇拜具有两个突出的特点。

首先，白族本主崇拜带有浓厚的世俗色彩。本主庙中，那些曾是君王和文臣、武将的，其两侧分列着部属、随从、侍者，再现了当日的官衙王府生活。更多的本乡本土保护神，则有着浓厚的人情味儿和生活气息。他们有喜怒哀乐，七情六欲，爱情婚姻，有家有室。许多本主庙里，除供奉本主偶像外，还有本主的妻、妾和子女。

有趣的是，白族民间还流传着一些风流本主的故事。某村一美貌姑娘进本主庙祭祀，被这位难耐寂寞的本主老爷看中后，便留她作了妻子——而那侍立一侧的女子塑像，便是本主的妻子。又如，某村的男本主与邻村的女本主相爱了，他俩常常在夜里幽会。一次天亮未起，忽听鸡叫，男本主慌乱中错穿了女本主的绣花鞋走了，女本主只好穿上男本主的靴子。对这桩风流韵事，村民并不介意，他们索性将错就错，在为本主塑像时，让男本主穿一只绣花鞋，给女本主穿一只靴子。

白族本主崇拜的另一个特点是具有平民精神。本主中有不少是农民、猎人、渔者、药农、商人……他们虽然出身低微，但勤劳勇敢，心地善良，品德高尚。他们或为民除害，或为村寨引水灌田，或孝顺父母……他们死后，被村民奉为本主。

例如，大理南门的本主，原是一位商人，他离家到永昌（今保山）经商。一天晚上，他梦见母亲病重，随即又见有人骑马驰来，他便立即骑马回去。不一会，他便到家了。这时，病卧在床的老母亲，看见日夜思念的儿子回来，心里一高兴病竟痊愈了。第二天，这位商人去本主庙烧香祭祀，见庙中的泥人泥马竟是他昨晚所乘的，又惊又喜，更虔诚供奉了。他死后，人们便把他奉为南门的本主。

杀蟒英雄杜朝选的故事

在大理的众多本主中，周城本主杜朝选是远近闻名的杀蟒英雄。周城是洱海西北边的一个大村落。中心的市场热闹拥挤，宛如一座城镇。村民带着崇敬的语调，讲起本主的故事。

杜朝选是个猎人。一天，他路过周城，准备上苍山打猎。忽然，他看见人群中有一个李大爹搂着一个小姑娘在痛哭。猎人问他哭啥，李大爹边哭边说：“眼看明天一到，我的闺女就得喂大蟒去了。”原来，周城村后有一条神魔涧，涧底的蟒洞里，藏了一条会变人的蟒蛇精，常常出来伤害人畜。除非每年三月三日送一对童男童女喂它，否则村里百姓就要遭殃。

杜朝选一听，连忙安慰道：“您不用送女儿去了，明天我就去杀蟒。”李大爹半信半疑地说：“杀不死它，周城百姓可就得遭殃了！”正巧这时天上飞过一行大雁，杜朝选张弓搭箭，对大爹说：“您看第三只大雁。”只听“嗖”的一声，第三只大雁果然应声落地。李大爹见他有这样大的本领，这才放心了。

第二天，杜朝选走进从来没人敢去的神魔洞，老远就见一条白光闪闪的大蟒在喝水。它正在这里等周城送童男童女来给它享用呢。杜朝选瞄准蟒的左眼射出一箭。刹时，一阵狂风卷过，大蟒不见了。

杜朝选追寻而去，却见两个年轻女子在涧底泉边洗血衣。这里怎么会有女子进来呢？哪来的血衣呢？他怀疑这是蟒精变的，正要举叉刺去，她们忙哀求道：“我们是去年被蟒精摄进洞的良家女子，被逼做了它的妻妾。今天它出洞不久，左眼中箭逃回，脱下血衣叫我们给它洗干净。”

杜朝选听她们说出真情，便放下钢叉，对她们说：“我是杀蟒来的，你们能助我一臂之力吗？”她们一听又惊又喜，忙说：“我们早就盼着这一天了。不过只有等蟒精睡着后，用它的宝剑才能砍死它。这时，蟒精受了伤，在洞中昏睡，正是动手的好时机。”两位女子说完便急忙进蟒洞去了。

不一会，这两位女子果然从蟒精的枕头下盗出宝剑，交给了杜朝选，又领他进洞去。只听“咔嚓”两声，杜朝选手起剑落，蟒精被砍成三段。由于用力太猛，竟把宝剑也砍断了。

这时，被搭救出来的两位女子对他说：“让我们做你的妻子来报答你的深恩吧。”杜朝选见她俩出于一片真情，便和她俩定下了终身大事。他们回到周城时，村里的男女老幼早已聚集在村头。当他们听说杜朝选不但杀死了蟒精，还救出了两位姑娘，并与她俩缔结了良缘，大家都欢呼起来。于是，全村设宴三天，为他们举行了隆重的婚礼。

杜朝选去世后，周城村民把他奉为本主。人们用香柏木雕出了他和两个姑娘的金身像——杜朝选手里还捏着那把斩蟒时砍断的半截宝剑呢！每到正月十四杜朝选生日这天，周城比过年还热闹。家家户户杀猪宰羊，祭祀这位英雄。当着八个小伙子用轿子从庙里抬出他的塑像时，人们舞龙、耍狮、耍虎，燃放鞭炮，向他叩头行礼……在三天的本主节中，村里照例要演出反映杜朝选故事的“大本曲”（白族说唱曲艺），村民们听着听着，潸然泪下。

四、玉龙山下的纳西人

离开大理，北行 160 多公里便到达了丽江县。在这块纳西族聚居的古老土地上，山川壮丽，物产丰饶，风淳俗美。

险峻的虎跳峡

长江三峡，以其雄伟壮丽的奇景，早为世人所熟悉。然而，长江上游金沙江两岸的许多罕见的高山深峡，由于过去交通阻塞而鲜为人知。例如，从丽江县大具镇到中甸县桥头镇的虎跳峡，便是世界最雄伟最险峻的大峡谷之一。

听说，虎跳峡有一种气吞山河、慑人心魄的险峻之美，便想寻胜探险，前往领受一番“刺激”。

从大具镇出发，沿着崎岖的江边山径，溯江而行，不久便进入了“下虎跳峡”。江峡两岸，高山夹峙。东侧的玉龙雪山，西侧的哈巴雪山，皆高插云端，银光闪烁。山腰怪石嵯峨，峥嵘的山崖上，仅有些许虬曲的古松和盘结的老藤。向下看去，两岸悬崖陡壁，俨如刀削。峡谷之间，云团缭绕，水雾濛濛，深谷幽暗，只有中午时分，当头的太阳才能射进一线光柱。俯视谷底，金沙江水奔腾汹涌，咆哮之声宛若雷鸣。置身如此险峻的峡谷，不禁使人想起当地民谣说的：“望天一条线，看地一条沟；猴子见了掉眼泪，老鹰见了绕道飞。”

谷底礁石密布，特别是“下虎跳峡”江中那块巨石，就是传说中老虎一跳而过的地方，虎跳峡的名字，就是从这里得来的。喜爱探奇觅胜的游人，可沿着一条曲折盘旋的羊肠小道下去——为防止万一踏空或踩上滚石下滑，一路上需攀援路旁的灌木枝杈和藤蔓，小心翼翼地缓缓而行。半个多小时后，便可下到了金沙江边。

这里巉岩壁立，巨石嶙峋，江面奇窄，最狭窄处只有 30 来米。汹涌澎湃的江水，狂奔怒冲而来。一块七八米高的巨石——虎跳石，有如中流砥柱，屹立江心，把江水逼向两边飞泻而下，狂涛咆哮之声，俨如千军万马呐喊呼啸，气势磅礴。身临其境不免有几分心惊胆战。

这里的江面海拔 1,600 多米，而两岸的山峰在 5,000 米左右，峡谷深达 3,000 余米。世界最著名的美国“地狱峡谷”科罗拉多大峡谷，其最深的地方才 2,400 多米，同虎跳峡相比，也未免逊色。

当地流传着许多有关虎跳峡的民间故事。下面是一个关于虎跳峡形成的神话故事。

金沙江原是一个能歌善舞的姑娘。她在西部丛山峻岭之间，欢跃漫游，准备到东海游玩去。快到虎跳峡时，玉龙雪山和哈巴雪山兄弟相约要把金沙姑娘留在这里。于是，两人手挽手把路拦住了。路给堵了，怎么办呢？聪明的金沙姑娘想起哈巴有爱打瞌睡的毛病（藏语“哈巴”是蠢笨之意），便唱起一支又一支歌子。美妙动人的歌声使哈巴听得入了迷，果然不久就睡着了。金沙姑娘瞅准这一机会，立刻从哈巴的脚底下猛冲而过，终于冲出了玉龙、哈巴的拦截。得到自由的金沙姑娘，高兴地大笑三声，欢跳着向前奔去了。

这段 16 公里长的峡谷，为什么有 18 个大滩呢？据说，那就是金沙姑娘唱的 18 支歌子。她过了虎跳峡的三声大笑，便成了如今的三处大跌水。而玉

龙见哈巴误了大事，让金沙姑娘跑掉了，盛怒之下，便挥起宝剑，砍下他的脑袋。这就是哈巴雪山为何山顶平缓的原因。

世代口头流传的神话故事，以丰富的想象解释大自然运动的现象，至今仍感人的魅力。现在人们已知，金沙江流域在距今大约 2 亿年前形成陆地后，仍在断断续续地经历了多次地壳挤压上升、褶皱、断裂和地震、大滑坡等沧桑变化。雄伟险峻的虎跳峡，就是在地壳运动的上升作用和江河年长日久的下切中形成的。

登玉龙雪山

位于丽江坝子北端的玉龙雪山，东西宽约 13 公里，南北长 35 公里。13 座山峰，一字排开，前头的主峰，有如昂起的龙首，后面峰峰相接，恰似巨龙的背脊。山顶终年积雪皑皑，山腰云海翻腾，远远望去，就像一条身披银鳞的玉龙，正欲飞入云天，于是人称“玉龙雪山”。。

玉龙山峰顶积雪，万古不化，加上周围悬挂的长长冰川，远眺宛如一排巨大的玉柱，立地擎天，耸立在金沙江的东岸。为此，有人又把这种雄奇的山川合称为“玉壁金川”。

在丽江古城，开轩面山，遥望玉龙山景色，壮丽多姿，晨昏变幻无穷。清晨，田野山材，尚笼罩在山岚迷雾中，而皑皑雪峰已沐浴在万丈曙光之中，金光四射。傍晚，暮色苍茫时，玉龙山还在火红夕阳的映照下，霞光万丈。月明之夜，溶溶月光与朗朗雪峰，交相辉映

.....

关于玉龙雪山，纳西族民间流传着一个神奇的故事：

玉龙雪山和哈巴雪山是一对孪生兄弟，他们幼年丧失了父母，相依为命，辛勤耕作，并在空闲时间到金沙江边淘金，以此糊口度日。

一天，突然来了一个凶恶的魔王，他霸占了金沙江，并扬言不准任何人在江边淘金。玉龙、哈巴兄弟听说后，便找魔王决斗。玉龙哥哥挥舞着寒光闪闪的宝剑，哈巴弟弟手执明晃晃的长刀，他们与魔王激战了三天三夜，打了 91 个回合，哈巴弟弟力气不支，不幸被恶魔砍断了头。玉龙哥哥见状，气愤极了，决心为弟弟报仇，他越战越勇，尽管把自己身背的十三把宝剑都砍缺了，但终于把恶魔赶走了。为了防止恶魔再次侵入扰乱，他把十三把宝剑插在金沙江边，这就成了十三座终年积雪的玉龙雪峰。

玉龙山地处低纬度，海拔又高（主峰扇子陡海拔 5,596 米），气候随着地势而变化，气候的垂直性甚为典型，因而当地流行着“一山有四季，十里不同天”的民谣。

这里的植物群落，也随着高度而变化。从山麓到顶部，让人领略到从温带到寒带的不同自然景色：山脚下，四季如春，果树常绿；山坡上，长满云南松、华山松，松涛阵阵；半山腰在郁郁苍苍的林海里，那挺拔的云杉、冷杉，有如撑天巨伞，火红、雪白、金黄的杜鹃花，在林中分外鲜艳夺目；再上去，便是布满高山花卉的草地，龙胆、绿绒蒿、野牡丹、鸡肉参……它们都开着五颜六色的花儿。附近的药农，常来这一带采集冬虫夏草、雪茶、贝母等珍贵药材。这里海拔在 4,000 米左右。复杂的地形，多样的气候，使玉龙山的植物种类繁多。据调查，单是树木就有 200 多种，还有 600 多种药材。于是，这座被誉为“植物宝库”和“森林王国”的玉龙山，已列为云南的自

然保护区，成了科研人员进行科学考察和采集标本的理想场所。

龙女树的传说

玉龙山下有一湖泊，叫玉湖。湖边有棵桔树，树干苍劲，枝叶婆娑，每年结出累累桔子，甜得像蜜一样。当地人叫它“龙女树”，并流传着关于此树由来的故事。

龙女是纳西族木氏土司的女儿。一天，她外出看见一位英俊的牧羊青年，产生了爱慕之情。她希望同牧羊人一块生活。土司认为这是败坏门风、大逆不道的丑事。为拆散这时情人，他派人抓来牧羊人，把他活活烧死。后来，又将坚贞不屈的龙女，囚禁在木氏王府别墅的楼阁里。悲伤欲绝的龙女日夜痛哭，泪水汇成了玉湖，最后浸塌了楼阁。第二年，湖边长出一棵桔树，人们都说这是龙女变的。

神话传说表达了纳西人反抗压迫，追求婚姻自由的强烈愿望。从 13 世纪开始，土司确实曾是这里的统治者。300 多年前，明代著名旅行家徐霞客来到这里，他见木氏土司富丽堂皇的别墅和游乐的长廊、鹿苑，曾感叹其“宫室之丽，拟于王者。”勤劳智慧的纳西人，为丽江创造了灿烂的文化。在现存的文物古迹中，除了木氏府邸，还有白沙村的大宝积宫、琉璃殿、大定阁和大觉宫等处的著名壁画，以及像五只凤凰亭亭王立的五凤楼，等等。

不过，今日聚居在丽江地区的纳西人，并非是这里的土著民族。据载，纳西人是 1700 年前从今日四川的西昌（古称邛）和汉源（古称邛）南迁而来的。那时的纳西先民叫“旄人”，是一支以游牧为生的部落。秦汉时代，他们便以畜养的牦牛、笮马和其它物产，与来自巴蜀的汉族商人换取铁器、布匹、盐巴等日常用品。

再往上追溯，纳西族先民原是古代羌人的一支，因为自古放牧牦牛，或在远古更曾以牦牛为其图腾，故后人称之为“犛牛羌”（犛与旄、牦均为同音异写字）的后裔，他们在中国西北地区过着游牧的生活。春秋战国时期，为摆脱强大的秦国的威胁，在忍季父印的率领下，沿着江河，从青海、甘肃渐次南迁到四川的邛、邛之地。

有趣的是，作为古代放牧牦牛的羌族的后裔，纳西人尚保留了一些崇拜牦牛的遗俗。例如，纳西人常把勇敢的英雄比喻为“盘”（牦牛）和“拉”（老虎）。纳西族东巴教开坛诵经，首先要请牦牛和老虎把守坛门。东巴张挂的神像，左右两侧也得画上牦牛和老虎护卫。至于寻常百姓人家，他们用麻布或木牌做成三角形小旗，请东巴在旗上画上牦牛和老虎，把牦牛旗挂于大门左侧，将老虎旗挂于大门右侧，以祈守门护宅，居家安宁。

古镇雅风

丽江县城大研镇，因四周水环山抱，形似一方大砚而得名。钟灵毓秀，壮丽的山川和悠久的历史，使古镇充满着浓厚的民族文化气息。

踏着石板铺成的古老街道，漫步镇中心的四方街，见这里的街巷两侧都流水淙淙。一些倏忽消失的水渠，却穿墙过屋之后，忽地又在别处的屋下墙角钻了出来。街傍渠畔，垂柳拂水。那鳞次栉比的店铺和民居，不时从墙头伸出树杈花枝，在古巷投下斑驳摇曳的日影。

大研镇的传统民宅，多为“三房一照壁”的土木结构瓦房。屋基用石头堆筑，中段用土坯或砖头砌起，上段用木板围封。房檐外伸，在衍梁两端各装置一条“风火板”，以保护出水桁梁。有些人家还在“风火板”上角，装一块叶状木片，上面雕饰吉祥花纹，或干脆刻成鱼形，名曰“垂鱼”，以祈“吉庆有余”。

正房多为楼房，上下各三间，它与用作灶间和库房的東西厢房以及照壁，围成一个清静的庭院。正房中间的堂屋，多装置6块隔扇门，门扇和窗棂多雕镂花草、鸟兽图案，玲珑剔透，美观雅致。

纳西人喜爱种树养花，素有“丽郡从来喜植树，山城无处不养花”的美誉。镇民庭院，常用鹅卵石铺砌出各种图案的花坛，栽上奇花异木。与大理白族偏爱鲜艳的朝珠花不同，丽江纳西人喜爱梅花、桂花、菊花、兰花一类品性高洁雅致花卉。

大研镇居民还有赏花的传统。每当自家花事最好的时刻，主人便邀请亲朋好友前来聚会，赏花品茗，吟诗作画。素有重教、尚文传统的大研镇镇民，男子皆以读书、绘画、习乐为荣。

逢年过节或晚间闲暇，大研镇一些居民宅院，不时飘出阵阵优雅动听的乐曲。奏乐者大多是本地上了年纪的民间乐师和青年爱好者，他们依约抱琴到某家聚会。主人则依礼在庭院、厅堂摆桌设案，焚香备茗。于是，在和谐欢乐的气氛中，乐友们吹拉弹拨，演奏纳西族民间乐曲。

《白沙细乐》和《丽江古乐》是纳西人最喜欢的两部民族乐曲。《白沙细乐》是元代初期所作。相传，元世祖忽必烈南征经过丽江时，受到纳西酋长麦良的欢迎，结下了友谊。为此，忽必烈离开丽江时，便将自己乐队的一部分留赠给酋长，并命乐师创作乐曲，赠送麦良作纪念。因此，《白沙细乐》又名《别时谢礼》。这部乐曲有序曲、《一封书》、《三思渠》、《美丽的白云》、《公主哭》、《云雀舞》、《赤脚舞》、《弓箭舞》、《南曲》、《北曲》、《荔枝花》、《哭皇天》等乐章。其中的《一封书》，相传是忽必烈起的名字：忽心烈在北京当皇帝后，仍心念纳西酋长，并垂询乐队等情况。麦良便将未定名的乐章寄他，请他赐名。不久，忽必烈回信说，给这一乐章起名“一封书”吧。这表现友人惜别依恋之情的乐章，缠绵悱恻，委婉动人。而其他乐章，或摹状高山流水，白云飘渺，表现了高原生活；或表现了纳西人在雪山下修渠引水，灌溉农田获得丰收的情景。这部乐曲，规模宏大，曲调质朴，意境深远，把对丽江山水风光和淳朴豪爽人民的赞美之情，巧妙地交融起来，带有浓厚的纳西民族的特色。

相传，《丽江古乐》原是宋代的洞经音乐，后来随着道教和佛教传入丽江。《丽江古乐》现存50多个小调，其中经常演奏的有“清河老人”、“小白梅”、“水龙吟”、“山坡羊”、“万年欢”、“吉祥”、“八卦”、“步步骄”、“到春来”，“到夏来”、“到秋来”、“到冬来”、“浪淘沙”等20多个小调。这些原本清秀、典雅的汉族丝竹音乐，传入丽江后，糅合了纳西音乐苍劲、高远的格调，使它在清幽雅韵中，又见粗犷古朴，因而很受纳西人民的欢迎。

羊皮披肩与青蛙崇拜

丽江纳西族妇女的传统服饰，上身穿的是宽袖宽腰的大褂，前幅及膝，

后幅至胫，外套坎肩。下身穿着长裤，腰系有褶围裙，脚登鞋头上翘的船形绣花鞋。她们的衣裳，多为素朴的蓝、白、黑色布料。但手巧的纳西妇女常在自己的衣领、袖口、胸襟等处绣上美丽的花边，在质朴大方中又显出秀美。

纳西族妇女出门或劳作时，都要在后背披上一块羊皮披肩：它既能御寒，保护衣衫，而用背篓背东西时，又可减轻重物对肩背的摩擦和压力，可谓一举多得。

羊皮披肩的装饰独具特色。披肩的上部缀有两个大圆布圈，上面描花绣锦。下面再横缀一排七个绣花小圆圈，圆心各垂两根白色的羊皮飘带。

对这种奇特的装饰图案，有人认为披肩上部的两个大圆圈，左边代表太阳，右边象征月亮，下面的七个小圆盘则是北斗七星——纳西族妇女以此来作为自己“披星戴月”，日夜辛勤劳作的象征。

关于这一服饰的由来，当地流传着一个民间故事：远古，一个凶恶的旱魔放出八个太阳，连同原来天上的一个太阳，没日没夜地晒得大地焦枯，人畜无水可饮，众生灵无法生活下去。这时，一位名叫英姑的纳西姑娘挺身而出。她背披用羽毛做的“顶阳衫”，克服重重困难，请来东海龙宫三王子和三多神。在他们帮助下，她与旱魔大战九天九夜，终于因气衰力竭，倒在地上。最后，三多神造出一条雪龙，吞下七个太阳，变冷后吐出为星星，并将另一个太阳喷冷变成月亮。于是，人间普降甘霖，风调雨顺，百姓安居乐业。为纪念英姑，纳西妇女便仿造了羊皮的“顶阳衫”，缀以月亮和七星图案，世代相传，成了今日的星月羊皮披肩。

另一种看法认为，羊皮披肩及其装饰图案是纳西族崇拜青蛙的遗风。首先，羊皮披肩以纯黑色为佳，剪裁时要摹拟青蛙的形状来剪裁。其次，纳西人称披肩上的圆圈图案为“巴妙”，意为“青蛙的眼睛”。还有，民间流行的神话故事，也把青蛙视为纳西族的祖先：

很久以前，一只神蛙娶了一个美丽的纳西女人为妻。一天，妻子发觉自己的青蛙丈夫变成了一个才貌双全的勇士，便悄悄盗走他的蛙皮，并要求他把蛙皮烧掉，不要再变回青蛙。丈夫答应了妻子的要求，并嘱咐她：烧蛙皮时要虔诚地发誓：“祝愿人间智愚各等，贫富均衡。”准知妻子一高兴，在烧蛙皮时竟错说成：“祝愿人间智的更智，愚的更愚；祝愿人间富的更富，穷的更穷。”从此，人间便有了富人和穷人、聪明人和愚蠢人。

还有一个神话故事是，天神要把智慧之水遍赐人间芸芸众生。然而，却被乌鸦传错了话，让人独个喝光了智慧水。等着分享智慧水的百鸟和千兽见智慧水被人喝完了，立刻愤怒地扑上去，把人身上的毛都拔光了。当着禽兽准备对人下毒手时，青蛙悄悄地舔干碗底残留的智慧水，随即灵机一动，指着河水说：“智慧水不是被人喝掉的，而是倒进河里了。”它说完便装着要抢喝河水的样子，“扑通”一声跳进河里，从而引开了百鸟千兽，解救了人类。

从此，纳西人将青蛙视为有恩于人类的智慧、善良的生灵。他们不准伤害青蛙，更不准吃青蛙肉，而且把它作为吉祥如意的图腾，装饰在披肩上，世代相传，永志不忘。

对于以栽稻种麦为生的纳西人来说，崇拜青蛙这一原始习俗，对保护生态环境和农业生产，皆大有裨益。丽江地区稻麦单产之高，向为云南之冠。

纳西族青年的恋爱是自由的，而且，正像耸立云天的玉龙雪山一样，他们追求着高洁纯真的爱情。

农历二月初九的东山庙会纳西族青年男女结交择偶的日子。这天，姑娘们随着母亲或婶婶去祭祀猪神时，小伙子们则手持柳条枝守候在路旁。姑娘们回家时，依例要买些米花糖饼一类的食品。这时，小伙子便上前向自己中意的姑娘讨糖饼吃。倘得姑娘馈赠，便意味着姑娘亦有意于他了。不过，此时小伙子不便问她的姓名、住址，而应等到六月的火把节之夜。当大伙围着熊熊篝火狂欢时，这对有情人相互寻觅着——一旦找到自己日夜思念的意中人，他俩便心照不宣，彼此都用脉脉含情眼神“说话”，交流感情，并在歌舞娱乐中显示自己的才华和品格。

经过一次又一次的接触，他俩情意已浓，这时便单独约会了。见面地点多在村外渠边，细心的姑娘还会在十字路口用树枝或石头作标记，指引小伙子赴约，依照纳西人婚前严守贞操的传统，他俩或各在水渠两边，或隔一簇灌木丛，还须彼此背靠背地交谈、弹口弦或唱“斯白”。

“斯白”是纳西族情歌，与其他民间恋歌不同，由父子、母女口口相传的纳西情歌，曲调宛转，歌词隐晦，格调雅正。他们借吟咏雪山、江河，歌唱云彩、梦思，在迷离中表达内心的情意。例如，男唱：“相思劳梦寐，梦到雪山头。化身为落叶，雪水卷叶流……”女唱：“相思劳梦寐，山雪梦消融。雪消浓亦消，水气梦溟濛……”他们以落叶、山雪自喻，寄情于梦中神会，情真而又高雅。当然，热恋中的青年，也互送爱情信物。通常姑娘先将自己绣制的荷包和布鞋送给小伙子，男方则回赠帕子、衣料和手镯一类物品。

当爱情臻于成熟时，男家便央求媒人上女家提亲，请人看八字，对属相。当一切验证都和合顺当时，男家备酒、茶、糖、米，第一次上门送礼。女方收下这次名叫“小酒”的礼物后，如若不满意，还可退物悔婚。而半年或一年后，一旦女家接受了男方送来的“大酒”——它包括衣服、布匹、银镯和猪肉、茶叶、糖、米，两家又喝过会亲酒后，这门亲事便不得翻悔了。此后，男家常在端午、中秋、冬至给女家送礼，农忙时节姑娘帮助男方干活等等，直至举行婚礼。

男家提出的婚期，常被女方所推迟。只有新女婿亲自送去一袋被称为“逼婿礼”的大麦，岳父这才依俗允诺。婚前一天，男方送去名曰“红柬”的金银饰品、各种衣物和一桌酒席的食品。这时，女家开始给新娘洗头、开脸和梳妆了。“开脸”亦称“绞面”，这是对新娘脸部进行修饰的传统习俗，广泛流行于中国许多地区。一般在迎娶之前或新婚当天下午，由新娘的妯娌用彩色丝线，将新娘额前、鬓角的汗毛揪掉，修出细眉，意为让新娘别开生面，并祝其婚姻美满幸福。

男家更是一片忙碌。他们用红绸、木条、松枝在庭院搭喜棚，在屋里屋外张灯结彩，布置洞房——洞房门顶，须高悬一个用红纸裱糊的筛子，上书“麒麟在此”，再插上三支桃木做的木箭，以示用驱邪的瑞兽和桃木箭来防止“白虎”进入洞房作祟。这天晚上还得请一位祖父母、父母俱健在的小男孩陪新郎同睡新床，此谓“压床”，以祈婚后儿孙满堂。

婚礼当天，媒人率新郎和亲友多人，带着一顶空花轿（或一匹马）去接新娘。途中，他们最忌与别的迎亲队相遇。倘若回避不开，双方停下时，新郎要立即脱下一只鞋扔出去，并以扔得越高越远为吉。

听说迎亲队上门来，新娘依俗须痛哭惜别。最后经众人劝慰方梳妆打扮，拜别祖先和父母，并由接亲的女伴抱入轿中。于是，由舅舅、叔叔和姐妹、侄辈相送，抬着作为陪嫁的各种箱柜、被褥衣物乃至锅碗瓢盆等一应生活用品，一路吹吹打打而行。

有趣的是，当迎亲队来到男家时却大门紧闭。女家唱起了开门调，东巴在门内唱问：“给你开门，金驼子来不来？银驼子来不来？”女家连忙唱答：“金驼子来了，银驼子来了，快快开门。”于是大门始开，并在门槛放一红纸裱糊的马鞍。新郎新娘跨鞍进门，借“鞍”、“安”谐音，祝福新人平安。

新郎新娘入门后，先到祖先神龛前拜祭祖先，再拜见公婆和互拜。这时，新娘还要送给公婆各一双鞋。进入洞房后，新郎也得立即穿上新娘亲手做的鞋，这叫“换脚鞋”，以示夫妻永不分离。然后，新娘、新郎来到堂屋举行“分大小”仪式，按辈份高低和亲疏为先后，一一拜谢男家的长辈和亲友。

礼毕，众人入席享用婚筵喜酒，新人双双向亲友和宾客敬酒致谢。夜晚，青年人围着篝火又唱又跳，用欢乐的喜歌、婚歌向新人祝福。

第三天，新郎陪新娘回门。未至家门，新娘必放声哭泣，以示思念父母和兄弟姐妹。新郎新娘进门，依礼应先拜祖先，再拜见父母和长辈，并向来宾一一敬酒致礼。酒席中，姑娘小伙子可与新郎开玩笑，戏谑新姐夫。

迷失婚——抢婚旧俗

“迷失婚”曾是流行于纳西族村寨的古老婚俗之一。纳西话称姑娘为“迷”，“夫”为强拉，为采取强拉方式成婚之意。

纳西族青年男女有娱乐、结交和恋爱的自由。但是，由于封建礼教和旧礼俗的束缚，又使青年人好事多磨，以至有些恋人久久不能结婚成家。

青年人婚事的关卡甚多，其中主要梗阻有三。首先，过去婚姻须听“父母之命”、“媒人之言”，倘有一方父母反对或媒人作梗，便无法成婚。其次，以往婚嫁，女家除索要聘金、彩礼外，还讲究婚礼的排场，耗费巨大。例如，婚礼前一天，男家须送女方金银耳环、手镯等首饰和衣物，备办体面的酒席。成亲当日，更要搭喜棚，大摆婚宴。于是，许多家贫的小伙子虽订婚多年，却无力完婚，抑或因为操办婚事而弄得卖田卖地，借债度日，甚至有了孩子还未偿还债务。还有，从前纳西人结婚还须求得土司批准。土司除了以此勒索钱财、礼物外，对一些垂涎已久的美貌姑娘，还想方设法占为己有，他怎么会轻易允诺呢！

对此，那些情深意笃，却又年复一年不能结为百年之好的青年人，有的相约逃离他乡；有的在互诉衷肠，唱尽殉情调之后，或走入密林，双双上吊，或来到玉龙雪山的悬崖边，相抱跳崖……

不过，久而久之，民间也渐渐产生了各种反抗戕害青年旧礼教的习俗。例如，有的地方时兴在父亲或母亲亡故不久，立即趁此机会娶回新媳妇，草草举行婚礼，而后再办丧事，以节省结婚费用。然而，更多的是进行“迷失婚”——抢婚。

抢婚多在女方示意或默认下进行。男家事先打听清楚姑娘哪天在什么地方干活，或将路过某地时，便约集三五邻里、好友，预先埋伏停当。他们一见姑娘，立即一拥而上，两位壮汉左右两边架起姑娘便跑。尽管姑娘挣扎一番，却也是半推半就；至于她那几声呼爹喊妈，叫来救人，亦为掩人耳目而

已，其实是在向村人宣告：这是依俗而行的“迷失婚”，这样自然不会有见义勇为者出来搭救姑娘的。

当壮汉们把姑娘抢到男家时，门口早就等候着媒人或一位亲戚。媒人端着一碗清水，待姑娘一进门，便立即朝她头上泼去，并边泼边喊：“大吉大利！”原来，纳西族习俗认为，姑娘一经泼水便成了男家的人了。接着，她往姑娘和新郎脑门抹上几滴酥油，以示婚礼开始。于是，新郎新娘被搀着跨着用红纸裱糊的马鞍，以祈安康。再双双拜天地、父母和互拜之后，便进入洞房成亲了。

当然，女家闻讯后，为掩人耳目，也假意央请街坊亲友，呐喊着一路追赶而去。有的还追至男家吵闹一番。对此，男方早已作好准备，他们也派人在路口拦阻，好言劝解。经过男方亲戚、邻里的劝说，风波渐渐平息下来。于是，他们议定何时由新郎陪送新娘回门饮酒，怎样向岳父母陪情认亲。就这样，经过这一番戏剧性的风波后，有情人终成眷属，结为秦晋之好的两亲家，也照常往来了。

丽江七月会

每年农历七月中旬的“丽江七月会”，是纳西人的重要节日。会期一至两周。因以骡马等大牲畜交易为主，又称“七月骡马会”。

节日期间，纳西人牵着牲口，带着农副土特产和各种中药材，来到大研镇赶会。邻近各地的汉、白、彝、傣、怒、哈尼等民族的兄弟姐妹，也身穿民族盛装来赴会。西藏、四川、贵州、陕西、河南、河北、安徽等地的客商，也远道赶来参加盛会。届时，作为会址的城郊草坡上，骡马成群，牛羊满坡，人欢马叫。人群中，有仔细端详相马的，有掰开牲口嘴唇看牙口的，还有将手伸进对方衣袖，彼此在袖筒里搬捏指头，进行着无言的吞袖交易的。

纳西族先民曾以游牧为生，积累了丰富的畜牧经验，加上丽江山青水美，这里培育的“丽江花马”，身材矮小，体型匀称，眼小有神，颈短粗昂有力，背腰长短适中，四肢强健有力，蹄质坚硬，有举步轻巧，善于爬山越岭和吃苦耐劳等优点，驮、骑、拉均宜，不但在当地被广泛役用，而且每年都有大批马匹输往各地。

关于骡马会的由来，当地传说是纳西族创世祖崇忍利恩，经历洪水劫后余生，与天神的公主衬红褒白邂逅相爱，冲破重重阻挠，终于在天庭成婚。后来，思念故土之情的崇忍利恩重返人间，并把天宫的马匹交易会也传回家乡，从此丽江便有了骡马盛会。

其实，丽江自古便有“花马国”的美誉。这里很早就以马匹、牦牛与四川客商交换盐巴和铁。明初，丽江木氏土司以本地骏马送京朝贡。清代乾隆初年，黑龙潭修建了龙神祠，便在每年三月的龙王庙会上，进行牲口和百货交易。后来，一年一次的骡马会不能适应需要，又于草旺马肥的七月再办骡马会。

七月会还是纳西族的文化体育盛会。人们在彩旗招展的会场里搭起舞台，演出民族歌舞和地方戏曲。舞台两侧举办花卉、美术、摄影作品展览。场外还有传统的摔跤、赛马以及蹬里藏身、砍旗捡物一类的马术表演。

本地风味烤饼“丽江粑粑”，最令食客称道。这是将丽江面粉用黑龙潭泉水和成面团，放于平滑的大理石案板搓揉。石板底放置有炭炉，边揉边加

温，使面团平滑分层而又不粘糊。烤制前，先在薄似中皮纸的面片上刷一层猪油，再撒一层火腿肉丁、糖、葱花、草果等佐料。如此逐层铺放，制成圆饼，入炉烤熟。因它薄如白纸，层次很多，又称“千层饼”。此饼香甜酥脆，味道可口。加之冷后不硬，久贮不坏，外地客人吃后，总要带几块回去给家人品尝或馈赠亲友。

七月会又是纳西族狂欢的节日。夜幕降临时，赶会者聚集在灯火辉煌的大研镇四方街、新大街和广场上。他们围成一圈一圈，耍龙灯，舞狮子，唱戏，玩杂耍，吹笛，跳舞——藏族青年跳起踢踏舞，彝族的《阿细跳月》，纳西族小伙子的《东巴舞》，傣傣人的《跳锅庄》……带有浓厚宗教色彩的《东巴舞》，表演者手持钢刀，和着激越有力的鼓点，在一张八仙桌上跳上跃下。只见他们挥舞着钢刀，腾挪扑闪，忽儿低身跪步，忽儿相互攻防，令人目不暇接。

最使纳西青年喜爱的还是《阿丽里》和《乌热热》。纳西民间自娱活动《阿丽里》不拘人数多少，舞者手拉手围成圆圈，一人即兴编词领唱，众人相和，边唱边跳，曲调轻松欢快，他们中不少人通宵达旦地歌舞，好像非这样不能表达他们内心的欢乐之情。

“乌热热”是纳西民间原始粗犷的歌舞。舞者围着篝火，唱着高亢嘹亮的“乌热热”曲调，跳起原始淳朴的舞蹈。相传，此舞源于纳西先民狩猎归来，大伙先围着野兽歌舞一番，以表现围猎的情景。继而又围着篝火，一边烤兽肉吃，一边歌舞庆贺狩猎丰收。有的地方的“乌热热”，歌者夹有类似羊叫的颤音作衬音。据说，这是由于一个牧羊人放牧中突遇暴风雪，羊群四散。邻里闻讯，四出为他寻找。他们学着羊叫，终于把丢失的羊找了回来，于是大伙高兴得手拉手。围成圆圈又唱又跳，并在曲调中夹进羊叫的颤音。

祭天古俗

祭天是丽江、中甸等地纳西族最古老的传统节日，当地民谚称之为“纳西祭天大”。祭天有春节期间举行的春祭和农历七月中旬举行的秋祭，但以春祭最为隆重，俗称“春节大祭天”。

祭天在村边专门的祭天场（又称祭天堂）举行。祭天场用石头围砌成方形或长方形场地，内设祭台，四周遍植郁郁葱葱的常青树。大研镇居民，没有专门的祭天场，他们在轮流当值的家户庭院里，用松柏树枝搭成祭天棚。

祭天由各村的“祭天群”分别举行。祭天群由一个村寨的同姓宗亲组成，大的有几十户，小的只有十来户。祭天群各有自己的名称：铺笃、古珊、阿余……皆源起古代纳西族不同氏族或部落。不同的祭天群，其祭天的仪式、所需时间有所不同，祭天日期亦有先有后——但都须在正月十五之前进行。

现摘录民族学家李近春、王承权调查的丽江白沙雪嵩村李氏“古徐”祭天群的祭天情景。

“古徐”群的春祭在正月初十至十四日进行。祭祀前，村民要作好各种准备工作。首先每年轮流由两户人家喂养用于祭天的“神猪”——大猪有120斤，小猪也得在80斤以上。这两家人还要在腊月各酿造一坛祭天用的水酒。

正月初九之前，“古徐”群的村民要准备祭天用的干净、洁白的“神米”；要搓制大香——这种大香以木杆为轴，用当地产的厚棉纸搓裹上香粉而成，它长三四米，粗如茶杯，可燃烧一天一夜而不熄。这天还要派专人到山上砍

伐栗树、柏树，并把它栽于祭天场的祭台：祭台上左右各栽一棵栗树，以代表天父天母；中间一棵柏树代表人皇；前排两棵小栗树，这是纳西族始祖崇忍利恩、衬红褒白夫妇的代表。

这种栽神树之俗与祭天由来的传说有关。崇忍利恩夫妇婚后久未怀孕生育，后来在天神父母启示下，举行了祭天仪式便生育了三个儿子。谁知孩子长大后，却全部不会说话，他们再次举行祭天大礼，于是三个儿子便说出不同的语言，成了纳西等三个民族。从此，纳西族便有了祭天习俗，以祈子孙繁衍，民族发展，风调雨顺，人寿年丰。

正月初九白天，每家派出一人，他们各自带着一根长木杆和两张竹席来到祭天场，在这里搭天棚，扫场地，栽神树，安神石，砌灶安锅。依照俗规，用于祭天的饭甑、锅、秤、刀、叉、盆、案板等一应炊具，均为祭天群所共用，平日不得随意使用，而由有关家户妥善保管。他们点燃了祭天场中心的火塘之后，要让灶火一直燃烧，不得熄灭。

这天晚上，各家户要举行量米仪式：家长擎着用松、柏、杜鹃和蒿枝扎成的火把，照燎厨房、堂屋以及庭院内外的各个角落，以驱除邪秽。接着他回到堂屋，把神米倒入放于板凳上的米篓里。随后，家长按家人辈份、年龄的大小，顺序念名，用米升量神米，再倒入米篓中，并边量边说某某已交纳神米两石，某某已交纳神米一石……此时，主妇在厨房炸米糕。她一听家长念到第一个名字时，便将米糕下锅油炸。量完神米时，家长唱道：全家都已向天地人皇交过神米了，请神明保佑全家健康、长寿。这时，由一位男子背着米篓（负责养神猪的人家则背一坛酒），扛着搓制的大香和被褥去祭天场。他们把米篓放在神树后面，并在祭天场夜宿守护。

正月初十凌晨，住场人点燃大香插于祭台前面，养猪人开坛献酒。不一会，村民前来祭场举行晨祭。他们献上麦酒、甜茶、饵块，按辈份大小为序，前后排列，拈香祭祀神树。祭毕，大家围坐火塘四周，按户分配祭品，共进早餐。按照惯例，凡在今年祭天前增添男孩的人家，他们可从养猪人家那里分得两个麦米团（这是将小麦煮熟，用碓舂烂，揉成团状而成），比一般人家多一个麦米团，以示祝贺。而本年内的新婚之家，这时则要拿出红糖煮糖茶给大家喝，或分发糖块给大家——一众人得到糖块，都大声欢呼：“希望明年糖水更甜！”“祝福子孙兴旺！”

正月十一日上午举行杀猪大祭。祭仪分三段进行。首先是血祭。祭司边念吉祥经，边用蒿枝沾净水洒向四方，再洒在猪和鸡身上。随后，村民杀猪宰鸡，并将猪血、鸡血涂于神树和神石上，以示血祭。其次是生祭。这是将洗净、开膛的猪、鸡摆放在祭台前，再把猪肝、猪胆等挂在神树上。随后，祭司念祭天经书《创世纪》，叙述纳西先民创业、迁徙的历史，赞颂天父天母和始祖崇忍利恩夫妇的功绩，并祈求保佑子孙繁衍，五谷丰登，六畜兴旺。最后举行熟祭。当祭司念诵天、地、人皇、始祖的名字时，他的助手便取一些煮熟的猪头、猪尾、猪下水和米饭等供品，放在祭盘里，摆在外场的“献食台”上，并饶起松柏树枝熏烟，以招引“神鸟”来啄食，如果“神鸟”争相啄食，便视为大吉大利，众人皆喜气洋洋地拈香膜拜。若是“神鸟”来得少，则要赶快添加供品，再烧旺熏烟，直至招来“神鸟”吃完为止。

熟祭之后，祭天的生、熟猪肉及猪下水等供品，皆按户均分。这时，大家围火烤食。餐毕，村民带着未吃完的肉食回家祭祖。他们还要摘些神树叶插在头上，以示带回了天地神明赐予的福气。

正月十三日上午，村民再聚集祭天场，杀一口小猪，再祭祀一次。午餐之后，各家带着分配的肉食，背着神米篓和一应用具，列队回家。十四日举行“清灶”，每户只去一人，杀一只鸡祭祀灶神。祭毕，众人一齐动手，拆除天棚，清理场地。于是，忙乎了五六天的新春祭天仪式结束。

每年农历七月十四日举行的秋祭，规模小，供品只是一口30来斤重的小猪和一鸡一蛋而已。每户只去一人，米菜自带，而且只举行一次熟祭。

祭天是纳西族神圣的传统节日，因而禁忌较多：祭天不许外人参观；祭天时庄严肃穆，不得嘻笑打闹。祭天场平日不得随便进入，周围的树木不得砍伐，不得拴马匹和放牧牲口。

诸教兼容的丽江壁画

凡是到丽江的游人，大概没有不去观赏这里的著名壁画的。分布在白沙、大研、束河、中海、漾西、雪嵩等村镇的十多处寺庙的壁画，是从明代初年至清代乾隆年间，由汉、纳西、藏、白族的画师陆续绘制的。

丽江壁画以白沙的大宝积宫为中心。这里现有的12堵壁画保存完好，规模宏大，艺术水平最高。例如，绘于北壁的《观音普门品图》，高203厘米，宽446厘米。正中是手执法器、端坐在莲花宝座的观世音。两侧绘有背包带伞的旅人，途遇猛虎、盗匪，还有遇火者以及正欲开刀问斩的犯人，他们皆因口念观音而逢凶化吉。这一宗教题材的壁画，虽属明显宣扬佛法无边、普渡众生的说教，但从画面所描绘的平民百姓以及官吏、差役等，使人们看到了明代云南边睡社会生活的图景。画面恢宏，图景丰富，又以山石云烟隔开，使各个不同人物、故事情节及其生活环境有机地交织在一起，使之布局匀称而又错落有致，组成一个和谐统一的画面，具有相当高的审美价值。

绘于西壁的《莲花生祖师图》，正中画的是藏传佛教祖师莲花生。他头戴七宝冠，身穿黑衣，头微倾，合掌安详坐于莲座上。座下立两位小天女，神态优美。而围绕四周的百工之神，或坐或立，或骑马或乐舞，还有舂米、坐船、屠猪、打猎、木作、纺织、钓鱼、打铁、砍柴等等，更是一幅明代社会风俗画卷。

在中国，宗教信仰历来有释、道、儒诸教兼容并蓄的传统。然而，内地是不同寺观各自描绘宣扬其宗教教义的壁画，而丽江壁画的气度更为不凡，它能在同一殿堂里，甚至在同一画幅里，将佛教、道教的神像绘于一起，使之并存不悖。例如，大宝积宫中的《如来会佛图》便是其中的代表。

这幅高367厘米、宽498厘米的壁画，正中端坐朱衣金身的如来佛，上列十八尊者，两侧为道教各神像，下列正中是喇嘛教三位护法金刚神，外侧为四大天王。全画100余位神像，把佛教和道教的各种人物都揉合在一起。人物形象生动，动静结合和谐，构图层次分明，色彩艳丽明快。据研究，这幅绘制精细、用笔流畅、线条习称的壁画，具有明显的藏画风格特点。然而，它却是汉、藏画家联袂合作的结果。

丽江壁画从内容到艺术风格都突出地表现了宗教信仰和艺术创作的大融合。这一艺术现象与当时丽江所处的特殊地位有关。这里地处云南、西藏的交通要冲，频繁的商旅往来和文化交流，使这里同时接受汉、藏文化的影响。而民族的杂居共处，民众对佛教和道教的信仰和互力交叉影响，则加速了这里的民族团结和请教兼容的局面的形成。

古代纳西文化的载体——东巴经

东巴教是纳西族的原始多神教，因其巫师叫东巴，故名。东巴教主丁巴什罗，得到了各种神佛的传法授经，本领高强。他听说女魔常带领鬼卒到处横行，见人吃人，毁坏一切，便率弟子用计谋杀死了女魔和众鬼，人类方得安宁。于是，丁巴什罗成了精通经书，能为人类诵经消灾驱魔的祖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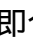

东巴教宣扬万物有灵，灵魂不灭，认为日月星辰、风雨雷电、山水木石等自然物和自然现象均有神灵，既可赐福人类，也可降祸于人，因而便须祭祀天神、地神等以祈福消灾。东巴教崇拜祖先，相信灵魂，认为死于非命的灵魂会变成鬼，使人生病遭殃，故而要东巴念经驱鬼。而正常逝去的祖先灵魂，需要衣食住行，祭祀祖先可得到祖先灵魂的保佑和赐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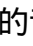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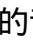


但是，东巴教没有系统的教义，也没有统一的组织，没有寺庙。靠父子或兄弟、家族世代相传的东巴，平日从事生产劳动，只有在做法事时才念诵经书，跳神驱鬼。他们的法器、道具，除了神佛挂像，尚有法袍、法螺、铃鼓、刀叉、弓箭、降魔棍及书印的咒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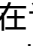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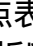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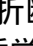



东巴的宗教活动，涉及生活的各个方面。从祭天祀祖、祭祀各种神祇，到婚嫁、丧葬、节庆、命名、择吉、卜算、祈年，以及驱鬼、超度、治病等等，因而对纳西人的思想意识、生活、生产有很大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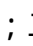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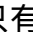

东巴经是东巴教的经书。这是世世代代的东巴，用竹尖笔或铜尖笔，蘸上用松明烟和酒、胶水、胆汁调制而成的墨，写在用树皮制成的厚棉纸上。东巴经书的纸页看似树皮，长约27厘米，宽为7—8厘米。经文用“东巴文”或“哥巴文”自左至右书写，每页写三四行，每一行有二三个直线分段，有如逗号或句号。东巴经多为白底黑字，但也有白底黄字或黑底白字、黄字的。封面多为彩色，除写明类别和书名外，有的还要画上一个代表书写者的东巴画像。

“东巴文”是纳西古老的象形文字。纳西话称“森究鲁究”，意为“木石之标记”，即见木画木，见石画石。这种以图象方法写成的文字，共有2200多个文字符号。其文字特点有三：

首先，东巴文以表意象形符号为基础，包括象形、会意、合体、转意等字符，约占总数一半以上，例如，“太阳”为☉，“富”为，即仓中满粮冒气，而“麦”为，又转为“五谷”之意，等等。

其次，东巴文在象形符号基础上，发展了标音符号。例如，“村庄”为。则是由表意符号“房”和标音符号“雪”组成，读的音，是形声字，起假借作用。

再者，东巴文还以附加符号表意。常见的附加符号有：用点点表示繁多和繁色，例如表示人多为集；以单线表示声音，如表示人在说话；以交叉线表示“争斗”、“商量”，如表示“械斗”，还有以黑点表示“大”，以多条线表示光和声。此外，东巴文还以字形的倒置，倾斜、折断、削减等表示不同的意思。例如是“月亮”，为黑夜，为人在睡觉，等等。

“哥巴文”为音节文字，这是后世东巴弟子所创造和使用的。它的特点一是将“东巴文”简化。例如简化为，简比为，等等；二是大量借用汉字，借用汉字的形和意。哥巴文笔划简单，一个字发一个音，比东巴文前进了一大步。它虽有2400多个符号，但重复较多，常用的只有500多字，

字数少，字体不固定，标音不标调，同音和近音代替很多，致使真正掌握和使用的人不多。

在丽江及其附近的中甸、维西等纳西族聚居区，共有东巴经两万册左右，除美国收藏 4000 余册外，其余大多数在丽江及昆明等地有关文化单位，少数存于私人手里。

东巴经卷帙浩繁，按类别区分，有祭风经、开丧经、超荐经、祭龙王经、除秽经、求寿经、零杂经、卜算经，以及诵经与跳神规程经等几大类。

东巴经内容丰富，凡万物起始，开天辟地，人类诞生，山川地理，牲畜农耕，诸类物产，征战杀伐，家庭婚姻，风俗习惯，语言文字，天文历算，诗歌谚语，宗教，医药，民族等等，皆无所不包，因此被誉为古代纳西族的“百科全书”。

东巴经中的《崇般图》，记载了纳西人的创世纪史诗。它叙述的万物起源、开天辟地、人类诞生，与其他民族同类神话不同，独树一帜。如开天辟地，并非一两个神的功绩，而是九个兄弟开的天，七位姐妹辟的地。还有神禽神兽等所有神的力量，经过两次重大挫折，才建造了顶天镇地的灵山。后来，灵山的上下出现了妙音和瑞气；妙音和瑞气相结合成为白露；白露变成黄海，黄海生出大海蛋。最后，大海蛋才孵出了名叫“恨时恨仍”的人类第一代。

关于纳西族始祖崇忍利恩和衬红褒白的故事，颇为曲折动人。利恩是恨时恨仍的第 9 代，他经历洪荒劫后余生，决心找个伴侣繁衍人类。他与天神的女儿衬红褒白一见钟情。但他俩来到天宫后，天神不但不答应亲事，还定下种种计谋杀害利恩。于是，他俩与天神进行了 10 次交锋：让利恩赤脚上刀梯；一昼夜砍伐 99 片森林；一昼夜烧光所伐的 99 片林木；一昼夜在烧过的林地上撒种；一昼夜把撒下的粮种如数收回……最后，智勇双全的利恩、衬红斗胜了，天神终于答应了他俩的婚事。于是，他俩带着一些谷种、畜种，离开天宫，沿途又战胜狂风暴雨和恶神魔鬼，回到人间过上农牧生活，生育了三兄弟，成了今日藏、白、纳西三个民族。

亦神亦人的东巴舞

东巴舞是东巴做法事时跳的舞。例如，东巴在做法事时，文道场要诵经——这是宗教、诗歌、音乐的结合；武道场则要跳舞和表演上刀梯等。

在东巴经中，有两册记录东巴舞蹈的经书，一册叫《舞蹈的来历》，一册叫《蹉模》，意为舞蹈教程或舞谱，这是中国少数民族中仅有的舞蹈专著。书中不仅总揽了纳西族古乐舞类别及跳法，还用东巴文对舞蹈的姿势、动律、场位、路线、特殊造型、技巧及乐器用法，作了比较科学准确的描述，堪称舞谱，为中国乃至世界舞蹈艺术宝库中罕见的珍贵文献。

东巴舞内容丰富，形式多样，既有模仿牦牛、虎、羊、孔雀、白鹤、大鹏和马、牛、龙、象的鸟兽舞，又有为古代武士征前祈祷和祝捷的战争舞。东巴舞中最多的还是跳神舞。民间诸如迎神驱鬼、为死者超度升天、招魂送魂，以及祭天把祖、祈年求嗣等等，都要请东巴唱经念咒，指画说义，绕画起舞。他们表演地狱时，舞者紧摇法铃、法鼓，怒目圆睁，挥刀砍劈。而跳天界时，舞者开颜舒眉，欢跃颂神，以导引死者沿着神途升入天国享福。

东巴舞舞蹈语汇丰富，舞姿错综变化，能表现复杂的故事情节。例如，

表现东巴教始祖丁巴什罗的《什罗蹉》，从开始表现丁巴什罗的母亲战胜恶魔，将他从腋下生下来，接着表现他走路，刺扎了脚，与魔鬼搏斗，从天上带 360 名教徒来到人间，以及杀死他最后一个妻子——由妖怪变成的美女，等等，每一情节都有一套或几套完整的舞蹈动作、固定程式和组合规律。

表现护法神优麻驱邪的《优麻舞》时，东巴先在作为祭场的天井里插上松、杉、柳、杜鹃、青刚栗等树搭成五处祭木丛，表示这是恶魔所藏之处。接着，东巴及其弟子或执法铃、持刀，或举三角叉，或举火把，从不同方向跳跃入场。他们先用火把烧燎祭木，再用刀劈叉扎，最后把砍碎的祭木盛入筐内烧掉，众人围火欢舞，以示驱邪胜利。

由此可见，东巴舞虽为跳神驱鬼，是神的形象，而实质是人的气质，表现人世间的生活，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

五、泸沽湖畔的摩梭人

迷人的泸沽湖

永宁在丽江县大研镇北面，直线距离为 100 公里左右。然而，大山阻隔，公路迂回绕行，竟有 200 多公里的旅程。

一路都是崇山峻岭，汽车在古木参天、浓荫蔽日的山间盘旋着。高大的冷杉、云杉，挺拔的云南松，还有那丛丛蓬蓬的杜鹃，开着火似的红花，以及粉色、鹅黄、白色的花儿，煞是迷人。

峰回路转，突然眼前豁然一亮，向车外一望，噢，泸沽湖到了！

鸟瞰泸沽湖，只见碧蓝的湖水，平静得像一面镜子，远远望去，就像一块巨大的蓝宝石，镶嵌在这云海迷茫的万山丝中。四周附近的青山，湖心的小岛，以及飘浮蓝天的朵朵白云，都清晰地倒映在湖面上。而微风吹过，吹皱了平静的湖面，那“蓝宝石”变成了“大理石”，各种荡漾着的倒影，有如大理石上美丽的花纹。

每当山风劲吹时，湖中便掀起汹涌澎湃的波涛，拍打着石岸。望着茫茫湖面上那一只只柳叶似的独木舟，在随着浪涛上下起伏，使人感到仿佛来到了碧波万顷的大海边——难怪当地人把这个古代地层断陷造成的湖泊叫做“海子”。

泸沽湖形如马蹄，面积 50 多平方公里，平均深度 40 米，最深处为 73 米。湖边的洛水村，田地丰饶，金黄的麦田和新栽的稻秧相间，恰似为泸沽湖绣上了一条五彩飘带。

狮子山下的女神节

泸沽湖畔的永宁坝子是纳西族摩梭人的聚居区。从这里向东望去，屹立湖边的一座海拔 3,700 多米的大山，酷似一头雄伟的狮子。它头朝东，尾朝西，昂首静伏，俯视着泸沽湖。于是，当地人称之为“狮子山”。

在摩梭人的传说中，狮子山是名叫“干木”的女神山。在摩梭话中：“干”是山，“木”是女，意即女山。相传，于本是一位美丽的女神，山顶的云彩是她的头帕，山上的青松是她替插发舍上的珠玉，白色山岩和一条条沟壑是她的百褶长裙，红色的悬岩是她的腰带，碧绿的泸沽湖是她的玉鞋……

干木女神很善良，她经常骑着白色的骏马（一说骑鹿）外出巡游。她不仅护佑这一带的人畜兴旺，五谷丰收，还特别赐予妇女们体壮貌美，婚姻幸福和子孙繁衍。于木女神有许多男朋友，附近的男山神都是她的好朋友，并受她的管辖。每年农历七月二十五日是干木女神的节日，各地山神都要前来聚会和欢娱。于是，远近几十个村寨的男女村民，都呼群约伴去狮子山下朝拜女神，并祈求她的保佑和赐福。

节日前两三天，村民便身穿节日盛装赴会了。纳西族摩梭妇女，甲黑色的丝线编成手臂粗的大发辫，盘缠于头顶，并在脑后垂下一络长长的发辫。她们身穿镶了花边的黑色或蓝色右衽上衣，腰扎一根红色宽腰带。下身是蓝色或白色、灰色的滚花百褶长裙。她们身材高大，浓眉大眼，高鼻皓齿，肤色红中透黑，一个个都显得那么健美。摩梭男子一般多为藏族的装束打扮。他们头戴呢礼帽，耳戴银质或铜制大耳环，身穿藏式袍服，扎束腰带，脚登

长靴。他们身材魁梧，体魄强壮，颇有骁勇的英姿。特别是那古铜色的脸庞，更是透出几分强悍。

他们带着食品 and 美酒，或骑马，或步行，天不亮就上路了。他们依俗要绕泸沽湖而行，这叫“转海”。途中，有人或往树干张挂长长的经幡，或将一面面五彩小布旗系于绳索上，再拴挂树木之间。彩旗和幡帜上写有藏传佛教经文或绘有宗教图案，他们用这些幡帜和俗称“桥旗”的彩旗，祈求消灾避祸，逢凶化吉“转海”途中，人们还可以探亲访友，歇息歌舞。但是。如果出了家门又半路折回，那就太不吉利了。

善男信女，来到了狮子山下的女神庙前。在喇嘛主持下，一个个家族便在地上摆上各种供品，烧起一堆堆松枝，白烟袅袅升空。这时，人们往火堆洒上作为献祭的蜂蜜、白酒、牛奶和鲜花，虔诚地向于木女神顶礼膜拜。祭毕，他们便在草地上围成一个个圆圈，烧起篝火，煮酥油茶。吃野餐，唱调子，跳锅庄舞，以及举行赛马、打秋千等娱乐活动。随后，人们还要绕狮子山转一圈，以祈吉祥，这叫“转山”。

在尽情的游玩娱乐中，青壮年男女自由地寻找自己喜欢的伴侣，彼此对唱调子，倾诉衷情。待夜幕降临后，他们便成双成对地投入大自然的怀抱，就地露宿和交欢。

这是中国保留着比较完整的早期对偶婚和群婚残余的一个民俗节日的剪影。

奇特的阿注婚姻习俗

泸沽湖畔纳西族摩梭人的婚姻习俗甚为奇特。这里的绝大多数成年人部各居母家，男不娶，女不嫁，男女之间只建立一种偶居关系，由男子夜宿女家，第二天早上再返回自己的母家。由于偶居男女之间彼此互称“阿注”，意即亲密的朋友、伴侣，于是，人们称之为“阿注婚姻”。

他们的婚爱方式很特别。男女相识后，一般由男子主动求爱：有托亲友转送礼物和表达爱慕之意的；有当面向女子表示交友之情的：“你今晚该有空了，我到你家玩可以吗？”“我们交个阿注好吗？”倘不反对，便可赠送头帕或腰带和其他装饰品，作为爱情的信物。于是，不必办什么手续，也无须举行任何仪式，男男女女便可在田间、野外或草棚度过甜蜜之夜。后来，交往多了，男子方可上女阿注家走婚去。

起初，走婚还得避人耳目。男子按照事先约定的暗号，晚上去女家敲门，或往房顶上扔石子，或学鸟叫、虫鸣。这时，家中长辈和与此无关的姐妹，皆不理睬，更不会干涉，只有约会的女子才能出来开门，接待自己的阿注。他俩当晚同居后，男子第二天早上返回母家。经过一段时间的相处，双方感情深挚，愿意继续作为伴侣，而女方长辈也觉察出来并表示欢迎时，他们便可公开彼此的阿注关系了。这时，男子依俗要给女阿注赠送上衣、头帕、鞋等礼物，还要给她的母亲、舅舅送些盐巴、茶叶及其他见面礼。于是，男子可以公开走访女家，甚至带上行李到阿注房间住宿。但是，无论怎样亲密，依照这里的习惯，男子早上就得离开，仍回自己母家生产和生活。

此后，他们既可继续往来，也可一刀两断，彼此另找新欢。男子不再到女家走婚，或把行李带走。女子不开门接纳，或事先对男方说一句：“明天你不要来了。”这就算结束了阿注关系。

解除阿注的关系，或因感情不合，拌嘴打架，或因一方有了新的阿注，或因性生活不协调，或因男子不按常规送礼物，以及男女一方身体生病，母亲、舅舅、姐妹反对，等等。阿注婚姻这种轻易离异的特点，在青年时期较为突出。因为阿注之间，彼此都以单纯的性生活为需要，双方并无共同的经济基础，更无共同建立的家庭。他们即使生了子女，但由于父亲压根就不知是自己的子女，或者知道后由于子女与生父关系冷淡，因而，父亲也没有抚养子女的义务。

对此，民俗研究者认为，泸沽湖畔摩梭人的阿注婚姻，属于对偶婚的早期阶段。同时，这里的阿注婚姻中，还保留着一些原始群婚的遗迹。

在摩梭人日常的田间劳作，上山砍柴，放牧牛羊，赶街串亲，以及民间节日和村社聚会，都是男女之间结交阿注的好机会。比如，秋收打场，男的站一排，女的站一排，他们挥动耢枷打稻谷，并合着连枷起落的节拍，边打边唱。这时，他们都在各自物色自己的意中人。待唱到高潮时，男子“啊嘿”一声，放下耢枷，忽地上前抢走女子的毛巾擦汗，或夺下她们的头帕、腰带。如果对方不要回物品，这就意味着可以结交阿注了。

秋夜，妇女们在村中庭院烧起篝火，边绩麻边唱歌。这时，一群男子相约躲在一旁，物色自己的对象。随着“啊嘿”一声，他们便奔向各自的意中人身边，耳语求爱。如果女子喜欢他，便悄悄带着他回家宿夜去了。倘若不中心意，她就挪动板凳，不和他坐在一起。这时，遭到拒绝的男子只好知趣地乖乖走开。不过，她们一般都会依俗允诺的。对女人来说，倘若姐妹们都回家了，而自己却无阿注眷顾，孤零零地在那里绩麻，心里也不是滋味的。

节日欢聚，或半路相遇，一群男子碰上了一群女子时，男子会齐呼“啊嘿嘿”，向她们打招呼致意，并以语带双关的歌唱来试探她们的态度：

不吃盐呀身体软，
不喝茶呀嘴巴粘；
白盐不见面呀，
空有茶罐火上煎。

女方一听，常常依例答以“啊嘿嘿”，并以歌答道：

东山的杜鹃开了花，
西山的百鸟儿唱开了；
会说话的鹦哥红嘴壳，
谁知你看中哪一朵？

她们歌中虽带刺儿，说男人是红嘴鹦哥，心口不一，实则是在试探是真情还是假意。倘若她们站在原地不走，这便是相许了。于是，男方指派一位能说会道者为代表，带着同伴们取下来的戒指、手镯、腰带等信物，与她们接谈，逐一介绍信物的主人。如果哪个女子喜欢某一男子，便收下礼物，并将自己身上的一件物品交他带回。就这样，他们便结成了阿注。

永宁温泉乡的温泉，也是人们结交阿注的场所。男男女女在热水塘里同池共浴，互相嬉乐，而后便相邀上岸野餐。入夜，阿注们一对一对地在温泉附近野地露宿了。

一些村寨还存在着互婚村落。即甲村的男子与乙村的女人结交阿注，乙村的男子与甲村的女人成为阿注，等等。

泸沽湖一些村寨中，还有过同母兄妹之间、姐弟之间结为阿注的等辈血缘婚，以及舅舅与甥女互结阿注的非等辈血缘婚。不过，这已是极少有的例

子了，而大多数摩梭人对这种更为原始的氏族血缘婚姻，也是禁止的。他们责骂这是“脸上长了毛”，即兽类的意思。同时，在母系家庭中，对每一位成员自幼便进行教育，使他们知道，大家都是同一血脉，要他们终生相依为命，另一方面又要男女之间彼此不苟言笑。在日常生活中，不论是起居、吃饭、祭祀、举行成年礼，皆以火塘为界，女子全在火塘右边与女柱之间，男子则在火塘左边与男柱之间。男女界线分明，目的也是为了杜绝氏族内的血缘婚姻。

摩梭人结交阿注，一般不受年龄、等级、地位、财产和民族的限制。因此，那些美貌、体健、聪慧、能干的女子，都有十几个乃至上百个男阿注，她们还以此来炫耀自己的人品和本领。而她的母亲和兄弟姐妹也引以为荣，并且可从上门走婚的男子那里得到作为礼物的衣服、盐巴、茶叶和钱财。农忙时节，他们还能多几位帮忙干活的劳力。

青年男女的阿注都较多，而到了中壮年时，通常要找一个较公开的长期固定的阿注，外加几个半公开的临时阿注。有趣的是，被摩梭人奉为至尊的干木女神，也有许多男山神为伴侣：瓦如卜拉山是长期固定的朋友，临时的则有哈瓦山、则枝山、阿沙山和何底比古雪山。由此可见，结交阿注是被摩梭人视为天经地义的。

当然，阿注多了，难免会有两个男子上门走婚的时候。这时，依照本地的习俗，临时阿注要让位给长期阿注；若都是临时阿注，那么，后来的人要主动让位给先到的人。万一发生纠葛，村人往往指责违俗的临时阿注。

由于受到周围民族婚姻的影响，摩梭人的婚姻形态也有了变化。现在，除了在女方居住的男子走访婚，还有女方走访男阿注的“安达”婚，以及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等多种婚姻形态。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的进步和文化教育水平的提高，人们知道阿注婚姻的落后和弊端。于是，已有不少人自主自愿地到人民政府办理登记结婚手续后，举行正式婚礼，组成了一夫一妻的新家庭。

在母系家庭里

泸沽湖畔摩梭人的传统住宅是木楞房，一般由四栋二层楼房围成一个四合院。建木楞房不用打地基，也不要起柱立柱。墙壁是用一根根的厚木相垒叠而成，墙与墙之间则用斧子砍出的榫口相嵌接，再架上椽桁，盖上用松木劈出的木瓦，最后压上石块而成。这种木楞房屋，既坚固，又易盖，只是消耗许多宝贵的木材，甚为可惜。值得一提的，靠山吃山的摩梭人，心灵手巧，他们还用刀斧等简单的工具，造出作为农具的木耙、木锄，打鱼的木刀，织布用的织布机，水缸似的贮水木槽，舂米用的木臼，以及在泸沽湖上打鱼和捞湖草喂猪的独木舟，等等。

木楞房的正房内厅是家庭的活动中心，厅里砌有两个火塘，分别叫上火塘、下火塘。它们用石板砌成方形，底下皆放了一个装了粮食和金钱的陶罐——摩梭人视之为火塘的心脏，上面再垫土夯平。

每当新房落成乔迁之时，主家依俗要举行庄重的火塘生火仪式：一位健美而又多子多女的妇女，背着一桶水从正门进来；一位体魄强壮的男人，高举火把从后门进来。他们给火塘上架锅，倒水，并由这位妇女接过火把，点燃火塘，以祝从此全家人丁兴旺，吉祥如意。接着，由摩梭人称为“达巴”

的巫师点起火把，烘照屋内各处，并不断用碗舀水泼洒地上——摩梭人认为，这一来便可驱邪纳福了。最后，“达巴”用酒洒向火塘，以祭祀灶神和祖灵。原来，摩梭人的火塘，正面墙上塑有泥制的灶神像，绘有火苗、日、月、星、辰、金银元宝和五谷水果图案。灶神像前，设有锅庄。而在锅庄与灶神像之间，竖立了一块石条，这是摩梭人的“祭祖石”。仪式结束后，主家开始烹煮酒肉饭菜，欢宴前来送礼贺喜的亲友和村邻。

作为祖先和灶神象征的火塘，是全家最为神圣的地方：任何人不得从火塘上跨越而过；不得以脚踢踏和吐口水、泼脏水，以免亵读神灵；每次吃饭之前，作为一家之长的女主人，都要先舀一点饭菜洒在火塘锅庄石上，以此祭祖祀神。

火塘既是全家人吃饭、聚会、议事、待客的地方，也是举行各种礼仪的场所。摩梭人以右为尊，右侧首位是年龄最大的妇女或家长，接着是按辈份、年龄为序的姐妹和甥女。男人坐在火塘左侧，以年老的舅父为首，其弟弟和甥男分坐下边。不过，倘若火塘尚未生火，任何人皆不得围着火塘而坐，否则便有灾祸降临。

夜晚，火塘周围是家长和老年妇女及未成年的孩子睡觉的地方。正房西侧的厢房是经楼，楼上供奉佛像和喇嘛的住处，楼下是贮存柴草的草棚。东侧的厢房和门楼，底层是猪圈和厩棚，楼上是一间一间隔开的卧室——家庭的每一位青壮年妇女，都有一间俗称“客房”的卧室，以接待自己的阿注过夜。当着她们年老不愿再过婚姻生活时，便搬出客房回到正房内厅去，并把客房让给后代的年轻女子。摩梭青壮年男子，依俗没有自己的卧房，他们得到各自的阿注那里宿夜。倘若未找到阿注或者生了病而不外出走婚时，他们只有与年老的舅父同住一室，或钻进西厢的草棚过夜。

摩梭家庭成员的血统是以母系计算的。这里没有祖父、父亲和丈夫的称谓，男子的身份是舅祖父、舅父。孩子生下后，由母亲、舅舅抚养。摩梭人没有姓，他们只有跟随母亲的家族名号——受了母系家庭的影响，这里的家族名号大部带一个“母”字：“拉木”——母老虎，“依味”——母牛，“尤味”——母绵羊，“牙味”——母鸡……

这里的妇女享有崇高的社会地位，并支配着家庭的一切。这里一般都由年长或能干的妇女担任家长，由她来组织家庭的生产、日常生活和社交活动。每年春天，她根据全家的需要，安排种植水稻、麻、土豆、养麦的面积和喂养牲口的计划，并带领家人从事各种劳动。处于从属地位的男子，只是作为母亲或姐妹的助手而已。他们主要从事农业生产、外出经商或赶马帮一类的活动。

按照摩梭人的传统，家庭成员的劳动收入和个人副业进款，都要交给家长，再由她根据各人的需要，给每人分配现金和添置用物。当然，男人们须买东西送给自己的阿注时，只要向当家的姐妹或母亲说一下，一般都可如数得到的。

有趣的是，摩梭人家庭的用物，不属个人私有，而是全家的公共财产。例如，家中买了漂亮的衣裙、头帕，家中姐妹几个，谁都可以穿上它外出逛街和串亲访友。

这一淳朴的古风，还表现在一日三餐的全家共食方式上。吃饭时，全家依例围坐火塘边，掌构的家长按长幼顺序，给每人盛一碗饭、一碗菜。他们接过饭菜静静地吃，绝无吵闹和嫌少争多的现象。平均分食的规矩，只有过

春节时才可例外——吃团年饭时，主妇在火塘周围摆上丰富的饭菜，大家围炉团团而坐，各取所需，不再分食。另外，按照敬老爱幼的传统，老人和孩子将受到照顾。例如杀了鸡，家长分食时，往往把鸡胸脯肉分给孩子和老人。对于失去母亲的孩子，全家人都会让他吃好穿好的。

摩梭人的财产按母系来继承。家长临终之前，依例将开启各种仓库和箱柜的钥匙交给她所选定的新家长，由她来承担家庭重任。在摩梭人看来，一个母系家庭生活的好坏，不在劳动力和收入的多少，关键还在家长的管理水平。因而，家长在选择接班人时，并不在意是她自己生的，还是姐妹生的，而是在众姐妹中挑选聪明、能干、和气和善于交际的佼佼者。而且，家长在物色了接班人之后，平日便加意培养她，使她尊老爱幼，说话和气，善于计划和节约花线、用粮，并让她出门办事，增长才干，以便将来可以接过自己的一串钥匙。

由于妇女在家庭中举足轻重的地位，所以，正如当地谣谚说的，“生女重于生男，女儿是根根。”这里向以生女为荣，倘无女儿，便意味着家庭断了根嗣，就得过继养女来支持家门。过继之前，要经过家庭全体成员同意，然后才带着礼物上姑娘多的家庭去请求过继养女。如果对方同意，须择吉日举行祭祖仪式，报告增加了新的家庭成员，并为她重新命名。仪式结束后，合家欢宴，以示庆贺。待她成年以后，便可担任家长，主持家庭的一切事务和各种活动了。

祈子习俗和石祖崇拜

泸沽湖摩梭人崇拜于木女神，人们在“转山会”时祭祀女神，以祈得妇女的健壮、美丽和婚姻生育的顺遂。倘若结交阿注多年而尚未怀孕，不育妇女便依俗去祭祀上者波村的一条狮子山峡谷——摩梭人认为，这是干木女神的生殖器，祭拜它便可求得一男半女的。

永宁的一些摩梭人村寨的不育妇女，还有举行火把节以祈子的。他们认为，高举火把在村里村外游行，让熊熊火炬驱除邪气，使可纳福得子。

摩梭人还信仰生育女神“那蹄”。不育妇女祭祀祈子时，先由巫师“达巴”用树枝或麻杆制作一个方形框框，再往框中央插一根竹竿，这叫“那蹄底基”，意为那蹄女神的房屋。然后，用糌粑捏塑一个女人形象，它的腹部又宽又大，还要充填一个鸡蛋，使之大腹便便，以象征怀孕有喜；而蛋能孵鸡，则是生育之兆。然后，祈子妇女便往女神小屋里放置麻线、麻布、肉、鱼、鸡蛋、奶酪等供品，虔诚地祭祀“那蹄”，以祈求女神保佑她生子育女。

摩梭人流行着其他各种祈子习俗，这是由于阿注婚姻，使这里的性病患者和妇女不育者都达到了惊人程度的缘故。

值得注意的是，随着父权制的出现，以及邻近汉、藏民族的影响，摩梭人在崇拜女神之外，也渐渐出现了诸如哈瓦山等众多的男山神，以及对形如男根的石祖崇拜。

在一座名叫阿布流构山上，有一个由喀斯特地貌形成的岩洞。洞里有一泓水池，而靠近洞口处，有一个形同男性生殖器——俗称男根的钟乳石柱，当地人称之为“久木鲁”，意为“生孩子的石头”。摩梭人认为，不育妇女转转山洞，祭祀石祖，便可得子。

祭祀石祖的仪式甚为庄严。不育妇女在巫师、固定阿注和女友的陪同下，

首先在“久木鲁”附近的平台上，烧起一个小火堆，以代替焚香。接着，这位妇女和她的阿注双双向“久木鲁”叩头膜拜，巫师为之祈祷说：“天让你生孩子，地让你生孩子……在神的保佑下，今后你会身体健康，生儿育女的。”祈毕，在女友的陪伴下，她到洞内水池里洗澡，以示洗掉污秽不吉之物，重新获得了生育能力。最后，这位妇女用一根小竹管，吸吮三口“久木鲁”顶端凹坑里的岩洞滴水。于是，他们满怀希望回家去。

据说，祭过石祖，当晚与阿注同居，便可望怀孕有喜。

有趣的穿裙礼

摩梭人虽无婚礼，但对命名和成年礼却甚为讲究，其仪礼习俗很是奇特有趣。

孩子降生的当日或第二天，家里便为孩子举行命名仪式了。仪式之前，他们杀鸡，煮肉，揉饭团，祭祀火塘灶神和祖先神灵，先向祖灵报喜，并以鸡头预卜孩子的未来。

命名仪式开始了，先由巫师“达巴”将贝壳扔在木盘上，依照贝壳落盘的位置、婴儿的属相、生辰，以及婴儿降生的方向，为之命名。例如，中年母亲生的女娃，便叫“依木”，摩梭人称牛为“依”、“木”是女；男孩则叫“依若”，“若”，男人也。还有，倘若孩子向东出生，女孩子便叫“直玛”、“布池”，男孩则称“达若”、“披搓”等等。命名之后，达巴连呼三次孩子的名字，这时，坐于一侧的母亲，代表孩子答应三声。仪式快结束时，达巴还要在孩子的额上，抹一点象征吉祥的酥油，祝福孩子健康成长。

有趣的是、孩子出生的第三天，一俟太阳出来，母亲就左手抱着婴儿，右手拿着镰刀、一根麻杆、一页喇嘛经书，走出房门来到天井院里，让婴儿沐浴一会日光。在摩梭人的传说中，太阳是一位女人，有了太阳才能万物生长。孩子出生后，拜拜太阳，便能得到太阳的保佑，健康成长了。至于母亲手里拿的镰刀、麻杆、经书，都是驱鬼逐邪的武器和神圣之物。在他们看来，麻杆是长矛的象征。

待孩子长到13岁时，家人依俗要为之举行隆重的成年礼——女孩叫“穿裙礼”，男孩称“穿裤礼”。而在这以前，男孩女娃都只穿麻织的长布衫，而不穿裤子、裙子的。

成年礼在农历正月初一清晨举行。母亲唤醒孩子，先为其梳洗打扮一番，随即烧旺火塘，燃起松明为烛，并在火塘边的神台上向灶神和祖先神灵献上糖果点心，以祈佑福。这时，舅舅搬来一竹箩稻谷，再扛过一爿猪膘肉。倘是女孩成年，便将这些东西摆放在火塘右侧与房柱（俗称“女柱”）之间；若是男孩，则置于火塘左边与俗称“男柱”的木柱之间。

女孩子的“穿裙礼”开始时，家人先让姑娘一只脚踩在猪膘肉上，一只脚踏在盛了稻谷的竹箩上，右手握镯子、串珠、耳环等装饰品，左手捧麻沙、麻布，以示从此有吃有穿，能纺善织，生活幸福。这时，手捧裙子的祖母，先把裙子在女柱上挂一挂，表示家门又有了顶梁柱，再往房门上摔打几下裙子，以示打掉了不洁和邪秽，并向孩子说些祝福的话。随后，母亲为女儿脱去旧的麻布长衫，为她穿上新上衣和美丽的百褶裙，系上绣有花卉图案的腰带。

姑娘穿上新衣裙后，巫师达巴为她向祖先神灵和灶神祈福，并把一根作

为吉祥之兆的羊毛绳，拴系在姑娘的颈脖上。待仪式结束后，再将这根羊毛绳挂于神龛上的本棍上。对此，有人认为，羊毛绳能将少年拴住，长寿不老。另一说则认为，羊毛绳是羊的象征，这是要她永远不忘以游牧放羊为生的祖先。

这时，穿上新衣裙的姑娘，还要把狗唤进屋来，给狗喂饭团和猪肉。她边喂边对狗说：“狗能活60岁，人只能活13岁，咱们换个岁数，我才能长命百岁。”

关于这一换岁数的习俗，摩梭人中流传着一个神话故事。远古时期，人与动物杂处一起，但都没有固定的寿命。后来，天神要给动物规定岁数了。天神是在午夜喊岁数的，谁答应了便把这岁数给谁。天神第一次喊1000岁时，动物都在沉睡之中，只有在放哨的雁鹅听见，它答应一声，便可活千岁。第二声喊100岁，让水鸭听见领去了。第三声喊60岁，让狗答应领受了。直到天神喊13岁时，人才惊醒应诺。但只有13岁，太少了，他求得天神的允诺，与狗换了岁数。于是，人从此便不打狗了，还要每天给狗喂三顿饭。

当穿裙礼仪结束后，姑娘最后还要向祖先、灶神和亲友叩头拜谢，并摆上各种食品和酒招待亲友。来宾则要依例向主家和姑娘赠送一些丝绒、衣物、装饰品等贺礼，并祝颂她从此生活幸福，吉祥如意。

男孩子的“穿裤礼”，与“穿裙礼”大同小异，也是脚踩稻谷和猪膘肉，但他左手拿的是钱币，右手握着尖刀。以示他从此有吃有穿，善于聚财，勇敢善战。

仪式开始时，由舅舅给他脱去旧的麻布长衫，穿上新的上衣和长裤，扎上腰带，脚登长靴。这时，巫师达巴念念有词，视福男孩子像雁鹅、水鸭一样活上千岁百岁；用刀子驱逐虎豹，赶走魔鬼，祝男孩子更勇敢、更健康……

仪式结束后，大人带着穿上新裙、新裤的孩子，在村里转一圈，接受村民的祝福和贺礼。同时，这也是在向众人宣布：孩子已长大成人了，作为家庭的正式成员，今后将参加生产劳动，也可以参加社交活动了。从这天开始，母亲便让女儿住进为她准备的单人房间，不久便可接待阿注了。

原来，与其他民族的母系氏族社会一样，摩梭人也认为，未成年的孩子还没有灵魂，既不享有氏族的权利，也不承担义务，不能参加正式的社交活动，死后也不能葬在氏族公共墓地上。而一旦成年，成了氏族的正式成员，便应承担氏族的一切义务，也享有各种权利了。

泸沽湖畔的火葬习俗

泸沽湖畔摩梭人的传统火葬习俗也颇为奇特。

村人听见三响报丧的枪声，知道村里有老人寿终正寝了。于是，每家都依俗派出一名男人到丧家去帮忙料理丧事。至于远处的亲友和阿注，则立即派人前去报丧。

四位身穿野猪皮盔甲，肩负长刀，装束得有如武士的男子，到巫师达巴占卜所决定的河流去，背回清洗遗体的净水。他们用木碗逆水流舀水，女人去世舀七碗水，男人过世舀九碗。最后，还得将木碗砸碎，丢弃野外，以示不再为死人舀水了。他们背回净水，放进柏枝，烧热。而后使用这香水为死者洗净遗体，更衣，穿鞋——男人去世，新鞋鞋底钻有9个小孔，女人的鞋底钻7个小孔，以供灵魂出入和加快赶路速度，以期早日走到祖先居住之地。

他们还要将少许碎银、茶叶和米放入死者口中；耳、鼻则用酥油堵塞起来，以示在冥界也不缺吃食。然后，他们把死者的双腿和双手都交屈于胸前，再用麻布带捆紧，看上去有如在娘肚里的胎儿。摩梭人认为，人出生来到世界的姿态，也应是死后离世的姿态。他们还要给逝者头上盖上绘有送魂路线和地点的面罩。最后，人们用象征纯洁和前程光明的白布袋，将遗体装起来，扎紧袋口，放进正厅后面贮藏宝的地穴里。地穴盖上铁锅或木板，封土。再设供桌，摆上茶、酒、肉、饭、干果等供品和一双筷子——筷子已经折断，一半放回筷筒，一半放于供桌，以表示生人与死者已分居另过了。

亲友、村邻闻讯，皆主动前来吊唁死者。男男女女的唁客，或背筐，或挎包，还有抱着大坛子来的。大家都依俗送来粮食、白酒、茶叶、麻布等一应用物，以帮助共举丧葬大事。丧家接收这些礼物后，也得依例回敬一些盐巴和香烟一类的物品。然而，在泸沽湖这个母系家庭社会里，女人过世，男阿注要公开前往吊唁；而男子离世，女阿注却大多不去吊丧——尽管她心中也悲伤难过，但依俗只打发子女带着礼物，前去参加火葬仪式而已。

停放遗体的时间，短的三天，最长的为49天。出殡前夕，喇嘛和巫师达巴念经超度。特别是达巴唱诵的《送魂经》，这是告知死者亡灵去祖先居住地的路线，方能使亡灵到达归宿之地。由于各个氏族迁入泸沽湖的路线不同，其送魂路线也有差异，但大多数都是沿着江河北上，进入四川西部，最后到达昆仑山下。诵毕，他们还要杀一只带路鸡：死者是女性，杀公鸡；男性，则杀母鸡。他们用鸡作为亡灵的阿注，以免死者在天界孤独无依。

火葬前夕是葬礼的高潮，富有之家还有“洗马”之俗：遗属选择二至六匹好马，牵至泸沽湖边，用本碗舀水冲洗马头和马身。随后，让头插雉翎，手持长矛，装束成武士的亲人骑马疾驰。他们在途中摹仿与敌军搏斗、冲杀的情状，以使死者亡灵借助他们冲杀出来的道路，安抵祖先居住之地。从前，这些马匹皆杀死殉葬，后来改成只随葬马鞍等鞍具。由此看来，洗马乃古代游牧民族随葬乘骑的遗风。

火葬前夕，摩梭人还要驱鬼和跳牦牛尾巴舞。前者是巫师达巴带领家人，从房顶取下几块木板屋瓦，再端上一碗饭，随后作一番驱邪撵鬼之状，并将屋瓦和那碗饭扔至村外。他们以屋瓦代表房屋，饭代表饭食，借此表示生人与死者已分开了财产。后者是一些头戴盔、身披甲的小伙子，每人身背系有牦牛尾巴的大刀，衣边裤脚拴些牦牛毛，以仿摹牦牛之状，欢腾跳跃，以示欢送死者回归祖先牧放牦牛之地。

出殡这天，四个壮汉抬着用松木条围成的“井”字形木笼棺材，在经幡、火把的寻引和吹吹打打的哀乐声中，来到林外由巫师达巴临时择定的火葬场。这里已用松木架起一座“井”字形小木屋，里面堆满松明、干柴。摩梭人认为，死者生前住的是用木头搭成的“井”字形木刻楞房屋，死后也应用“井”形的木刻楞小屋安葬之。

喇嘛将尸体放在小木屋上，诵经送魂。然后点火焚化，烈火熊熊，黑烟滚滚，送葬者皆恸哭不止。两位看火人则往上加松明、柴火，泼洒酥油，以便迅速将尸体烧得干干净净。摩梭人认为，焚尸以火越旺，烧得越快越好，这表明死者灵魂已远走高飞。反之，那是死者不愿离开人间。于是，焚化时，遗属皆边往回跑边哭道：“您就安心走吧，不要跟着我们了！”

焚化后的第二天，两位死者的遗属（男性）到火葬场捡拾遗骨。他们把能代表整个身躯的头骨、脊椎骨、肋骨、颌骨、肢骨、手骨、脚骨，各捡拾

一块，装进小白布袋里，以示包含了死者的灵魂。经过祭奠、诵经，他们便把遗骨袋送进氏族公共墓地里，整个葬仪才告结束。

氏族公共墓地，或为岩洞，或为树洞，或在树根附近，宽约2平方米左右。墓地遗留了许多碗、盘、刀、织布梭子和衣物等随葬品。骨灰袋按辈份、性别安葬，长辈在上，晚辈在下，女性在右，男性在左，这一切都有如生前在火塘附近的座位。另外，在安葬骨灰袋时，要解开袋口，剪开袋底，据说这样才可让死者的灵魂自由进出，上可通天，下能入地。否则，灵魂出不来，它就会扰乱人间。不过，由于骨灰袋开了口，加上风吹雨淋，野兽践踏，骨灰散乱了，葬序也混乱了。于是，若干年后，遗属得清理散失的遗骨，并用石头砌一座小石坑合葬。如此看来，从火葬到安葬骨灰袋，再拾骨合葬石坑内，一共经过了三次葬事。

六、怒江峡谷的风土人情

世界第二大峡谷

奔腾的怒江，仿佛是一条被激怒了的金色大蟒，自北向南奔腾而来。汹涌澎湃的江水，冲击着石崖，震撼着山谷，发出巨大的轰鸣声……像怒江这样狂暴、险恶的河流，只有到此旅行，亲自耳闻目睹，才能体会到怒江这个名字真是取得大妙了——这是一条真正的愤怒之河啊！

这条流贯中国西南横断山脉的大江，源出青藏高原的唐古拉山南麓，经过西藏、云南，出境流入缅甸后，称为萨尔温江。它全长 3200 公里，在中国境内有 1540 公里。

怒江两岸，东边是怒山（又名碧罗雪山），西边是高黎贡山，许多山峰海拔超过 4000 米，峰顶积雪皑皑，而河床海拔只有七八百米，江面与山巅高差达 3000 米左右，为中国最著名的大峡谷。据说，怒江峡谷，全长 310 公里，平均深度 2000 米，仅次于世界最著名的美国科罗拉多大峡谷（全长 348 公里，深度 1737.4 米），为世界第二大峡谷。

怒江两岸尽是高山夹峙，峭壁千仞，危岩鳞岫，不少江岸都是垂直的石壁。由于江水长年累月的冲刷，有的甚至形成向江面倾斜欲倒的险崖。当地有一首顺口溜形容怒江峡谷：“上山到云端，下山入深渊；岩羊无路走，猴子也发愁。”

这里实在找下到什么平地。沿江公路，不是削坡而筑，便是炸石掏岩，硬把公路嵌进山崖里。远远看去，这条造价比一般公路高出三倍的山间公路，就像一条风中的黄色绸带，飘拂在悬崖深谷之间。

历史上，怒江曾使一些勇敢善战的英雄为之驻足。相传，三国时代蜀国宰相诸葛亮曾带兵远征到这里，当他听到部下报告“十卒未过二三死”时，这位著名的军事家只得摇着鹅毛扇叹息道：天堑为阻，人力弗能。

1942 年，日本侵略军占领缅甸后，妄想东渡怒江，进攻中国西南腹地。可是，由于当地人民的反抗和怒江天险的阻隔，也使他们最后望而却步了。

从前，高山深峡的阻隔，民族之间的压迫，使这里连盐巴一类的必需品，也缺得出奇。不少人一年只能吃到几次盐，有些老人临终前的最后希望是吃到一次盐巴。

隔江对歌的夜生活

位于怒江东岸的六库，地势略为开阔、平坦一些。近十几年间，一幢幢新楼房在河谷、山坡拔地而起，掩映在一条条林荫道旁的是政府机关、商店、银行、邮局、医院、书店、旅店、剧院……临街的集贸市场，熙来攘往，远近的傈僳族村民，用竹篓背着药材、蔬菜、猪娃、鸡等农副产品，在这里摆摊设市。沿江筑起的防洪大堤，既阻挡了雨季奔腾咆哮的洪水，又栽花种果，成了此地特有的滨江长堤公园。从前，这里江边杂草丛生，瘴气弥漫，只在山坡上有几幢土司衙门和 40 来户人家的小村寨，如今已发展成为近万人的边疆新镇了。于是，地图上出现了它的名字：六库，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的首府。

关于六库地名的由来，当地有几种传说。一种说法是，这一带周围有六座山峰，每座山峰里都有一座藏了丰富珍宝的宝库，故名六库。倘能找到开

启宝库的钥匙，怒江百姓便能过上好日子。当地白族人说，从前这里出没了各种飞禽走兽，土司常令猎户在这里放置套扣猎鹿，便称这里是“鹿扣”。六库一名，便是由“鹿扣”的谐音转变而来的。其实，六库之名源于傣语。相传，这里河边有一个经常往外冒水的洞穴，傣人称它为龙洞。六库便是傣语龙洞的汉语音译。

怒江峡谷的垂直立体气候，使这里成了名副其实的“十里不同天，万物在一山”。尽管远处峰顶积雪皑皑，而位于河谷的六库却冬暖夏热，是一派亚热带风光：春天，这里姹紫嫣红，攀枝花盛开似火；夏日，芭蕉、甘蔗，郁郁葱葱；这里常年都有木瓜、香蕉、枇杷、芒果、柑桔等亚热带的瓜果上市……

然而，谷底的气候闷热难耐。于是，每当夜晚江风徐徐吹来时，人们都去江边纳凉。这时，江边便不断传来阵阵歌声。只见三五成群的小伙子，右手托腮，在对岸向这边高歌。这边的姑娘们，挽臂扶肩，正与他们对歌。高亢、激越的曲调，在河流上空飘荡着。

这里向来就有隔江对歌的风俗。除非下雨，几乎每晚都要唱到深夜。慢慢的，对歌也成了比赛输赢的民族活动。男女双方各在江一边，大家即兴编词，一问一答，谁对不上来，谁就输了。如果男的输了，他们便把从外地换回的花布、食盐、首饰送给女方。倘若女的输了，则将自己织造的头帕、绣花挎包送给男方。听说，有些旗鼓相当的，竟连着对唱六七个夜晚还分不出胜负呢！当然，对青年男女来说，隔江对歌也是他们结交、择偶的好机会。尤其是那些文思敏捷，能快速编词及歌声动人的姑娘和小伙子，更能获得对方的青睐。作为外地旅人，虽听不懂他们的歌词，但看着青年人隔着汹涌澎湃的怒江，借助高亢的歌声表达彼此的心底恋情，也不禁令人为之激动不已。

关于对歌的由来，本地流传着一个悲怆动人的传说。很久以前，河东的拉尼与河西的玛米，经常在劳动中隔江相见，久而久之便产生了爱慕之情。可是，那时怒江上既没有桥，也没有船，无法相会。虽然他俩天天隔河对歌，互诉衷情，然而歌唱解除不了他俩心头的苦楚，终于先后郁闷而死。乡亲们把他俩埋葬在江边对歌的地方。

奇怪的是，第二天两座坟顶都各自生出一株龙竹，而且长得特别快、特别高。不久，这两株龙竹的梢顶纠缠交合在一起了。于是，人们说，拉尼和玛米生前不能结合，死后也要变成龙竹，枝叶相交，永远在一起的。

架溜索桥的传说

不知过了多少年代，怒江上终于有了第一座原始的桥梁——独索溜桥。这是在两岸的大树上，绑上一根横跨河岸的竹蔑缆绳。后来，溜索桥的形式愈来愈多，有单索平溜桥，有双索陡溜桥。再后来又发展成了藤索桥，既免溜曳，也安全可靠。为了固定溜索，逐渐也有了坚固的石砌桥墩了。

听傣族老人讲，架溜索桥的主意，最初是受了蜘蛛结网的启发。清代一位诗人在走过索桥藤桥后也写道：“术因蛛网得，想自鹊巢掬”。如今，傣人对据说教人架桥和织布的蜘蛛，尚保持着特殊的感情，他们绝对不会打死蜘蛛的。

然而，怒江河深流急，没有任何机械帮助的傣族先民，是怎样把又粗又重的竹缆绳架到对岸的？

傈僳人是一个善射的民族。他们砍来最坚韧的岩桑木，特地做了一张几个人才拉得动的大硬弓，在箭尾绑系了一根长长的细丝线，几个小伙子一齐拉弓射去，终于把箭射到了对岸。对岸的人接到丝线后，再细线拉小绳，小绳拉粗绳，粗绳拖竹缆索。就这样，第一座竹箴溜索桥架成功了。

不过，关于溜索桥还有另一个传说：架桥时，两岸各选一位臂力最好的人，他们各在钓鱼线上拴一块小石子，相互对抛。待两石相交，丝线勾连在一起时，便徐徐拖过对岸，而后再一次又一次地变换绳索，拖拽而过，最后架起了竹缆溜索桥。

过独索平溜桥颇为麻烦。听傈僳乡亲讲，过桥之前，得先把用硬木做成的槽形溜筒的凹槽，扣到溜索上，再将一根牢靠的宽牛皮绳穿过溜筒，而后再用一根粗绳系绑在自己的腰腿上，并把粗绳绑挂在牛皮绳上，使自己成坐的姿势悬吊在溜索上。当一切绑扎停当后，再紧握绳索，两脚朝拴固溜索的桥墩或大树使劲一蹬。于是，借助蹬推的反作用力量，迅速把自己溜到江心。

过桥时，千万不能往下瞧，因为溜索桥架得低，激流冲起的浪花难免会溅在身上。如果往下瞧，那汹涌的江水好像朝着你直冲过来，使你头昏目眩，哪里还有劲过江呢？

过桥人溜至江心，桥索下坠，没有再向前溜的冲力了，这时得用双手倒攀着溜索曳爬过去，才能到达彼岸。不消说，每次悬度索桥，自然都是一场胆量和力量的较量。可是，当地傈僳族村民却能携带孩子、货包乃至牲口过溜索桥呢。

至于双索陡溜桥，由于溜索一端高另一端低，过河者不用倒攀溜索曳爬，省了许多劲不说，还有凭虚御风的飘然而下的感觉。特别是当地怒族、傈僳族妇女过溜索桥时，她们的裙裾被江风鼓荡飘舞，颇似彩云飘飞。只是由于下溜的速度愈来愈快，快到达彼岸时，得用双脚抵住桥墩或大树，以免撞伤身体。

如今，这种古老的溜索桥，正在被吊桥所代替。六库镇郊，一座 170 米长公路铁索吊桥，是用腕臂粗的平行的 12 根钢缆，把钢轨木桥悬空吊起，架在桥两端的钢筋混凝土桥墩上。尽管每当载货车驶过，桥面会上下颤动，却安然无虞，同原始的独索溜索桥相比，自然有着天壤之别。

傈僳人的待客习俗

傈僳族的传统住房，原为干栏式的“干脚落地”竹箴房。泸水一带的傈僳人，由于受了汉、白等民族的影响，不少人家已盖起土木建筑的房屋。正中一间堂屋，里面设有一个火塘，既是烧饭的炉灶，也是取暖、聊天和待客的地方。

客人在火塘边坐定后，女主人便从里屋端来用玉米酿造的酒。这种家酿酒，酒味香醇，甜中略带酸味，喝起来既爽口又凉快。“无酒不成礼”，这是傈僳人待客的习惯。通常是主客共喝一碗酒：客人双手接过主人递上来的酒碗，喝上一口，用手把喝过的碗边抹一下，双手把碗捧还主人，再说一声“谢谢”；主人端碗喝一口，抹一下碗边，又递了过来。就这样，你让我，我敬你，喝得好不痛快。大家越喝越亲热，这时，主人让家人再添一碗，喝个合杯酒：主客两人共捧一碗酒，互相搂着对方的脖子或肩膀，脸贴脸，同时共饮。反过来，如果客人扭扭捏捏，或不喝不沾，那是对主人的不恭。

喝着喝着，主人忽地起身登上屋棚，从粮囤里舀来一碗玉米。只见他扒出火塘的炭火，把一些玉米粒放在炉炭上，用一根竹夹子扒来扒去地烧烤。不一会，玉米粒劈哩叭啦地炸响了。主人敏捷地从炭火上捡起一颗一颗爆玉米花，放在手掌上吹吹炉灰，请客人吃爆玉米花。尽管这是最普通的食品，但啜一口酒，吃几粒酥香的玉米花，也别有一番情趣。

傣傣人的饮食很简朴。他们早晨起来，从酒坛舀上一碗酒，再炸一点玉米花下酒，就算吃过早餐了。据说，玉米酒不但可御高山风寒，而且营养丰富，难怪傣傣人，不分男女，个个看起来都是身强力壮的。

午饭时主人杀鸡置酒待客，并从园圃摘来豆角、茄子、青蒜。从前，傣傣人没有种菜的习惯。现在，家家都有一两块菜地，每逢赶街日，村民还把吃不完的菜背到六库镇去卖。

说起傣傣人的烹调，最奇特的是，苦胆竟成了这里的调味品之一。逢年过节，他们杀猪宰羊之后，必将苦胆留起来，放入锅中一块煮肉。久而久之，如果没放胆汁煮出来的肉，他们反而觉得没有滋味了。

傣傣人还喜爱用火烧烤肉食。倘有贵客登门，主人常常升火烧烤乳猪待客。他们称吃这种酥嫩鲜香的美味佳肴为“窝夺干蒂哩”，意为如同吃核桃仁那样好吃。

“君子国”的原始互助遗风

怒江州傣傣人有个老规矩，他们上路时必须先“噢——嗨”地吆喝几声。迷信的说法是向山神、石神祈福：“我们好人来了，请保佑平安吧！”其实这是有实际作用的。这一呼喊无异是给山上的人打招呼：来人了，可别滚下石头伤人。另外，几声吆喝，也能驱赶可能碰到的猛兽。

傣傣族乡亲上山种地都身披麻布长褂，背篓持锄。妇女中，年纪大的，头盘黑布帕，穿着右衽黑布上衣和宽裤脚的黑布长裤。已婚妇女耳戴垂肩的铜耳环，头饰用珊瑚和朱红料珠串成的珠套，颈挂几串彩色料珠串缀成的项链。年青姑娘则要添加几串用玛瑙、贝壳、银泡缀成的串珠，垂挂胸前为饰，身穿镶有花边的衣裤。男子的服饰较为单纯，不论年纪大小，几乎都以青布包头，身穿黑布大襟上衣和长裤，外披一件米黄色的麻布长褂。他们肩挎挎包，腰挂砍刀，颇有几分威武英姿。

现在主要作为男子护身和饰物的砍刀，从前既是刀耕火种的重要农具，又是捕猎野兽和自卫的武器，也可用作林莽草丛中的开路工具。

不过，从前他们要得到一把称得上“万能工具”的砍刀，并不容易。那时，他们赶着牛去集市，一头最好的牛也只能换到一把砍刀（如今一头牛可换得20把砍刀）。因此，只有较富有的人家才有砍刀。但是，原始互助的遗风，使村寨里的人皆可互相借用，只要不砍出缺口便行。

从前，这里保持着傣傣语称为“体俄”的家族村社组织。每个“体俄”都有自己的称号，或以最早的本家族长的名字，或以虎、羊、猴、蛇、鸡、蜂等氏族图腾为名称。“体俄”由有着共同血缘关系的若干人家组成，家族长多为家族内能说会道和较为富裕的人担任。在“体俄”内，土地伙有，共同耕作，互助盖房，共负债务，杀猪共食，煮酒共饮……倘若谁家缺粮揭不开锅时，他可到任何一家去吃饭，而主妇分食时，也一视同仁，绝不会给他少分食品。还有，家族中操办男婚女嫁的喜事时，也得大家共同出聘礼、妆

彩礼。当然，倘有“体俄”成员被杀害，则大家群起为之进行血亲复仇和同心协力对外进行械斗。

在家族的基础上，若干“体俄”又联合组成当地称之为“卡”的村社互助组织。每个“卡”都拥戴一个德高望重的长者为首人，并由他来主持村寨的祭祀，调解纠纷，公断事务，指挥械斗和缔结盟约，等等。

这些原始互助的组织和生活，与当时低下的生产水平分不开。那时，人们挥刀砍倒树木，一把大火烧过之后，用木锄或铁锄翻地，撒下种子。此后便不再施肥，不用薅草，只等着收获。过了三五年，贫瘠的土地打不下粮食了，便到别的山上去砍树烧荒。

这种原始的刀耕火种，毁坏森林不说，其收获量也是极其可怜的。他们一年中总有六七个月靠挖野菜、摘野果和打野兽来果腹。因此，在傣傣人特有的历法中，十个季节月里，便有饶火山月（五月）、饥饿月（六月）、采集月（七八月）和狩猎月（十二月）等名称。

现在，新的乡村政权组织早已取代了传统的家族村社组织。但是，傣傣村寨至今还保持着原始互助的淳朴风俗。例如，房屋是全寨人共同盖的。猎获野猪、麂子，每户分肉一份。寨子里有人娶媳妇时，全村人都得行动起来，有的杀猪，有的打柴，有的去捡木耳、蘑菇，还有缝新衣的，背水的，烧火的。新郎则非让大家喝个酩酊大醉不可。当寨里老人过世时，全村人更得停止生产劳动三天，大家带上酒、米和其他食品、用物前去吊唁、慰问。大家帮助遗属安葬死者，并将死者生前用过的砍刀、弩弓、箭袋等心爱之物作为随葬品，挂于坟前的树上。死者如系女性，则将她生前用过的织麻工具、挎包和炊具悬挂墓旁作为随葬品。

傣傣族世代承袭的丰厚风俗，使外地的游人仿佛进入了传说中的“君子国”。同路而行，不论旧交还是初识，倘负物过重，他们会主动为你分担负荷。如见上了年纪的人背了东西，更要替他背负。途中休息，彼此都把自己带来的食品摊在一起，大家共享。路见失物，他们将尽力为它寻找失主，或将它挂在附近明显的树上，以待原主。如果负物过重，途中实在拿不动时，你可放心地把东西挂于树上，或放在路边，只要在上面压一小块石头为标记，回头再取，东西准在。上山寻得野蜜蜂巢而一时无法采蜜、割蜡时，只要在蜂巢旁插一根木棍或打个草结为记，别人一看，知道已有了主人，便不会再割取的。

盍什节和温泉歌会

“盍什”节，傣傣语意为新年节、拉歌节，是傣傣族的传统节日。但是，各地过节时间不同，一般在农历十二月初五和第二年的正月初十过年。

过年之前，家家忙着酿酒、杀猪、宰鸡、舂粳粿。傣傣人为欢度新年，小伙子在村寨场坝上扎起彩门，围起活动场地。场中央竖起一根旗杆，挂上半红半白的两色旗，旗上还有弩弓和箭矢的标志。

傣傣人过年讲究全家团聚，过去那些平日住在“公房”的姑娘和小伙子，也各自回家聚会，并认为这可以消灾免难。过年这天中午，合家围坐火塘吃团圆饭时，依俗必须由家中长者主持名叫“那作莫”的仪式，以祭祀祖先、狗、火塘上的三脚架和门、房梁。他们将爆玉米花及节日食品摆在火塘三脚架上，并在每只脚的顶端再放三片猪肉和三杯酒，以祝愿新年吉祥如意，五

谷丰登，六畜兴旺。

过年祭狗，这是傣傣人的古老习俗。节前，家家打粑粑时，必将舂出的第一块粑粑送给狗吃。相传，敬狗之俗源于远古的洪荒时代。洪水把村村寨寨的人畜淹死了，将田地里的五谷冲毁了，只有当时正在山上的兄妹俩幸免于难。为了繁衍后代，兄妹遵从苍天的旨意结为夫妻。他俩开垦了荒地，准备春播时，却怎么也找不到谷种。正当他们为难之时，一只黄狗向玉帝讨来五谷种籽，献给他们，于是才有了农耕和五谷。为了感谢黄狗的恩情，不忘祖先创业的艰难，傣傣人每逢“盍什”节时，都要把新春的第一块粑粑给狗吃。

吃过团圆饭后，村民聚集在村寨场坝上，举行各种传统娱乐活动：男人比赛射弩，女人荡秋千，男女青年则弹土琵琶、跳舞和对歌。

射弩比赛在初一至初三举行。每支比赛队伍有三人领队：一个肩扛一把弩弓，头帕斜插一支箭矢；一个双手高举饰有弩弓和箭矢标志的红白两色旗；再一位是妇女。他们经彩门进入场地后，围着场中央的旗杆，斟酒祭旗，手挽手跳舞。待歌舞结束后，他们把粑粑、肉块悬挂起来当作箭靶。射手们按顺序比赛射弩——谁射中了，粑粑、肉块便归谁所有。

弩弓和箭矢是傣傣族男子随身携带的武器，他们狩猎取食、自卫防身以及保卫村寨都得靠它。俗话说，“拉不开弓的，不算是男子汉”，所以，傣傣男子自幼便拉弓习射，个个都练出箭无虚发的硬功夫。从前泸水县傣傣人过年，心用弩箭射击悬挂房前的粑粑和肉块，待射中之后，全家才可出门探亲访友。他们认为，射中肉块，意味着狩猎顺遂；射中粑粑，预兆五谷丰收。

盍什节期间，傣傣人还有别具情趣的温泉歌会。

在六库镇北面 12 公里处的泸水县登埂村，有 18 处温泉，一年到头流着富含多种矿物质的温泉水，人称“怒江峡谷十八景”之一。盍什节期间，怒江水清澈碧绿，温泉热气腾腾，加上民间传说正月初一和十五，山神大仙曾在温泉沐浴洁身。于是，远近傣傣村寨都有盍什节去温泉洗澡的习惯。村民认为，在“春浴”期间反复沐浴，既可洗去旧岁的污垢和疲劳，又有驱邪消灾的作用。于是，他们身穿节日盛装，带着年节食品和甜酒，呼群约伴而行，有的还举家带上锅碗瓢盆而来，在温泉附近支帐篷、扎草棚。由于各地盍什节不在同一天，因此来这里洗澡的村寨也不一致，走了一批又来一批。加上远道而来的商贩摆设的摊档，使这里一时间棚篷鳞次，摊档栉比，热闹非凡。

从前，在温泉洗澡男女同浴，各不回避。他们洗过澡后，便围成一个个圆圈，女的手牵手，男的手搭肩，开始对歌和跳舞。对歌有一人领唱众人唱，也有男方一人唱问众男相和，还有女方一人唱答众女相和的。例如，男的唱问：

我们的爱像满天的春雨，
灌满了河谷和小溪，
为什么在翡翠的山峰上，
彩虹不献出它的美丽？

小伙子歌声未停，姑娘们便对答道：

假如彩虹一呼就出，
只会使你永远痛苦，
亮出你所有的才智吧，
被征服的心才会使你幸福。

他们边唱边跳，大伙皆按曲调的节奏，先上前两步，再后退两步，而后向右旋跨。尽管舞步简单，但年青人唱呀跳呀，乐此不倦，以至于通宵达旦歌舞。对姑娘和小伙子来说，一年一度的温泉沐浴和歌会是他们相互结交和择偶的好机会。

上年纪的人也十分乐意到温泉沐浴、休憩和与亲朋好友聚会。三五好友旧交围坐一起，每人拿出自己带来的香醇美酒，你献我一杯，我敬你一盞。他们边喝边聊，都有诉说不完的心曲。兴之所至还齐声唱起民族传统的歌子。总之，不论男女老幼，大家都在这节日期间尽情欢娱，三天五天过去了，大家以歌相约明年再会，这才尽兴而归。

现在，当地政府对温泉进行了加工整修，砌起了长方形的洗澡塘，男女分浴，常年开放。同时，每年农历正月初三至初五，泸水县政府在这里举行赛歌会，评选当年的优秀歌手。于是远近数县的歌手云集，大显身手。他们都是即兴创作，一问一答，直至决出最后的佼佼者。至于观众和沐浴者，每年都多达三四万人。节日到这里旅行，瞧着那布列山坡的堆堆篝火，听着昼夜飘溢山谷的歌声，真是令人心花怒放。

扣人心弦的刀杆节

刀杆节是流行于泸水、福贡及保山一带傈僳人一年一度的盛大节日。“上刀山”、“下火海”，这是节日中最扣人心弦的表演。

刀杆节在农历二月初八举行。但是，节前一天的傍晚，身穿节日盛装的人们，便在芒锣声中拥向刀杆场了。这时，广场四角烧起了四堆熊熊篝火；广场中央，烧着了栗木炭火堆。在观众的喝彩声中，几位慍悍的傈僳族壮汉，袒露胸臂，赤着双脚，跳进了场中央，准备表演“下火海”。他们先祭天祀地，绕火而舞，并向乡亲们拱手施礼。

“下火海”表演开始了。他们时而鱼贯向炭火堆上疾驰而过，时而在火堆上翻滚跳跃，忽而起脚一踢，在夜色中飞起一道火瀑，忽而又跷起脚掌一勾，火柱冲天，火堆溅起了无数红红的火星。不一会，在炭火烟灰的笼罩中，他们一个个用双手捧起火炭，闪电般地往自己脸上搓擦。只见那一个个炭火团，在他们手中翻滚着……四周的人群见此惊险表演，立时报以热烈的掌声。

为什么赤脚奔跑在炭火堆上而不被烧伤呢？据说，正如在民间神判中，由于急速地从开水锅、油锅中捞取石块而不被烫伤那样，因为表演者奔跑、跳跃的速度极快，故而不被烧伤反将炭火踩得奄奄一息。再说，他们长年赤脚行走山路，脚底长出了厚厚的老茧，更能经住考验。

相传，“下火海”有驱逐邪秽和消除水火灾难的作用。这一俗信自然与傈僳人对火的崇拜分不开。古代傈僳人正是用火来驱兽、烧荒种植、取暖和熟食的。

节日的高潮是第二天的“上刀山”，所以，即使这天云盖林海，细雨濛濛，四乡八寨的傈僳人，仍兴致勃勃地聚集在刀杆场。为节日服务的百货摊、小食摊、照相部、药材档，也早在广场四周摆摊设档了。

男人们在刀杆场上绑扎刀杆了。他们将两根十五六米长的木杆并列地上，将36把磨得锋利的钢刀作横档的梯蹬，紧紧地绑扎在两根本杆上，作成一架刀梯。木杆上再扎些柏枝、彩旗为饰，杆顶还挂了一串鞭炮。时近正午，他们把刀梯竖立在广场中央，四角再用鸡血藤拉紧、固定。这样，一架刀口

向上，寒光闪烁的刀杆竖立起来了。

随着主持人的一声令下，昨天下过“火海”的壮汉又一个个登场了。依照惯例，他们头戴蓝市帽，身穿大红袍，光着双脚。在鼓乐声、鞭炮声和欢呼声中，他们先向观众致意，并喝下观众递上来的祝贺胜利的同心酒。接着，一人将一块薄木板在刀刃上刮切几刀，以当众表明刀口的锋利。随后，他们围绕刀杆，耍拳踢腿，唱歌跳舞。他们唱道：“父老乡亲，贵客来宾们，你们好好瞧，仔细看，我们就要上刀杆了……”

唱毕，他们一个个纵身跃上刀杆，双手握住刀口，脚踏刀刃，爬梯子似的一级一级向上攀登。这时，全场鸦雀无声，人人聚精会神地看着这些勇士灵巧地攀上刀杆，并表演“金鸡独立”、“燕子凌空”等造型。当最后一位表演者攀上刀杆杆顶时，他把插于腰带的红旗，插上杆顶，并点燃了悬挂在杆顶的鞭炮。刹时，僻僻叭叭的鞭炮声响彻山谷。当表演者先后从刀杆下来，并抬起双脚向观众表明没有任何刀伤血痕时，广场四周的观众爆发起一阵阵雷鸣般的掌声和欢呼声。

关于刀杆节的来历，傩傩人中流传着一个动人的故事。

很久以前，汉族和傩傩族都是一母所生的兄弟。他们长大成人，娶妻生子以后，便打算分家立户过日子。这时，汉族大哥用石桩号定了一片土地，傩傩弟弟则用草绳围山，也号了一片土地。谁知后来一场山火烧过，石桩依旧，草绳则被烧得无影无踪了。傩傩弟弟认不出自己围的土地，只好来到边境的深山野岭。他们用弩弓猎取鸟兽，割取山蜂酿制蜂蜜，刀耕火种，种玉米为生……他们的日子本来就过得十分艰难，谁知后来又遭强虏侵犯边境，无力抵抗的傩傩人惨遭杀戮，生灵涂炭。

这时，朝廷派兵部尚书王骥率兵前往御敌。在傩傩兄弟的支持下，他们很快就驱逐了入侵者。为了安边固土，王尚书派人把那些躲入深山的傩傩人家迁于一处，聚居成村，传授内地先进的耕作技术和饲养牲畜、护育山林的方法，使傩傩人过上了有吃有穿的太平日子。同时，王尚书还从傩傩人中挑选精壮男子，操练武艺，制造土炮，守护边境地区设立的哨卡，以保中国疆土。

傩傩人刚过上几年好日子，谁知又飞来横祸。原来，奸臣上书禀奏皇帝，诬陷王尚书在边境组织边民练武，大有拥土自立、反叛朝廷之意。皇帝听信奸臣谗言，命令王尚书速回朝廷听候发落。就在农历二月初八这天，奸臣假意宴为王尚书洗尘，却在酒里下了毒药，将王骥害死。

噩耗传到傩傩村寨后，男女老少无不捶胸顿足，义愤填膺。他们发誓要以刀山敢上、火海敢闯的勇气，为王尚书报仇雪恨。从此以后，傩傩人便把二月初八这天定为自己民族的节日——刀杆节。

“神判”——原始法庭

在现代社会，依照法律打官司，这是司空见惯的事情。然而，从前在世世代代没有成文法律的傩傩人中，他们全靠传统的习惯法和道德规范来约束人们的行动。比如，在村寨、氏族或家族之间发生械斗中，不得伤害妇女和儿童；倘有妇女见双方死伤较多而摆动裙子，奔临战场劝阻械斗时，双方必须立即停战，违者将受到舆论谴责和制裁；还有，当双方头人出面协商调停械斗时，任何一方均不得伤害调解人。

当村民发生矛盾或纠纷时，例如，因为牲口吃了庄稼而发生争吵，一般只须找办事公道的仲裁人，由他出面调解说合，给受损者一些补偿便行了。复杂纠纷的调解，则由原告、被告双方去找村寨头人调解。当事者双方各自诉说原委和理由。每说一条理由，头人觉得合乎情理便为他放一粒玉米。最后，头人查点双方的玉米，以粒多者为胜。赢者自不待言，即使是输者，亦不过略备水酒赔礼，最后双方握手言和。

有趣的是，能歌善舞的傣人在调解诸如家庭不和、夫妻口角以及婚约纠葛时，常常让双方备上酒菜，调解人边听边喝，并乘着酒兴唱起本民族的调子，以各种生动的比喻和富于哲理的唱词，劝说双方言归于好。

靠着这些传统的习惯做法和道德规范，不仅有助于生产活动和产品分配的顺利进行，而且对维持部落、村寨的社交活动、婚配习俗、宗教活动，对解决村寨、部落、家族和人与人之间的纷争，也起了重要作用。

但是，如果发生了盗窃、债务纠葛、奸情和人命案一类的重大诉讼，而当事双方又争执不下时，一般都转而求助于古老的“神判”了。

神判是曾存在于傣、怒、藏、彝、苗、佤、珞巴、壮、高山等少数民族的古老习俗。这往往是在原告无真凭实据，被告拒不承认，头人又调解无效时，最后采取的最高裁决方式。神判的结果具有绝对的权威，当事双方必须服从，别人也深信不疑。

神判的种类繁多，各地所采用的方式和手段亦不相同。有对天发誓、对神发誓或杀鸡杀狗等杀性发誓，以是否在规定时间内生病或暴死来分输赢的。有以手握或脚踩烧热的石头、铁块或铁犁铧，看看有无烙伤来定是非的。有以斗鸡、斗蟋蟀、斗田螺或让猫狗相斗，视某一方动物的胜负来判曲直的。有当事双方同时嚼米一升，以是否嚼完以及口中是否出血来验证真伪的。有双方各拿出一包米来，同锅共煮，再视其生熟程度来判定案件的。还有，当事双方同时潜入水中，以潜水时间长者为胜讼；用竹签扎刺双方手背，以当场出血者为败讼，等等。

在傣族从前通行的神判中，主要有抛血酒、吃血酒和捞油锅等形式。

抛血酒常用于奸情案件。如一方指控另一方有与其妻通奸而又无法裁决时，双方请一位中人杀一只鸡，把鸡血滴入酒中，并由中人在祈祷神明裁判的呢喃声中，把鸡血酒洒在地上。如果在三天（或五天）内，被告发生疾病或别的灾祸，即为输理。反之，若被告安然无恙，那就是原告指控错了。

吃血酒常用于裁判偷盗诉讼。这是被告为证明自己无偷盗行为，约原告和中人在林中或空地饮酒盟誓。只见被告头包白纸，手握长刀，对天发誓道：“如犯偷盗，三日内必受天惩罚；倘对方诬告，自己将活百岁、千岁！”誓毕便捧起酒杯把鸡血酒喝下去。如果被告在三天内生病或发生其他凶事，他便输了官司。如果安然无事，那就是原告诬陷，他得杀一头小猪宴请被告和中人，以赔礼认错。

神判中最残酷的要数捞油锅、捞开水锅。

1945年3月，泸水一个有钱人家的孩子病死了，却指控是被邻村的李富贵杀魂而死的。“杀魂”是本地的宗教旧俗。如死者生前在睡梦中看见本村或外村某人，不久便患病而死，这便是被杀魂而死了。又如死者生前外出时，路遇本地某人，他突感内心不适，回家不久就生病不起以至死亡，便认定是被某人“杀魂”的。据说，这个孩子生前作过被李富贵用弩箭射中而死的梦，即说是被李“杀魂”死去的。

李富贵当然不能接受这种无端的诬告。按照傩傩族的习惯法，杀魂致死与杀人致死同罪，最少要赔偿 200 元钱给死者的亲属。双方争执不下，头人也无法调解裁决，最后双方各出 200 元作为赌注，当众进行捞开水锅的神判。

这种神判的程序甚为奇特、复杂。首先，原告、被告各持一块木片，交给两村的头人和中人。那时，泸水还沿用刻木记事的传统，双方各在木片上刻下情愿神判断案的花纹符号，申明如果神判输了，即交出 200 元给对方，绝无翻悔。接着，双方还要把自己最亲的一个兄弟交给头人和中人，他俩在木片上刻划十字后，便作为人质被绑在树上。

在头人、中人监督下，广场上支起了一口大锅。为防止发生意外，双方的亲人和乡亲都不得走近锅边，而由头人和中人来烧火。按规矩，他们三人同时从三个灶口烧火，每人按顺序各烧三捆晒干而又无虫蛀的竹片、木柴和松明。锅下烈火熊熊，锅内开水沸腾。锅底放着一黑一白两块从河边拣来的鹅卵石，被告必须伸手到开水锅中，一次就把其中一块石头捞起来。如果胆怯不敢取石，或者捞石之后手被烫起了水泡，便被认为有罪；否则便是无罪。

这时，中人将放在锅边木桩上的一碗酒取下来。他左手端酒，右手持刀，跪地对天祷告道：“人间无法判明的是非，请上天明断吧！如果这孩子是被李富贵害死的，那就让他手臂起泡吧。要是李富贵没有害人，他就会像抓冰块一样没事的。”祷毕，他一口喝完酒，而事先放在碗里的三块银元，也由他装入腰包了。

面对满锅沸腾的开水，李富贵肃立一边，一声不响。突然，只见他急步上前，看准了锅底的一块石块，便急速把手伸进了开水锅，随即迅速捞起一块黑色卵石，“叭”的一声，掷在地上。

石头捞起来了，两个人质也松了绑。李富贵是个很机灵的人，他捞石块的动作极其果断迅速，尽管当时感到手臂火烧火燎的，痛楚难忍，但却奇迹般的并未起水泡。以后会不会起泡呢？村民心里都十分耽心。头人和中人按规矩每隔三天来验看一次。九天过去了，手臂仍安然无恙，大家这才放了心。于是，头人和中人最后宣布李富贵打赢了这场官司。李富贵虽然饱受了痛苦和折磨，但总算洗雪了冤屈。为了感谢亲友和乡亲的关照，李富贵家还用赢来的钱，买了一头牛杀了请大家吃。

为了永远记住这场冤枉官司，李富贵的后代现在还保存着这黑白两块鹅卵石。

据研究，民间这种神判习俗，产生于原始社会末期原始公有制经济崩溃、私有制经济开始发展的时期。这时，人们有了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的观念，但又没有成文的法律和相应的制裁手段来保护私有财产和家庭生活。因而，当着村寨发生了偷盗、人命案和奸情（这时的一夫一妻家庭中，已产生了妻子是丈夫的私有财产的观念，与妻子通奸便侵害了丈夫的私有财产），人们只好以赌咒、发誓、占卜等方式来向天神申诉，希望作为最高统治者的天神，能用其明察人间善恶的慧眼，来识破窃贼及奸淫者，并给予惩罚。后来，这种祈神明察和裁决的习俗，与民间捞油锅、捞开水锅，以及用手握或脚踩烧红的石头、铁犁铧一类的巫术相结合，便发展成为离奇古怪而又残酷的神判习俗了。

早期的习惯法和神判，开始还保留有原始民主平等的成分，加上又被涂上一层神的万能和至高无上的色彩，不仅使得当事者绝对服从，也使村众深信不疑。因而，它在维护生产秩序，保障家庭和村寨安宁方面，曾起过积极

的历史作用。

但是，进入阶级社会后，神判便慢慢失去其原始民主平等成分，而成了统治阶级欺骗村民、压迫弱者的手段。事实上，那些被逼把手伸进开水锅捞石块的人，被人搀扶着从烧红的铁铧上踩过的人，除了奴隶，便是穷苦百姓。神判往往使他们倾家荡产，并落下终身残疾。而对于土司、头人来说，神判则是一个发财的机会。因为不论官司谁赢谁输，原告或被告都得拿出相当数量的钱财，分别奉送土司、头人和施行神判的巫师。

新中国成立后，随着一项项法律的颁布、实施，随着人民法庭的建立，神判便成为历史的陈迹了。

村寨建在半山腰

老母登是福贡县匹河区的一个怒族村寨，有 180 来户人家。虽说是海拔 2,000 米的山腰台地，可进村一瞧，麦田金黄，园圃葱绿，掩映在翠竹绿树里的房舍整齐、幽雅。

在怒江峡谷里，这里是一个得天独厚的风水宝地。当地流传着一个关于这个村寨来历的故事。

从前，有个住在江边的怒族小伙子，名叫母则旁。一年春天，他上山打猎，在老母登用弩弓射中了一只鹿。正当他要扛鹿时，意外地发现鹿头上沾有一穗谷子。他想到这大概是祥兽显示的吉兆，又见这里土地肥沃，山泉汨汨，便持下谷粒，种到地里。他边种边祷告：“种籽下地，山鼠不吃，苗儿快长，野兽不吃。要是秋后长出了好庄稼，我们就迁来这里居住。”秋天，母则旁上山一看，果然长出沉甸甸的谷穗。于是，他和村民陆续迁来这里定居了。

神话传说自然不足为信。不过，为何怒族村寨几乎都建在海拔 2000 米左右的山腰上呢？原来，世世代代生活实践告诉怒族村民，这种选择至少有三个好处：一无怒江洪水和泥石流的威胁，二可避开江边的酷热，三能减少疟疾等瘟疫的危害。

昔日，这一带是有名的瘴病之乡。每年入夏，这里雨水连绵。一早一晚，田野和道路总是雾气腾腾。特别是江边的一些水潭，被烈日一晒，一股股瘴雾从潭面升腾而起，有的还呈现五颜六色。当地人一见，立即掩鼻而逃，因为这种瘴气是人们得病的原因。发病时，病人忽冷忽热，有的还昏迷不醒，呓语不停，两三天便死去了。有的人今天替邻居埋尸，过几天他自己也死了。那时，这里没有医生，人们只得求助于巫师驱鬼。每当瘴气弥漫时，巫师即命人杀牲祭神驱邪，或者宰牛替死。如此灭瘴，除了费时伤财外，自然挽救不了病人的生命。

尽管当时村民不知道这种可怕的瘟疫就是由疟蚊传染的恶性疟疾。可是，当瘴病猖獗时，一些没有染病的人，全都逃到山上去了。奇怪的是，当他们搬到山腰以后，果然避开了疫病的威胁。原来，这是因为海拔高了，气温低了，水塘也少了，使得传染媒介疟蚊少了的缘故。于是，他们便陆陆续续从江边迁往山腰聚居成村了。

新中国成立后，这里来了医疗队，他们动员村民开展灭疟工作：填平水潭造出良田，人人服用抗疟药物，经过这些努力，不用巫师宰牲驱邪，却真的把瘴气瘟神驱走了。现在，不论住在山腰还是江边的青年人，都不晓得瘴

病是怎么回事了。

克扎是老母登的普通村民。他的住房是典型的怒族房屋：依坡竖立 20 来根木桩为房柱，上面铺上捕木楼板，四周围以竹篾编织的竹笆为墙，房顶盖上用木头劈出的木板房瓦。房分两层，楼下是关牛羊的畜厩，楼上住人。长方形的房屋，分隔成内外两间。设有火塘的外屋，是厨房、餐室和待客之处。内屋是主人的卧室兼库房，除主人特许，外人不得入内。

这种被称为“干脚落地”的竹木结构房子，既通风透气，又可防潮湿和蛇虫入屋。此外，它还易建易拆，特别适宜于西南山地的自然环境。按照怒族的习俗，每当主人要盖新房时，他只须头天晚上在寨里吆喝几句：“明天我家盖房，请大家帮忙啰！”于是，第二天清晨，妇女上山砍竹，男人抡捶打木桩，编竹笆，盖屋顶……大伙七手八脚的，新屋一天便竣工了。晚上，主人杀猪煮酒，既酬谢了乡亲，又庆贺了新屋的落成。反之，倘若一天盖不起来的，此屋便被视为不吉，无论如何也得迁往他处重建，方保人畜平安。

怒族的服饰

克扎是个精明、文静的中年人。女主人名叫雅好，怒语是“最好的人”的意思。名如其人，她热情、善良，为待客而忙进忙出。她和女儿都是一身传统的怒族装束：头戴红白料珠的帽饰，身穿镶有花边的右襟紧身黑布褂，胸佩两三挂用珊瑚、玛瑙、贝壳、料珠串缀而成的串珠，裙长及地，走起路来，长裙摇曳摆动，颇为美观大方。

火塘南边摆着一架织机，女主人和她女儿一有空便杼机穿梭，织造麻布。现时，年青人喜爱棉织和化纤面料衣服了。但是，在劳动时还是习惯披上一件长及膝盖的麻布长褂。另外，青年男女恋爱定情时，姑娘除了自己刺绣的荷包、挎包外，照例要给心上人送上一件自织的麻布长褂，以显示自己的织布技艺。

怒族男子一个个都左腰挎着砍刀，右边挂着箭包，手挽一张弩弓，显得格外英俊。当地有句顺口溜：“男人出门两件宝，弩弓砍刀不可少。”

怒族男子佩戴砍刀、弩弓的习惯，是与他们传统的生活、生产方式分不开的。这些都是他们世代从事农耕、狩猎、防身和入山开路的工具，也是青壮年男子显示英武剽悍的装饰品。

不过，要拉开弩弓并非易事。小伙子也得把弩弓放在地上，用脚踏住，再双手猛地使劲一拽，才能把弓弦搭挂在弩机上。据说，一般弩弓的射程为 100 米左右，一些长 1.5 米的大弩弓，可以射倒 150 米以外的野兽。

怒族人对弩弓的制作甚为讲究：张弦拉弓以发射箭矢的弩板（弓）是弩弓最重要的部件，必用坚硬而弹性好的岩桑木或栗木制作；搭箭的弩身有如枪管，也得用木质坚硬、细密的青桐木制作。此外，弩弦要用麻绳，弩牙、弩机要用骨制，都有极严格的要求。这样的弩弓才能得心应手，射猎命中率高。

他们的箭包，是用熊皮或猴皮做的，里面装着好几种不同用途的箭：用竹子削成的小竹签箭，是射鸟禽的；三角形铁镞箭，是猎取小野兽的；至于隔开另放，箭头涂绿的是毒箭。他们从山上采来一种名叫“草鸟”的毒草，在人迹罕至的山洞里熬成毒药汁液，涂于箭头。它有“见血封喉”的奇效，不论是老虎、豹子，还是黑熊、野牛，只要擦破了皮，毒药便能沿血液传遍

全身，麻醉心脏，使猛兽在 10 来分钟左右窒息而死。有这种毒箭，又有射程很远的硬弓，那些用惯了弓箭的老猎人，还不爱用火药枪呢。

崇拜动植物的民族

老母登的大多材民姓腊。怒族话“腊”，意为老虎。按照族规，腊姓的人认为虎是他们的祖先，自然伤害不得的。

老母登村除了虎姓，还有姓鹿、蛇、蜂、鹿的。而别的怒族村寨，则有姓熊、猴、羊、鸡、鱼、鼠、莽、竹、菜、麻、柚木的。他们都各自把这些动植物作为自己氏族崇拜的图腾。

当地有许多关于氏族来源的传说。下面且说一个有关蛇氏族的故事。

很久以前，有个美丽的姑娘。每当她织麻时，总爱唱歌。动人的歌声，惹得小伙子们都来偷听和向她求爱。但他们都被姑娘拒绝了。

悦耳的歌声打动了附近的一条大蛇。它一听到姑娘唱歌，便变成一条小虫子，爬到姑娘身边听歌。日子久了，姑娘发觉自己一唱歌，这条小虫也就来了。一次，她讨厌地拿起扫帚把小虫扫了出去。可是，每次扫出去，小虫又爬了回来。

一天，姑娘生气了：“你再爬到我身边，我就把你踩死！”想不到小虫竟轻声地回答道：“是你的歌声把我引来的。如果你答应我一件事，我会立刻变成人。”姑娘从未听过小虫会变人的，觉得很好笑，便说：“答应你什么事，你说吧！”小虫说：“我要你答应做我的妻子。”姑娘吃了一惊，但又想，小虫哪能变成人呢？于是便笑着说：“好吧，看你怎么变成人的。”谁知她话音刚落，一个英俊的小伙子已站在她面前了。姑娘又惊又喜，只好依照诺言与他结成夫妻。婚后她才知道，丈夫原来是一条大蛇，他们所生的子女，便是蛇氏族的后代。

按照古老的族规，蛇姓的人见了蛇，自然是敬而远之。然而，别的姓氏的人，路遇巨蛇，也得回家祭祀一番，祈求老祖赐福。

老母登村前有一口池塘，四周水草茂密。村里人早就发现里面藏了两条大蟒，然而，全体村民——不论姓蛇还是姓虎、姓鹿……非但不打不赶蟒蛇，反而把它们当成神来敬祀。1961 年修建公路时，线路正巧从池塘通过。当推土机开了过去，果见蟒蛇飞窜下山，村民这才松了一口气。

为什么别的氏族的人也敬蛇呢？探询的结果是，蛇和蜂是许多氏族的远祖。

相传，怒族的始祖是一个名叫茂英冲的女人。怒族话“茂英冲”是“从天降下的人”的意思。她下凡后，胸口被野蜂螫了一下，从此便有了身孕，生下了蜂氏族。她被火烫了一次，繁衍出火氏族。……后来与一只黑虎同居，所生的后代都姓“腊”。

怒族普遍实行父子连名制，即父名末一个或两个音节，为子名的前一个或两个音节，人们一听名字，即知道其中的血缘关系。例如，茂英冲、冲并罗、罗并者、者茂特……

有趣的是，匹河一带的怒族男子，一生须三次命名。第一次是出生后由祖父或伯父、父亲命名。这是终生使用的正名。第二次是 14 岁时，由同辈兄弟、青年相互起名，或由恋爱中的姑娘给起名。这叫青年名，可在青年男女中互称，而不得在长辈或家庭中称呼。第三次是结婚之时，由父亲用传统的

父子连名制，给他再次起名，以示成家立业，从此正式排入氏族行列。只是平日称呼时，一般都不称其父名，而只呼其本名即可。

居住在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的怒族人，他们的起名字还男女有别，排行有序。例如，男子名字中，带“彭”字音的是老大，有“金”或“都”字音的为老二，老三带“昆”，老四为“争”，老五是“电”……倘男孩多的，老八之后则以父母所爱之物为名，或称“达拿”（弩弓），或呼“斗洛”（箭包）等等。女孩名字中的排行，老大叫“纳”、“克勒”，老二称“尼”、“太”，老三是“江”，老四为“娜”……同样，八女之后，亦以双亲所爱之物为名。只是与弓箭一类好勇尚武之词呼唤男儿不同，闺女一般名之为“义甲”（麻线）、“古姆”（绕线用的木器），以盼她精于女红，能织善绣。

然而，不论哪一氏族，都把茂英冲视作自己的始祖，从她以下第二代开始才是男人。据说，一位蜂氏族老人能记诵出63代的世系家谱。可见，1000多年前，怒族还处于原始的母系氏族社会。

怒族人选择的姓氏和动植物图腾，大抵都与他们的环境和生活有关。由于怒族先民依靠狩猎和采集为生，但他们又抗御不住自然灾害和猛兽的侵袭。比如，他们猎熊、射豹，割取野蜂蜜，以这些为衣食之源，但又常受它们的威胁和危害，于是便产生了敬畏的心理，进而产生崇拜，把它们视为自己氏族的图腾。

说到割取野蜂蜜，怒江地区有一种比蜜蜂大得多的黑色岩蜂。蜂群大，蜜多，蜡好。只是它们专在悬崖绝壁或大树杈下营巢酿蜜，割取岩蜂的蜂蜜需要很大的勇气和技巧。四月，怒江山野鲜花烂漫，割蜜者背着木桶，腰系绳子，沿着竹箴绳软梯，下到悬崖绝壁的蜂巢边。只见他手执点燃的蘸了煤油的烂布火把，用烟火熏赶蜂群，随即迅速割下蜂盘，装满一桶后，让上面的人吊上去；同伴垂下新火把，继续点燃驱散蜂群，再割一桶……

听说，岩蜂一般不螫人的。特别是用烟一熏，一阵嗡嗡之声响过，飞向空中而乖乖让人割取它们酿造的蜂蜜和蜂蜡。不过，当蜂群在头上嗡嗡鸣叫，或落在脸上、手上而令人奇痒难受时，你千万不可拍打岩蜂。如果打死岩蜂，惹怒蜂群，它们就在附近乱飞，久久不散，摆开围攻的阵势。碰到这种情况，割蜂蜜者得赶快离开，否则就有危险。穷追而来的蜂群，即使你跳进水中，它也还要潜入水里螫你——据说，倘遭蜂螫，此人便视为极不吉利。

蜂氏族的人也割蜂蜜，他们不仅把家蜂养得格外兴盛，还把割取岩蜂蜂蜜，视为祖先对他们的恩赐。

怒族婚俗

同傣人一样，怒族人生活中也离不开歌唱。地头歇息，人们唱歌解乏。上山打柴，他们隔山对歌。逢年过节，人们边唱边跳，用质朴刚健的舞蹈动作，表现劳动生活和模仿动物的习性，例如，反映砍树烧荒的《砍火山舞》、《种苞谷舞》、《乌鸦喝水舞》、《猴子掰苞谷舞》……

青年男女在劳动、娱乐中结交，产生了爱慕之情。当男子向姑娘求爱，相约幽会，并得到首肯时，姑娘会依俗解下自己的项链、手镯，脉脉含情地戴到小伙子的颈上、手腕上。到了约会的时刻，小伙子再把项链、手镯取下来，亲手给姑娘戴上，并赠送一些礼物。

入夜，青年男女聚集在村寨公房里，低弹浅唱。公房，这是中国西南地

区怒族、傣族、景颇族、基诺族、哈尼族和彝族的旧俗。村民在村头寨尾建起公共房屋，内设火塘供取暖和照明，周围架设木板为床，以作为男女青年谈天、娱乐和住宿之处。按照这些民族的传统习惯，青年人不能在家里住宿，更不能在长辈面前谈情说爱，因而，他们只能到公房过夜，过着自由的性生活。后来，许多村寨分别建起男公房、女公房，男女分开住宿，公房成了青年人娱乐和谈情说爱的场所。

一对热恋中的青年人，吹着口弦琴，低声唱道：

我有心嫁给你，
你家拿不出聘金怎么办？
我舅舅有九十九个儿子，
我们大家一齐上山，
打回的麝香拿不完，
割回的蜂蜜背不动，
还怕没有聘金！
上山打猎，碰到暴雨；
割取蜂蜜，遇上大雾，
你们怎么办？
风神会来帮助，
刮走乌云，
吹散浓雾，
我们就能猎得野兽，
找到蜂巢。……

《采花调》更是青年男女幽会时最喜欢吟唱的情歌之一。歌中以蜜蜂比喻男子，用盛开的鲜花象征姑娘，他俩一问一答，如若鲜花允诺蜜蜂钻进来采集花粉，那就是双方心心相印，爱情臻于成熟了。于是，姑娘将自己的长辫剪下一段，并用精致的花布包装好，送给小伙子，以示以身相许了。这时，小伙子也会依例把自己的头发或手指甲剪下来，装入一个精制的竹盒回赠姑娘，表示自己也把一切情爱都献给了姑娘。分手时，小伙子常常把一对银手镯、一串珊瑚串珠佩戴在姑娘手腕和颈上，并将刻有花鸟图案的口弦琴送给姑娘。姑娘则以绣花挎包和麻布长褂作为爱情信物，回赠给心上人。

这时，小伙子央求村里能说会唱的媒人，带上美酒登门求婚去。如果姑娘的父母接受了男方的聘金（一般为二至八头牛），立即杀猪相待，并邀来亲友和邻居共饮男家带来的求婚酒。于是，这门婚事就算成功了。不过，聘金依俗须在婚前送齐，以示诚意和吉祥。

定亲一年以后，男女双方便可选择吉日完婚。怒族视蛇和龙为吉祥如意之兆，因而一般都选择属蛇或属龙的日子举行婚礼。结婚前几天，村里热闹异常。不论亲疏、远近，村民皆依俗要给新郎馈赠金钱和粮食、猪肉、鸡等礼物。他们还每家派出一位年轻力壮的小伙子或妇女，大家先帮着给新郎盖新房子，再帮忙杀猪、舂粮，上山采木耳、蘑菇，赶制宴客的竹筒酒杯，还有上山打柴的、背水的……家族村社互相帮助操办村寨的喜事，这是怒族的传统。

到了结婚那天，新郎村里的小伙子，背着一捆柴火、一捆松明和一坛美酒去迎亲。他们中还有一位善唱的歌手，当他与女方拦路的歌手赛歌中获得胜利后，才能进入新娘家里。这时，迎亲者向新娘的父母献上这些象征喜庆

的柴火、松明和美酒，并接回盛装的新娘。走在迎亲行列最前面的，依俗是两位背着一头肥猪和一坛美酒的小伙子，这是新娘父母回赠给新郎家的礼物。

当头蒙彩布盖头的新娘在伴娘簇拥下来到新郎家时，送亲队伍中一位小伙子朝天鸣枪三响，以示祝贺，同时也是婚礼开始的信号。正如当地谚语说的，“世间最长的是道路，人间最大的是舅父。”按照怒族的传统习俗，婚礼必须由新郎的舅父来主持。他先是带着新郎及其父母，恭候门前，向每位宾客敬酒一碗，就连怀抱中的婴儿，也可照例领得一碗酒——这当然是由其父母代饮了。婚礼在土琵琶的乐曲声中开始后，由舅父向新郎新娘高声表示祝福：“今天是吉祥喜庆的日子，祝愿你们婚后生活幸福，牛羊成群，金银成堆，恩爱到老，子孙满堂……”接着，由舅父带头，他先跳起了表现男女欢悦情景的舞蹈。而后，新郎、新娘和宾客们都手拉手，跳起了踢踏舞。他们围成圆圈，使劲地跳着踏着，刚健有力的舞步，把楼板跺得“嘭嘭”直响。他们唱跳累了，便停下来喝酒、吃肉，接着又跳了起来。当然，宾客中的长者、老人，他们围坐火塘旁边，听男女双方请来的歌手对唱传统的《婚礼歌》：“迎亲的时节到了，我酿好了九坛美酒，我杀翻了七头肥猪，我宰好了九头壮牛，正等你的父辈来欢饮，正等着你的小辈来吃……”

看着婚礼已经达到高潮时，新郎的父母把家里的背水竹筒拿了出来，放在歌舞者中间，让他们用脚去踩踩，直到把竹筒踩烂为止。据说，这是婚礼中最隆重的仪式，只有新郎的父母高兴极了，才肯拿出竹筒来，婚礼也就在这竹筒的乒乒乓乓的炸裂声中结束了。

依照怒族的传统习惯，新郎新娘在婚礼的三天之内不能同居，而分别由一名男傧和女相陪住。女傧相每天还要代替新娘烧饭、背水。当然，三天后，他们回去时，主家要依例赠送礼物，以示感谢。

新婚三天后，新郎陪伴新娘回娘家去。回门依例要带一罐酒、一头或半斤猪肉，献给岳父母。而岳丈家除了杀猪置酒招待新女婿和亲友、邻居外，还要划出一块农田给女婿耕种，此谓“认亲地”。此外，他们还把一柄长刀送给女婿，以鼓励他开垦更多的耕地，使日子过得红红火火的。第四天早上，新郎告别岳父母，带着新娘回家。这时，新婚夫妻才可同居，开始新的家庭生活。

仙女节和祭山林节

“大分散，小聚居”，这是怒族人居住的特点。由于生产比较落后，山川阻隔，加上怒族没有自己的民族文字，各地方言土语又差异甚大，因而怒族几乎没有民族的共同节日。而各地村寨特有的节日，则具有浓厚的原始文化色彩。在兰坪一些怒族村寨，村民保留着对日月、也岳、河流、巨石、树林等自然崇拜。每年春天，当桃花含蕾欲放时，村寨合族全体男子，聚集在村寨附近神树下——一般多是核桃树，欢度“祭山林节”。

仪式由巫师主持，村民杀一只黑羊祭天祀树，以祈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祭毕，大家在神树下烹羊共享，而不能带回家去。对于神圣的树林，村民不但严禁砍伐，同时，他们还禁止在祭场附近射鸟猎兽。于是，这一原始淳朴的祭日，使村寨附近周围林木葱茏，起到了涵养山林、保护水土，保村护寨的作用。

匹河一带的“汝为节”，则是古老的祭祀谷神的节日。每年农历十二月二十九日，当鸡叫头遍时，祭师便在村里喊道：“豆五冲，达五冲，神灵回到这里来！豆五冲，达五冲，人们聚集回到这里来！”豆五冲、达五冲是匹河区的怒族村寨名，是传说中腊乌期氏族和拉甲约氏族祖先的诞生地。当成年男子闻讯聚集村寨中心时，祭师又喊道：“太阳出来了，我就是从太阳升起的地方来的！”

祭祀前，村民已备好一口肥猪、一锅养米酿造的白酒，并派三人砍来金竹、芦苇和青枫栎树枝，插于祭祀的地方。祭仪开始，祭师将养米酒倒入竹筒，边用小木棍搅拌，边念念有词，祈求风调雨顺，人寿年丰。念毕，村民开始吃饭喝酒——大家依俗将各自带来的食物和烹煮的猪肉，放于大簸箕里拌和均匀。尔后，大家围坐一起，伸手从簸箕里抓捏饭团吃。村民们边吃抓饭，边聊边唱，共度祭谷祈丰的节日，日暮方归。

鲜花节又称“仙女节”，这是流行于贡山县吉木得、丙中、捧当等怒族村寨的传统节日。

关于仙女节的由来，这一带民间流传着一个故事。阿茸是吉木得村的美丽、聪明姑娘。她织麻时，因见蜘蛛在屋檐下凌空结网，便萌生了在怒江上架设竹箴溜索桥的主意。她还在高黎贡山的悬崖上凿出山洞，引来山泉供人畜饮用和灌溉农田……于是，吉木得村和附近村寨的人都称赞她是天上下凡的仙女。

邻村头人早就对美貌、聪慧的阿茸姑娘垂涎三尺了。他不断派人上门说亲，都被阿茸拒绝了。为躲避头人的抢婚强娶，阿茸只得逃入高黎贡山的一座岩洞里。头人听说后，恼羞成怒，竟指使家丁放火烧山。从此，阿茸姑娘再也没有从洞里出来——她坚贞不屈，最后变成了山洞里的一尊石像，一股清泉从她身上汩汩流出来，滋润着山下的村寨。

为纪念阿茸姑娘，每到农历三月十五日她遇害这一天，吉木得、丙中、捧当等村寨的男女老少，都要穿上缀有鲜花的节日盛装，背上苞谷酒，带上熟肉、米饭团和苞谷炒面，来到仙女洞前。这时，仙女洞周围的山坡上，丛丛蓬蓬的杜鹃花盛开怒放，绯红的、粉色的、鹅黄的，艳丽迷人。于是，村民们手捧杜鹃花束，爬进仙女洞，把鲜花献于阿茸石像前。祭祀时，主祭者点燃起松烟，打鼓诵经，众人皆叩头敬礼，祷告仙女佑安祈丰。祭毕，人们在洞前野餐欢饮，唱歌跳舞，互祝吉祥。青壮年男子还在空旷之地进行射箭比赛。三天的节期结束后，人们还要用竹筒盛满从仙女石像流出的泉水，带回家去，给未能前来的亲人饮用，以祈福纳吉。

每年农历正月初一，怒族也过春节。除夕，他们和汉族一样，要把屋里屋外打扫得干干净净。他们边扫边说：“扫吧扫吧，把这一年的不吉不利全都扫出去，明年全家清洁平安，五谷丰收。”

年三十晚上，合家围坐火塘吃年夜饭之前，家中长辈把三块猪肉，挂于火塘铁三脚架的每一脚上，再满斟三杯美酒，洒于三脚架上。他边祭边说：“今年丰收全靠火神爷帮忙，明年还要火神爷多多照应。”祭毕，大家举杯共祝老人长寿，合家安康。年夜饭和初一，皆忌讳用肉汤泡饭吃：否则今年将有山洪暴发，冲毁农田、村寨。饭毕，老人在火塘边给孩子讲故事，青年男女则到村寨公房里对歌，跳踢踏舞，通宵达旦地尽情欢娱。

当大家迎来新年时，男人们开始了射粑粑比赛。他们把碗口大的糯米粑粑拴挂远处树下，谁用弩箭射中，粑粑便奖给谁。妇女和孩子

们，这时在村寨广场上转秋千——这是在一根木桩上，横架一根横木，两端或攀或坐相等的人，由人推着旋转为乐。

用漆籽油炖鸡

怒族是个好客的民族，不论走到哪家，你都会受到主人的热情招待。

怒族乡亲平日自己省吃俭用，饭菜粗粝。但每有贵客登门，他们则尽其所有来款待。他们会焖上一锅香喷喷的米饭，烧出几道风味菜肴，再斟上一碗碗烤酒，诚挚地招待你。

“琵琶肉”是怒族农家腌制的美味肉食，其皮肉金黄润泽，醇香之味有如宣威火腿。“琵琶肉”的腌制方法是，每年十一、二月天凉风燥时，村民杀猪后，刮净猪毛，掏出内脏，剔掉骨头，便往猪的里里外外撒抹调配好的腌料。随后，用两个核桃塞上猪耳，用两根木棍塞住猪鼻，再用针线把刀口缝合严实。待腌过几天后，拔出塞鼻孔的木棍，顺着鼻孔往猪腔里灌注盐水，刀口缝合处的针眼，则抹以核桃油。这样反复腌灌几次后，便把全猪挂于火塘上，用烟火慢慢熏制。

到了除夕之夜，合家团聚吃年夜饭时，这才开刀割取琵琶肉食用。当然，腌制期间，倘来了贵客，主人也往往要割下第一刀琵琶肉，以示用全猪款待宾客的热诚和敬意。

“斜拉”和“巩拉”是别具风味的怒族菜肴。在怒族话中，“斜”是肉，“拉”为酒，“斜拉”乃以酒焖肉。烹制时，先将切成碎块的肉，放入热油锅中，再加上葱、姜、蒜等作料爆炒。待肉炒熟时，放入烧酒，拌好，盖严，焖煮三五分钟即可出锅装盘——此时，“千脚落地”的竹篾房里，香气四溢，不禁令人食欲大振。

由于用酒烧焖，既有酒之醇香，又鲜嫩爽口。做“斜拉”时，用猪、羊、鸡肉皆宜，但最好还是鸡肉，而爆炒的油则以酥油为佳。“巩拉”是以酒煮鸡蛋：先煎炒鸡蛋，再加酒煮一会儿即成。

值得一提的是，加酒烹煮的“斜拉”、“巩拉”，除美味可口外，还有驱风除湿、强身壮骨和催奶的作用。因此，怒族妇女产后坐月子，都要以鸡肉“斜拉”和“巩拉”补养身子。

黄连、蜂蜜、油漆，这是怒族村民三桩主要的副业收入。令人惊讶的是，用油漆树籽榨出的蜂蜡似的黄色漆油，还可用来烹调食用！

漆籽油炖鸡，这是怒族、傈僳族的独特名菜。它的烹制方法是，先将鸡肉切块，下锅用漆籽油爆炒五六分钟，搁上八角、小茴香、盐等各种作料，再加进适量的烧酒，添上水，用文火炖三四个小时。用漆籽油炖出的鸡肉，味香、肉嫩、微甜，是怒族人招待贵客的传统佳肴。漆油焖鸡，有益气补血之效，因而常用于病人、产妇滋补身体。据说，若将漆油配以蜂蜜、贝母，清蒸服用，还可治疗气管炎和肺结核。

当然，作客怒族村寨，你得入乡随俗。尊重怒族风俗。在饮食方面，除了禁食作为氏族图腾的动物、植物外，他们还崇拜狗，不吃狗肉。另外，鸡头是巫师用来占卜吉凶祸福之物，因而鸡头便成了巫师专享的食品。如果席间没有巫师在场，则应将鸡头敬奉给辈高位尊的老者。至于妇女和儿童，那是吃不得的。

七、孔雀故乡的风俗

到西双版纳去

云南最南方有一个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这里是中国的西南边陲。

西双版纳聚居着傣、哈尼、布朗、基诺、拉祜等十几个少数民族的人民，他们终年在这里劳动、生息。这里也是著名的森林王国、孔雀故乡。只要你一踏上这块美丽的土地，到处都是旖旎的自然风光：那平静美妙的景洪孔雀湖、独特新颖的曼厅公园、民俗风情园，著名的曼典河森林瀑布，奇特的河滩怪石林，四处的佛塔、寺庙，美观清洁的寨边古井和近百个风景名胜古迹，令人赞叹不已。特别是那引人入胜的莽莽原始森林和热带雨林风光，它们使西双版纳成为常青之乡。那里的金色孔雀与百鸟常在密林里鸣唱，有时漫步到江边饮水，有时在草地上开屏、飞舞……西双版纳不仅是人们的向往之地，也是金孔雀和众鸟兽栖息繁衍的故乡。生活在这里的傣族和其他少数民族的多种奇风异俗和传统文化令人陶醉，使你采之不尽，访之不够。

如今去西双版纳的交通已很便利，坐飞机、乘轮船皆可。而最经济便利的还是乘长途公共汽车前往。普通汽车或豪华高背软座汽车，都会带你沿着蜿蜒的高山公路，翻过重山峻岭，进入别开生面的西双版纳。无论是去西双版纳州府所在地允景洪风景区，还是去勐罕、曼飞龙、勐龙、勐海风景区，或去勐养热带雨林、勐海热带植物园，都可尽情饱览那里无限美妙的风光。

热带雨林风光

当你通过摇曳的吊桥，走进原始森林，那热带雨林风光奇景使你美不胜收。

林中整日湿雾濛濛，植物叶子上落满晶莹的水珠。无数高层植物的水珠不断向密密层层的低层植物叶子上洒落，好似阵阵细雨。深绿色的地衣藓苔、寄生植物爬满树干，好像给大树穿起高雅合身的墨绿色连裤衣。在密林里，高达十几层楼的望天树、天麻楝，凌空直立的四蕊木，根深叶茂、一树成林的大榕树，珍贵的楠木，婆娑的佛教圣树菩提树，以及各种攀援附生在大树和山石间的藤萝，密密层层灌木丛，皆相互缠绕蔓生，很像是一片墨绿色的大幕，遮天盖地。据调查，西双版纳的热带高等植物种类约 5000 种，占全国的六分之一。而全州境内的植物，则在两万种以上。

在墨绿色幕帐之中，雨林中红、黄、紫、白、绿，各种树叶五彩斑斓。奇花异草，更是妙趣横生：皇冠蕨貌似神圣皇冠，高高地长在大树干上；风雨花准是在风雨将至时才开放；可用以编制藤椅的省藤爬高的本事最大，它要爬到百米高的大树之上跃跃生长；嘉兰花不仅花色艳丽，数日内还要多次变换颜色，人们称之为“变色兰”……

原始森林里有一种“面包”果树，如果游人饿了，可摘来充饥。这种“面包”，如果用火烤吃，会更加美味可口。若是渴了，糖棕树的花果里有糖浆，扁担藤里有爽口的清水为你解渴。高高的槿棕树内并非是木质年轮，而是装满淀粉，人们取出这些淀粉后，可以加工成可口的糕点和面包。高高的椰子树上挂满累累椰果，菠萝树长着比西瓜还大的菠萝蜜大果，芒果树上的个个金黄芒果，以及木瓜树上的橙红色本瓜等等，都是令人垂涎的南国佳果。

密林深处还生长着很多怪树奇草。有绿叶红稍婆娑的铁刀木，它的木质却比钢铁还硬，可代替钢材，用来制作机器部件。而宛如大鹿角般的软木树，则是工业和生活用品的特需软料。有一种高大叶茂的箭毒木，人称“见血封喉”，它的毒性很大，猎人把它浓浓的毒汁涂到箭头上射出去，被射中的猛兽不久便会窒息而死。林中还有一些香味树，其中最香的是依兰香树，能够向人们提供珍贵的生活和工业香精。其次是香樟树，无论其树干还是树叶，全身都芳香扑鼻，香樟油就是由它提炼的。此外，油棕树流出的油，不仅可以点灯，还是制中药和制做香墨的好原料。在林中地面上，还有一种散发香味的香茅草，它是提炼香精的原料，又是姑娘们用来缝制香荷包，主妇和厨师用来制做香食品的材料。过去傣家人有的还用它盖房顶，能使整座房子都散发香味。这里还有“会跳舞”的舞蹈草，“能唱歌”的唱歌草，它们虽其貌不扬，却是一些奇特植物。舞蹈草其貌平平，但它随风摆动时会显现各种美妙舞姿，唱歌草则会发出动听的乐音。

原始森林也是各种动物的自由天地，堪称“动物王国”。在这里活跃着众多的珍禽异兽。例如，这里的飞蛙、飞蜥，因它们身上长有大吸盘和翼膜，不但能够在树上生活，还能自由自在地在林中滑翔飞行，故称它们“飞蛙”、“飞蜥”。据野外调查者统计，西双版纳共有鸟类 399 种，占全国鸟类的 33.8%；共有兽类 67 种，占全国兽类的 16%。运气好的游人，或许还能够看到漫游在森林里的大象群，在林间枝头攀援嬉戏的金丝猴儿，在溪流或湖面上戏水的水禽，飞舞林间的野鸡和鸟雀……

“动物王国”里还有种种趣闻。团结互助的猿猴，它们见河溪石上长着随水漂荡的青苔，便我抓住你的长尾巴，你抓住他的长尾巴，从树上倒垂到河上，以捞取青苔食用。而享有“钟情鸟”美誉的犀鸟，一旦结为夫妻，便终生厮守。它们一起觅食，一起在树洞里筑窝……当雌鸟孵蛋育雏时，雄鸟衔泥将洞口堵住，只留一个投食的小孔，忠实地担负护卫和喂食的责任。万一哪一只犀鸟死去，另一只犀鸟便会因丧偶失伴而伤心、忧郁，最后绝食而亡。

在原始森林深处，还常出没有野牛、老虎、黑熊和豹子等猛兽，还有独角犀牛，也常在此逍遥奔走。自然，凡进入原始森林的游客，都要提防它们在不顺心或随心所欲时，对初来乍到的陌生人会有某种不太礼貌的行为。

被傣家人视为幸福、美好象征的金孔雀，它们在原始森林中自由生活着，并时常向游人展示它美丽的羽翅，以优美的舞姿向游人表示友好。所以，西双版纳人都自豪地赞美自己的家乡是“孔雀故乡”。

西双版纳的传说

“西双版纳”是傣语“十二千田”的意思，“西双”即傣语的“十二”，“版纳”是傣语“一千块稻田”。过去，封建领主计算傣族领地时，以稻田划分行政区，便以 12 个领主分管 12 块稻田的领地之意而定名。

当地有一个古老的传说：原始的西双版纳的村落、田地和河流，都是由大蛇和大鹰的躯体变化而来的。还有这么一个神话：古代西双版纳的领袖叭阿武的父亲，原是一个牛王，一天，牛王的妻子因吃了牛王吃剩下的椰子而怀了孕，后来便生子传代。这个神话故事说明，西双版纳入从原始的母亲氏族社会时，就生息在这里，他们曾经历了与大自然艰辛斗争的漫氏历程。

公元前 109 年，汉武帝就在此地开发西夷，建立益州都。据史载，曾任首领的帕雅真，于公元 12 世纪统一了各个部落，还以景洪为中心建立了勐泐地方政权“景龙金殿国”。他即位时，受到中国封建朝廷的封号，得“虎头金印”，被任命为方一君主。帕雅真继承父业，建立了“景龙王国”，被赐为“九江王”（九江即指西双版纳的澜沧江）。直到元、明、清朝时，西双版纳仍保持着封建领主经济，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缓慢。从而使这里保留着原始的天然生态，也保留着天然的美好风光以及古老、奇特的民族习俗和风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前，西双版纳曾是令人畏惧的瘴疠滋生之地。由于这里高温又多雨，蚊虫肆虐，致使疟疾等流行病十分猖獗，并夺走了许多人的生命。现在的西双版纳，已变成拥有 70 多万人口、经济极大发展、人民生活面貌一新的旅游胜地了。

西双版纳不仅拥有最美丽的热带风光、最迷人的森林和丰盛的热带水果，还拥有别具一格的民族习俗文化。当然，具有无穷资源的西双版纳仍待继续加快开发。今天，无论你是到西双版纳来旅游，还是进行文化历史的研究，或是做某种实地考察，西双版纳这块富饶而神奇的土地，对于你都是最有吸引力的地方。

翠竹绿荫之中的竹楼

西双版纳傣族村寨，大多坐落在平坝江边湖畔。掩映在翠竹丛林的竹楼，远望影影绰绰，似隐似现，近看整齐有序，小巧别致，精工细琢，别有特色。

竹楼，顾名思义，是以竹为材料建造的房子。这种古代干栏式建筑，外形像一只跃跃开屏的金孔雀，它以“金鸡独立”的舞姿站立

于翠竹绿林之中，又像一顶巨大的帐篷遮掩在蓝天绿地之间。

相传，竹楼的发明人和创建者，是古代青年帕雅桑目蒂。他勇敢、善良，想用本地盛产的竹子给傣家人建造竹楼，使人们不再栖息于丛林和大树干上。他终日苦思冥想，几度构思、试验，又几度失败。有一天，下起大雨，帕雅桑目蒂偶然见到一只卧在地上的狗，雨水顺着密密的狗毛由上而下流淌，而狗身上却又不存水。他由此受到启发，先试造了一个坡形的狗头窝棚。后来，天王神帕雅英变成凤凰飞来，不停地向他展翅示意，让他把屋脊建成人字形；凤凰又向他摇头晃尾，示意屋子的两侧要用东西蒙好，才能为人们挡风遮雨。凤凰又以高脚站立的姿势向帕雅桑目蒂示意，要把房屋建成上下两层的高脚楼房。帕雅桑目蒂便依照天王神的旨意为民造房，终于建造出如金孔雀站立般的傣家竹楼。

另一个传说是，有个名叫岩肯的傣家青年，为了让傣家人能住上舒适的房子，他请了 99 位老人一起商量了 99 天，还没设计出来。这时，三国蜀相诸葛亮来到这里，岩肯向他请教。他想了想，先在地上插上几支筷子，又脱下自己的帽子往上一放，说：就照这个样子盖吧！于是傣家竹楼就像顶支撑着的大帽子，晒台像帽冠。神话终归是神话，据考证，诸葛亮也并未到过西双版纳，但是人们的各种传说，说明傣家竹楼来之不易，说明舒适的竹楼是聪明才智的傣家人世代辛勤劳动的结晶。

如今，当你走进傣家竹篱芭，登上多级木梯，来到楼上的室外走廊和阳台，阳台放着日用的竹筒、水罐等，这是傣家打水贮水用来做饭、洗手洗脚

的必备家具，有的竹楼上还有冲凉洗澡的浴室。小小阳台虽然结构简易，却是人们用来乘凉或做手工、针线活的好地方。楼房分为堂屋（正房）和卧室，堂屋设在一进门处，比较宽敞，中间铺满大竹席，人们可在此招待客人吃饭，或是与亲朋好友聊天、商谈各种事宜。堂屋里都设有火塘，并支有三角铁架，用来架锅、坐壶，做菜烧饭。经堂屋向里去，便是用粗竹蔑或用木板隔开的寝室，一家几代人便在此处席楼而眠。凡是外人，均不可入内。傣家竹楼的整体，不仅样式美观，结构合理而坚固，布局得当。特别是夏季通风凉爽，最适宜于西双版纳多雨、炎热的天气。而且，楼分为两层，人住上层，可避免或减少受毒蛇、毒虫的侵袭，楼下便可用来饲养鸡鸭牛羊家禽畜，还可堆放杂物、存放常用的农具等。

西双版纳盛产品种繁多、质地良好的竹子，易于供用户就地取材。竹楼用的竹料很多，仅大柱子小柱子就要用几十根，有的还要用百根之多。竹楼，名副其实，它的梁、柱、墙板以及连接各部分用的蔑钉、楔子及其它所有部件，全部用竹料制成，用以组合连接成完整的竹楼。傣家人精心设计建成的竹楼，既别致、美观，又很实用。

竹楼上的每一个部件，都有各自的名称，它们各代表某种性别或代表某种动物肢体。如楼室侧面的矮柱子代表女性，中间较大的柱子代表男性。有人盖竹楼时，还为女柱、男柱盛装打扮，以示对柱子的崇敬。屋脊是“麻雀尾”之意，屋角是“鹭鸶翅膀”。

为何以动物的肢体命名？据说，这是动物为向善良、勇敢的帕雅桑目蒂表达各自的报恩之情而形成的。因为帕雅桑目蒂不仅是傣家竹楼的发明者，是傣家的造福人，也是拯救动物的大恩人。传说，有一次发大水，各种动物被淹在汪洋大水里。勇敢机智的帕雅桑目蒂把落水的动物从大水中都救了出来，使它们得以生存。所以，在帕雅桑目蒂建造竹楼时，各种动物便蜂拥相助，向帕雅桑目蒂新建的竹楼献出各自的一部分肢体。

竹楼的顶梁大柱，又被尊为“坠落之柱”。这是竹楼上最神圣的柱子。平时家里人不得随便依靠它，也不能随意堆放东西，只有家中的老人死后才能将老人的尸体靠在顶梁柱上。由遗属为他洗身更衣。楼下的中柱也不能随意拴牲畜、堆杂物。关于这一根备受尊敬的“坠落之柱”的传说很多。相传，古时不畏艰难为傣家人造福建竹楼的青年英雄帕雅桑目蒂，在他建造竹楼时，中柱突然坠落到地层下面的龙宫里。龙王帕雅那亲手为他托住了这很大柱，使灾祸免于降临，竹楼得以顺利建成。为使后人的大柱不再坠落，龙王还送给他很多垫中柱的好树叶，把树叶垫于中柱下，柱子就不会坠落。于是后人凡盖新竹楼，都要弄来一些树叶垫于柱下，以求吉利。据传，当初这根大柱是由帕雅桑目蒂亲手从澜沧江畔砍回来的一棵最大的树干，他为此还闯了一场大祸。原来，这棵大树是恶龙上天的天梯，当恶龙在帕雅桑目蒂的楼下发现了这根柱子时，便顺柱爬进他的竹楼里，掐死了帕雅桑目蒂，并霸占了他美丽的妻子。幸好，有一位投宿的商人波嘎发现了此事，他想了一个计谋，砍来一段芭蕉树，套上帕雅桑目蒂妻子的衣裙，放在床上。半夜里恶龙像往日那样顺柱子爬进竹楼里，正向床上的美人搂抱时，他的利爪被深深地扎进芭蕉树里，抽不出来。躲藏一边的商人便立即抽出长刀，杀死了恶龙。从此，恶龙的子子孙孙一见芭蕉树，便畏惧躲避。于是，傣家人凡盖竹楼的，都要用芭蕉树茎捆扎木柱，以驱邪祈安。

过去傣家人的等级、辈份之别非常严格，表现在居住上，不同等级、不

同辈份的人所居住的竹楼就有明显的区别。凡是长辈居住的楼室的柱子，不能低于6尺；楼室比楼底还要高出6尺；室内柱梁结构无人字架，显得比一般楼室宽敞、整齐；竹楼的阶梯则要建9级之多。有的还在竹楼上再搭一个小阁楼，使用更加便利。儿子辈的竹楼，比父辈的竹楼档次就要差一些。比如在建造高度上，要矮下几尺，不能超过或与父辈竹楼高度相同。自然，在结构上还是容许后辈有所改进。而分家之后的女儿所住的竹楼，结构档次要比长辈差的多些，竹楼阶梯只能造在7级以下，室内结构简单，外表更加低矮。

从前不同等级的傣家人所住的竹楼，无论结构或质量都有较大的不同。凡领主等官家的竹楼高大而宽敞，可设两层台阶，每层楼梯都在10级以上。柱子多达百根以上，而且一般柱子上要雕龙刻凤。室内是用横梁串柱子，结构简单、结实、整齐。而一般百姓的竹楼，用柱只能限在40根以下，室内结构都有人字架，范围狭窄，活动不便。室壁也是用竹板连结或用幔布代替，居住也不便利。屋顶是用茅草铺盖，而官家竹楼的屋顶是用结实的木板或用瓦片铺设，这比百姓的屋顶牢固和美观得多。

在西双版纳居住的其他少数民族的竹楼，都因地制宜，建筑在不同的地势上。哈尼族的竹楼多建在树竹茂密的斜坡上。布朗族的竹楼则多建在便于农田耕作的大山坡上。基诺族的竹楼与其他少数民族的竹楼大不相同，他们的竹楼楼身呈方形，楼室往往只建成一座有大火塘的大房子，同一父亲家庭中的全部成员都居住在一起，房内可容纳约40到70人。有的大房子里还住着一个氏族，在总火塘下设有许多小火塘，氏族内又分开几摊居住。据说从前曾有一个大氏族的大房子里住了32户，总共127人同住在一起。

那时，一户中只由男性当家。男人死后就拆掉房子，女人只得改嫁或自回娘家住，因为她们没有住房的继承权，这是夫权制度所造成的。

随着西双版纳各族人民物质条件的改善，西双版纳各族人民的居住条件也逐步得到改善。现在傣家人建起的新式竹楼，已是竹木混合或是砖瓦结构的住房。楼顶多用木板或瓦片铺盖。竹楼里装上了玻璃窗和电灯，楼室里比从前严密又明亮，窗户上挂着花色别致的窗帘。有的室内还装有电扇、电话。但新式竹楼的外形，却仍保留了传统竹楼的形态和情趣。所以，新竹楼比旧式竹楼更为新颖、美观，更富有诗情画意。

建新房是人们生活中的大喜事。傣家人每逢建房前都要请人看风水，选定好的地势，确定良辰吉日，最后才破土动工。房主家还要请工匠、邻里和亲友前来相助。用不上几天的工夫，就能盖好一幢竹楼。新竹楼落成时，主宾共同庆贺，摆下酒席，边喝边唱“贺新房”歌：

这座新房用的栗木最直，
这座新房用的地皮最好。
房前的树叶像金子般闪光，
屋后的泉水像米酒般醇香。
新房盖得比画上的还美，
主人的日子一定比蜜还甜还香。

喷香的傣家糯饭

被人们称为“植物王国”的西双版纳也是盛产稻谷的宝地，在别地往往

一年仅能收获一茬或两茬稻谷，而在西双版纳一年却能收获三茬稻谷。因为江水水源不断、雨量充足、气候湿润常温的自然条件最适合稻谷的生长，使西双版纳成为富庶宝地。这里不仅盛产著名的紫糯，还多产美味可口的家常粳稻。

这里的粳稻很好种，不管天旱或水涝，也不论用肥多少，它都能生长得秆叶茂盛，颗粒充实。粳稻饭的粘性较小，吃起非常爽口，别有滋味，所以傣家人都爱吃粳稻饭。

西双版纳出产的一种紫红色的稻米，称紫糯稻，脱粒后的各粒颜色奇特，引人喜爱。传说中的紫糯稻是各种稻谷的祖宗，也被视为“稻谷之魂”。所以人们经常不忘对神圣的紫糯稻的崇敬，每到插秧时，都要按照传统习俗首先插好稻田中央的紫糯稻，然后事再插周围的粳稻或其它稻；收割稻谷时，也要首先割稻田中央的紫糯稻，然后再割周围的粳稻或其它稻。如此这般，以求稻谷之神保佑众稻谷年年丰收，保佑众百姓生活年年兴旺。

粳稻米和紫糯米不仅味美可口，而且具有很高的营养价值，被历代药师入药，或作为高级滋补食品。心灵手巧的傣家主妇们，能用它们做出各式各样的主食。在西双版纳的酒楼和宴席上，也常常可尝到这种稻米佳品。做饭时把稻米洗净，淘去沙粒和杂物，稍浸泡一会儿，然后把米放入锅里或瓦罐里，在火塘上煮蒸。待米饭半熟时，往米饭里洒入少许冷水，再盖紧继续烹蒸，火由大换小，片刻即可上桌。这样蒸制的糯稻饭，口感松软，喷香可口。

糯稻香竹饭是西双版纳最具特色的饭食。每年从11月到第二年2月，是西双版纳香竹成材的收获季节，也是吃香竹米饭的好时机。这时，到竹林里砍一些竹节很长的香竹，在竹节处砍成段，每段都保留一个竹节做为筒底，竹段的内壁都有一层薄薄的香竹膜，这是香竹饭的重要原料。烧香竹饭时，要先把淘洗干净的糯稻米装到香竹筒里，用适量的冷水浸泡数小时，再用芭蕉叶把竹筒口紧紧堵往，然后，把香竹筒放到火塘上闷烤。当筒口缝隙喷出浓香的香竹饭味道时，再闷烤片刻，便可把香竹筒挪出火塘，再把竹筒的周身敲遍，使筒内的糯米饭松软，又不与筒壁粘连。最后用刀把香竹筒剖开，便露出粘有香竹膜的香竹饭。这种香竹糯米饭柔软细腻香气扑鼻，营养丰富，西双版纳傣家人常用它招待贵客和喂养小孩。

用糯稻米磨成的米粉，可制做出多品种的主食品和副食品。制做时、将糯稻粉与鸡蛋、芝麻、梓花粉、红糖等多种配料调匀，用芭蕉叶包好，用藤绳扎紧，在锅里蒸熟，便是味香色美的糯米粑粑。如果主人不需要在蒸熟后立即吃，便可把糯米粑粑制成小饼或切成片晾干存放，需吃时用油炸熟，便是既脆又香的糯米粑粑片。还可把储存的糯米粑粑小饼用竹板夹好，在火上烤熟以唇吃，这又是另一种脆、松、香的美食。

用糯稻米制做大粽子，也是把浸泡好的米用芭蕉叶包扎，米内包入芭蕉肉。在锅内蒸熟后，就是又香又甜西双版纳大粽子。也可在粽子内放入肉类、盐味等调料，蒸成咸味肉粽子。

把糯稻米泡洗蒸熟后，加入酵母发酵，又可制出清香味美的酒酿，这是西双版纳男女老少都非常爱吃的食品。在傣家竹楼做客时，主人便会捧出醇香的糯米酒向来客敬酒。有时，主人中还有能歌善舞的姑娘们唱起动听的欢酒歌，表达对来客的真挚诚意和友情。

风味奇特的傣菜

有幸到西双版纳品尝过傣家菜肴的人，对那独具风味的傣家菜肴，都有难忘的印象。过去要想品尝著名的傣菜，只能亲临傣家竹楼；如今到西双版纳的游人日益增多，当地新兴的民族饭馆、酒楼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在曼景兰食品街上，除了有传统的傣味餐厅外，还有新设的椰林餐厅、酒君楼等，在这里就能品尝到风味奇特的傣味菜，既可饱眼福，又饱口福。你将会被傣家人清香的米酒、美味的菜肴和他们的深情厚意所陶醉。

傣味菜品种很多，都独具特色。有用芭蕉叶包裹起来蒸制的蒸猪肉、蒸猪脑花；有用竹板夹住或用香茅草包好扎紧放在火上烤吃的竹鼠。这种大鼠经常生活在竹林里，长得个大肉厚，吃起来十分香美。还有烤活鱼、烤蝌蚪、烤黄鳝和烤竹笋。独具风味的剁生英、素菜青苔、南瓜苗等都是西双版纳特有的傣味菜。

剁生菜是傣家人专为下酒制做的生吃的凉菜，其中有剁生马鹿肉、剁生猪肉和剁生鱼肉、青蛙肉、牛肉等。制做这种剁生菜时，要求特别干净而细做。先将一种肉类原料剁成细细的肉末，再放入多种调料，如葱、蒜、盐、辣椒粉、花椒粉、蕃茄汁及香菜等，把它们调拌均匀后，便成为一道美味的剁生菜。用不同材料制做的剁生菜味道各异，是傣家人很爱吃的宴席菜。不过，从前制做剁生菜时，对卫生方面的处理较简单，现在制做剁生菜十分注重卫生，为此还发展成为将剁生菜在锅里蒸到七八成熟，然后才上桌下酒。这样吃起来，与全生的剁生菜看一样清脆可口。

青苔，也是傣家的名菜，同时也是一种物美价廉的传统家常菜。青苔原料采自江河里，每到春季江河水较浅、而青苔长得很茂盛时，便是采集青苔的好时机。上等的青苔是颜色深绿、苔层丰厚的青苔。制做青苔的方法，也有炸、烤、做汤等多种。采回的青苔，要洗净，可做成青苔饼，晒干后备用。制青苔菜肴也较简单，可将一张张青苔饼放入油中炸后入盘上桌，吃时蘸些醋酱等配料，味道极为鲜美；还可将干青苔饼烤熟后吃。做汤料也很好吃。

传统的傣家名菜，还有蝉背肉，制做此菜肴时，先把蝉的背部剖开，把蝉背的肉先取出来，与多种佐料相配合，调成味美的肉馅，然后，再把肉馅装进每一个蝉背中，放入锅内蒸制一定时间，蒸熟后便是一道很有特色的傣家美味菜肴。

傣家菜还有油炸芭蕉，油炸牛皮。油炸牛皮的做法，是先把牛皮去毛洗净，切成小条块，用沙拌着炒过后，再用油炸酥，便是又脆又香的菜肴。还有煎荷包蛋蛹、黄焖鸡、刺猬酸肉、江鳅煮酸、腌牛脚筋、腌鱼、腌竹笋等风味菜。

傣家人在竹楼里吃饭时，有的围坐火塘边吃，有的围坐在竹蔑桌前席楼而坐。吃饭时使用碗筷。常常是一碗香糯米饭，就着自制的菜肴竹笋、自种的瓜菜、味道鲜美的鸟、鱼、青蛙等，真是味美无穷。傣家人外出或去田间劳动时，便用竹盒带上一些冷饭团以及腌制的青菜，或是烤鱼、烤肉、辣椒等，用饭时，便可拿出饭团，就着菜吃起来，十分方便。有的傣家人外出时，只带上生的糯稻米，用餐前现吃现饶，也别具风味。

“清淡如荷”的普洱茶

久享盛名的普洱茶，是西双版纳的主要特产之一。中国著名古典文学《红

《红楼梦》里有首诗就记载了才子佳人饮普洱茶的情景：

普洱名茶喷鼻香，
饮茶谁识采茶忙？
若怜南国采茶女，
忍渴登山与共赏。

西双版纳人自产自制的香茶，是他们最爱喝的常备茶。此茶是在普通茶叶里掺进一些香茅或配入一些香树叶，喝起来自然芳香可口，回味无穷。平时，傣家人经常习惯把茶罐放在火塘上，家里人随时可饮，招待客人也极便利。

普洱茶，是因普洱本地在当年是茶叶集散地而得名。过去，封建统治时期，统治者就实行要茶农缴纳茶叶的制度，称交“贡茶”。茶业兴旺时大量的茶叶经普洱销往境外及邻国。清代曾设普洱府管辖普洱和其它西双版纳产茶地，但普洱茶的主要产地并非是普洱本地，而是距首府景洪约 10 公里处的勐海等地。在勐海的南糯山上就发现一棵 30 余米高的大茶树，传称“茶树王”。据考证，大茶树的年轮在 1000 年以上。

普洱茶是一种大叶茶，传统的普洱茶自古享有盛名。普洱茶的珍品是毛尖茶，还有芽尖和女儿三号，具有叶厚、色深味浓、鲜嫩而又耐喝、清新可口的特点，所以人们赞美这些精品是“味淡清如荷”的上等茶。红茶也是普洱的主要品种，色泽红润、香气馥郁；绿茶、砖茶、饼茶都是购买方便，运输轻便、饮用爽口味淳的名茶。

近年来随着全国经济改革开放，边疆旅游事业的开发，西双版纳茶业生产也得到迅速发展。陆续建起的大小茶厂已生产出更多的名茶，并销往四面八方。普洱茶成为中外旅客们品尝、解渴和赠送亲朋好友的珍贵礼品。

清洁美观的古井

来到西双版纳的游人，常在傣家村寨附近见到一种修建得小巧别致的塔状小建筑，它高约 2 米，占地仅 1~2 平米，远看是一座小古塔，近看，塔顶上是形象不同的雕塑物，有象征吉祥的各种动物，有向人们跷翘昂首的金孔雀，有可爱的大白象，有神圣的大龙等。

好奇的人总要到这些小古塔前看个明白，原来它的正面有一个弓形大门，约 1 米高，大门里便是一井清澈洁净的水，原来这是西双版纳人传统的饮水井。傣家妇女们常挑着水桶或水罐到井边打水，她们身在井栏外，用长柄竹瓢或木瓢把水从井中舀出，再倒入自己的桶内或罐内后担回家里。由于没有人随便在井边舀水洗手或乱用，所以傣家人能够长年保持水井清洁卫生。

新颖美观的水井造型，是西双版纳傣家村寨特有的景观，显示着西双版纳人劳动的智慧，并体现着西双版纳人对饮水的重视以及他们对生活的特殊情趣。水井建在寨边的空地上，就可避免人来人往带起的灰尘和杂物对水的污染。而且，高高的塔身自然形成与井栏相联结的大井盖，这就可以防备脏物落入水井。装饰得五颜六色的塔身上，有的还嵌有闪闪发光的材料，在阳分下闪烁耀眼，十分醒目。

爱护水井、崇敬水井，是西双版纳傣家人的传统习俗。就连小孩子们也都自幼受到大人的影响，从不到水井边玩耍，以保持水井干净。傣家人无论

是给牲畜饮水，或洗衣服、洗菜，都不可在井边进行。水井的明显标志，似乎连牲畜、家畜也都认得，但它们也不敢来此饮水或嬉戏。为使水井保持长年清洁卫生，勤劳的傣家人经常清理水井附近的杂草杂物，冲刷井栏、井台。长年得到“神灵”保护的傣家人古井，也长年得到傣家人的保护。

现在西双版纳的古井已被自来水所代替，但颇具民族特色的古井建筑，却永远是傣家人文明、聪慧的标志。

多彩的版纳服饰

西双版纳各族男女服饰多彩多艺、如花似锦，与那里婆娑的绿荫、美丽的风光相衬托，显得无比美观。

傣家一般女子，身材都很苗条，身着式样、色彩各异的服饰，分外秀气，个个像亭亭玉立的金孔雀。她们爱穿淡绿、淡红、淡蓝或白色的紧身内衣。上身外衣多为大襟或对襟，领口圆形。下身穿搭到脚背的花色长筒裙，腰间系银色带。

系银带是傣族妇女的传统习俗，凡妇女都备有银腰带，家里生了女孩子，父母亲必定为她备一条银腰带。凡少女都系银腰带，到成婚时，银腰带便做为嫁妆陪嫁去婆家。

头饰也很有特色，傣家女子爱把头发挽于脑后，有的略偏向一侧。发髻下束彩带或只插一把梳子，再将银质或白骨簪子插于发髻上，有的再顶一条花巾。有的年轻女子爱梳一种形似孔雀尾的发式。每逢喜庆节日即将到来，姑娘们得赶制节日服饰，节日期间，她们就穿自己设计和亲手缝制的华丽衣裙，全身上下佩带花饰，银色项圈、手镯、串珠和各种饰物，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

从前，这里的贵族妇女的服饰比一般妇女的服饰更加华丽，不仅常系金色或银色腰带，华贵的筒裙上还绣有更多的花色条纹，以显示她们的身份和地位。

西双版纳男子常穿白色或青色衣裤，上身是大襟或对襟小袖衫。下身穿长裤，裤脚较窄。头缠白布巾，腰系青布带。天冷时便披上毛毡，蒙住头，露出脸部。他们习惯赤脚，一年四季不穿鞋袜，无论行走或劳动都是赤脚。

西双版纳的哈尼族妇女一般都穿对襟上衣，下穿百褶短裙。关于哈尼族和傣族妇女衣裙的由来，民间流传着这样的故事：

在很久很久以前，有傣、哈尼兄弟二人，傣是哥哥，哈尼是弟弟。兄弟俩长大成人后，相约分家过生活。傣和哈尼兄弟俩的妻子，是一对向来友爱相处的好妯娌，她们曾在一起织了很多做衣裙的花布。当分家分到做上衣的布料时，一向和蔼谦让的嫂子，便把多的布料让给弟媳，短一些的分给她自己，所以，后来傣家妇女总是穿用料较少的短而紧身的上衣，而哈尼族妇女总是穿用料较多的又长又宽大的上衣。在分做裙子的布料时，一向懂礼貌的弟媳也以礼相让，把长的布料让给嫂子，短的布料留给自己。所以，后来傣家妇女总是穿较长的裙子，而哈尼族妇女总是穿较短的裙子。

哈尼族妇女头上戴的帽子也十分讲究，且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变化。幼儿的帽子不分男女，帽子上绣满花鸟，佩戴上红绿缨穗。年龄较大一些的女孩子，就改戴竹圆帽，并在帽上缀些彩穗、缨花和各种串珠、金银饰物等。大姑娘的帽子和服饰便点缀得五颜六色，格外引人注目。妇女到壮年时，衣服

和帽子的花色便逐渐减少，改为穿素色衣裙，头上不戴帽子，而包头巾。

西双版纳其他少数民族的衣着，也都色彩款式各异，如布朗族妇女爱穿长裙，基诺族妇女爱穿短裙。男子们的服饰较女子的色调简单一些，但式样各异，上衣有对襟的，也有向左右不同方向扣的大襟衣；下身有宽口长裤，也有长脚裤；头部多缠白色或彩色头巾。

丰富多彩、独具特色的西双版纳服饰，正是少数民族人民传统的审美观和聪慧才智的体现。

镶牙染齿习俗

在西双版纳傣族和其他民族中，有一种很奇特的习俗，即镶牙和染齿。

傣族人把镶牙和染齿视为人生的成年礼俗，古代就有“金齿”、“漆齿”、“黑齿”之称。傣族青年男女，一般自 14 岁到 17 岁左右，就要把白色牙齿换成金的或银的。有的人镶齿，是用金或银制成牙套，套在自己的白色牙齿上。有的人则是把门牙敲掉，然后镶上金质或银质的牙齿。所以，从前，西双版纳曾有“凿牙完婚”的古老习俗。青年以镶牙为荣，不镶牙者，无人喜爱，甚至被视为是低贱人。只有镶上金牙或银牙才能显示身价高贵。这种镶牙的古俗，是一种民族特有的审美观，也与西双版纳自古盛产黄金和白银有密切的关系。

另有一种更为奇特的习俗，便是染齿。傣族、布朗族、哈尼族等少数民族男女青年，他们都喜欢把自己整齐的白牙染成黑色或深紫色的。染齿的年龄多为十四五岁左右。只要年龄到了，就要按传统的习俗染齿。

青年们常常是在夜晚邀集在一起进行染齿。染齿所用的染料有两种：一种是从江边石缝中采来的名为“茜咸”的草药，拌上一些石榴，用盛器在火上煮沸后即变成黑色的染料。把染料放到芭蕉叶上，再敷到牙齿上染一些时间后，白色牙齿便变成黑色牙齿了。另一种染料，是用烟黑来染齿。届时，点燃松明或栗木，然后用铁片或瓦片刮下熏黑的烟灰，再用手蘸着烟黑染齿，直到一个个白牙染成黑牙，而且染得越黑越好。在染齿时，还要不断吃一些槟榔或别的酸果、酸角等食物，吃几口，染一阵儿，致使牙齿染成深黑或深紫色。深紫牙齿，是最漂亮的牙齿。女青年如果把牙齿染得又黑又紫，就会被人夸奖染了一副漂亮又耐用的好牙齿。

基诺族青年，在新娘出嫁前梳妆打扮时，必须先把牙齿染黑，才可出嫁。对青年们来说，染齿是人的一种美德行为，因为这样可使人更漂亮，又能保护牙齿。不染齿的人，身价就低一些，甚至认为不染齿就不值得爱，有的青年就因没及时染齿而不能及时完婚。

镶牙和染齿这些古老的民族审美习俗，至今仍被部分人视为美好习俗而沿用，但日渐减少了。

曼飞龙佛塔及佛祖的传说

佛教进入西双版纳的历史悠久，在西双版纳的许多景区，都可见到古老而宏大的佛寺，有的景点则是佛塔林立。

在众多的佛塔之中，最著名的佛塔便是曼飞龙佛塔。在距景洪 70 公里处，从大勐龙的曼飞龙寨边跨过小河，沿山径石阶而上，便可登临壮观的群

塔圣地。

曼飞龙佛塔，是由大小 9 座佛塔组成的群塔，其中心塔高 16.29 米，塔身洁白如玉，塔尖金光闪烁，巍然耸立于山顶。8 座小塔高 9 米，塔身像一个个硕大的宝葫芦坐落在中心塔周围；又像一棵棵拔地而起的大笋，格外挺拔、秀丽，所以人们也称它们为“笋塔”。

曼飞龙佛塔内部雕塑彩绘密布，外表造型美观、优雅和谐。每座小塔的佛龛里都有佛像，龛门上方塑有腾飞的凤凰，龛门两侧有两只泥塑金龙。中心塔顶建设佛标，小笋塔上建有风笛，每当山风吹来时，它们便奏出叮 响声，益增天籁情趣。

在西双版纳，流传着许多关于佛塔与佛祖的故事。相传，在曼飞龙佛塔正南方的白龛下的岩石上，有一个很大的脚印，这就是佛祖释迦牟尼到西双版纳传经时留下来的足迹。当年佛祖来到大勐龙时，人欢雀跃，一大群花孔雀也飞来坝子欢迎佛祖。当时，傣家人正为建造这座佛塔而四处寻找风水宝地。佛祖得知此事后，便在这里的大青石上踩下一个深而大的脚印，人们顿悟佛祖的旨意是在大青石上建塔，于是，便在佛祖的大脚印旁边建起了这座光彩夺目的曼飞龙佛塔群。

传说当年佛祖释迦牟尼到景洪来传经时，气候特别热，佛祖在传经中要讲很多的话，他边传经，边喝很多的水，一口气喝干了当地的 33 口水井，眼看就没水喝了。这时，只见佛祖用禅杖在山地上戳出一个深洞，瞬间便见洞中冒出很多泉水。从此，前来佛塔敬佛的人们，便都能喝上这清冽、甘甜的圣洁泉水了。信徒们来此地朝拜时，常常先往硕大的脚印上投些钱币，还要随身背上一葫芦圣泉水下山，与亲朋好友共享。

据珍藏在佛寺里的贝叶经的记载，这座佛塔建于傣历五百六十五年（公元 1204 年），是在释迦牟尼圆寂 1000 年后建造的。佛塔的设计者是三位印度佛教传教士，由大勐龙人古巴南批等人主持建造。当时的设计、建造和举行典礼仪式等情况，都一一记载在贝叶经上。由此可知，佛祖释迦牟尼并未到曼飞龙指点建造群塔事宜。而这些生动的传说却充分表达了西双版纳人对佛祖释迦牟尼的无限崇敬之情。

古老的曼飞龙佛塔，曾于近代多次修整，20 世纪 80 年代后，又修整一新，并列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现在，西双版纳的许多景点，又出现了不少仿建的佛塔佛寺，也是人们观赏、朝拜和摄影留念的必到之处。

小和尚与小乘佛教

在堪称佛教圣地的西双版纳，宗教文化占有极重要的地位。

佛祖释迦牟尼未曾到过西双版纳，但这里的许多地名却都与释迦牟尼传教的行踪有关。传说，有一年佛祖释迦牟尼到西双版纳传教，弘扬佛法，当他走到景洪地区时，天就要亮了，后来，人们便给这个地方起名“景洪”，傣语景洪是“黎明”的意思。又传说，他路过勐龙时，没停歇，一直往前去，“勐龙”便成为这里的地名，傣语意为“继续前进”。佛祖到了勐腊时，百姓家家户户端出茶水敬献佛祖，人们送来的茶水太多，佛祖喝足之后，将剩下的茶水倒进南腊河，河水顿时变成了黄颜色的茶水河。“南腊”即傣语“茶水河”。

西双版纳人崇尚的小乘佛教由缅甸传入已有 1000 年的历史。傣族、布朗

族、德昂族和部分阿昌族、佤族、彝族人都信仰小乘佛教。此教是佛教的正统派别。自释迦牟尼圆寂后，佛教分裂为上座部和大众部两大派别，即小乘佛教和大乘佛教。相传，小乘佛教最早的教徒曾聆听过佛祖释迦牟尼亲口传教和布经。他们认为，“人若生前不积善修行，死后就要在地狱里受尽苦难”，“为人行善，善多我德，德多我仙。”

小乘佛教在西双版纳传播很广，在人们心目中的影响很深。西双版纳每一个男人，都要遵俗在少年时当一次和尚。七八岁的男孩都要进寺庙学教规，做一些当和尚的准备，其中有一些钱财和物质上的准备。经过一段时间学习后，就要正式举行升和尚仪式，并开始他们在寺庙的僧侣生活。

升和尚的仪式很隆重。届时，教父要为小和尚穿上彩衣，戴彩帽，然后由人背着男孩或让男孩骑上马，把他送进佛寺。亲友们沿路向出家的男孩撒米花，护送他进寺庙修行，表示对当和尚的敬仰，并虔诚地祝愿他成为一个有出息的好男子。男孩入佛寺以后，再由教父为他脱去彩衣，换上小和尚专用的袈裟。在男孩升为小和尚的日子里，小和尚的父母要为他在家里招待前来祝贺的亲友。要设酒菜热闹一番。小和尚在寺庙里修行数年后，他们就可成为除苦积善、受过教化的人。成年后，他们可以还俗成家，也可继续留在寺庙里“深造”成为高级的僧侣。在西双版纳，男子如不先进寺庙当和尚，日后就会被人瞧不起，被看成是“野人”、“生人”，有些男子或许因为没当过和尚，被视为素养不高的人，并可能为此而一辈子“打光棍”。

僧侣的上下等级很多，最高级的僧侣是“至尊佛主”，由当地的最高首领“召庄领”兼任。以下的等级为“祜巴”、“大佛爷”、“小佛爷”、“大和尚”、“小和尚”等等，共有9级之多。从僧侣们所穿的袈裟，就可明显看出他们的等级区别；“祜巴”的袈裟是用11块竖置和9块横置的长方形黄色布缝制的，佛爷们的袈裟是用7块竖置和9块横置的长方形黄色布缝制的；而和尚们的袈裟，则只是用一块很大的长方形黄色布缝制而成。

佛寺是众教徒受教化的“大课堂”。大和尚和小和尚像学堂里的大龄生小龄生。小和尚由大和尚带领识傣文，习教规，学诵经，从中掌握一定的文化知识。在寺庙受教化的小和尚们，还要接受一些肌体能力的锻炼。他们要承担不少的劳务，要为僧侣们担水、担饭和做其他的劳务。经数年之后，他们快成年了，这时，大多数小和尚便可“毕业”还俗，回家过凡人生活。少数的小和尚，也可留下继续接受佛教的深造。随着和尚们年龄的增大，佛寺便根据他们对佛教知识深造的程度，而逐级晋升为大和尚、小佛爷和大佛爷等不同等级的僧侣。他们中有的人还可成为终身僧侣。

在小和尚还俗回家或者晋升时，村寨里就要举行仪式。仪式的隆重程度，要看晋升的级别高低。级别越高，仪式越隆重。自然，这些隆重的仪式，其费用也由村寨百姓来负担。

佛教的寺庙很早就建于村寨之中。相传过去西双版纳还未建这些寺庙和佛塔时，佛爷与和尚们都住在远距村寨的深山里。直到傣历九三一年（公元1569），召庄领应勐娶了缅甸金莲公主之后，才在景洪的村寨里建造了第一座佛寺。这些寺庙一般都是由主寺、卧室、藏经室、佛亭等几部分组成而成。每部分都雕龙画凤，外部雄伟壮观，内部高大宽敞。

小乘佛教有经书“三藏”，即“经藏”、“律藏”、“论藏”，这是有关佛教静心、戒律等内容的理论经书，也是记有神话故事，天文历法、医学文献等丰富内容的史书，它们被长年珍藏在这些寺庙里。僧侣则要天天在这

里拜佛、诵经。小和尚与大和尚们的晋升活动以及向佛祖忏悔，也都在寺庙里进行。

西双版纳有很多佛教的节日，敬佛、祭佛日，每月都有多次。在最隆重的佛教大节“关门节”和“开门节”期间，佛徒们常常是每隔7天就要祭佛一次，以示对佛祖的虔诚。“开门节”之后，还有佛教的敬塔节日。届时，人们都聚集到佛塔前，为佛塔清除杂草和乱石，修复残毁的塔基和塔墙。同时，人们便在此拜佛诵经，祈求佛祖保佑佛徒吉祥太平。这些传统的敬佛活动，对保护少数民族地区的文物古迹，传播和继承少数民族文化，都很有益处。

文身习俗

在自己肌体的某一部位上，刺上自己所喜爱的图案、花纹，这是傣族人的古老“文身”习俗，傣语称“刺墨”。

青少年一过10岁就可文身，有的年纪还小于10岁。他们可在自己的胸前、背后、腹部和四肢进行文身。文刺的花纹，常见的有龙、狮、虎、豹、蛇及怪兽，也可刺上日月星辰、几何图案和各种花卉，以及傣族文字，傣文符咒。文身时，由专门的文身师按一定程序进行。文身者沐浴后，由文身师先给他吃一些止痛的麻药，然后按文身师已设计好并征得文身者同意的花纹，用钢针顺序刺入皮肤内。文身针是用多根细针捆扎在一起的专用文身工具。钢针沿着花纹刺透皮肤后，再用蓝色或黑色的植物汁液涂满一个个针眼，染色便渗进皮肤里。尽管每一次文刺只能文刺身体的一部分，但文身者刺后常常全身红肿或发高烧，卧床不起。数日后，待皮肤慢慢长好了方可行动。这时，各种花纹、图案就会显现出来，它们就成为青年人喜爱的永久的印记。

一般青年文身的花纹，都是呈蓝色或黑色。只有少数人——从前的贵族少爷，可用红色文身。文身者多是男青年，但也有少数傣族家妇女文身，她们只是在左手腕和脚背上刺一些妇女所喜爱的花纹。

早在两千多年前，中国南方的许多民族中都有“断发文身”的习俗。这种古老习俗与原始图腾崇拜有密切关系，但在崇拜的程度及意义的解释上，都有一定的差别。

广泛流行于西双版纳的文身习俗由何而来？

据传，傣家人文身习俗的出现，比傣文产生的历史还要早。文身是傣家祖先勇敢、勤劳、善良精神的体现，文身和它所体现的崇高精神，是通过一个非常动人的传说故事留给了傣家后代。

相传，在很早很早以前，傣家人没见过太阳，人们年年月月生活在暗无光亮的日子里。幸得傣家祖先给后人留下颗明珠，明珠终年挂在一棵高大的菩提树上，日夜照耀着傣家人的太平生活。此事被遥远天边一个山洞里的魔鬼发现后，他便朝思暮想要把傣家的明珠偷走。有一天，乘疲劳的傣家人熟睡时，魔鬼果然偷走了明珠，从此，傣家人的生活又回到了一片黑暗之中。

后来，有一个名叫宛那帕的勇敢青年，他决心为傣家百姓找回这颗明珠。他不畏天黑路远。也不顾饥饿劳累地往天边追赶魔鬼。宛那帕在漫长的艰辛路上看到许多怪事和可怕的动物，走了很长很长的路。他想把自己所见到的怪事怪物都如实记下来传告傣家乡亲，于是，他在野树林里找到一种荆棘，在自己的身上臂上刺了很多不同的图象和记号，有的像兽类，有的线条像是

走过的道路。先刺出血红的花纹，再用黑色的或红色的树汁抹到被刺的皮肤内，这样，一路的见闻都明白地显现在自己的身上了。

当宛那帕走了七天七夜，来到天边的深山里，见到魔鬼藏身的山洞时，山洞内被明珠照得一片光亮。宛那帕冲进山洞后，魔鬼见到他满身的虎豹豺狼等猛兽和刀剑等武器，吓得失魂落魄，仓忙逃跑了。勇敢机智而又善良的宛那帕就这样为傣家人找回了明珠。从此，明珠又日夜照耀着傣家人的太平生活。后来宛那帕去世后，傣家人把他安葬在吉祥的菩提树下。于是，从此人们永远纪念这位为傣家人造福的英雄，也永远敬仰那吉祥的菩提树。傣家男子便永远以英雄宛那帕为榜样，在自己的身上刺满能够显示英雄精神的各种花纹。文身这种古老习俗，也就代代相传。

文身是傣家青年为追求美好生活而勇敢献身精神的体现，同时，也被视为避邪除害的护身符，在他们看来，文身可使人受到永久性的人生保护，这样人死后，他的灵魂也将会永远受到保护。

欢乐的泼水节

泼水节即傣历新年，是西双版纳最隆重的传统节日。据说，泼水节源于印度，是婆罗门教的宗教仪式，后为佛教吸收。13世纪初经缅甸传入中国云南傣族地区。泼水节是傣族人最欢乐的年节，丰富神奇的活动内容，也吸引着国内外无数游人。

泼水节是在傣历年六日（约公历4月中旬）举行。节前家家户户修盖房屋，缝制新衣，酿酒、舂粳粿，杀猪宰鸡，人人都洗身，做好各种准备。

泼水节一般为三至四天，第一天为除夕，是送旧岁的日子，常有划龙舟、放高升等传统节日活动。第二天（或加上第三天）为空日，它不属于旧的一年，也不属于新的一年，而是旧年和新年之间的空日子，所以，这一天（或两天）人们可自由安排活动，或休息，或打猎，或做其他事情。

第三天为傣历的元旦，也是傣历新年中最热闹的一天。傣家人传说这一天是“日子王到来的一天”。这天清晨，人们便开始了传统的各种节日活动。青年们一大早就身着节日盛装，赶去山上采回鲜花，做好花房，扎好花树，然后去佛寺敬佛。他们还用碗或小箩从河边端来沙子，在佛寺院里堆起几座1米来高的沙塔，插上红绿竹条，然后，人们围坐沙塔四周，听和尚们诵经，祈求佛保佑五谷丰登。到中午时，忙碌的妇女们便担水为佛洗尘（即“浴佛”），求佛保佑傣家在新的一年里万事如意。为佛洗尘后，欢乐的泼水活动便开始了。

泼水，这是泼水节最主要的传统活动。人们相互泼水，相互祝福。傣家人常说：“一年一度泼水节，看得起谁就泼谁”。泼水时人人一只手拿着盛水的小盆、小桶或陶罐，另一只手用一把花束或绿叶树枝，不时蘸水洒向自己的亲明好友。泼水也是青年男女交流感情的好时机，他们个个穿着漂亮的节日盛装，不约而同来到泼水场地。男女青年互相泼水，互相嬉戏，洒水声和欢笑声交汇在一起，传递着青年们真挚的友谊和爱情。中老年人也和青年们一样欢乐，他们用圣洁的节日之水相互淋洒，以示相互祝福。这时，人们把一切烦恼、忧伤，以及一年的辛劳和汗水，都用这吉利的圣水冲得干干净净。沉浸于欢乐中的人们，也把节日的欢乐和圣水洒向远方来客和过路人，以示对客人的尊敬和欢迎，把友情传给四面八方的朋友。

在喜庆的日子里，人们还进行多种传统的娱乐活动：青年男女要进行丢包求偶活动；人们还要在澜沧江上进行龙舟竞渡；跳优美动人的孔雀舞和雄壮潇洒的象脚鼓舞；在开阔地上放高升、放孔明灯……

放高升，这是燃放自制的土火箭。节日前夕，泰上人们便在广场上用竹竿搭起一座座高升架，再用大竹筒装上火药，制成土火箭，然后将火箭拿到佛寺敬过佛，再拿回广场，装到高升架上。放高升时，两个小伙子登上高升架点燃“火箭”，顿时，“火箭”便喷着白烟，呼啸着升上蓝天。这时，人们都聚精会神仰望着高升越飞越高。不一会儿，另一枚土火箭又冲向高空，人们响起热烈的欢呼声……原来，这一枚枚土火箭和高升架子，都是各村寨精心制做的。放高升即是高升比赛，看哪个寨子的高升飞得高。凡是飞得高的寨子，村民都喜出望外，显出格外光彩。别寨人也为之欢呼祝贺。傣家人认为高升飞得高，便是把火神送走了，随之，一切灾难、疾病和痛苦，便全部带走了。

孔明灯，这是首先用竹篾编扎成一个椭圆形竹架，然后，用 48 张韧性纸糊成一个巨大的灯笼，高约 7 米，直径约 20 米。其实孔明灯不仅是灯笼，它具有气球和礼花的性能。放飞时，人们在灯笼下方的进气口燃起柴火，让烟气熏入进气口，热气充满灯笼而膨胀，并产生升空之力。这时，人们把预先做好的十字架缠上浸满豆油的布条点燃，再把十字架挂于灯下的竹圈上，以祈吉利。于是孔明灯伴着通明的火焰缓缓升上天空，好似一颗硕大的明珠，在漆黑的夜空升腾。有的村寨还在孔明灯下悬挂许多火花球，并用火药线相互牵引串连，当孔明灯上升时，点燃线头，让火花球升上空中后相继爆开，有如漫天飞舞的闪闪群星，格外壮观。不过，因孔明灯的飘飞毫无目的，有可能飞到森林上空，难免会有发生火灾的危险。所以，这种古老的节日活动，今已不多见了。

现在的泼水节，依然保留着原有的既古老又为傣家人所喜爱的活动形式，而且还增加了许多新的内容，如文艺表演、体育竞赛、商贸交易、物资交流等等。西双版纳人常在旅游胜地景洪县曼飞龙佛塔和勐海县景真八角亭前欢度这一盛大节日。他们在塔亭同辉的仙境般的地方过节，别具情趣。国内外的许多贵宾与游人都曾到此与傣家人共度欢乐的泼水节，与傣家人结下了长存的友情。

有关西双版纳泼水节由来的传说与神话故事很多，其中有两个流传得最多最广：

古时候，有七个美丽的少女，她们有七颗善良的心。她们的父亲却是一个十恶不赦的魔王，他的名字叫捧麻点达拉乍。这个魔王经常用他的魔法，给西双版纳人带来灾祸。善良的七姐妹非常同情受苦受难的傣家人。她们一心要为傣家人除去这一祸根，便暗中设下计策，决心杀死魔王，为民除害。哪知当魔王的脑袋落地时，便四处燃起大火，烧毁了傣家人的竹楼和庄稼。七姐妹为使傣家人免受灭顶之灾，她们相互轮流抱着像一个大火球般的魔王的头，它就是罪恶的火种。当她们传抱到第 99 天时，正逢傣历新年，大火终于被七姐妹制服了。大火熄灭了，傣家人得救了，七姐妹才得以喘气和休息。于是她们相互泼水，冲洗各自身上的脏物，同时也表现了她们的欢乐之情。后来，傣家人为纪念这七个大义灭亲的好姑娘，便在傣历新年时，用泼水来共度节日。傣家人以此表达对造福于后人的七姐妹的敬仰、感激之情，同时表达傣家人在除旧迎新时的相互关心与祝愿。

另一个传说也有些近似。说在很早以前，有一个暴君，他霸占着西双版纳的山山水水，使这里的人民陷入苦难的深渊。他还霸占了12个最美丽的公主为妻。这12个公主受尽暴君的欺凌。有一次，最小的公主打听到暴君的一个秘密，并施计为姐妹除害。她们一日三餐轮流哄着暴君暴饮暴食，每餐都给让他吃一大堆肉，喝一大罐酒，让他在肉足酒醉后死一般地沉睡。这时，小公主偷偷拨下他头上的一根魔发，用它勒住暴君的脖子，眼看暴君的脑袋就落地了。谁知这个万恶的脑袋，就是罪恶的火种，头一落地就起火，它滚到哪里，哪里就是一片火海。大火烧毁了傣家人的竹楼和村寨。12个公主为了解救傣家乡亲而奋勇灭火，她们与大火奋战了整整一个月，最后终于把大火扑灭。之后，傣家人为永远纪念这12个为民除害、道德高尚的公主，便每年一次相互欢聚泼水，以示永远将人间的痛苦和灾难赶走，用圣洁之水冲去污秽和晦气，保佑傣家老少岁岁太平。

关门节和开门节

西双版纳盛行佛教，各村寨都建有佛寺。这里的敬教活动和佛教节日很多，关门节、开门节这两个节日，就是他们大敬佛祖的日子，同时，也是各佛寺向人们施教的日子。这两个节日相距三个月，但头尾相接，活动内容也密不可分。

每年傣历九月十五日（农历七月中旬），是关门节。这天清晨，佛寺鸣鼓通告人们节日到了。于是教徒们纷纷去佛寺进行隆重的燄佛。村寨里的中老年人便日夜忙于向佛进贡，对佛祖滴水和念经，以求佛祖保佑生前避灾，死后赐福。在这些日子里，大小燄佛活动数不胜数，每隔七天就有一次敬佛活动。佛寺也通宵达旦地忙于向教徒们宣读教义阳佛教戒律，宣读长长的经文。信徒们还要向佛爷敬献花树，敬献抄写的经书以及金钱、食物等等。佛寺的佛爷和大小和尚们也都净寺诵经修学，接受众教徒的施舍。

在关门节后的三个月里，西双版纳正处于连绵的雨季，也正是疾病多发的不吉利的时期。所以，在这些日子里有很多避邪压灾的老规矩。例如，青年人不许外出，不许谈情说爱，不许结婚办喜事。小孩子更要天天呆在家里，不能外出玩耍。家里禁吃肉食，人们都处于闲闷、寂寞的环境气氛中。

在关门节中的大燄佛的晚上，可以热闹起来，这时人们沉闷的情绪，便会与喧闹的鼓声、爆竹、火花一起释放出来，似乎一切不吉利的邪气都将随着闹声而逃之夭夭。随着孔明灯冉冉升上九霄云外，青年们总算有了一些谈情说爱的机会，但决不准办喜事，因为，关门节尚未结束。再说他们还得忙于农事劳动，仍不能有操办喜事的自由。

为何有关门节？据说这是佛祖释迦牟尼赐给佛徒的日子。相传，有一年佛祖去西天传经，一去就是三个月。留在佛寺的佛徒们在去乡下传经时，踏坏了百姓的庄稼，影响了收成，受到百姓的指责。佛祖得知此事后，便立下规矩，每年他去西天讲经时，不准佛徒们外出，只准在佛寺里诵经、忏悔和敬佛。民间信徒，也就照这些规矩进行敬佛活动了。这便是关门节佛教的净居斋期。

每年傣历十二月十五日（农历十月中旬），为开门节。这时，西双版纳秋收季节到来了，人们都进入了欢乐的丰收时节。关门节中的所有禁忌全都解除了，青年和小孩子们也重新活跃起来，恢复了他们天真活泼的天性；成

年人相互祝贺秋收五谷丰登，并忙于访亲探友。在这个欢乐的节日里，爆竹声响彻村寨山林，焰火礼花飞舞，孔明灯高高升起，照耀着欢乐的人们尽情歌唱、跳舞。最受村民欢迎的节目是舞灯。舞灯种类繁多，有鸟鲁虫鱼灯，有凶神恶鬼灯，还有又大又美的龙灯……于是，人们提着各种舞灯，敲着锣鼓环游村寨，给村民带来无尽的欢乐。

婚恋习俗

青年恋爱自由，这是西双版纳悠久的民族传统。傣家青年恋爱不受任何限制，恋爱形式多样，婚俗方式不拘一格，犹如那里美丽的大自然一样色彩斑斓、自然纯朴和富有诗情画意。

不论是凉爽的大树下，竹楼旁，黄昏的碾房，还是篝火熊熊的纺线场，砍柴的山上，赶集的路上，都是傣家青年谈情说爱、择偶的好去处。至于在热闹的节日里，青年们更是不失时机地为自己挑选意中人，或与恋人幽会。傣家青年的恋爱与择偶都不受父母的干涉，而且，无论男女青年们都有由他们自己推选出来的“领袖”。这些“领袖”常常热心地为男女青年组织多种有益、生动的活动，给青年男女的恋爱、择偶、结婚创造极好的条件。

· 丢包 ·

这是择偶求爱的传统方式，也是傣族青年喜爱的娱乐活动。

每逢傣历年前夕，心灵手巧的姑娘们便忙着缝制心爱的花布包。花包两头尖，中间宽，呈菱形，内装棉籽或棉纸，包面绣上花纹图案，以示吉祥如意，并表达对爱情和未来幸福生活的憧憬。花包四角飘垂着红绿彩穗，中间缝有一根彩线，用以携提。

过新年那一天，男女青年身着节日服装，姑娘们头戴各种鲜花和银色头饰，来到村寨附近的草坪上，或是相聚在高大的榕树树荫下，进行他（她）们最喜爱的丢包活动。

丢包开始之前，男女青年双方各选出一个领头人，男女双方再各排列成一行，两排之间距离约 20 米远，男女远远相对而站。丢包开始后，五颜六色的彩包在空中飞来飞去，有时彩包交叉飞舞。一方接包后，立即丢回去，动作迅速、活跃。接不着包的青年，就要受到“惩罚”，要向对方赠送礼物或纪念品。青年们也常常把象征美好生活的鲜花赠给对方。若是小伙子接不住姑娘丢来的花包，便把事先准备好的鲜花插在姑娘发髻上；反之，如果姑娘接不住小伙子丢来的花包，便把鲜花插在小伙子胸前。

通过丢包，姑娘、小伙子都有了中意的对象了。于是，一对对有情人相互会意。离开丢包人行列，相会于隐僻处谈情说爱。双方自由择偶成功后，可互赠心爱的信物，然后征得双方父母同意后，便可订婚和择吉日结婚了。

· 串姑娘 ·

这是西双版纳青年社交、择偶恋爱的另一种传统形式。顾名思义，是男青年主动串联女青年的活动。串姑娘一般在“关门节”和“开门节”之后进行。届时，男青年一人或结伴在黄昏时去女青年家串联。他们或坐在凉台上

相互攀谈，或是遥遥相望，用他们的美妙歌声传递相互间的情意。一对青年男女在相互对唱：

男唱：人说你是一朵清香的莲花，
我却说你是一棵多情的酸茛，
一只丑陋的乌鸦飞来飞去，
只想停在你的枝杈上。

……

倘若我想喝的水已被人先尝，
我只好在此徘徊惆怅，
眼泪像椰子水往心里淌。

女唱：你的眼睛为何这么大，
这般大的凳子你看不见坐，
你想坐我的热凳子，
除非歌声把我的心唱活。

……

你对我唱过的歌，
你对我说过的话，
白天响在森林里，
夜间响在星星上。

若男女青年之间早有爱慕之情，或一见钟情，言谈融洽默契，便互赠礼物，以示有情。此后，再经双方父母提亲。这对青年的婚姻大事就定局了。

· 对歌 ·

这是傣族青年男女们喜爱的恋爱和择偶的传统方式之一，它既含蓄，又活泼，情意深长。有的男女双方的住地相距较远，他们互相间了解不多，而又有些爱慕之情时，也常常用这种即兴对歌的方式表达双方的情意，他们用甜美委婉的歌喉，唱着悠扬的民间曲调，传送着相互追求、相互爱恋的感情，听来别有情趣。青年们在对唱情歌时，表现很大方、活泼。对歌时有的用一只手掩在一侧耳边，以监听自己的声音，让歌声更加动听。对歌所唱的曲调，多是当地的山歌调，这是父老乡亲多少代人传唱过的。对歌的歌词多是在相恋中即兴编唱的。他们往往用一些比喻的词汇暗示对方，盘问自己想了解的事，达到交流感情、加深了解的目的。热恋的男青年对歌时多用“鲜花”、“宝石”、“金凤凰”等词汇赞美女方；女青年则多以“铜凤凰”、“金孔雀”等词汇赞美男方，表达双方的真挚情意。对歌使青年在加深了解的基础上加深感情，逐渐成为一双一对情深意浓的情侣。

· 赶街择偶 ·

西双版纳的集市，傣家人称“赶街”，这也是青年男女恋爱择偶的地方。年轻姑娘去集市“赶街”时，不仅要梳妆打扮好，还要把预先做得香喷喷的鸡肉摆在摊位上，这样就会把求偶的男青年招引过来。当求偶的小伙子以买鸡为借口上前盘问时，姑娘自能随机应变。凡是姑娘看不中的男青年，姑娘就向他加倍要价，把他“赶走”；若是姑娘一眼看中了，她便表示格外

热情，或低价卖鸡，或是把鸡送给对方吃。这时，买鸡的小伙子就会机灵地端起香喷喷的鸡肉，会意地与卖鸡姑娘攀谈起来。男青年一边吃鸡，一边赞美卖鸡姑娘的好手艺：“你做的鸡一定是用凤凰山上的青辣椒，孔雀湖里的好盐巴，芳草园里的香芳草做配料。”卖鸡姑娘听后满面笑容，立即热情回答：“我炖的鸡是用最普通的香茅草，最普通的青辣和盐巴，只不过是加上了我的一颗炽热的心。只要哥哥不嫌弃，就请多尝尝我的鸡吧！”这样，这一时青年就有意相约了，他们便双双去寨边树林或僻静处谈情说爱了。

· 写情书 ·

写情书是流行于西双版纳的一种古老而文雅的恋爱择偶习俗。曾经当过和尚、读过经书、具有一定文化的人，他们当中就有专为恋爱择偶的青年代写情书的。情书有“凤凰情书”、“花草情书”等各种富有诗情画意的名目，可由求偶人自选，写情书的人完全依照恋人的要求写。情书的内容、语词与傣家青年的对歌相似，都是语汇通俗、文字简练、富有文彩的书信，能够充分表达恋人的情意。

拴线婚礼

中国各民族的传统婚俗多姿多彩、情趣盎然。西双版纳青年订婚时，不仅要郑重地喝订婚酒，吃订亲糖，送订婚礼，还要按老传统交换猪心或送耕牛，大办宴席庆贺。结婚时，首先，新郎新娘先要到佛寺拜佛，祈求吉祥幸福。婚礼仪式更加隆重。新郎去女方家迎娶新娘时，要沿途鸣枪，以驱逐邪恶。有的是一路鼓乐一路歌。新娘入门后，要举行具有特别意义的仪式“拴线礼”。

拴线礼是傣族婚礼中很重要的程序。男女青年经自由恋爱后，又经双方父母达成种种协议的婚姻，一般都很顺利和美满。在订婚之后，便可选择秋收后或春耕前的某个良辰吉日举行婚礼。婚礼多在女方家里进行。（有的也在男方家举行同样的仪式）。届时女方家安放好精致的篾桌，摆上糯米饭、熟鸡、喜酒、芭蕉等酒席饭英，将亲朋好友迎来入席。婚礼仪式开始时，主婚人先致贺词，宾客把右手搭在酒桌上示礼。主婚人致贺词后，新人用糯米饭蘸酒祭三下，然后，便由主婚人和宾客为新人拴线。

主婚人先将一根长长的白线搭在新婚夫妇的肩上，一般从男的左肩直围过女的右肩。最后，白线的两头搭在酒桌上，以示新人与众人心心相连。另用两根短的白线分别拴住新人的手腕，以示相亲相爱，永不分离。凡来贺喜的老人、来宾，都纷纷往新人手腕上拴线，祝福新人吉祥同心，白头偕老。按规矩，男家亲友先给新娘拴线，后给新郎拴线；女方的亲友则先给新郎拴线，后给新娘拴线。

席间，请来专门唱歌并受傣家爱戴的“赞哈”不时唱起贺新婚歌，歌词内容主要是描述两位相恋的青年恋爱的过程，她们对爱情的忠贞。每唱到高潮时，人们便随着“赞哈”同呼号“水，水，水，”表示共祝新婚快乐、幸福。最后便是鼓乐齐鸣，众人跳起象脚鼓舞。婚礼常常是通宵达旦、宾主皆尽情欢乐。婚礼结束时，“赞哈”女唱祝福词：“祝你们成为一对好夫妻，从此你们一起种地，一起耕田。种地收1万背，耕田收1万挑。生的男儿，

种出谷子似鸡蛋大，种的谷子会飞回家。生的女儿，绣出花来有香味，绣出龙来会飞行。”

拴线这种礼仪形式，除主要用于婚礼仪式外，也常用于其他隆重仪式。例如，家里生了孩子，亲人要为母子拴线，以示母子之情永不分开。村寨里有新的领头人上任时，村民的代表们为领头人与村民拴线，祝愿新上任的领导人不负众望，永远与大家同心同德。

“抢婚”

傣家青年的恋爱择偶是自由的，只要男女双方都满意，父母又满意，便可成婚。但如父母极力反对，在一般情况下，青年们也尊重父母的意见，而另择配偶。过去，双方青年虽然求得了父母的同意，但往往在一些具体协议上，有时要受到一些旧观念的制约，从而使青年的纯真婚姻受到挫折。例如，女方父母可能在彩礼问题上与男方父母发生分歧，青年们纯真的婚恋，可能为此受到阻碍。在这种情况下，这时青年的近邻和善良的知心朋友们，就会出来设法帮助他们结成美满婚姻。于是，双方的朋友们串通在一起，设计出一个别开生面的“抢婚”仪式。

“抢婚”时，男方好友们成群结伙地埋伏在预先与女方好友及新娘约定的地点。当新娘按照约定的时间来到约定的地点时，男方队伍中便发出一声暗号，随即，男方众人蜂拥而上，抱起新娘就往男方家跑。随后，女方友人便结队边追赶边高喊“抓贼”，作出反抢的声势。实际上这门亲事早已被双方近邻好友们所承认，所谓“抢婚”，也不过是半真半假，帮助有缘的青年摆脱困难局面而已。

新娘被抢到新郎家之后，女方父母在彩礼上可能还不罢休，但“先斩后奏”之后，事情往往好办多了，这时，双方的乡亲们就会主动出来调解。他们将按照传统习俗，由男方父母搬来一块很大的石头放到寨前，这石头就代表女方向男方所要彩礼的重量。再由男女双方亲友参加调解，调解人用锤子敲掉一些石头，表示把彩礼的重量减少一些，求得双方同意。调解人一直把大石头敲得不大不小，表示彩礼不多也不少时为止，这样使双方父母都能接受。然后，男方就按照大家定下来的彩礼重量，如数把彩礼交给女方家。最后，便可按照传统习俗举行正式的婚礼仪式。

从前，西双版纳其他少数民族中，也常有类似的“抢婚”，有的安排在晴天的月夜或在欢乐的歌舞中“抢婚”，极为热闹、风趣。如今各民族男女青年的婚恋更加自由，这种带有戏剧性的“抢婚”形式就很少见了。

唱不尽的欢歌

景色秀美的西双版纳，是人人能歌善舞的欢乐之乡。

最受西双版纳人爱戴的唱歌人，是传统的专业歌手“赞哈”。相传在500年前，西双版纳第一代首领“召片领”来到西双版纳时，他狩猎时射到一只金鹿，就与众人共吃鹿肉，餐后众人高兴得又唱又跳，唱歌最多的人就被众人推崇为“赞哈”。从此，凡是红白喜事、欢度佳节、祭祖拜神，都必请“赞哈”临场唱歌。

“赞哈”唱的歌，大都是由他根据现实生活即兴编唱的，也有根据历史

故事编唱的。所唱的曲调，也都是群众喜爱的传统曲调。歌词的内容视不同场合而灵活变化，有唱故事传说的，有唱佛经教诲的，有贺新婚的，有唱新房的。他们常用几个小时唱完一件事或一个故事。例如，唱贺新房时，“赞哈”不仅要赞美新房怎样漂亮、坚固耐用，还要唱盖房的全过程，最后祝贺新房的主人“生个儿子会犁田，生个姑娘会纺线，养鸡成凤凰，养猪成大象。”贺新婚时，更少不了“赞哈”唱歌。傣家人说婚礼若没有“赞哈”唱歌，就没有欢乐。“赞哈”唱歌祝新郎新娘成为好夫妻，祝他们“生的男儿种出谷子鸡蛋大，种的粮米会飞回家。生的女儿绣出花来有香味，绣出龙来飞天下。”当众人与“赞哈”相呼应，齐唱“水、水、水”的欢呼声时，婚礼就倍加热闹。解放以后，“赞哈”还编出许多歌颂傣家新生活的歌，在民间广泛传唱。

“赞哈”唱歌时，还手持一把羽毛扇，时时做些用扇遮面、左右摇扇等动作，摇几下扇，再唱一段歌。据传“赞哈”唱歌自古就边唱边摇羽扇，那是摹仿会唱歌的“诺戈拉东”鸟，它总是边煽动美丽的羽毛边唱出动听的歌。“赞哈”唱歌多为独唱，也有二人一问一答的对唱。对唱时很像赛歌，直到分出胜负方才罢休。西双版纳的歌迷，常常听“赞哈”唱歌到深更半夜或通宵达旦。

除了男性“赞哈”外，也有少数女性“赞哈”。而西双版纳各族男女老少，他们都会即兴唱歌。因为，四季常青、鸟语花香的西双版纳赐给人们嘹亮动人的歌喉，也给人们带来了激情和歌声，人人都有唱不尽的劳动歌、爱情歌、喜事歌或伤心歌。

傣族青年还有一个专门唱歌的节日，称“歌圩日”。这也是青年相互对歌、自由恋爱的节日。当歌圩日到来时，男女青年身着盛装，集聚在村寨的某个合适的场地，分别列成男女两行，相对而歌，你唱我和，男唱女合，一直唱到双双情投意合为止。

西双版纳的哈尼族，也有丰富的民歌和众多的歌手。男女青年们用委婉动听的山歌表达相亲相爱的感情：男唱：秋天里来芒果香，

 芳香逾过重重山；
 有心想把芒果尝，
 树高芒果难摘攀。

女唱：秋天里来芒果香，
 要摘芒果绕山来；
 有心尝果要伸手，
 搭搭梯子上树来。

青年们在劳动之后，又相约在甜蜜的歌声中幽会。现摘一首歌曲的内容如下：

 太阳快要落山了，
 画眉就要归巢了；
 画眉请你等一等，
 结个伴儿同归林。
 太阳就要落坡了，
 鸚鵡唤伴同归林；
 哪只鸚鵡愿作伴，
 岔路口上照个面。

反复多次用一种山歌曲调唱的情歌，表达形式却是生动活泼，内容丰富

多彩。在哈尼族还有一种活泼的歌舞调“沙衣衣”，是在农闲时，大家手拉手边唱边跳的一种娱乐形式，人们常常唱着“沙衣衣”，纵情欢跳，通宵达旦。

· 孔雀舞和象鼓舞 ·

每当欢乐的节日来临，西双版纳的男女老少，就要伴着铓锣和象脚鼓的节奏，跳起传统的孔雀舞和象脚鼓舞。这两种舞蹈都具有悠久的历史。《后汉书》记载：永宁元年（公元120年），傣族的首领曾向东汉皇帝献过许多乐舞和杂技，证明早在1000多年前，西双版纳就已是一个歌舞之乡。

· 吉祥的孔雀舞 ·

西双版纳素称“孔雀的故乡”。这里温和湿润的气候和美丽的自然环境，成为孔雀繁殖的宝地。傣族人民也就很早就有饲养孔雀的习俗，他们视孔雀为吉祥的象征，对孔雀极为崇敬，还喜欢把孔雀比做美丽而善良的公主。孔雀是傣族人民精神的象征，所以他们热爱孔雀，并善于摹仿孔雀的动作跳舞，借以表达对美好生活的赞美。

傣语称孔雀舞为“跳孔雀”、“跳公主雀”。相传在1000多年前，就有过一位美丽善良的少女为傣家先人跳孔雀舞的故事。从前，在西双版纳还有专为封建领主跳孔雀舞的村寨，称“孔雀寨”。孔雀舞既用于娱乐，也用于敬佛和祭祀活动。至今在西双版纳各个村寨里，都有跳孔雀舞的能手，他们多在节日或群众娱乐时跳起孔雀舞。孔雀舞可一个人跳，也可多人合跳。传统的孔雀舞有孔雀独舞、双孔雀舞、集体孔雀舞、大型孔雀舞、孔雀会、孔雀舞剧等。逢年过节，人们常在村寨的空地上跳孔雀舞。大型的集体孔雀舞，经过传授、发展并创造提高后，还被搬到舞台上表演。“孔雀会”则是节日里有组织的群众自娱性的群体孔雀舞。

无论是哪一种形式的孔雀舞，其基本动作和步法都是摹仿孔雀的走路、漫步、飞跑、展翅、抖翅、亮翅、拖翅、蹬枝、扒地、戏水、嬉戏、开展、飞翔等优美姿态和动作。丰富的舞蹈动作语汇，把金孔雀美丽的形象、善良的性格和高雅的精神，都逼真地、艺术地再现出来。

云南各少数民族地区的孔雀舞，风格各异，但大都按照传统的孔雀舞程式。现在，已发展成为有完整的鼓谱，供人们照谱跳的孔雀舞。西双版纳传统的孔雀舞，主要是双孔雀舞，多表现雌雄孔雀对舞，并且多戴夸张的面具。现在跳孔雀舞已经摘去面具，主要是通过优美、轻盈的舞步和生动的表情跳孔雀舞。根居古代文字记载和传说编成的舞剧《召树屯与楠木诺娜》，是叙述爱情战胜邪恶的孔雀舞剧。剧中有美丽善良的楠木诺娜身披孔雀羽衣翩翩跳起孔雀舞，又振翅腾空飞回孔雀国勐东版的情节与动作。这是最早记载的双人孔雀舞。

为孔雀舞伴奏的传统乐器是象脚鼓、铓锣和镲，现代的孔雀舞又加上管弦乐器伴奏，其音响刚柔俱备，气势非凡。

西双版纳的各种孔雀舞，始终以浓郁的民族特色和表现善良、温柔、健美特点，展示了西双版纳人勤劳、善良、和蔼的优秀民族性格和他们幽雅快乐的生活。

· 健而美的象脚鼓舞 ·

西双版纳的男子，从少年、青壮年，到上了年岁的老者，都会跳象脚鼓舞。这种男子群众性舞蹈的产生源远流长。

在广袤的西双版纳丛林里，生息着各种动物，有美丽的金孔雀，双肉角长嘴巴的犀鸟，各种顽皮的猴子，成群的野牛，既温顺、友爱又勇猛的大象……

大象是森林里的庞然大物，小动物们都对它敬而远之。而西双版纳人却十分喜爱、尊敬和保护大象，把大象视为神的化身。有人还驯养大象，把它驯养成听人使唤，能驮人载物的家用象。

由崇尚大象并摹仿大象的动作而产生的象脚鼓舞，深得西双版纳人喜爱。傣家人每逢喜庆节日都要跳象脚鼓舞。在泼水节跳的群体舞蹈“衣拉贺”舞，就是由象脚鼓手领跳的象脚鼓舞。从前的象脚鼓舞，只是男子跳，现在男人们跳象脚鼓舞时，女了也可伴跳或加入合跳。一个男子边击象脚鼓边领跳，其他人陆续加入舞队中，踏着有力的鼓点，欣然甩膀抬脚起舞。有的象脚鼓舞还要边唱边跳。舞队逐渐增大，每到高潮时，场面热烈，气势磅礴，蔚为壮观。跳象脚鼓舞的男子，身挎两头蒙着牛皮、状似象脚的长鼓，鼓的腰间系上彩带，斜挎在舞者的肩上，边击鼓，边跳舞。随着激烈欢快的节奏，脚步踏地有力，双膝曲直交替，身体上下起伏，宛如漫步在丛林中的大象，其步法稳健有力，舞姿潇洒自如。

象脚鼓舞按鼓的大小和动作的差别分为大、中、小三种。舞者一般都是左手扶鼓，右手击鼓，边敲边舞。击鼓的方法则有一指、二指、三指打法和掌打、拳打、肘打等多种。在舞蹈高潮时，舞者还有头顶脚踢的。不同的打法，便能打出不同的节奏和发出不同的音色与音量，产生不同的效果。更有趣的是，舞者在打鼓前往鼓面上粘一些糯米饭团，打出的鼓声共鸣更大，更圆润、悠长，而饭团却始终紧粘鼓面不落。

除了优美的孔雀舞和豪成的象脚鼓外，西双版纳还有刀舞、棒棍舞和多姿多彩的群众歌舞。它们都为这歌舞之乡增添了无穷的欢乐和生机。

西双版纳丧葬习俗

一个人的出生、结婚和死亡，都是人生的大事，人们把成婚和老人的寿终通称为“红白喜事”而隆重对待。在西双版纳傣族村寨，凡是人死了，要根据死者的不同年龄、不同身份和不同死因而采取不同的丧葬仪式。

从前，西双版纳的领主、僧侣、平民和小孩死后，均分别采取不同的安葬仪式，葬于不同的墓地。平民与贵族不能葬于同一墓地，小孩和大人也不能葬于同一个墓地。孕妇死后，则要先剖腹取出已死的孩子，将母子葬于两个不同的墓地；倘若母子合体埋葬，被视为不吉利的事。

一般成人死了，家里就派小辈背上稻米去亲戚家报丧，并把背上的白米撒在亲戚家的楼梯台阶上；去外寨报信时，只能在对方的寨外托人向亲戚报信，不能亲临。有的傣家人在报丧时，却有必在亲戚家吃一顿饭的习俗。

西双版纳丧葬方式有火葬、土葬、水葬和天葬四种，略述如下。

· 火葬 ·

西双版纳很早就有火葬习俗。寺庙里的佛爷、领主、僧侣和德高望重的人死后，多用火葬。过去，凡佛爷、僧侣火葬时，远近的教徒、百姓都要穿白色孝服，各户都要献出一份柴禾，用于焚烧尸体。死者入棺后，由男子把尸体抬到一辆大木车上，再在车上拴好长长的粗麻绳，由很多人拉往火葬地。途中由外寨众人组成夺棺的阵势，他们把尸棺往相反的方向拉。双方来回几次争夺，直到被某一方拉走为止。夺棺时，村民们还要敲锣打鼓，路上地面尘土飞扬，送棺的、夺棺的人群熙熙攘攘，气势非凡。夺棺的结果，若是外寨人夺走尸棺，本寨的人就要带上酒肉与对方讲和，然后再把尸棺送往火葬场地火化。火葬焚尸时，村民要合掌拜跪，直到尸体烧尽，火焰熄灭为止。尸体焚烧之后，再将骨灰装入坛中，埋到寺庙后面的佛塔下。如今，火葬这简便经济的丧葬形式仍在沿用，而且已不限于少数重要人物，并逐渐成为普通人所采用的葬式。

· 土葬 ·

土葬是西双版纳傣家人的主要丧葬方式。土葬时的程序与其他民族的土葬程序差不多，有的更简单一些，有的则较隆重。一般村寨中的长老死后，晚辈或是同辈人都非常恭敬地为他办丧事。老人死后先请佛爷念“引路经”，亲属把死者靠在竹楼的中柱上，为他净身并换上新寿衣，然后停放在一扇门板上约2~3天。停尸期间亲属及妇女们要唱“哭丧歌”。村寨里的生前好友都放下活计陆续前来吊唁。2~3日后入殓，用一块大白布将死者裹起，抬进一种两端透气的竹棺里，再由佛爷诵经，为之“超度亡灵”。亲人们便要唱“哭别歌”，还要唱“敬供歌”、“滴水歌”。“哭别歌”的领唱人唱道：

让我们端起葫芦，
倒出清静圣洁的水，
像两行滚滚的泪珠，
一滴滴渗进悲哀的土地。

“哭别歌”唱出了悲痛的亲友们对死者的深厚友情和留恋的感情。死者生前的部分衣物等用品，可一一分给后人做为避邪吉物。死者生前最珍贵的物品，则可作为殉葬物。

傣族每个村寨都有旧村寨所有的坟山，称“龙山”，凡本村寨的人死后，都可埋在本寨的“龙山”里。

西双版纳哈尼族的葬俗，与傣族的葬俗略有不同，人死后多用木棺。木棺埋到地下后，不再留下坟堆，也不造墓碑。夫妇死后也不合葬。老者死后要停放3~5天，亲戚吊唁时多穿黑色孝服，女子们却穿节日盛装，全身缀满花饰物。死者的长子媳妇，则要穿她的结婚礼服，她在结婚之后便将结婚礼服存放起来，直到公婆丧葬时当孝服用，以此得到死者灵魂的保佑。死者埋葬前，都要按旧习俗先看好“风水”，选好葬地。选葬地的方式是采用原始的“摔蛋选地”的传统方式。即由亲属遵照死者生前的嘱咐，把瓷盘和鸡蛋摔到选定的埋葬地点，鸡蛋和瓷盘摔出后，在哪里摔破，便在那里埋棺；若没摔破，则要另选埋棺地。蛋盘全破之地，便是死者最满意的最后归宿之地。此外，还有点燃腊烛选葬地的习俗，腊火在哪里熄灭；哪里就是死者的长眠之地。

西双版纳人的丧葬习惯已逐步有所改变，丧葬仪式逐渐简化，“摔蛋选地”等旧习俗也已少见了。

在西双版纳的丧葬仪式中，一般都有遗属与死者割断关系的仪式。凡是夫妻关系的，就用一条长绳，一头系在尸棺上，另一头由遗属牵着，由村寨里德高望重的老人为两者割断绳子，便表示他们割断了夫妻关系。有的还用白线串起槟榔，白线的一端拴在尸棺上，另一端牵在遗属手里，然后由老人割断，以示解除他们生前的婚约。至于正在热恋中的青年男女，倘有一方去世了，为死者送葬时，抬棺人要在送葬途中挑选一棵大树，将尸棺往树上撞击一番，并边撞边祈祷“这就是你心爱的人，你就带他一起去吧。”据说，若不撞大树，死者的亡灵就会回来追寻纠缠生前的恋人，生者便会灾病缠身。有的村寨在出殡的那天要清扫竹楼，熄灭火塘，搬掉火塘的铁三角架，并清除所有灰烬。有的还向墓地送沙锅和稻米。安葬完毕回到家里后，再重新点起火塘灶火，放好铁三角架，再把水缸的水换上新水，以除邪气。

· 水葬 ·

过去在临江河居住的西双版纳人，曾有水葬习俗，无论是病死、凶死、暴死，均用水葬。届时将死者用布裹起来，扔到江河里随波逐流。后来，人们开始认识到水葬会使江河的水受到污染，对百姓的身体健康有很大危害，于是，这种水葬习俗渐渐废弃。凡凶死者，一般不许抬回家里，也不许埋进“龙山”，在哪里丧生，尸体就埋在哪里，不举行仪式，更不留坟堆。

· 天葬 ·

从前，西双版纳还有极少数人生前嘱咐其亲属，一旦死去，要求用天葬仪式，以求灵魂升入天堂。天葬仪式一般较为简单。

主要参考书目

- 《史记》中华书局 1959 年
- 《中华民族风俗辞典》唐祈 彭维金主编 江西教育出版社
1988 年
- 《中国风俗辞典》叶大兵乌丙安主编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0 年
- 《云南风物志》余嘉华等编著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0 年
- 《民族风情与审美》全国民族院校文艺理论研究会主编红旗出版社 1987 年
- 《西南少数民族风俗志》《思想战线》编辑部编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 1981 年
- 《彝族文化研究文集》云南社会科学院楚雄彝族文化研究所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 《东巴文化论集》郭大烈 杨世光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 《云南少数民族研究文集》宋恩常著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 《永宁纳西族的母系制》严汝娴 宋兆麟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
- 《滇文化史》刘小兵 著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1 年
- 《秘境云南》张淑静车志敏编著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9 年
- 《云南少数民族婚俗志》杨知勇秦家华李子贤编选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 《云南少数民族生葬志》杨知勇秦家华李子贤编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8 年
- 《昆明揽胜》赵浩如著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0 年
- 《昆明风物志》李孝友编著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 《楚雄风物》楚雄州文联楚雄州地方志办公室编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
- 《大理风物志》大理州文化局大理州文联大理报社编
云南教育出版社 1986 年
- 《西双版纳风情奇趣录》西双版纳州民族事务委员会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6 年
- 《纳西族》李近春王承权著民族出版社 1984 年
- 《傣傣族》王恒杰著民族出版社 1987 年
- 《西双版纳览胜》辞书出版社 1989 年 3 月
- 《西双版纳风物志》云南出版社 1986 年 5 月
- 《中国少数民族风俗》农村读物出版社 1988 年 12 月

